

生命

的信息

作者 俞成华

目录

1. 今天天国的实际 1
2. 跟从主的条件——绝对 4
3. 生命要吞灭死亡 20
4. 神的工作 47
5. 舍己的真义 65
6. 神的生命在人里面
成长成熟的经过 82
7. 人的堕落与恢复的路线 100
8. 纯洁 112
9. 认识神的途径 123
10. 几点撒但在人心思中的工作 137
11. 如何发展神觉 148
12. 主十字架工作的伟大 157
13. 属灵生命的阶段 166
14. 魂得救——三线与一网 181
15. 看自己——死亡 仰望主——活命 199
16. 追求生命长进 208
17. 魂更深的拯救 218
18. 敬虔 227
19. 作王的生命 239
20. 灵 253
21. 良心与生命 266
22. 赦罪及认罪 282

1. 今天天国的实际

读经：

从施浸约翰的时候到如今，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着了。（马太福音 11：12）

法利赛人问：“神的国几时来到？”耶稣回答说：“神的国来到，不是眼所能见的。人也不得说：‘看哪！在这里；’‘看哪！在那里；’因为神的国就在你们心里。”（路加福音 17：20-21）

讲道：

在通常的时候，一提到天国，我们就立刻想到了将来，想到主第二次降临在地上，设立祂的天国，叫世上的国变成我主和主基督之国，得胜者在主的国里与主一同作王一千年，有管五座城的，有管十座城的……。这是对的，这事也必定来到，是定规要实现的。但是我们的思想却一直停在将来，一直在盼望中，而不知道天国在属灵的实际里却是在今天，并且是在今天得以进入的，不必等到将来。请我们不必希奇，让我们来看神的话。

《马太福音》十一章十二节里告诉我们三件事：（一）进天国的时候；（二）进天国的条件；（三）谁进去，谁得着了。

第一，那么是什么时候呢？这里主说**从施浸约翰起**到如今，就是从施浸约翰起主说话的时候。所以按这里所指的时间来说，很清楚给我们看见，进天国的时候是在一千九百多年前，那时已经可以进去了，不必等到主第二次降临。所以现在

2 生命的信息

我们很可以照样说：从施洗约翰到如今——到现在我对你们说话的时候，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就得着了。换一句话说，到一九四四年的今天。再换一句话说，包括整个恩典的时代，天国是努力进入的，努力的人得着了。所以没有问题，进天国是在今天，是现在，现在就有机会进入天国——我称它为**属灵实际的天国**。

第二是条件。在新约中，进天国的条件很多。例如虚心的人、为义受逼迫的人(马太福音五章)、遵行神旨意的人(马太福音七章)等等。但这里是说“努力的人”，或可译作“强劲的人”（或“用暴力强攻的人”）。谁是强劲的人呢？我说一个不好的比方，就是像作强盗那样的人。强盗是为着要抢人的东西而不顾性命的人，或者说将性命放在一边、置之度外的人，是要东西而不要命的人，这就是强劲的人。凡肯不顾性命来干一件事的，这就是最强劲的人。进天国就是需要这一种的强劲，这一种进天国的人是为着天国，肯将生命、财产、身家、名誉作孤注一掷的人，是只要能进入天国就肯出任何代价、任何牺牲的人。人若履行了这条件，那么就要进入天国。今天这问题临到了我们身上，所以让我问，到底我们是不是履行这条件的人？如果蒙主恩典，你是的话，你就要得着底下的果子了。

第三，“努力的人得着了”，或可译作“强劲的人夺取了”。意思是说，用强力去夺得天国，并且夺得了。不是将来夺得，是现在夺得了。哦，是今天夺得，是今天能经历的事，不必等到将来。

《路加福音》十七章里的问题是问，神国在哪里？(注：按解经说，神国是包括天国的，二者的分别在此不提。)当初

法利赛人在那里盼望一个看得见的国度，但是神的国在属灵的实际里是看不见的。虽然看不见，却有一定的地方——就是在你们的心里——(注：“心里”二字也可译作“中间”，故有的人解释说，主(王)在门徒中间，就是神国在他们中间。)这里将地方告诉了我们，就是在我们的心里，心是神掌权的所在。这是我特别注意的地方，就是神或天掌权在我们的里面，神在我们里面作主作王，管理我们的一切。

那么到底什么是国度呢？或者说构成一个国度的要素是什么呢？一个独立的国家必须有三件东西：(一)主权，(二)土地，(三)人民。在此我要这样来比它：**我的心是人民**——这心彻底的奉献给主，顺服主；**我和我的一切，包括生活、工作、事奉等等是土地**——完全受主权柄的支配；**神借圣灵在我里面管理的权柄是主权**。这样就可简单地说：神的权柄，因我心的顺服，可以实行在我身上，如同实行在诸天一样。(神执行权柄于诸天，是通行无阻的，但在我身上，却需要我意志的投降。)神借着圣灵在我的灵里治理我的全人，魂与体都服在这权下，这样的人就是今天在属灵实际里进入天国的人，天在这人身上掌权，他变作属天管辖的人。在实行方面，他就要经历他的思想受管理、言语受管理、行动受管理——一切都得照着恩膏(住在里面的圣灵)的教训住在主里面。这样，我们真要从心里赞美主！因为借着圣灵，天与地是通的，是打成一片的。天上的权柄在人的身上得以付诸实施，天上的生命可以显于人间的生活。这生命是多自由，多超脱，多实在！

但是今天谁是强暴的人呢？！

2. 跟从主的条件——绝对

读经：

有极多的人和耶稣同行。祂转过来对他们说：“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凡不背着自己十字架跟从我的，也不能作我的门徒。

“你们哪一个要盖一座楼，不先坐下算计花费，能盖成不能呢？恐怕安了地基，不能成功，看见的人都笑话他，说：‘这个人开了工，却不能完工。’或是一个王，出去和别的王打仗，岂不先坐下酌量，能用一万兵去敌那领二万兵来攻打他的吗？若是不能，就趁敌人还远的时候，派使者去求和息的条款。

“这样，你们无论什么人，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就不能作我的门徒。

“盐本是好的，盐若失了味，可用什么叫它再咸呢？或用在田里，或堆在粪里，都不合式，只好丢在外面。

“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路加福音 14：25-35）

不但如此，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立比书 3：8）

摩西因着信，长大了就不肯称为法老女儿之子，他宁可和

神的百姓同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希伯来书 11：24-26）

讲道：

为着今天要讲的话，我特别要请求弟兄姊妹们**十分的安静，把自己放在神面前**。因为今天所要讲的话不是一般的，可以说是非常厉害的。如果是凭着我自己的话，我真是战兢，实在是很难来说这样的话，或者说是不能说这样的话。所以，一面要请求弟兄姊妹们把自己安静地放在神面前，先要把自己的心放好，并且为着神的话来祷告。就是说：“神啊！求你赐恩叫我的心真是够得上你的话。”

另一面，把站在你们面前的人(讲话的)完全放在一边，**不看人，只仰望神**，这样你们才能够听准。如果不把人放在一边，不把神完全高举，我怕这些话不容易听。这些话太厉害，差一点也不行。所以让我们一面看神，把我们的心放在神面前，仰望神在我们的心里做工，叫我们够得上神今天所说的话，在这里我们需要十分谦卑地伏在神的面前；另一面你才会真地看见说，凭着人来说是绝对不可能的。一切都在乎神。

我现在先讲这一段话，接下讲今天所要讲的。我们稍微把圣经的话简要地看一看。

主耶稣出来传道的时候，有跟从祂的人，圣经说是“极多的人”——非常多的人跟从主耶稣一同行走。今天也是一样；恐怕把全世界的基督徒拿来数一数，是一件很不容易的事——数不清楚。今天跟从主耶稣的人，称为门徒的人，恐怕是相当多的。当初有极多的人跟从主耶稣，与主耶稣“同行”。主耶

6 生命的信息

稣回过头来问他们一个问题，或者说是说了一段话。主说这一段话是要试验出，谁是配跟从祂的，谁是不配跟从祂的。这里所说的话，讲到**跟从主的条件是非常厉害的**。

恐怕《路加福音》十四章已往也有别的弟兄讲过，或许有好几位弟兄讲过，我也是讲过的；今天再一次地来讲，盼望今天不空讲，盼望弟兄姊妹看见这些话里的实际——不止是实际，并且**实际和实行**发生关系。

“恨父母……和自己的性命”

主耶稣说了这句话，是一个很厉害的条件。人如果不预备到一个地步，就是说，**是绝对地向着主**的话，就没有法子作主的门徒。我在这里把这其中“爱我”的两个字拿出来的时候，你会觉得在这里有一个标准，在这里有一个要求——神这一个要求太大，太难，标准太高。在这段话里你看见主说什么？人如果爱我不胜过……。“爱”原文里是“恨”——如果不为着主恨自己的人——父母，妻子，弟兄，姐妹，就不配作我的门徒。这些人是人中最亲爱的人，骨肉至亲。但是主的要求是说，你要爱主，因着爱主的缘故，你对于你所爱的人要有一个态度，要从亲爱的感情里出来，去“恨”自己所爱的人。不止“恨”自己骨肉至亲，像父母、妻子、弟兄、姊妹，还要“恨”自己的性命。

这一件事，你们知道，我也知道，按着我们人来说，是没有法子办得到的——没有一个人不爱自己家里的人，没有一个人不爱自己的性命。有不孝之子可以不爱他的父母；有不负责的父母可以不爱自己的子女。但没有人不爱自己的性命。有的人自杀，是不爱他的生命么？不是！为着要找出路，所以自

杀。全世界没有一个不爱自己性命的人。在这里，这一个要求是最厉害的，还有另外的要求能赶得上这一个要求么？全世界没有一个要求比这一个更厉害！不止要“恨”你所爱的人，并且要“恨”你自己的性命。人看见这一个字只得望洋兴叹，哪里能达得到？我不能。但是这又的的确确是主的要求。

神要叫你能

说到这里，我有两句话提醒你们。请弟兄姊妹注意，这是宝贵的话，你拿去了，一生受用不尽。

（一）出于神的“渴慕”，神自己来“满足”。

看一看，这是谁的要求？是神的要求！但有古圣徒——在主里面属灵经历很深，认识神的人——说：凡是神在你里面叫你有所要的，神就做工在你里面，叫你有一个“要”，有一个羡慕（desire）。神在祂儿女里面所发起的一种“要”，叫他完全“要”神，除神之外无所“要”。神在你里面产生这一个“要”，神就定规有法子来答应你里面的“要”。看见吗？在你里面照着神的旨意来“要”什么，里面有一个“要”，神就要在你身上，或者在你的环境里，或者在各样事情上来替你预备。这是有经历的人说的话。我再说，凡神在你里面发起的羡慕，神就必定成全这一个。

（二）出于神的“命令”，神给力量来“顺服”。

还有一句话是为着命令的。神所有的命令是要人去行的，神定规给你力量叫你能行，能答应这一个要求。弟兄姊妹们！这两句话你们要好好的拿回去，这是与你们发生关系的。神有命令来在你身上，要你行出这一个命令，结果怎样？神定规在你身上叫你有恩典，能行出来，能答应这一个要求。

8 生命的信息

弟兄姊妹们！这叫我们放心。起初我们看见神的要求那样厉害，连自己的性命也要恨恶，好象是望洋兴叹，不能达到。而今我们可以放心了：神虽然有要求在我们身上，神定规有办法叫我们能答应这一个要求。无论这一个要求是多大，是多高，是多么厉害，都不要紧。为什么？因为神有办法，因为**神是叫死人复活，叫无变为有的神**。所以，我们不必怕，神不会命令一个三岁的孩子来挑一百斤的担子。神既然有这个命令，有这一个要求，神就知道你定规能答应这一个要求。弟兄姊妹们！神今天的要求是绝对的要求。神今天的呼召是绝对的呼召。但是我们这一边，里面的基督能答应这一个要求。不要怕。

造塔与打仗的比方

我们再稍微看一看比方，来领悟我所要讲的。主在这里有两个比方告诉我们。第一个是造一座楼，或者说是塔——像雷峰塔，六和塔，这样的塔。因为是一座塔，造塔人就得有一个计划，说：我要花费多少？我要造一个那么高，那么大的塔，我今天要预备多少钱。如果预先没有计划好，等造了一半，或打了地基又造不成功，人要笑话你这一个人动了工却不能完工。所以说，你如果要跟从耶稣（我们的主耶稣所走的路不是人人所能走的），要走这条路的话，在没有走之先要计算——计算到底如何？到底要出多少代价才能跟从祂？所以主说，你要造一座楼，先要计算；不然你不能建造，造不成功。

第二个比方：一个人出去打仗，他有一个仇敌能出二万兵，自己只能出一万兵——那不行。如果你也是这样，出不起那么多的代价，你还不如不碰头，你还是和他讲和，不打好

了。今天撒但在前面，我们跟从主要往前走，要走这一条路，我们看见说，是要有争战的。在我们前面有争战：世界要吸引我们，肉体要拉我们，撒但在我们外面做种种工作，要我们跌倒。有这些仇敌在我们的四围，在我们身上争夺，(肉体是在我们身上的)，你准备不准备出所有的代价来对付和你打仗的仇敌？主说，如果你要去打，你要放下一切往前去。要跟从主，走主的路，你的力量出去百分之九十九都是不行的。这里是绝对的。所以主说，若不撇下一切所有的来跟从我，就不配作我的门徒。

“配”的意义

什么叫做“配”和“不配”？“配”就是说，两个东西相称。我的左手和右手配得起来，因为两个既相像又合适。狗和猫不能配起来，因为太不相像。配是需要两个相称的。弟兄姊妹们！今天我们要跟从主，需要怎样才能“配”？在这里我们的眼睛就得看到主。主是撇下一切的、绝对的，我们知道主是荣耀的，主是与神同等却“不以为强夺的”，主的荣耀和神的荣耀是同等的。可是祂撇弃了荣耀，是未曾创世之前的荣耀，那一个荣耀是我们今天无法说出的。祂撇下了最高的荣耀——不能述说的荣耀，来到了十字架，这个人间最低的地方，在地上最低的地方，受尽了羞辱。主撇弃荣耀，来到十字架，祂是为着要拯救我们。祂向着神的心是绝对的，没有为着自己留下一丝一毫（像头发那么大的也没有留下一点）。今天你要和主相配，才能跟从主，走主的路。你如果不撇下所有，你就“配”不上。祂是这样绝对的；所以祂说，你们也需要这样绝对，才能走这条路。

什么叫作“撇下一切所有的”？

弟兄姊妹们：因此问题产生了。到底什么叫作“撇下一切所有的”？是不是把我家里所有的一切家产都放弃——做生意的生意不要做，作医生的医生不要作，作护士的护士不要作，……什么都不做，什么都丢掉，我什么都不要了，像一个出家的人（和尚或尼姑）一样？不是的！神今天在我们里边工作，所有有经历的人都知道，是先叫我们有一颗心，被神工作到我肯向着祂，**心先给祂**，然后才有别的。你的心是向着祂，肯撇下一切，像保罗一样——“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 3：8）——心真是向着祂，试炼来的时候，要你把你的弟兄，姊妹、妻子、父母撇下的时候，因为你在神的面前已和神办过了交涉，已经除神之外没有所要，已经到了那一个地步，所以等到事情临到的时候，你不会像罗得的妻子了。这不是凭着一时的热心，把田产一起卖掉，（指亚拿尼亚和他的妻子撒非喇卖田产的事）。不是的——要先有一颗心向着神，在神面前真是有对付，里面刚强起来了才行。

不过在这里，我有一句话要忠告你们。许多时候，我们在神面前追求，在神面前要，我们觉得向着神是那样绝对了，在祷告里是对神说“我肯”。在神面前肯，不错，你是向着神的。但是到事情真地临到的时候，你所爱的人，你所亲近的人，你所欢喜的人却放不下了。你试试看，在这一个时候，你才知道你能放下的力量有多少。没有经历过的人不知道，经历过的人稍微知道一点点。我们的绝对不绝对，**到事情临到的时候才知道。**

对不起，我得讲一点自己的事情。有一次，当事情临到的

时候，我只得在神的面前哭，我只得承认说：“我够不上。”在以前实际的事情没有临到之前，我真是在神面前祷告说，“我肯”。我一点不撒谎，我是这样。但是当事情临到的时候，我就哭。后来我在神面前在这些事上学了一点功课，我“肯”了。当我真是肯放的时候，我能够作见证说，我今天能这样作，不是我俞弟兄（作的），是神（作的）；承认说，“答应这要求的不是我，是神，是圣灵借着我叫我起来作的。”所以一面有一个心，一面对神说“我肯”。这一个“肯”才是真的“肯”，经过试验之后的“肯”才是真的“肯”。我那一天流泪，因为实在伤了我的心。弟兄姊妹们！在神面前学了功课，才能撇下。讲是容易，想也容易，祷告的时候也容易，**事情临到要你放下**的时候，你如何？

不过，我们感谢神，神会给你**复活的能力**叫你能。这一个能力要答应这一个要求——不是我们的力量来答应这一个要求，是从主来的力量。哦！这是一个多大的放弃！你怕吗？你觉得这一个要求太大吗？太高吗？太厉害吗？弟兄姊妹们，我们要得着释放！本来你要觉得说：“这样的要求谁能答应？”我也说“不能”。但是，感谢神！赞美神！主耶稣基督是已经答应这一个要求了，这一个力量在我们里面同样能答应这一个要求。这力量就是主的生命。

基督的身体是绝对的

弟兄姊妹们！在这里我稍微把我自己的一点经历放在你们面前，作一个见证。在三年多以前，我个人在神面前有一个追求。有这一个追求，是因为我里面一直有一句话说：“**要绝对**”，并一直在那里思想：“如果在神面前不够绝对，我无

12 生命的信息

论如何够不上神的心意来做一个基督徒。”走神的路，定规要进到绝对里去。但是心里要，外面不能——不能作见证说：

“我今天是绝对了。”这一句话说不出来，不会说，要说就是撒谎，因为里面没有见证。好象有的弟兄姊妹们得救，里面没有见证，在那里疑惑。今天我们都能举得起手来，都知道是已经得救了。但是对于“绝对”，我的手举不起来。就在那几个月之中，在神面前对付的时候，我知道人没有办法。

同时我碰着另外一个弟兄，他也寻求这一个问题，来问我，如何能够进入到这一种光景里去。我真是惭愧，没有法子回答。我自己没有进去，没有路，不能说。这一个弟兄没有得着什么就回去。后来，虽然我不能帮助我的弟兄，可是神借这一个问题给我加了重量。我看见神这一边在我里面动，同时也在弟兄的里面动。这是没有法子的了，如果不是这样，神不能满足，我也不能满足。从这以后，神也加增了我追求的重量，这一个也成了我里面中心的问题，不解决不成。

有一天，我跑到几位主里的人家里去。我们谈话的时候，我就把这一个问题问出来，因为我不知道怎么办。他们起头并不说什么，后来有一位说：“**基督的身体是绝对的**——基督的身体就是指着基督的生命在教会里面。我这一个窍被她一开的时候，里面就觉得一亮，在我里面有一个绝对的东西，像是一个窍一样，开了。这一个东西我里面有，我里面有一个东西是绝对的。我的主是绝对的，我主的生命是绝对的，**这一个绝对的生命是在我里面**。哦，我通了，因为在我里面有一个是绝对的！那今天怎么办？自然而然往前走去，唯愿此后从我身上出来的思想也好，言语也好，行动也好，都叫我和那一个复活生命有一个正比例。因为在我里面那一个是绝对的——不

是一部分的绝对，是完全的绝对，是百分之百的绝对！今天只要我一切所有的都住在这一个绝对的里面，不出来就是。那一天我这一个窍就开了。

所以，弟兄姊妹们，这是一条**里面的路**。这里是有路的。本来看一看自己，哪里能够答应神的要求呢？但是你看到，在你里面的生命——主——祂本来是绝对的。基督的生命本来就能答应神的要求的，本来这绝对的生命来答应神的要求，哪里还有什么不能呢？所以，真实向着神的绝对是可能的。我们只要住在祂里面，不让自己出来，是住在这一个绝对的生命里面。主说，“住”在我里面的如何如何，“不住”在我里面的又如何如何。这是**住不住**的问题。人如果知道与基督联合，人如果知道什么叫做**住在基督里，你就住在那个生命里，绝对的生命里**；你要答应神的要求，就没有难处。在这里，忠心的人、爱主的人，一听这个话，真是火热，真是要向着主作一个绝对的人，真是在神面前肯专心地“要”。在神面前有祷告的人，真是“要”。神“要”，我也“要”。这样的人，神要带领他进入到这一个生命里去。

绝对就在这一分钟

过去，我在神面前有一个理想的光景，我可以告诉你们。可是这是不对的——不是说绝对不对，是说法欠妥。我有时，没有事情的时候，安静在神面前。我在那里想，想全世界许多的人，也想了我自己，我是怎么想的呢？我想今天是第二次世界大战还没了结的时候，不知道多少万人，为着他们的国——地上的国——牺牲他们的性命；受伤死亡的，一天不知道有多少万！这一次大战一打，不知道要死多少人。前一次大战死了

14 生命的信息

一千万人，这一次不知道要死多少？天天在那里为着国家牺牲，或者为着自己国里的君王、总统牺牲，我就想说：“我今天活在地上的日子不知道还有多少？我的日子在神面前不知道还有几何？我活在地球上能否还有十年、二十年？我不知道。”我就看自己好象是炸弹下余生的人，也像是为着主余生的人。就譬如我自己已经被炸死了，为着主现在在这里活着。地上被炸弹炸死的人，不知道有多少！今天我还能作人，还没有炸死，还活在这里，还有一个心能向着神，要神的旨意。巴不得等到主来的那一天，等到我离开世界的那一天，叫我真是能够完全绝对地向着主。这好不好？好得很。可是还有一点不好，因为我是活在那理想的绝对里，并以此为标准要达到。我盼望绝对，盼望完全，我不知道你们看见了吗？我是要下一个月，过几年达到那一个目的。我有一个**将来**的目的，我是有一个理想的标准。这是不好的，是错误的。我告诉你们说，弟兄姊妹们！要向着主绝对是在今天！要向着主绝对就是现在这个时候。

让我用一个比方来说。今天在我里面是有一个绝对的生命，在实行上就看我对于主或者对于人到底有什么地方是不对的，我就一面靠着主的宝血洗干净，另一面与人弄（对付）清楚——对于神、对于人，什么都弄清楚，已往的、现在的，一起都弄清楚，在宝血底下。那么，**这一分钟**让我向着主绝对。这一分钟，我坐在这里的这一分钟，我是绝对的，这是可能的。就是这一分钟——“神啊！我向着祢。神啊！祢使我不犯罪。神啊！这一分钟叫我有机会亲近你。”在这一分钟绝对是可能的事。就是这一分钟，这两分钟是可能的，这三分钟也是可能的。你只要活在今天的，现在的那一种情形中，你相信

说，这这个时候我向着神，这这个时候让我在这里有一个和神勾（“合”、“和谐”之意）得起来的光景。你里面和神勾得起来，你外面也和神勾得起来。

不过神要试炼你，像我那一次受试炼一样。你得向着神说：“我不能；答应祢要求的不是我。”你会哭。谁肯不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谁肯不爱自己的性命？谁都不肯不爱，我也不肯。是主的生命在我里面，不是我。所以我说，答应神要求的，是在**我里面神的生命**。这是可以经历的，这是我所有的，是我里面的生命出来答应这个要求。所以不必明天去作一个标准的基督徒，不必后天去作一个标准的基督徒，今天就来，这一分钟就来。里面是这一种的光景，外面也是这一种的光景。如果今天有事情临到我，要叫我舍去，还是主在我里面叫我刚强起来，我才能，也能恨恶自己。保罗说，**靠着耶稣基督**是“得胜有余”了。不是我们，是祂。我们只要作一件事，将我的意志向着主，我不违背祂，我不反对祂，这是我们最大的工作——不违背主就是。我们不能作更大的事，力量是出乎主的。

我们能够在这里看清楚，在实行方面（把）现在的，已往的都弄清楚，现在这一分钟我向着神绝对。

相对的绝对

这些事在实行上，虽然我们说绝对，可是这是相对的绝对，不是绝对的绝对。今天，绝对的绝对是不可能的，只有相对的绝对。什么原因呢？因为我们在神面前所看见的亮光不同，所看见的深浅不同，所看见的多少不同。不过在这里我们感谢神！神只要求我们相对的绝对，神没有要求我们绝对的绝

16 生命的信息

对。为什么呢？比如你今天才得救，得救之后你里面的灵向着神开起来。你知道什么叫做义，什么叫做不义。撒谎的事不能作，你有对付，在你里面有感觉。就是说你里面初步地有看见，就是神只要求你这么多。你里面的光看见多少，神要求你的也是多少。你看见的光只有这么大，你所跟着行走的也是这么大。神说这就是你的绝对，就是在这一个时候的绝对。但是，得救的信徒过了一年，他长大了。本来他是抽烟，现在他要问问看，现在有感觉，知道这是不对的。当初他看戏没有感觉，后来过了一些时候有感觉了，他又长大了一点，他可以照着这一个光去走。过了几年，他的光又多起来了，他所看见的光是多大，他所走的路也应该是多长。这是他的绝对。三岁的孩子拿二斤，父亲让他，你只有这么多力量。二十岁的人拿二斤，父亲不让，因为他的力气大。得着神的光大的，别人看不见的他看见，神的要求对于他就更大。“多给谁就向谁多取。”所以你看，我们的光是相对的，我们的道路也是相对的。只要我们在光中，肯照着这一个光行走，神就满意。所以借着这一个我们要说，我们行走在神面前的路，只有相对的绝对，没有绝对的绝对。这样，神已经够心满意足了，你里面也满有平安。只要照着你所已有的亮光，忠心的放下一切往前去，已经够了。神的要求不会过于我们的亮光，我们也不能行走过于我们的亮光，这是不可能的事。在这里有神的恩典！如果有一个绝对的标准——基督那样的标准——那不得了。刚生下来的小孩子怎么能走那么多的路？肯定不可能。所以，神今天不要求我们这样。神只需要相对的绝对，不需要绝对的绝对。

今天的要求

还有几句话要说。我里面深深地有一个感觉：时代是越过越到末了啦，撒但的工作是越过越厉害，恐怕是超过我们今天所能想的。有的（人），撒但叫他跌倒；有的，撒但叫他犯罪；有的，撒但叫他爱世界；有的，撒但叫他体贴肉体行事；有的，撒但叫他用肉体的力量向着神热心；有的，还有超然的事在教会里——越过越厉害¹。在这里我深处有一个要求，弟兄姊妹们！今天的路也许比二十年、三十年前更不容易，越到末了它（撒但）越气忿忿地下来。到了一个时候没有多少个人能站住，很不容易的。今天基督徒要站住，比已往更难。所以，我相信神必定要释放更厉害的真理在我们中间，叫我们能看见，能更多地答应神的要求。或者说，靠着神的能力，弟兄姊妹在这试炼的时候能站住的话，神的真理在这末世的时候能有更多地释放出来。所以，弟兄姊妹们！在这里有一个要求，神有一个呼召，就是呼召祂的儿女往“绝对”里去，不是说“绝对”是不可能的事。今天有路摆在弟兄姊妹面前，有一条路告诉我们怎样去走。

可是千万不要夸口说：“我能绝对了！”，真的绝对是基督，真的实际的是主。在我们这一方面不过是让祂出来，最多了。我相信末了的时候，或者有更大的事情要作。如果人的心是百分之一百向着主，是有事情要作。如果你真是肯出代价，像造一座楼一样，同样的原则，你不完全预备好，你就造不成

¹ 参看《马太福音》24：24-25.到了21世纪，被提（太24：40-44）前夕，我们要特别警惕源自撒但的超然事，例如某基督徒团体所强调的“异象”、“神医”、“方言”、“神迹奇事”、“圣灵的引导”等等。主耶稣已事先告诫我们：“你们要谨慎，不要让人带错了路”（太24：4另译）。

功。你如果**真是肯**把一切所有的放在祂面前，**时时倚靠祂**（参耶 17：7-8），然后才能走这条路。

所以我们一直说，我们多需要主！多需要祂的恩典！多需要祂的怜悯！我不怕这样的话说太多。这一秒钟离开主，这一秒钟我们就是死的（参约 15：5）。如果要讨主的喜欢，除了这条路之外，没有路！要向着主绝对也是这样。如果弟兄姊妹今天能够见证说，“能绝对了，”你今天不止祷告说，“在我里面有一个绝对的心，并且叫我有一天能向主说，‘神！是祢作了工！’”我真是怕说，后来堕落的人恐怕还要多！撒但是多气愤！

所以今天的要求已经摆在弟兄姊妹面前，我的话也简单地说了。那谁今天肯到神面前去，把自己的心完全献上，只要神？神只要你这样的向着祂，**到试炼临到的时候神要给你力量**。你真地要的话，神作工，只怕你不真。不真就完了！

在旧约时有一位摩西，抛弃埃及王宫里一切的荣耀，宁可和神的百姓同受苦害；新约里有保罗，看万事如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这些都是绝对的人。心先向着神是绝对的，然后就在行动上表现出来。惟愿神恩待我们作一个绝对向着祂的人。²

一得之言

一切为神！绝对为神！没有一分钟，没有一个思想，没有一句话，没有一件东西是例外的。心只有这一个羡慕——完全为神——神配得着这个，神也要求这个。在神的创造里，人的心本是被造来充满神的。若比神的自己少一点，这心就得不到

² 作者于 1956 年 4 月 13 日殉道。他以上所分享的，成了他的见证。详见《至圣所内生活》。

满足。(成华译)

3. 生命要吞灭死亡

读经：

……从肉身生的，就是肉身；从灵生的，就是灵。我说：“你们必须重生，”你不要以为希奇。风随着意思吹，你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从哪里来，往哪里去。凡从圣灵生的，也是如此。（约翰福音 3：6-8）

这必朽坏的，既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既变成不死的；那时，经上所记，“死被得胜吞灭的话”就应验了。“死啊！你得胜的权势在哪里？死啊！你的毒钩在哪里？”死的毒钩就是罪，罪的权势就是律法。感谢神！使我们借着我们的主耶稣基督得胜。（哥林多前书 15：54-57）

尽末了所毁灭的仇敌，就是死。（哥林多前书 15：26）

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劳苦，并非愿意脱下这个（今天的肉体），乃是愿意穿上那个（将来复活的身体，像主一样），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了。为此，培植我们的就是神，祂又赐给我们圣灵作质。（哥林多后书 5：4，“质”亦作“凭据”）

盗贼来，无非要偷窃，杀害，毁坏；我来了，是要叫羊得生命，并且得的更丰盛。（约翰福音 10：10）

讲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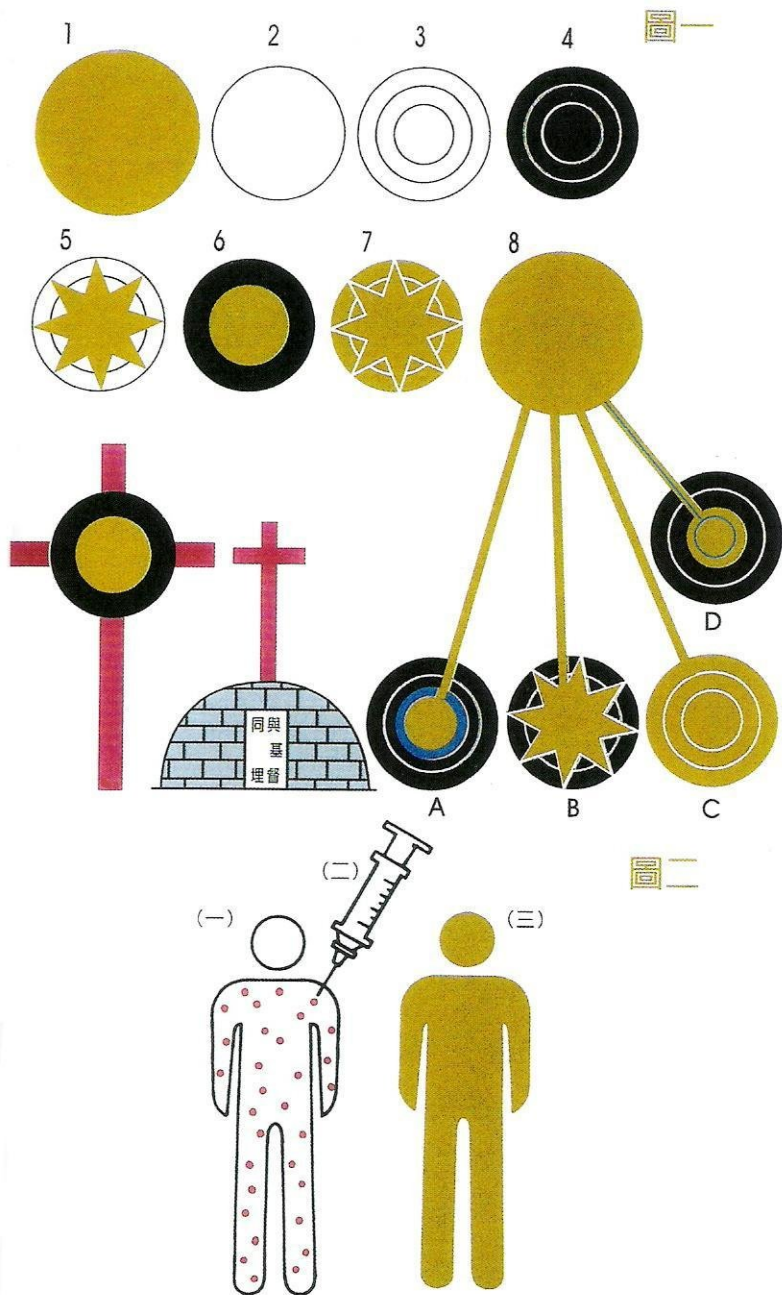
在这一个礼拜之中，在我的心里想到一点关于与主联合的一个属天的生命，后来就把所想的画了一张图。

此图系表明一个罪人接受了神生命之后，虽然还能发现肉体旧人之行为，但因生命已经在人里面，必定完成改变。

本图说明

- (1) 三而一之神
- (2) 第一个亚当
- (3) 无罪之亚当
- (4) 堕落之亚当
- (5) 人而神(末后之亚当)
- (6) 担罪者(神的羔羊)
- (7) 复活(永远活着)
- (8) 升天基督与信徒联合
 - A. 重生(有子的就有生命)
 - B. 充满圣灵
 - C. 像主(神的众子显现)
 - D. 表明与升天之主联合
 - (一) 满身疮痍之人
 - (二) 打治疮药之针
 - (三) 疮痍全消之金人

22 生命的信息



可是我并没有肯定要讲这一个。今天早晨我等候在主面前的时候，感谢主！我蒙主的恩典，又有一点新的看见，是我以往没有看得那么清楚的。所以我就把本来的一个信息放下了，来讲今天早上的这一点。因为这一点和这生命的图发生关系的缘故，我就觉得刚刚好把这一张图带了来，给大家看一看。

我先要请求弟兄姊妹注意一件事：因为今天我们要摸到生命的事，同时也要摸到撒但的事，所以要请求弟兄姊妹站在神的一边，替我祷告。因为要把撒但的诡计揭破，它是很不高兴的。所以我要请求你们都替我祷告，愿意这一个祷告能达到神面前，得蒙神的保守，因为我深怕出事情。不过又感觉到真是不怕，**因为在我们里面的，比这世界的更大**。生命是永远得胜的——今天得胜，明天得胜，一直到永远都是得胜的。所有出乎人的、肉体的和撒但的，你要看见是失败的，必定失败！

感谢神！今天的题目：

生命要吞灭死亡与撒但如何拦阻

现在我要提纲挈领先说一下，就是神的生命要胜过死亡，胜过到一个地步，不是一点的胜过，不是大部份的胜过，乃是得胜到一个地步，把死亡吞下去，没有了。生命是那么绝对地得胜！今天你看到，死亡在那里掌权，你只看见从活到死，没有看见从死到活，真像是今天死亡掌权。但是有一天要来到，神的生命是那么厉害，不止胜过死亡，并且把死亡所有的力量吃掉了，吞下去了，吃到一点都没有。

因为摸着撒但的事，真是求神用主耶稣的血遮盖。我们每一个听的人和讲的人，都需要主血的遮盖。愿意我们的心是向着神的，思想是专一地来看这一个。因为摸着仇敌，所以特别

需要神来管理一切。

生命的图

这个图我是根据于以前麦唐纳姊妹 (Mrs. Mary E. Mcdonough) 讲到神的救赎法的一张图而画的。她曾写了一本书，那本书在我们中国也已由周志禹弟兄把它翻译出来。它的名字叫作《神的救赎法》。不过我所画的和它稍微有一点不同，就是在与主联合的事上，多有一点表明。

先看图一：

三一的神（图 1）——这是三而一的神，用金色来代表。

主耶稣（图 5）——这是代表主耶稣。祂道成肉身，祂的生命是完全出于神的。外面的身体是没有被玷污的，没有罪的天性，也没有罪的遗传。祂不过是从马利亚得着一个身体（像我们一样——只是祂没有罪），这是白色的，表明没有罪。

担罪的羔羊（图 6）——这是指着担罪的羔羊。外面是黑色的；黑色是指着罪，旧造也在内。里面仍旧是金色的，因为主耶稣是神的儿子，是没有罪的。祂是担当了我们的罪到十字架上去（参赛 53：6）。祂的生命是完全出于神的，但是祂外面背负了罪。

复活的基督（图 7）——后来经过死，复活。复活的基督是灵，魂，身体完全改变。祂的灵是属于神的。祂的身体也改变了——祂已经有荣耀的身体，祂要永远活着。复活的人不能再死。主耶稣经过死亡之后，死被祂吞掉，有一个复活的身体。所以，祂的身体非常的奇妙。当门徒的门关着的时候，主耶稣的身体走得进去；这一个墙不能拦阻祂。主改变了，将来我们也要像祂。

人的被造与堕落——这一条线（图 2）是指着人的一方面，神创造人，创造亚当。

人的构造是有三部份，这一个你们都知道。这里有三个圈：（图 3）里面是灵，外面是魂，顶外面是体，就是摸得着的身体。

但是后来因为撒但用诡计，欺骗了夏娃，叫她背叛神，犯了罪，结果她有罪了。用黑色来代表（图 4）：灵、魂、身体，都是黑色的。黑色不止代表罪，也代表死。

罪不是顶厉害，死才顶厉害。罪不过是方法，为要达到死；死是目的。罪是撒但的方法，带领人到死里去——不止身体有一天要死，并且灵要经过第二次的死，在硫磺的火湖里。并且凡没有生命的人，你看见他们是活的人，但是凭着圣经的眼光，凭着基督徒所知道的，全世界的人都是死人——向着神是死的。我们中国有一句话，叫“行尸走肉”。人在神面前实在的光景就是这样——死人在那里行走，或是一块肉在那里走路。

主的代死（图 5）——图一里有两个十字架，大的表明主的代死。我们感谢神！因着主耶稣十字架上的死，因着主耶稣基督代替我们受罪，将全世界人的罪，特别是信徒的罪，带到十字架上去受了刑罚。

与基督同死、同埋葬、同复活——小的那个十字架和坟墓，表明与主同死、同埋。当主耶稣基督钉十字架、埋葬的时候，我们也与基督一同钉死、一同埋葬。这里不止基督埋在里面，你和我——凡在亚当里面一切的旧造，一起都埋在坟墓里了。

所以在复活的基督里面，没有一点是黑的。如果神给我们

看见这一个，你里面若有启示，你要看见在基督里面的释放。在基督里面没有黑暗，在基督里面没有旧造，在基督里面完全是新的。如果神赐恩给我们，叫我们有启示，知道我与复活的基督联合，你就能够举起手来高声说：“在复活的基督里面，没有旧造。”这有多喜乐！在复活里面没有旧造！如果认识这个复活，我们真是要跳起来，在神面前敬拜神！——我们是与复活的基督联合！宝贝吗？凡真是知道的人，都要在这里面觉得宝贝，莫明其妙的宝贝！无法形容啊！

与升天基督的联合——现在我要讲图 8。你们看过《神的救赎法》的人，知道在这里有三个圆圈(A, B, C)是一个一个的，没有和那一个大的连起来，这是我改进的地方。就是说，所有有生命的人是与基督没有法子分开的。所以我用这一个相连图来把这一个联合表明。上面的一个是代表基督，下面的几个是代表我们人。我们所可以经历的有这三步。

重生（有子的人有生命）——左边第一个图 A 中，外面两圈是黑色的；里面是蓝色的；再里面是金色的。为什么缘故这样画呢？因为我们得着生命的时候，我们是重生了。重生的时候所得着的，不是我们本来所有的。史百克先生说了一句顶好的话，他说，这是“一个加上的生命”——在我们里面加上了一个生命。

你看见神的拯救，不是说我们在犯了罪之后，要恢复到无罪的光景。不！神有一个东西加上去。我又记得史先生有另外两句话，他说，“无罪与圣洁是有分别的。”他说，“亚当在初造之时是无罪的，白的，干净的；但是圣洁是要加上神的生命在里面才有的。”所以弟兄姊妹们！你们看见了吗？清楚得很：神因着人堕落之后，祂并没有只把人恢复到从前初造、没

有罪的情形里去；神还有一个加上的东西——这一个新的、金的，是从天上来。所以要记得清楚，只有一个(金的)是出于神的。以后凡是出于神的，就得从这一点(金的)来建造，一切外面的，都得被除去。这一句话是厉害的，我们要接受。所有出于神的、属灵的，都是根据于这一点(金的)来建造的。

当我们得救的时候，什么事情发生了呢？这我不必多说，我们都知道，我们里面的灵就活过来、向着神了，用蓝色来代表。这一个图 A 就是说：已经得救了。得救是怎么样的呢？就是神借着圣灵将基督的生命(生命在祂儿子里面，基督是我们的生命)放在我们的灵里，我们的灵就与神的灵联合在一起。我们的灵与圣灵联合的时候，也就是与子联合，也就是与神联合。因为与圣灵联合，就是与子和父联合。为着表明这一个联合，我用蓝色来代表。从今以后我们是属天的，不再是属地的。圣灵与我们的灵联合，那一个联合没有法子分开。我们与主耶稣基督是联合的——祂是头，教会是身体，我们是肢体，没有法子分开。

神工作的地方、工人、方法与目的

这一个不过是起码的、起头的，那紧要的也是在这里。神的工作，像我有一次已经说过的，是从中心达到圆周。神是根据于祂的生命，（从那里）出发，慢慢地达到圆周。神在我们的灵里，借着圣灵作启示的工作：把基督启示在我们里面。

这样讲恐怕太简单了，或者我分开来说。

神在我们里面做工的**地方**（一）是灵——我们最深的地方；**做工者**（二）是圣灵；做工的**方法**（三）是用启示；被启示出来的**目的物**（四）是基督。

第一个启示就是叫我们看见：我是一个真的罪人，基督耶稣在十字架上是我真的救主，祂在那里背负了我一切的罪。你一面看见自己是罪人，一面看见耶稣是救主。你这样相信，就得救。第一个启示是叫你看自己见自己是罪人，耶稣基督是救主。后来越过越需要启示。启示的光越多，你就在消极方面更认识自己，好叫你拒绝、恨恶自己；在积极方面，叫你认识基督而充满基督的生命。

所以，你看见第三点，启示是达到目的的方法。这一个目的是什么？样式是什么？摩西有一个山上的样式，我们也有一个样式，就是基督。我说一句顶紧要的话，神在教会里没有别的，就是要基督再产生。神要借着圣灵把祂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就是借着启示的光叫这一个生命长大，叫这一个生命渗透了我们；像一张吸水纸一样，水要进入，浸透了他，整个地浸透了。我们感谢、赞美神！神不肯停止祂的工作。如果我们肯继续地相信和顺服——信而顺服——在我们得救的时候是相信和顺服，你看见此后也都是这两个：相信和顺服。圣灵要一直在我们里面工作，越过越给我们启示，给我们看见。

充满圣灵（达到魂和体）与像主（神的众子显现）

这里有两步的工作，一步就如**图 B**；第二步就如**图 C**。你看见在**图 B**里，里面的生命射出去了，进入到魂的生命里面去了。因为基督的生命充满在人的灵里，灵就有力量，能够起来管理魂和体。

魂改变

所以你看，起头的时候，是从灵进入到魂——人心思的

部份，心思一天过一天要更新。就是说，我们所思想的，本来是像世人一样的思想，现在不同了。我已往像世人那样的看法，今天不这样看了；我已往以为这是不错的，今天看见是错的了。因为思想渐渐改变了，你的情感也改变了；本来所喜好的，是世人所喜好的；慢慢地，这一切脱下了，改变了。这一个改变是有一个方向的，就是向着基督而去。凡基督所不喜爱的，我也不喜爱。这里要出代价，这里有十字架。哎呀！人是多喜爱他所喜爱的！有多少人肯放下自己所喜好的呢？照样，在意志方面，本来意志是背逆神的，今天却有一个心要讨神的喜悦。你看见，主耶稣在世界上，不作别的事，只作一件事：“我来了，为要照祢的旨意行。”今天没有别的路给我们走，只有行神的旨意——需要我们的意志和祂的旨意结合起来；所以魂需要更新。

身体得活

弟兄姊妹们：身体方面怎么办？救赎是完全的，我们不是说要等到将来——死了的人要复活，活着的人要被提——这是荣耀的盼望。还有一个是今天能经历的。弟兄姊妹，这个非常要紧！让我告诉你们。

请看《罗马书》八章十一节：“然而叫耶稣从死里复活者的灵，若住在你们心里，那叫基督耶稣从死里复活的，也必借着住在你们心里的圣灵，使你们必死的身体又活过来。”看见吗？神用祂的生命来供应，不止是进去、渗入，或者说是透入到魂的生命里面去。这一个生命还要进入到身体里面去。就是说，主耶稣复活的灵住在我们里面，这一个灵要叫我们这必死的身体又活过来。这复活的生命能透进身体，叫必死的身体再

活过来。有许多人在这件事上有经历，像盖恩夫人。

盖恩夫人的病得医治

盖恩夫人(Madame Guyon, 1648-1717)有一次生了很重的病，人说是无法痊愈了，她自己也说是差不多了，只有末后的一口气了。凭着人的眼光、医生的看法，她是完了。但是忽然有一位弟兄康伯来了，他在她面前一祷告，因着肢体生命的供应，她立刻就好了。本来什么都不能吃，现在好了！

这里没有别的，就是一个复活生命使她活了。这是怎么工作的？我不知道。不过，神就是用这一个复活的生命在她里面透进到这必死的身体里去。虽然已到死亡的门了，真是快要进去了，但是她起来了——不是借着医药，或者别的东西。她起来了。

宾路易师母的讲道

宾路易师母(Mrs. Jessie Peen-Lewis，一百多年前神重用的使女)也是这样。她的身体顶软弱，常要昏过去，等她到了讲台上(当然有弟兄姊妹替她祷告)，一站起来，就能用全副的力量来讲道。

这一个是今天我们所能经历的，不必等到将来这一个生命才能够不受拦阻地出来。这一个宝贝的生命在我们里面掌权的时候，要管住我们的魂，并且还能进入到身体里面。这是今天可以经历的。《罗马书》八章十一节不是讲空话，这里是有事实的。

像主——完全的拯救

感谢神！我们已经得救了，但是不停在这里，神的正作是完全的。我常常在这里欢喜这一件事，我想你们也欢喜。岂不是说，我们“是神的工作吗”？我们是神建造的房屋，祂已经把根基立好了，就是主耶稣自己；拯救的工作在祂手里。你想想看，谁能够拦阻祂不成功呢？工作是在全能神的手里，谁能够拦阻祂不成功呢？我告诉你们，必定成功——不过是快一点，慢一点就是——到了那一天必定成功。今天如果快一点成功，在生命的用处上就有分。今天如果不成功，那一天还要成功。今天不经过炼净，那一天要经过——神有个方法叫我们经过。亚当的、旧造的、必定要除去；到了有一天，连我们的身体也要像主耶稣一样。

啊！我每一次想到神宝座的右边有一个活的人坐在那里，就叫我感觉人是多荣耀！天上地下所有的，都得向祂屈膝！啊！荣耀的人！我说到这里，想到这里，我里面觉得多荣耀！啊！主真荣耀！赞美主，祂是荣耀的。祂的生命是荣耀的！我们的生命也是荣耀的！祂是头，我们是身体，从今一直到永远不能分开。有谁能够叫我们和神的爱隔绝呢？有谁能够叫我们和神的生命隔绝呢？神已经爱了我，基督已经替我死。弟兄姊妹，这真叫我感觉主是多荣耀（罗 8：35-39）！

今天活在这活人之地、主耶稣还没有来之先、被提复活的时候还没有来之先，我们能经历第一步（图 B）、第二步（图 C）。第三步主来的时候要经历：死了的复活，活着的被提。那个时候，神说什么？祂说死亡被得胜吞灭了。这是《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4 节的话。《哥林多后书》五章 4 节说到死亡的话怎么说？他说，死被生命吞灭了。荣耀的得胜！今天好像说，死在这里掌权，黑暗在这里掌权。但是有一天要来到，生

命要完全掌权、完全得胜——得胜到一个地步，把死亡完全吞下去，完全吃下去，吃得又光又净！

打针的比喻

在图二里，让我解释这一个打针的比喻，好叫我们更清楚生命在主观方面的工作。

你们在这里作医生和护士的人，有医学知识的人，特别能够领会这一件事。这一个人(一)身上有一点一点红色斑点，满身长了疮痍。在这里有一枝针(二)，里面有药，药已经注射进去了，所以针筒里面是空的。作医生的人，你们都知道，或者我举一个例子来作比方：有一种病叫作回归热，（治疗时）不必多，只要把“六〇六”一针打进去，就能够把回归热的病菌一起杀死。如果在这里有一个人生了这个病，现在已经把这一个针注射过了，他会怎样？他能够满心安息地说，这一个药已在我身上，病肯定要好。或者在我身上长了疔疮，有一种药如“消治龙”，注射了之后，你虽然一时外面还看得见有疮，过后你却能够看见疮一个一个要落下来。做医生的人知道得顶清楚：没有问题，疮必定要落下来。

基督徒今天是一式一样的——我们是犯罪的，我们是堕落的，我们是黑暗的；满身长了疔疮，有了回归热，是七天或者几天要发一次，没有一处是好的，从里面到外面都是败坏的。感谢赞美神！祂有一个针打进去，就是神把祂的生命，借着圣灵，放在你里面。这一个生命要起作用，这一个生命是不会停止它那一个功用的。它要起作用，你必要得胜，你定要改变。

你今天得胜也好，你明天得胜也好，你今天改变也好，你明天改变也好，你没有法子不改变，这生命定规使你改变。但

是为什么缘故不早一点改变呢？能够在活人之地更认识神，更遵行祂的旨意，更有心讨祂的喜欢，拒绝祂所不要的东西。这是多好的事！因为这有一个有国度的关系，有冠冕的关系。

凡有神生命的人，神的针是已经打进去了。这一个针怎么能够发生果效呢？这一个针在我们身上要作什么事呢？我简单地说，神在我们身上打了一针，针药是什么呢？所发生的果效是什么呢？神所打进去的是生命，神所除去的是死亡。啊！这是一个福音！你们以后会更清楚地看见，神所放进去的是生命，神所除去的是死亡。第一个除去的死亡是在灵里——我们的灵活过来；以后，魂里的死亡要除去，身体里的死亡也要除去。所以，将来有人被提不必经过死。宝贝不宝贝？这是最要紧的！神给我们生命除去死亡。这是荣耀的福音！请弟兄姊妹记住，**神所给我们的是生命，神所除去的是死亡。**

在这里我非常欢喜。你们看见有的人，他觉得作基督徒不容易，因为看见自己还有肉体，还有许多世界的事放不掉，与主还有争执。主所要我放下的，我放不掉——里面知道是主不喜欢的，但是人的力量太大。但我告诉你们，有一天你如果顺服、追求，信而顺服，神就定规要作工，会叫你得胜。神的生命在我们里面，今天要作工，天天要继续作工；神的生命在我们里面要得胜——有一天你会在主观方面看见，你的旧造已经在坟墓里。你要看见你今天是与复活的基督联合，祂的一切就变作你的一切。弟兄姊妹们！我再说一句：联合是多实际！

联合是今天的事实

对于已往讲的这个联合的道理，我今天觉得反而有一点不

舒服。为什么呢？因为已往我们讲到与主联合，实在是太客观了，并且将客观与主观太分开了。实在说，与主的联合是一个属灵的事实。虽然一面是在神面前的事实，好象是客观的；但是同时，在实行方面，在天天的生活方面，是和我们的行为打成一片的。所以不能太客观，除非没有经历的人，才说是客观的。在联合上有经历的人，是一件十足主观的事。与主的联合，在日常的生活上，该是天天的经历。

许多时候我们看到《哥林多前书》一章 30 节那里说，“神又使祂(耶稣)成为我们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一看见基督是我们的义，所以我们不能再(更)义了。基督是我们的圣洁，所以我们不能再(更)圣洁了。这样的说法是对的。就是我们的圣洁是基督，基督彰显在神的面前，也就是我们在神的面前。因我们在基督里，所以我们凭着基督，就能坦然无惧来到神的面前。我们既然是与基督联合，神如何接纳基督，神也就照样接纳我。所以我可以向神祷告，亲近神，一点也不害怕(当然不是说不敬畏神)。因为与主联合的缘故，一切在消极上的罪和不义都蒙了宝血的洁净；在积极方面，基督是我的圣洁。在这里，在属灵的实际里，凡基督有的一切，我都能这样享受。

但是这一个与我们主观方面的实行是分不开的，与我们天天的生活是打成一片的。基督在神的面前，是我的圣洁；基督在我的里面，也不能不是我的圣洁。基督在神的面前，是我的义；基督在我的里面，也不能不是我的义。因为基督借着圣灵住在我里面的缘故，基督所有的一切，也就住在我里面。所以在我的里面有义——就是基督；在我的里面有圣洁——就是基督。

如果我们今天让圣灵充满我们，让基督有完全的地位占有我的全人，让基督来管理我的一切，你就要看见，我的思想，不能不圣洁。一有不圣洁的思想。我立刻就拒绝它，我不能不拒绝。一句话不圣洁，我不能不拒绝。无论是思想、是言语、是行为，都得受圣洁的支配。现在基督在我里面作我的主，我与主是联合为一灵的。主借着圣灵住在我的灵里，祂要用我的魂和我的身体来发表祂的自己，彰显祂的自己，叫我们在世上活出基督。圣经说，“你们是世上的光”，又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看见吗？基督的生命在我们的里面一出来，就要照亮别人。基督徒的好行为一行出来，就要定世人的罪。这是事实，并不是客观的。哦，一面，在神的面前，基督是我们的义，并且不能再义了；另一面，这一个义要从我们的身上出来，在天天的生活中活出来。所以一个得救的人，就有公义的对付。

我们常常说，电车上卖票的人还没有来，你的站头已到达，你下了车¹，你那个公义的心就过不去。下次乘车的时候，你还要买一张来补上，因为你是一个义人，所以不能不义。

你看见吗？这是顶宝贝的一个事实：基督是我们的义，基督是我们的圣洁、仁爱、喜乐、温柔、忍耐、节制等等——宝贝的联合！我顶喜乐，我们与基督合而为一，基督借着圣灵与我们的灵联合。起初是和灵联合，但是要借魂和体活出来。基督要借着信徒的魂与体活在这地上，彰显神的荣耀。

另一面，保罗说什么？我们不止和祂同死，同埋葬，同复

¹当时上海电车十分拥挤，售票员没有座位，需要来回在车厢内走动售票，因此时常发生乘客尚来不及买票已到站的情况。

活，同升天，并且与基督一同坐在宝座上（参弗 2：6）。有多少人能相信我们已经与基督一同坐在宝座上？恐怕很少。这一个事实有多少人能接受？有多少人能领会我们与主耶稣是这样的联合，这样荣耀的联合！在荣耀的宝座上，不止有基督坐在那里，还有你坐在那里，我也坐在那里。能信吗？信这一个荣耀的事实吗？

曾经有一次，一个弟兄说过一个比方。好比说，这里有一杯水和一包糖，把糖放进水里去，糖就溶解在水里。现在水里面有糖，糖里面有水，水和糖合而为一。无论你把这杯糖水放在哪里，哪里都是合而为一的。放在天上去是一个，放在地上也是一个。今天基督借着圣灵和我们联合，我们也照样看见在宝座上的基督里有我，在地上的我里有基督，这真是荣耀的联合。

图 8 的 (D) 特别表明这一联合。你看见这一条联合的线里面有二种颜色。一种是金色，表明神和我们联合；一种是蓝色，表明我和神的联合。虽然属灵的事实不能用这样简单的图来表明，但我们知道，基督和我们的联合，却是一个事实。所以圣经说，基督是教会的头，教会是基督的身体，头与身体是合而为一的。

撒但如何拦阻

现在我要说到我今天看见的信息了。

在这里要当心的，就是撒但要作拦阻的工作——它要拦阻未信的人得着生命，也要拦阻已信的人生命得长进。因为现在要摸着对方的事，我们不能随便，一面要站在神的一边，一面要求神开我们的心窍，真能认识仇敌如何拦阻。也愿意我们都

蒙主的宝血遮盖，得着保护。

让我告诉你们，仇敌的拦阻有它的方法，有它的工具，有它的目的。这几句话一个字不能漏。按着今天所看见的——在天然的一方面；超然不算，因为超然的不是今天所要讲的。请大家注意，撒但拦阻的方法有两个，拦阻的工具有三个，所要达到的目的是一个。这是我今天所看见的。

拦阻的方法

撒但拦阻的方法是两个。哪两个呢？一个是罪恶，一个是黑暗。它用这两个方法拦阻未信的人得着生命，拦阻已信的人生命得长进。

罪恶

你看见吗？使人犯罪是撒但的一个方法，其目的还不在这里。人犯罪，撒但并不停止在罪里面。**撒但要达到一个目的，就是叫人死。**第一个人（亚当）犯罪，灵立刻死了，向着神不能有灵交了。今天全世界的人在神面前，都向着神死了，和神没有交通了；并且一直堕落下去，人还要一直犯罪，一直向神死。所以主说，让死人去埋葬他们的死人吧！（参太8：22）人在神面前，以属灵的实际来说，是死人。到了有一天，不止身体要死，还要有第二次的死。到那时一个人完全死了，撒但的目的达到了——撒但用犯罪作方法，引人到死里去。

基督徒呢？虽然因着信，有了永生，不至于永远灭亡，但是若犯罪，若体贴肉体行事，也就是死。《罗马书》八章6节顶清楚地告诉我们说，“体贴肉体就是死”，意思就是在神面

前是死的，没有属灵的价值。什么时候犯罪，什么时候向着神的交通就断绝了。若不悔改认罪，不蒙宝血洗净，在神面前就等于死。人的罪若不对付清楚，生命就永远不能长大。这样的人，一直在属灵的死亡里。罪和死是分不开的；有罪定规有死——撒但用犯罪的方法，带领人到死里去。

（撒但）还有一个方法，就是黑暗。有的人不是犯罪，是作好人。这些人修桥、铺路，吃素、修行，作许多好事，他们以为能修到西方极乐世界去。岂知没有这件事！反而因着自义，以至他们的**眼睛瞎了**，像法利赛人一样。顶希奇，主耶稣没有说法利赛人是罪人。不错，他们当然也是罪人。但是他们的特点是瞎子，所以主耶稣说他们是瞎子。他们自夸说：我遵守了律法，我一个礼拜禁食两次，我献上了十分之一，我不像那一个税吏犯奸淫、勒索、不义（参路 18：11-12）。他好得很——自以为顶好。这一个“好”就叫他的眼睛瞎了，这一个“好”变作他眼前的帕子，遮住了他的眼睛，叫他看不见神荣耀的光，不能认识基督是生命。今天也是一样，有一部分的人就是所谓道德家、慈善家、君子人、好人——他们作了好事，有了善举，以为带着他们的功勋、他们的善举，到神面前去能算得数。但是神的话是说，人的义好像污秽的衣服（参赛 64：6），一点用处也没有，不能拯救他们。可怜的瞎子！结局仍是死亡²。

² 那些接受进化论、自认是“从猿到猴”的无神论者——“此等不信神的人被这世界的神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荣耀福音的光照着他们。基督本是神的像”（林后 4：4）。我们要用爱心，借神的话和祷告，“攻破”这些“坚固的营垒，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他们都顺服基督”（林后 10：4—5）。

那么基督徒呢？感谢主，我们的眼睛已开了，已经亮了一——我们是光明之子，是白昼之子。但是请你们要小心，因为有再瞎的可能。让我们看老底嘉教会，主对他们说什么话。主说：“你说：‘我是富足，已经发了财，一样都不缺，’却不知道你是那困苦、可怜、贫穷、瞎眼、赤身的’”（启 3：17）。老底嘉的人样样都有，但是他们是瞎子；因为瞎了眼，就看不见自己可怜的光景。有了病，自己知道，还可想办法得医治。有了病，自己不知道，实在可怜。税吏知道自己是罪人，他求神可怜，他能得救；法利赛人自以为是义人，不需要得救，结果是沉沦。你看，多可怜！在这里，老底嘉的人，他们的“富足”，他们的“不缺”，变作他们的帕子，遮住了他们的眼睛。他们只看见他们的“富足”，而看不见他们的“贫穷”。这样的人，不要想在主那里得着属灵的丰富。

在今天基督徒中间，我们看见有同样的情形。有的人因为看见自己（属灵）工作有效果，也有一些属灵的恩赐和经历，就停留在这些事上，有所享受，不肯放下来做一个仰望神的人。因此他看不见新的亮光。因为他作了许多，有了许多，他的“有”就叫他的眼睛瞎了。所以我说，凡一切叫你觉得“有了”什么的，凡叫你的“己”有所加增的，你就得当心，恐怕这一些东西要遮住你的眼睛，叫你落到黑暗里去。神今天在我们身上，是要作减少的工作——要减少到一个地步，叫我们都成为“没有”。不止出于人的、出于天然的东西要减去；就是在属灵的东西上，在出于神的东西上，神也不要我们停留，需要放在一边，好让神有机会在我们身上作更深的工作。但是弟兄姊妹们，有多少人真看见这一个呢？真愿神叫我们更谦卑，更倒空自己一切所“有”的；更觉得我们都是可怜的“没有”

（参林后 12：11，“我虽算不了什么”原文作“我虽是没有”），这才不拦阻神在你里面的工作。

所以我们已经看清楚，撒但用罪恶和黑暗作方法，来拦阻未信的人信主，也拦阻已信的人长进。

拦阻的工具

拦阻的工具是三个：世界，肉体 and 天然的生命；或者肉体 and 天然的生命合在一起讲。

世界——你看见世界上有犯罪的场所，有各种犯罪的方法，叫人有地方去犯罪³，也有法子去犯罪。它不止吸引你去犯罪，并且能吸引你去爱它。因为你爱它的缘故，就叫你和神的生命隔绝。有时候甚至一件世界顶小的事，也能拦阻人得着神的生命。

我记得有一次，我在一个医院里，对一位十六岁的少年传福音。他有肺病，躺在床上。我和他讲了许多，他老是不肯表示要信主。我就问他：“到底有什么东西拦阻你信主？”他也老实地回答我说：“我若信了耶稣，就不能看电影。”哦！世界有一个东西，有一种可以使人满足眼目的情欲的东西，叫做电影，而且变作了撒但的一个工具。看电影是一件小事，但是他怕信了耶稣，不能看电影。这就拦阻他得着生命。以后这个孩子去世了，我不知道他到底有没有接受主。看哪！一件世界里最小的事，却能引诱人到地狱里去。

这不过是一个例子，说明撒但能用各种的工具拦阻人信主，引人到死去。撒但用它的东西、家伙为工具，叫人与神的

³ 例如过去的赌场、妓院、舞厅等；现在则利用电脑互联网和电视上的污秽的节目等等。

生命隔绝。它不止在不信的人身上这样作，也在信的人身上作。它借世界引人犯罪，也引人爱世界。信徒被世界累住了，以至于在生命上不能长大。圣经也说过，拦阻种子长大的，有今生的思虑，钱财的迷惑和各样的私欲。这三件的东西，都是世界，是拦阻生命长大的。我想我不必细说，你们能举出许多世界的东西，是拦阻信徒生命长大的。

肉体——第二个工具是肉体，因为人的肉体是倾向世界的，是爱世界的，是与圣灵相反的。肉体的事，我不必细提，只要看《加拉太书》五章那一段就够了。在那里提起许多肉体的事，撒但用这些，能拦阻不信的人信主，能叫信的人活在肉体里。

天然的生命——人天然的生命也是一样的。虽然有许多事从天然生命里行出来，在人看来是很好的；但是许多时候，就拿这一个“好”来代替属灵的生命，就叫属灵的生命受了拦阻。一个不知鉴别的人，就在这里受欺骗。

说到这里，我要顶谦卑在神面前，因为需要主的怜悯和恩典，给我们有属灵鉴别的能力，能作大人，能分别好歹，能知道什么是**生命的**，什么是**道德的**。

这一个不是凭着头脑，不是凭着聪明；乃是凭着灵，凭着直觉来知道的——许多时候是没有理由的，实在超过了人的理由的。**这能力是和生命的长大发生直接关系的**；这能力是神恩典的工作。

有了分辨，能够分辨，才能拒绝不是生命的，才能拣选是生命的。不然的话，就要将天然的代替属灵的，结果属灵的生命受拦阻。

拦阻的目的——死

仇敌无论是用方法，用工具，来拦阻神的生命：但是目的只有一个，就是死。它在第一个女人身上，借着世界里的一个果子，叫她吃，骗她说：“不一定死”（创 3：4），但是结果死了。后来它继续地工作，也是一直向着一个目的去，就是死。

它在不信的人身上拦阻人信主，这样人在神面前就是死的人；后来身体死——最后第二次的死。它在信徒的身上，叫他体贴肉体，拦阻他长进，叫他活在世界，失去属灵的用处，将信徒放在属灵的死亡里，以致人遇见他的时候，碰不见他里面的基督。哦！撒但是掌死权的魔鬼，它的目的是引人到死里去。

复活的生命

神用什么东西来对付撒但呢？神用祂的生命与生命的光，来对付撒但的死亡与黑暗。就像我们所唱的诗：“祢的亮光除我阴翳，生命吞我死涸。”

撒但的目的是要人死亡。神就借着圣灵将生命赐给人，用这一个生命来吞灭死亡。这个生命是主复活的生命，是已经胜过死亡、而且是死亡不能拘禁的生命（参徒 2：24）。这一个已经胜过死亡的生命，住在我们里面；所以凡有这生命的人，圣经见证说，是已经出死入生的人（约 5：24）。请注意：是“已经”，不是要等到将来。所以我们感谢神！我们是已经出死入生的人。这复活的生命是已经在我们里面，这是吞灭死亡的生命。所以一重生之后，这人在神面前就变作一个活的人。全世界的人是死人，有神生命的人是活人。因为复活的生

命在他的里头，已经叫他本来向神死的灵活了过来。这生命已经将人灵里的死亡吞灭了、除去了——他在神面前活了。赞美主！我们已经活了！我们有了主复活的生命！

这生命要长大，要扩充，要从中心达到圆周，要从灵起首达到魂、达到身体。到了最后有一天，这人完全改变，完全更新，像主复活时一样！那时在这人的里头，没有一点死亡的存在，完完全全充满着复活的生命，一直要活到永永远远。这一个就是彰显神生命的得胜——这是一个绝对的得胜，因为死亡被吞灭了，吃下去了，没有了！哦，这是何等的得胜！这是神在我们身上的“工作”。

神生命之光

在实行方面，在天天的生活方面，神用生命的光——这生命就是人的光——来照亮我们，使我们认识自己的光景，好叫我们拒绝并除去一切神所不喜欢的。或者说，除去一切不是出于（神）生命的。

所以启示的光非常紧要。如果我没有光，我就看不见我是有罪的，也就没有法子拒绝它、除去它。我如果没有光，就不知道肉体的行为是不对的，爱世界是不对的，天然的生命是不对的；就不知道什么是和神相合的，什么是和神相反的。因为不知道，当然就无法对付，也无法除去。我觉得这是一个定律：就是**看见**必须在**除去**之先。如果我的肉眼看不见路上有脏东西，有垃圾在那里，我就要踏过去。如果看见了，我就不至于去踏了，或者可以设法把它除掉。

让我很清楚地告诉你们，“光”只作一件事，就是照亮（参弗 5：13）。但是所看见的，却有两方面的东西：一面是

属于人一边的东西，需要借着十字架来除去；还有一面是属于神的东西，需要信而接受。**属于人的**被除去，是让地位给**属于神的**。这是今天圣灵在人里面工作的路线，但愿我们能注意。

防备黑暗的方法

弟兄姊妹们，在撒但所用的二个方法中，罪是明显的，看得见、觉得出的，还容易对付。黑暗是更可怕的，因为不易看见、不易觉得，就难对付。所以落到黑暗里的人是最可怜的人。那么有什么办法呢？最要紧的一件事就是不信自己，认识自己还住在肉身之内，很有错的可能。我们始终应该有一个态度：战兢恐惧地在神面前，对神说：“我会错！我常会错！我绝对会错！不许我自信。”常将自以为不错的东西带到神面前，谦卑地求神光照。神就是光，在祂毫无黑暗。所以带到神面前，就是带到光面前，在这里你要得着照亮。照亮之后，你要看见东西的真相。

让我们真是诚实地将所看见的、以为是看得对的，带到神面前，得着光照。请记住：千万不要怕试验，因为是真的东西，试验一百次还是真的。比方说，我是浙江人，你可以用各种法子来试验我，最后的结论，不过更有力地证明说，我是浙江人。是什么就是什么，不会因为一试验就变作不是了。所以我们不怕一次再一次地将我们所看见的，放在神前光照，来得着证实，这样就不容易受欺了。

你们知道，教会是灯台，神的儿女是光。所以有时候可以将你所看见的，放在教会面前，看教会对于你的看法如何。有时候一个人会错，教会就不容易错。或者有时候可以在交通中

得着别人的印证⁴。有一次我看见神的工作是从中心到圆周的，里面实在看见了，但是不敢说，因为怕一个人看见会错。后来有一次我看见宾路易师母也同样地说，而且连所用的字都一样，我心里就非常快乐。因为我所看见的，得着了属灵前辈的证实，后来就放心了。

所以如果我们有这一个态度，肯不信自己，常带到神前来光照，我们就在这里开了一个门，给神的光有机会照进来。如果我们固执，不开这一道门，就要落到黑暗里去，这是非常重要的。真愿意我们不要太相信自己。

今天特别的信息就是，拦阻我们生命长大的东西是什么？你们已经看见，撒但有方法，也有工具。不过我传这样的信息，撒但定规不甘心，因为把它的诡计拿出来看了。所以我们要求神，用主的血遮盖我们，不许我们犯罪，也不让我们落到黑暗里去。

祷告：

神！我们是被祢拯救的，是因为你在天上有一颗心，要爱我们这一切可怜的人！我们真是谢谢你！

父啊！我们真是求你再继续的工作，因为教会——就是你的儿女们——还住在这黑暗的世界里，撒但会用许多方法来攻击，叫祢的儿女失败。神啊！你赐恩典给我们，真是叫你所赐给我们的新生命一天过一天不受拦阻地长大。也借着生命里的光，叫我们不至于黑暗，能够一天过一天被照亮，能够除去一

⁴ 在此主再来前夕，勿忘主的话：“你们要谨慎，不要让人带错了路”（太 24：4 另译）。

46 生命的信息

切不是出于祢的，能够胜过一切不是出于祢的，能够接受一切是出于祢的。

神啊！求祢保守我们，求祢用宝血遮盖我们的头，遮盖我们的全身，叫我们不受攻击。神！祢是全能的。今世的王已经被胜过，我们是与主耶稣一同坐在荣耀的宝座上。愿意祢的教会能够早一天成全。早一天有基督长成的身量，好叫主早一天再来。主啊！愿祢得着长大的人。靠着主耶稣的名。阿们！

一得之言

亲爱的主，保守我在祢面前的新鲜，充满着复活生命的朝气，不是十四年前三层天之经历，乃是今天在祢面前的光景。

4. 神的工作

读经：

众人问祂说：“我们当行什么，才算作神的工呢？”耶稣回答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作神的工。”（约翰福音 6：28-29）

他们走路的时候，耶稣进了一个村庄。有一个女人，名叫马大，接祂到自己家里。她有一个妹子名叫马利亚，在耶稣脚前坐着听祂的道。马大伺候的事多，心里忙乱，就进前来，说：“主啊，我的妹子留下我一个人伺候，你不在意吗？请吩咐她来帮助我。”耶稣回答说：“马大，马大！你为许多的事思虑烦扰；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马利亚已经选择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夺去的。”（路加福音 10：38-42）

我们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为要叫我们行善，就是神所预备叫我们行的。（以弗所书 2：10）

我不是自由的吗？我不是使徒吗？我不是见过我们的主耶稣吗？你们不是我在主里面所作之工吗？（哥林多前书 9：1）

弟兄们，我告诉你们，我素来所传的福音，不是出于人的意思。因为我不是从人领受的，也不是人教导我的，乃是从耶

48 生命的信息

稣基督启示来的。”（加拉太书 1：11-12）

[神]既然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我心里，叫我把祂传在外邦人中，我就没有与属血气的人商量。（加拉太书 1：16）

因为我们是与神同工的；你们是神所耕种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我照神所给我的恩，好象一个聪明的工头，立好了根基，有别人在上面建造；只是各人要谨慎怎样在上面建造。因为那已经立好的根基就是耶稣基督，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若有人用金、银、宝石、草木、禾秸，在这根基上建造，各人的工程必然显露，因为那日子要将它表明出来，有火发现；这火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人在那根基上所建造的工程，若存得住，他就要得赏赐。人的工程若被烧了，他就要受亏损，自己却要得救；虽然得救，乃像从火里经过的一样。（哥林多前书 3：9-15）

并且我们讲说这些事，不是用人智慧所指教的言语，乃是用圣灵所指教的言语，将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然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神圣灵的事，反倒以为愚拙，并且不能知道；因为这些事唯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哥林多前书 2：13-14）

讲道：

人想能“作神的工”

《约翰福音》六章 28 节里，有一班人问主耶稣说，我们当行什么，才算是“作神的工”？他们向着神有热心，要作神的工。但是有一个难处，就是不知道怎么作，才算是作神的工。在这里你看见，他们有一颗为神做工的心，以为只要知道怎样作，他们就能作；只要“当行什么”这个问题能解决了，他们就以为能“作神的工”了——若知道，就定规能作。请注意，在这里人要“作神的工”，人觉得能“作神的工”；人在那里想，有够大的本领，能“作神的工”。

人不能“作神的工”

但是主的回答和人的问题却完全两样。人在那里是说人要“作”，主的回答是说人只要“信”。所以主说：“信神所差来的，这就是作神的工。”人要“作”，是表明人有本领作。人当“信”，是表明人没有本领作。“信”就是接受(约 1:12)：“信神所差来的”，就是信主耶稣。看《耶稣福音》六第 29 节，就顶明显地知道，“信神所差来的”就是信主耶稣。人是说人能“作”，主是说人只要“信”神的儿子就好了。在“信”的里面，没有人的功劳，没有人的本领。不是人能“作”什么，乃是神作成了，人“接受”一下就是了——人不过伸出手来将神的儿子接进来就好了。所以，“信”的意思就是说，神作了事——神赏赐了他独生爱子；人不必“作”什么，只来“接受”神所赐的就好了。所以，简单地说，那时主说要人“信”，是告诉人说，你们不能“作”神的工。所以顶希奇，底下立刻接着说：“这就是作神的工”（应当译作“这就是神的工作”）。

神作了工

你看见吗？无知的人以为人能“作神的工”，所以在那里发热心，打算要去“作”。但是主的回答是说，人只要“信”，不是要“作”。人若“信”了神所差来的，这就是“神的工作”。看见了吗？这是“神的工作”——不是人作了神的工，乃是神自己作了工。是神的工作，不是人的工作。人的信主耶稣是神的工作，不是人作的，是神作的。人在这里不能作神的工作，神的工作只有神能作，人在这里没有份。

马大与马利亚的故事

在这里，我觉得马大与马利亚的事，是一个很好的例子。你看，马大在那里顶忙地事奉主，作了不少的工，作得忙不过来，需要主吩咐她妹妹来帮忙。也许马大心里想，自己顶不错，为主作了许多，花了许多力气，出了不少代价，吃了好些苦，这总可以说她事奉了主，为主作了工了。但是主并不称赞她，反而说：“马大，马大！你为许多事思虑烦扰；但是不可少的只有一件；马利亚已经选择那上好的福分，是不能夺去的。”（路 10：41—42）

马利亚作什么？

那么马利亚到底作了什么呢？圣经说，“马利亚……在耶稣脚前坐着听祂的道。坐着听道——一点也没作什么。她不像她姊姊，忙着作事，乃是安静地坐着，坐在主的脚前，在那里亲近主。听道就是接受主的话，主的话就是灵，就是生命。主借着话将生命赐给人。马利亚坐在那里接受主的话，给主有机会向着她工作，给主有机会将主自己借着话交通给她。马利亚

不过作一个接受的器皿。在此我们看见，做工的不是马利亚，乃是主。马利亚(人)是主的工作——作主工作的对象。所以圣经说：“我们(基督徒)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弗 2:10)感谢主！我们不是人的工作——人的工作靠不住——我们是神的工作，绝对可靠的。

弟兄们，你还怕你不成圣、不得胜吗？我告诉你，你是全能神手里的工作；祂动了工，必定成全。有谁能拦阻神呢？哦，荣耀的事实。我们是神的工作！这里“工作”二字，原文的意思是“奇妙的工作”。出于神的工作，没有一样是不奇妙的。

人与神同工

这样说来，岂不是人在神的工作上没有地位了么？那么为什么保罗说：“我们是与神同工的”呢？”又说：“你们(哥林多人)不是我在主里面所作之工吗？”(林前 3:9, 林前 9:1)? 这又怎么讲呢？

所以在这里，我们要看一看保罗，才能明白人在神的工作上的地位。“与神同工”的意思在达秘(John N. Darby)的注释里告诉我们：“神是工头，我们是小工。”地位不同——小工是绝对受工头支配的。

作小工的秘诀

现在我们看保罗能作小工的秘诀在哪里。请看《加拉太书》一章 11-12 节和 16 节：他所传的道是因为有“启示”。神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他心里，借着“启示”，保罗对基督有了属灵实际的认识；因此他“没有与血肉之人商量”(16

节原文)，他能把祂——借“启示”使他所认识的基督——传给外邦人。

所以顶清楚：我们看见保罗之所以能作小工，是因为他先让神在他里面工作，神先将祂的儿子“启示”在他的里面，神先将儿子借着圣灵“启示”在保罗里面，叫保罗在属灵的实际里认识了一位基督——不是凭着肉体所认识的基督(林后 5:16)。结果叫保罗能见证说：“我活着就是基督”(腓 1:21)。因为基督的生命借着圣灵已经和保罗打成了一片，所以他能将祂——基督——传给外邦人。保罗没有传一位客观的基督，没有传一位摸不着的基督；他是传一位与他打成一片、有切身经历的基督，在他身上像他自己一样实在。基督在他里面，他也住在基督里面；基督在他的思想里、言语里、行动里；基督在他里面作主，他在外面表达。你要说，“他是保罗”，他的确是保罗；你要说，“我在他身上遇见了基督”，他的确又是基督，因为“基督占有了他”(腓 3:12，达秘译本)。唯独这样的人，才能将基督传给人。

所以，作工的人不是自己去为神“作工”，乃是先让神将基督“作”到你里面去，然后将你由“启示”所认识的基督，说出来告诉人，这才是小工的工作。结果，神的工作还是神自己作的，人不过**述说**神所作的而已。所以保罗对哥林多人说：“你们不是我在主里面所作的工吗？”意思就是，“你们得以在主里，是我将我所认识的基督传给了你们，叫你们也得着”就是了。

保罗的信息

顶希奇，我们看见保罗在哥林多人中间传什么信息呢？他

说：“在你们中间不知道别的，只知道耶稣基督，并祂钉十字架。”(林前 2:2)。他中心的信息，就是这一个。今天圣灵在信徒里面作工的路线，有两方面——消极方面是借十字架在信徒身上除去**旧造**；同时积极方面是借启示将基督组织在信徒里面，建立**新造**。保罗当初所传的，也就是今天圣灵在信徒里面所启示的。圣灵当初如何启示保罗，使他认识基督并祂的钉十字架，今天圣灵照样在我们里面启示，使我们也认识基督，并祂的钉十字架。因此我再说，工作还是神作的，人不过述说神在他里面的工作而已。

工作的根基

因此，工作的根基是基督，“此外没有人能立别的根基”(林前 3:11)。保罗又说：“你们是神所耕种的田地，所建造的房屋”(林前 3:9)。**田里所撒的种子是基督，将来的收成也必定是基督**；房屋的根基是基督，此后的建造也必定根据于基督。当我们重生的时候，神将基督的生命放在我们里面，在此我们得着了一个我们从来所没有的生命。史百克先生说，我们重生时所得着的新生命，是一个“加上去的生命(a plus life)”，意思就是这新的生命是我们本来所没有的，是在重生的时候另外加上去的。

哦！当我说到这里的时候，真让我们十分谦卑地在神面前。也请大家特别地留意，因为这里的话是紧要不过的，我不知要加重几倍说才好——这就是：**神的工作是绝对根据于这加上去的生命作的**；这“生命”就是“基督”(西 3:4)，就是神工作的“根基”(林前 3:11)。在这里，出于人的最好，都不掺进去。这重生的生命如何绝对是出于神的，此后这生命的长

大成熟也如何绝对是神“培植”的(林后 5:5)。所以在这里，人的手没有份，人最大的责任是合作，不拦阻神的工作。因此成圣不过就是这生命的继续¹。得胜也不过就是这生命出来应付环境、罪恶、肉体、世界、撒但而已。生命的长大成人，也不过就是这生命作王治理全人而已。所以在信徒身上，重生时所得的新生命是神工作的开始，此后的继续完成也不能在此以外。所以弟兄姊妹们，特别是蒙召出来为主做工的人，请你们要特别留意：你若要真的与主同工，那我们所作的工，就得纯洁到这个地步。在此我们当何等战兢恐惧，来拒绝我们的最好，好让神的工作不至于有搀杂。

所以在此让我很严格地、也是顶恐惧战兢地说：若不是圣灵的启示，在属灵的实际里有所看见、有所经过，就不能工作。

一个重生的人，他只能作一个工，就是见证主如何救他。至于得胜、成圣、圣灵充满、基督在里面掌权等等，也只有蒙恩而实在有经历的人，才能作这些的见证。就是正当见证的时候，也还需要在圣灵里作。(就是真有经历的人，若不在圣灵里作，主的恩膏也不能同在。这点以后再说。)看见吗？在属灵的工作里，我们多需要依靠！若无主的灵动工，人就是做工，也作不出什么来。

让我简单地再说：**神的工作就是你得先让神作进去，然后神借你在圣灵里作出来**，这才能造就教会。

请记住：神创造夏娃的原料是亚当，神建立教会的根基是基督，出于人最好的道德善义都不能掺杂丝毫。

¹ 以地位来说，人一重生就是圣徒；但以经历来说，这人天天过圣洁的生活，还是需要在时间里长大成圣的。

工作的材料

《哥林多前书》三章 12 节告诉我们，工作的材料，有的是“金银宝石”，有的是“草木禾秸”，并且“有火发现，……要试验各人的工程怎样。”我们都知道，草木禾秸都要被火焚烧，金银宝石是烧不了的。因为金是出于神的，是神的工作；银是关于救赎的，是主在十字架上的工作；宝石是圣灵的工作。以宝石中的金刚石来说，它是先在地壳内高温高压的岩浆里形成，最后经匠人的琢磨而成形，是一种硬度和折光率都极大的宝石。今天神在信徒身上组织的工作，也是这样。一方面，神用各样的环境，像烈火一般烧他；烧过之后，还得经过神手的雕刻(借圣灵的启示，将不要的除去，要的留着)，然后才能发光荣耀神。

弟兄们，成功宝石的人不多。这一种神而人的人，是神所能承认的人，是神在基督里的杰作。在旧约的时候，有挪亚、但以理、约伯(参结 14:14)，他们好像是神所能特别承认的人。在新约的时候，也有保罗和彼得(参加 2:7-8)，是神所特别托付的人。这些人是神所能信托的人；他们说的话，虽然是出于他们的，但是神说，“是我说的！”，神不怕和他们调在一块。你们记得《哥林多前书》七章 25 节起的一段话，这里明明是保罗自己说的，因为他说“没有主的命令”，但是到了末了 40 节，又说是“被神的灵感动”而说的。也许你们记得盖恩夫人在一个时候，她里面一定意，外面的事情就成了，因为她的定意就是神的定意。他们是已经在神里面失去自己的人，是一滴水失去在大海里，水与海洋是不能分开的。这样的人就是宝石，是圣灵工作的结晶，是神的荣耀。

所以我们该何地谦卑伏在神面前，让神在我们身上有工

作，将基督的生命组织在我们里面。这样，你若将这个工作告诉人，叫人也得着圣灵的组织，这就是宝石的工作。

圣灵的工作

现在让我告诉你们，到底圣灵在人里面如何工作？对于这一点，我在讲到“生命吞灭死亡”的信息中略有提及，现在再比较详细一点来讲。

(一)工作者——圣灵

圣灵——五旬节圣灵——降临在人身上工作，叫人因罪自责而信耶稣，此后就住在信徒里面继续工作，使信徒属灵的身量长大，生命成熟。

(二)工作的地方——人的灵

圣灵住在重生人的灵里，这灵也就是祂工作的地方，是祂工作的中心。属灵的工作从此出发。

直接工作——是圣灵主动地将神的心意启示在人的灵里，后来光照心思，人的魂才明白，才可差使身体执行神的心意。

间接工作——神能利用各样的人、事、物对人说话。有时候用圣经、用天使、用人，有时候用物或事情等等。智慧的神对人说话的方法是多方的。但有一件事是肯定的，就是必需将所说的话带进人的灵里，使人知道，才真的与这人的生命发生关系。例如神用冬天雕零的树木对劳伦斯（Brother Lawrence, 1611-1691）说话，叫他深信神复活的大能。

(三)工作的方向——从中心(灵)到圆周(魂与体及别人)

说到这里，我心里很喜乐。因为当我看见神的工作是从中心到圆周时，里面的确没有问题，而外面的口又不敢说，因从来没有听见别人说过，我怕说错了。后来看见宾路易师母的书

上说的与我看见的一样，并且用的字也是一样的，所以心里十分喜乐。

神在人的中心(灵里)启示，然后达到魂里，叫人心思明白，再促使身体执行。比方说“圣洁”：在灵里所认识的神是绝对圣洁的，这圣洁的神借灵联合在我的灵里，(与主成一灵，参林前 6: 17)，神将这光照我的心思，我的心思也就明白过来，这圣洁的能力在我心思里发生功效。凡一切不圣洁的思想，都不许进来；有一点和神勾不起来的，立刻就被拒绝；这样，魂就变作圣洁了，同时这效力也达到身体，特别是眼睛。本来当人行走在马路上时，可以随意看东西。现在不行，里面圣洁的能力管住了它，它所看的不能违反圣洁；一切不圣洁的，眼睛都不看了。当然，真认识圣洁的人，可以将他所看见、所经历的圣洁告诉别人；当圣灵用他说话时，这话也要在别人身上发生效果。

(四)工作的方法——启示

启示是神工作的方法，因此灵是第一，心思不是第一；灵与生命在先，心思和头脑在后。多少人追求神的旨意时，一直用头脑、用心思，以致烦搅，还不知道、不明白，因为路走错了。神是要我们等候祂在灵里启示，然后光照心思，人才明白神的心意。所以请记住，在属灵的事上，心思是第二，不是第一位。不是说心思不用，乃是处在第二个地位里来用。

构成“看见”的要素是什么呢？

在此我觉得还要告诉你们，构成一个灵里的看见需要哪几种东西。我觉得至少需要三件东西。第一就是**启示**。启示的意义就是打开，或者说除去遮盖。比方说，这柜子里有一本书，你看不见，因为有遮盖，非得打开你才得看见。第二是

亮光。如果这间房子里没有太阳光，也没有灯光，东西虽然放在你面前，也无法看见。第三是**睁开的眼睛**。东西可以不遮盖，也可以有亮光，而眼睛闭着也无法看见。属灵的看见也是一样的。圣灵借着启示将基督里的实际打开给人看时，也同时光照人魂里的心思。心思是人里面的眼睛，只要他的眼睛不像老底嘉人（启 3：17-18），他就必定看见。老底嘉人所以看不见，是因为觉得“有”（自以为“有”，包括属灵的“有”）；一切的“有”都要变作你的帕子，叫你看不见。常常觉得“虚空”、“没有”的人有福了！

(五)工作的路线

神工作的路线是两面的。消极方面是：借启示认识自己。因此人一看见了，就靠圣灵的能力，借着十字架，在他身上除去罪恶、肉体、世界、自己。

积极方面是：圣灵将基督启示在人里面，一直将基督交通给人。人借着“信”接受基督，住在基督里，让基督的生命组织在人里面；结果人活着就是基督，或者说他变作基督的第二。被启示而认识的基督有多少，决定了他属灵生命身量的大小。

简单地说，工作路线的终点，就是“己”被对付到不留一蹄（出 10：26），基督能完全占有这人。

(六)工作的样式——目标

摩西建造会幕的时候，神将山上的样式指示他，叫他一点也不能更改，一切要照祂所指示的样式建造（出 25：40；来 8：5）。今天圣灵在我们里面的建造，是照着基督的样式。所以在基督之外的东西，无论多好，都带不进来（可惜人常常以道德来代替生命）。所以圣灵的工作是绝对纯洁的，圣经说要

像祂(主)纯洁一样。(约壹 3:3)

(七)被工作的人该有的态度

刚才说到的马利亚，我觉得她有一个最好的态度，至少包含四点：

第一点，“在耶稣脚前”，不是别人的脚前。这里给我们看见：她在那里亲近主。让我说一句最紧要的话，这就是：生命长大最短、最快的路程，就是时时刻刻亲近主、爱主、敬拜主、不住地与神交通，与神同在。没有一个办法能赶得上这一个。许多在神里面认识神最深的人，就是找到了这一条路的人。盖恩夫人说：“亲近神，包括了一切的事奉。”保罗也曾说过，要不住地祷告，人若“敞着脸”和住在你里面的基督有不断的交通，结果就要“变成主的形状”(林后 3:18)。这里面的好处，我不能在此细说，恐怕需要写一本书，才能讲得清楚。

第二点，她坐在主的“脚前”，不是坐在主的“面前”，意思就是在一个极低微的地位里。谦卑是一个得神祝福最重要的态度，因神拒绝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请注意，谦卑并非小看自己，乃是不看自己，或者说看自己等于零。因为人本来是一个可怜的“没有”，常常以极深的谦卑去亲近神，神定规赐恩。

第三点，她是“坐”着，不像姐姐“忙”着，所以安静当是属灵的能力。今天人最大的难处，就是不能在神面前安静，常被眼睛和心思带到外面的世界去。你们知道，身上的肢体中，眼睛是最忙的；在魂的里面，心思是最忙的。忙碌的人是最不容易得着启示的，因为流荡的心思、思潮的起伏，好象湖面的波浪，一直动荡不休，在湖岸上的景物永远不能很清

楚地映在湖面上。所以，人若要把主的形像刻在他的里面，“变成主的形状”，安静是必需的。

第四点，她在那里“听”主讲道。主的道就是灵，就是生命。主的自己是借着道给人的。她的听道，就是给主机机会，将主的自己交通给她，好叫她得着主而像主。她在那里一直作一个接受主自己的人。她所听的不止是声音，并且是在那里遇见主。多少时候，人在那里听弟兄讲道，只听到声音，而没有遇见声音里面的基督，实在是一件可惜的事。

对于传递神的话的人的话

神的仆人应如何传递神的话，我还有些话要说。

第一，当在圣灵里说话。一面为着自己是战兢的，另一面当紧紧地受里面圣灵的约束、管理和支配。许多时候，属灵的东西不在圣灵里说，你听见了，不知道有多不舒服。你的感觉，(属灵的知觉)会告诉你，话是对的，但是来源不对；字句是对的，但是人的情形不对——神不能和他所说的话同在。若要形容的话，我怕这也像金环带在猪鼻子上（箴 11：22），太不相称。

第二，在属肉体的空气中不能说。我记得有一次到一班弟兄姊妹所在的地方，他们正在谈笑，碰不着一点属灵空气。当我一进去的时候，他们立刻停止了谈笑。不一会儿，有一位姊妹请我述说一点在主面前的经过。我只得说：“我不能说。”这正像将鸡蛋放在冰箱里，要孵出小鸡来是绝对不可能的。

第三，神所给的启示在属灵的实际里是一件东西，好象属物质的东西一样。比方说，茶杯是一件东西，椅子是一件东

西，圣经是一件东西，是那么实在的东西。属灵的东西也是那么实在的，并不是一种理想或哲学。所以传话的时候，就得将这东西拿出来给人。

第四，当说话的时候，该求主给合适的属灵的话，来讲解属灵的东西。现在让我举一个例子给你们看。在一两个月之前，我看见劳伦斯的书里说到“自审”。他说：“‘自审’是‘自爱’的余烬未除去，是‘自爱’在为着‘追求自己的完全’的热心的假面具之下的行动。”你看在哪里，在属灵的经历中，有一个不好的东西，叫做“自审”，就是往里面一直看自己。现在劳伦斯用属灵的话语，将这属灵的东西说出来了。这一个就是用属灵的话解释属灵的事。(林前 2:13)

第五，《哥林多前书》二章 14 节，属灵的人能领会，属血气的人不能领会。这到底是什么原因呢？因为属血气的人的里面没有属灵的东西；属灵的人里面有东西，所以能领会。让我再用个比方：这里我有一只表，如果你遇见一个从来没有看见过表的乡下人，不管你说得多清楚，他还是莫名其妙。如果你先将表给他看，然后告诉他，这一个东西就是表，有什么用处，他才能领会。所以当先看见东西，然后才能领会述说这东西的话语。属灵的事情也是一样的。比方说“重生”吧，你们都知道这是基督徒第一个东西——属灵的经历。但是，有的人作了多年的教友，还未曾重生。你若将重生的经历告诉他，他听了好象生来的盲人听人谈到太阳一样，是莫名其妙的，因为在他里面没有这东西，所以他无法领会——他还是一个未得救的罪人。

但是有的人的确已经重生了，好比我的父亲，他是一个重生得救的人，他有这东西的经历。但是在他那时候，福音传得

不清楚，没有属灵的话告诉他，以致他一生不知道自己是一个重生得救的人，还是在那里作一个盼望得救的人。所以应当先看见东西，然后用合宜的话述说这个东西，叫他不只有了得救的事实，并且有得救的知识。此后的经历，也是如此——信徒所得的启示越多，生命就越长进。若有属灵的话来点出人所得的启示的东西，就叫人不只有了东西，并且知道这东西是什么。人若是这样传神的话，教会就得着造就。

对于听道的人也有几点要说

第一，不要打算去听好听的道理，乃是要去遇见基督。

曾有一次，有位弟兄对我说，所谓信仰纯正的信徒的讲道，你能听见有三种：一种是聪明的讲道 (Intellectual)——讲道的人有聪明、有思想，讲得动听，却没有属灵的果效；一种是合乎圣经的准确的讲道 (scriptural)——就是以经解经，字句多合圣经，话语一点没有错误，可是不过叫人得着一点解经的知识，也无属灵的果效；还有一种是属灵的讲道 (spiritual)，在这里能遇见属灵的东西，碰着话里面的基督。这些话带着生命的能力出来，就是灵，就是生命，叫你有属灵的改变，加增你生命的身量。在此要求主恩赐，给我们能有鉴别这三种讲道的能力。

第二，不要批评。当你听到你所不懂的道，你当谦卑等候神的“时候”。因为属灵的领会力与属灵的年龄是有关系的。再过几年也许你能懂，所以切不可随意批评你所不知道的东西。若是批评，你定规要受亏损。切切不可看属灵的东西太容易了，以为你样样都懂得。当知道人家有时候花几年的工夫，学会了一个功课，然后才有道可讲。

第三，当防备代替品。这好像一个人在那里讲鹿的时

候，他的领会却是一只马，这两个绝对不同。

让我举两个例给你们看。比方说“实际”(reality)。我们所说的实际，是指着圣灵在基督里所启示的东西。但是有许多人(甚至多年做工的人)却拿“实行”来代替这个。若是实行(行为)就是实际，则《哥林多前书》十三章 3 节所指的人，就再实际没有了。但是在神面前，他一点实际都没有。(当然另一面，有实际的人，自然也有实行。例如司提反死时为仇敌祷告一样。)

再说“亮光”吧。有的人说看见了亮光，是指着在心思里得著一种新的思想，有一种自以为“通”的看法，它的源头其实是出于头脑，是没有能力的。还有一种人，以为亮光是凭着肉体的眼睛看见了一道光，像保罗在大马色路上一样。岂知都不是。真实生命的光，是由于圣灵的启示，然后在心思里明白过来，所看见的是实际的东西，是圣灵将属灵的实际叫他看见，并且是带着能力来的，像有的弟兄说：光杀死(Light slays)，光能照亮，也能焚烧，使人发生生命上的改变。比方说，当人得救时，圣灵用光照他，使他看见他的罪，在此他认识罪真是可恶的罪(the sinfulness of sin)，叫他无地自容，并且实在恨罪。你看见在光之下所认识的罪，远胜过头脑知识所知道的。这个叫作生命之光。可惜有的人有代替品，所以该常常不信自己，好叫我们多给光有机会进来。

第四，代祷。我们实在需要谦卑在神面前，替讲道的人代祷，求神释放生命的话。也为着听众和自己祷告，叫所听的道带进深处，变作启示与亮光，叫教会在基督的身量上加增。这个也可以说是听道的人的合作。

末了，真愿意神特别施怜悯给我们，叫我们能清楚地认

64 生命的信息

识：神的工作，只有神自己能作，我们不过述说借启示所看见的东西而已。让我们在此学习与神合拍，不拦阻神，不改变“山上的样式”，靠着光得蒙纯洁，并且纯洁到没有掺杂。哦！我们该需要有何等的仰望、时刻的倚靠！并且战兢恐惧地承认说：“我们是无用的仆人”（路 17:10）。

5. 舍己的真义

祷告：

阿爸父啊！我们奉着祢儿子的名来到祢的面前。

父！我们谢谢祢，因为今天祢的宝座是施恩的宝座，有虹围着；我们借着血，靠着主的名，随时随地可以来到祢施恩的宝座前，得恩惠、得怜悯。父啊！我们真是谢谢祢。

父！我们今天在祢面前的这一班人是蒙恩的人，因为祢已经将祢永远的生命赐给了我们。我们有了这个生命，我们永远的前途也已经定规了。父啊！我们每一次想到我们的福份的时候，我们真不知道用什么话说。我们真是从心的深处说：我们谢谢祢！我们赞美祢！因为祢所给我们的，是天上地下没有一样东西赶得上的。父！祢将祢宝贝的自己，就是祢自己的生命，赐给我们。父！我们真不知道在祢面前说什么话，因为祢给我们的是多的。

父！祢还留着这一个教会在地上；祢的儿女们还有这一个身体在地上。我们许多时候有软弱、有失败、有跌倒，有许多够不上的情形在我们里面，我们时刻需要祢用祢生命的能力来维持。我们谢谢祢，祢看顾祢的儿女，像母亲看顾儿女一样。即使母亲会忘记她的儿女，祢却永远不忘记我们。

今天的话托在祢的手里，愿意那能接受的，谦卑在祢面前，得着大益处——实际的益处，在实行上有所行出来。父神啊！话语在祢手里，生命在祢手里，我们求祢——丰富的神——把永远的丰富借着话语说出来，送到人的深处去，使我们在

66 生命的信息

生命上得着益处。父！我们承认说，工作不是祢仆人所作的，工作是祢自己作的；站在祢面前的，不过是一个器皿，一个水管子，求祢叫他时时得着洁净，不拦阻你。

父！祢不许撒但仇敌在这里工作！求祢拉回人的心思，叫我们的的心思在祢面前是专一的，不许心思往外跑出去。父阿！约束我们。奉着主耶稣的名。阿们！

读经：

耶和华神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活物更狡猾。蛇对女人说：“神岂是真说，不许你们吃园中所有树上的果子吗？”女人对蛇说：“园中树上的果子我们可以吃，唯有园当中那棵树上的果子，神曾说：‘你们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们死。’”蛇对女人说：“你们不一定死，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于是，女人见那棵树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悦人的眼目，且是可喜爱的，能使人有智慧，就摘下果子来吃了；又给她丈夫，她丈夫也吃了。（创世记 3：1-6）

于是耶稣对门徒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生命”该译作“魂”）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马太福音 16：24-25）

爱惜自己生命的，就丧失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

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若有人服事我，就当跟从我；我在哪里，服事我的人也要在哪里；若有人服事我，我父必尊重他。（约翰福音 12：25-26；25 节里的前三个“生命”应该译作“魂”，末了一个“生命”应该译作“灵”，意思就是“失去属魂的生命的——朴修克，最后要得着永远属灵的生命——助依。”）

你们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歌罗西书 3：2）

因为随从肉体的人，体贴肉体的事；随从圣灵的人，体贴圣灵的事。（罗马书 8：5，“体贴”应该译作“思念”）

讲道：

我预先要声明几句话：在这里有一班弟兄或姊妹，特别是年轻的，或者说才得救不久的，我是怕我有的话你们不能接受、不能领会。所以在这里，你们一面要把自己放在神的面前，恐惧战兢的对神说：我怕听不懂，因为悟性不够更新，需要神祢来更新我们，我才能懂。其余的弟兄姊妹也得注意，才能够听懂。所以我请求弟兄姊妹，在神面前为着这一次的话来祷告。我自己怕说不清楚。我所知道的那一个在我里面；如果话语不够的话，就不能把我所领会的、经历的给你们。像有一位弟兄曾讲的：“话说是说了，但那一个东西还没有出去，下一次还得再说。”我们不愿意这样。所以，如果我们领会的力量不够，就得安静在神面前，因为有的话不是顶容易的。

“舍己”的真义

《马太福音》十六章 24 节：“于是耶稣对门徒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

我前两个礼拜读了这一段圣经之后，曾对弟兄们说，就是有一个问题，请弟兄们带回去。问题在哪里呢？就是在《马太福音》十六章 24 节中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到底什么叫做“舍己”？也许有的弟兄姊妹在神面前已经有所看见。今天我凭着我所看见的，有两方面的话告诉你们，一面是所谓的普通的说法，另一面是我所学习的，是里面的看见。凭着我今天所看见的，我这一个看见是实在的看见。我不知道将来如何，但今天我知道真有一个看见。

“舍己”在普通方面来说，我想每一个人都有相当的领会，每一个弟兄或姊妹也都有相当的领会。什么原因呢？因为平时我们和弟兄姊妹来往的时候，当说到某一位弟兄、某一位姊妹时，会说“这一个人是舍己的”，或“这一个人非常舍己。”你知道说的人的领会和听的人的领会是什么？我以往所领会的就是，肯将自己物质上的东西供给人，施舍给人——东西也好、衣服也好、钱财也好，肯舍去。在这里我告诉你们两句话说：物质的东西有舍去的可能，在“舍己”的里面有物质、钱财、东西等等的舍去；但是钱财、物质等东西的舍去，不一定就是“舍己”。不止不“舍己”，反而还供给了自己——供应了自己魂的生命，反而叫自己的生命有享受，自己的生命反而因着舍去的事而得长大。

圣经里有一个明显的例子告诉我们，这种“舍己”是神所

不能赞成的。以外面来看是好的，但是神不喜欢。这里是有原因的，你们看见《哥林多前书》十三章说到爱的事——爱是什么。但是有一节圣经我觉得希奇——它说，有的人样样都舍去，但是神怎么说？看看《哥林多前书》十三章3节：“我若将所有的周济穷人，又舍己身叫人焚烧，却没有爱，仍然与我无益。”我已往常用这一个例子来告诉人说，在这里有一个人，他所舍去的东西太大——不止把所有的物质都送掉，并且把他的生命也送掉。但是保罗在这里说，如果“没有爱”，如果这“舍己”不是出于神的，不是从生命出来的，是凭着自己或者为着某一个主义、某一个目的，什么东西都肯舍去，而不是出于神的，也不是为着神的，这一个舍去没有用处，与他一点益处也没有。许多时候，所谓的“舍己”，所谓的放下，所谓的东​​西拿出去，你看见，反而在这里供给了魂的生命，供给了天然的生命，供给了“己”的生命，不但没有叫我们“己”的生命舍去，反而叫“己”长大，得着滋润。

我举一个例子。今天是捐钱特别需要的时候——建牌坊（形状像牌楼的建筑物，旧时用来宣传所谓的忠孝节义人物）、办义务学校等。在这里你看见，那些人在物质上有所舍去，舍去之后报上登了出来，某某“大善士”捐了五万、捐了十万……。一面他有物质的舍去，但是另一面，“己”在名誉上又有所得着。物质的舍去是事实，但是“己”的名誉又有所得着——报上一登，叫人看见某某是“大善士”，莫名其妙地叫人有所享受。每一次叫自己的生命有所享受的，这一个享受就是供给魂的生命的，叫魂的生命得着滋养，变得更刚强。舍去原是叫“己”小，叫“己”枯萎；可是没有，这样做了反而叫自己大了，觉得自己比人好得多。这不是“舍己”。物质有

所舍去，但是“己”没有舍去，“己”在另一面有所得着。愿意弟兄姊妹注意。

比如，你对某人特别喜欢，你为着这一个人有所舍去，衣服给他穿，东西给他用，房子给他住——因为爱某人而有所舍去。你如果在舍去的事上不是专一的为着神，而想将来在这一个人身上得着报答，或者不是将来，而是在今天得着他的好感，要他来爱你；如果他有一天不爱你，你立刻要停止供给。在这里我们立刻看见：你这一个舍去有一个目的，你的舍去是要从对方有所得着。你为他舍去，是要他也为你舍去。他今天还不能，盼望他将来长大了，你年纪老了，来为你舍去。换一句话说，你还是为着你自己打算。这是“舍己”吗？在这里不过是在物质的东西上有所失去，并没有“舍己”。诸如此类，你可以慢慢地想起有许多这样的事。我怕我的话说得不够，我们要花工夫在这样的事上。

圣经告诉我们“舍己”、“背十字架”、“跟从我 [主]”三件事，我们看了什么叫做“舍己”。我们看见普通物质的舍去不是真的“舍己”。我应当补上几句话：“真”的物质的舍去是从神来的，是外面有舍去，里面也有舍去。外面的舍去不一定是真的舍去；里面有“舍己”，外面也有舍去，里面从神那里来的真“舍己”，定规外面也有舍去。

现在让我们仔细看一看，到底什么叫作“舍”？什么叫做“己”？这一个真的清楚地看见了之后，你就能够看见什么叫作“舍己”。这在生命上是要紧的事，让我们今天不忽略。

“舍”就是拒绝、否认

“舍”是什么，在英文里面是“deny”——你说它是

“舍”也可以，你说它是“拒绝”也可以。彼得三次否认主，也是“deny”这个词，所以你说它是“否认”也可以，就是把自己舍在一边。“舍”就是拒绝、放下、否认。

“己”是魂生命的中心

更要紧的是知道什么叫作“己”。弟兄姊妹们！到底“己”是什么东西？“己”不是别的，“己”就是天然生命的那一个最主要的东西，可以称作天然生命的中心——魂生命的中心就是“己”。所以你看见一个属魂的人，他的思想从“己”出来，归于“己”。说话也是从“己”出来——我说话因为对自己有利，所以说出来；我听话，因为对自己有利，所以听进去。“己”是魂生命的中心，是顶要紧、顶主要的。

有什么东西不能碰着我的“己”？说话也好、行事也好、思想也好，统统是“己”。弟兄姊妹们！你和人碰一碰就知道。一个人为自己说话，另一个人也为自己说话——两个人一直不停地说，你就不知道要出什么事。你有没有看见两个人说话，一个承认“我错，我错，你没错”，而另一个也承认“我错，我错，你没错”？两个人都为着别人说话，这样的人很少。如果真的是在神面前说话，就是对方不对，也肯为别人的缘故放下。什么都能站在别人的方面的人，是不大有的。

因此，什么叫做“己”？“己”就是魂生命主要的东西；“己”就是魂生命的出发点。你要作一件事也好，你要说一句话也好，从“己”出发，也归结在“己”里。你说一句话是为着自己说，你作一件事是为着自己作，常常为着自己，一直为着自己。所以我把它下一个定义：“己”是天然生命的中心。物质可以舍去，“己”不能舍去。真的“己”要吃亏，里面的

那一个能放下，这叫做“舍己”。这不是普通人能作得到的，这是神的生命在我们里面支配我们才能作的。今天的人，物质能舍，“己”不能舍——舍不得。

魂中的三个作用

我刚才说，“己”是魂生命的中心，我们要进一步来看，到底什么叫做“魂”？你要知道“舍己”，你就得知道“舍魂”，你要知道自己舍魂，你就得知道什么是魂里面的作用？魂里面所包括的东西是什么？功用是什么？这一个知道清楚之后，才知道什么叫做“魂”，对“己”才能有彻底的了解。

有的弟兄姊妹已经知道这一个说法，但为着还没有听见的，我重新再说。魂生命就是从亚当生下来的，从父母生下来的。魂里面包括我们的思想，包括我们的情感，包括我们的意志，就是我们作人的三个机关。你要作一件事，有许多时候是对这件事有喜好。这一个“喜好”是什么？就是魂里面情感的部份。你要作一件事的时候，魂里面有一个机关要思想——思想说要怎么作。你要作一件事的时候，魂里面有一个机关要决定，决定了才去作。看！魂里有三个机关。

所以你看见：“舍己”就是这三个东西有所舍去。

我举一个例子给你们听，你们就能看见这是和你们日常的生活发生关系的。我不是说空话，实在是和你们日常的生活发生关系的。我们看《创世记》第三章那一件事：夏娃在这里受了试探，鬼借着蛇对她说：园中“所有树上的果子”都不可吃吗？鬼是知道的，特意这样问她。夏娃说是“可以”吃的，只有一棵树上的果子不可以吃。她再加上一句话说，“也不可摸”——这是她不应该的——吃的日子必定“死”。蛇说：

“不一定死”，并且吃了还能够分别“善恶”，像神一样。神不要你们吃，是不要你们得着好处。

夏娃看这树上果子是从眼睛进去，听话语是从耳朵进去，看是从眼睛进去；这三个机关就发生作用。她一看这个果子，情感就来了——情感叫她觉得好看，情感告诉她好吃，情感在这里发生作用，情感在这里引起思想：吃了之后有好处，好处就是叫我们的智慧增长，像神一样；思想在这里想：情感告诉我们说，这是好吃的；但是情感的作用是要过去的，思想帮助说，这是好看的，好吃的，能够有智能，能够分别善恶，能够像神一样。这太好了！思想在这里帮助它。你看见：**先有情感的吸引，后有思想的作用**——想，想，想。每一个都是为着情感：这是好的，那也是好的……想到一个时候，**推动了意志**。情感引起思想，思想推动意志，意志一转动，罪就出来了。所以你看见，魂里面三个东西都在那里起作用。

魂里面这三个东西——思想、情感、意志，到底哪一个是第一个出毛病？第一个被蛇利用？已往我一直想说，或许是情感第一个出毛病，或许是思想第一？思想能激动情感，情感能引起思想。现在我越过越看见，情感是第一。许多时候，赌博的人对于赌博有兴趣，兴趣引起思想，思想推动意志，意志就定规。我今天能够说：情感里的欲引起思想，思想转动了意志。在夏娃的事上就是这样。

在这里我要用实际生活上的事来表明，我看见人在神面前有许多的事、物或人放不下的缘故，是因为天然的情感没有舍去，没有被拒绝。我再举一个例子。比方一个人，他有一个喜好——喜好赌博。他对赌博这一个东西莫名其妙地一直要。这就是欲，是情感里面的东西。许多人里面有这一个东西，这欲

叫人去赌。这一个东西在他里面是莫名其妙的；因为他一直欢喜这一个东西，所以他的头脑就思想：“看看我身上有多少钱，看看该到哪一个赌场去，看看自己有没有空。”或者他的欲是倾向电影的，就想“今天到哪一个戏院去？今天去看哪一个片子？”思想在那里考虑——第一出毛病的还是情感。

所以当你情感发动起来的时候，就立刻用十字架来砍断，往下就没事了。情感在那里发动，你不觉得，你就不会想法子去对付。我说所有的对付（情感）是在“看见”之后。当你不觉得、不看见，则情感一定会在那里引起思想；当你在那里思想的时候，你还可能有“看见”的机会。在那个时候一看见，就用十字架砍断，立刻拒绝它，这件事情就不发生了。

弟兄姊妹！我在这里是说实行的话。弟兄姊妹！我在这里要告诉你，无论有什么东西，电影也好、赌博也好，或者说更文雅的事也好，或者是有什么人，神不许可你来爱，或者说有什么事，神不许可你来作。我告诉你们要怎样对付。

在这里，你定规先对这一个东西有喜好，认为它又好看，又好吃，你有情感在那里。你看见一个人也好，你对一个人放不下，你对于他有情感；一件事也好，这一件事放不下，你对于它有情感；一件东西也好，放不下，你对于它有情感，你爱它，你有兴趣，因此叫你不能绝对地向着神。各人对象不同，我不管你所爱的是什么东西，我告诉你怎样对付——无论是人也好，是事情也好，是东西也好，情形都一样：情感在先，后来才是思想：“怎样怎样这是好的”，“怎样怎样这是对我有益处的……”。理由去说服了意志，情感引起思想，思想转动意志，意志一转，行动就出来，就得罪神。凡从天然生命出来的行动都是会反对神的。

比方有一个沉迷于赌博的人，你可以告诉他说，你自己也是经过许多失败，所以现在知道他为什么去赌博。你定规先有一个喜好要赌，这一个喜好拉你去赌。不止在你里面有喜好、有欲，还有撒但在你心思里面工作，像夏娃一样，撒但把话告诉她：你吃了如何能够得着智慧，如何能够像神一样……，许多的思想叫她想。同样，你定规先有一个欲要去赌，然后有许多思想：赌怎样能够赢钱，赌怎样能够叫你高兴，赌是怎样怎样……，多好！有的时候也想到它的不好：衣服当掉，时间花掉，家庭不和睦……。但是情欲有一个力量叫你去赌，像抽鸦片一样，情欲是有力量的。

拒绝魂

现在的办法是什么呢？就是舍去你自己的欲。本来你是喜爱它的，现在你拒绝。刚刚在那里思想的时候，你看见了，立刻就拒绝。这样有所砍断——砍断里面的兴趣。欲所在的地方就是兴趣和享受所在的地方。你拒绝你的兴趣，拒绝你的享受，这是叫你的魂难受的——这就叫作十字架，这就叫作放下，叫作舍去。所以我要你们看见的，就是你们今天感觉不能绝对地、完全地事奉神，总有一个东西在你里面与你打仗、争执。你要把你所争执的东西找出来——或者是你对于某一个人、某一件事过不去，情感、思想把你拉住。在这里你就要拒绝、舍去你的情感和思想。当然这还是消极方面的。

向着神去

在积极方面怎样呢？我告诉你，要把你的感情移过来，挪到神那边去；要把你的思想移过来，挪到神那边去，要把你的

意志移过来，挪到神那边去，因为神对于我们魂里面的三个机关（器官）（即情感、思想和意志）是要保留的。对于我们以“己”为中心的情感，以“己”为中心的思想，以“己”为中心的意志，都是要对付的；但不是对付情感的机关，也不是对付思想的机关，也不是对付意志的机关。所以，神能够叫魂里这三个机关移过来，移到神那一方面去。看见吗？这三个东西是在魂生命里面的，魂的生命又是以“己”为中心的。神所不喜欢的，不是这三个机关；神所不喜欢的，是这三个机关被“己”利用。神不是要我们舍去这三个机关，神是要我们舍去以“己”来用这三个机关的。

所以我说，在舍己方面怎么作呢？本来你是爱人的，现在你转过来，爱耶稣基督，像已往的圣徒们——盖恩夫人，劳伦斯等那样，他们真是爱主。这一个爱是从哪里来的？这一个爱是在情感的部份里。不过是由爱人、爱事物，掉过头来（让基督的生命用这感情的机关）向着神去，思想也掉过来（让基督的生命用这思想的机关）向着神那一边去，想天上的事。思想（心思）还是要用的——不是思想不要了，乃是转过来想到自己是天上的人了，像《罗马书》所说的，“体贴圣灵”、思念圣灵、思念属天的事。

悔改的继续

这就叫作悔改的继续。什么叫作悔改？悔改就是心思的转变、意志的转变。一个罪人悔改，就是说从今以后不犯罪了，向着神了。悔改是心思的转变；这是继续的悔改。因为在你里面神给你看见说，你还是向着世界的人，你还是向着世界的东西，神要把你这一个人改过来，转一个向。如果你今天件件

样样都**向着神**，你今天就要成为一个完全属神的人，你要有着一个纯洁的生命——只要你今天完全改过来。这是积极方面的。神要除去的是以自己为中心来用这三个机关，神要得着的是以**神**为中心来用这三个机关；机关不除去，“己”生命要除去。在这里你看见，神要越过越叫你的生命得着纯洁。

所以什么叫作除魂、舍己？就是说，舍去魂的生命，舍去以“己”为中心的生命。这是里面的舍去；当然外面舍去的是物质的东西；但是今天神所对付的是里面的东西——因为里面的“己”要出来。里面所出来的是三方面的：情感、思想和意志，这是要拉回到神面前来的。你能够舍去自己，不为着自己，真正转向是向着神——这是里面的舍去，这是真的。因为你每一次真是有这样的舍去，你天然的生命是难受的，许多时候你不肯。神要求我们的，我们不肯；神要我不想的，我还要想——在这里有兴趣、有滋味、有享受，你不肯。不肯是拦阻神生命长大的。

对于“舍己”的真正意义，我想我们已经有一点清楚了，下面就是讲到背十字架。

背十字架

什么叫作“背十字架”呢？十字架是主耶稣被钉的地方，一横一竖。十字架的口号是什么呢？那一班人在那里喊：“除掉祂！除掉祂！”这就是十字架的口号。

今天十字架在我们身上，要把“我们”除掉——以“己”为中心的生命要除掉。十字架的心愿是什么？十字架的心愿就是要向着神，十字架的心愿就是说：“不要照我的意思成就，乃是要照祢的意思成就。”我有一个意思要成就，巴不得不上

十字架；神有另外一个意思，要我上十字架，打一个“X”（打叉），结果就成了一个十字架。所以十字架的口号就是：“要除掉！要把我自己除去！”十字架的心愿是：“不要照着我的意思成就，乃要照着神的旨意成就，我愿意接受。”这就是十字架。

前几天我和一位西国姊妹讲到十字架，很有意思。她说，十字架是什么？十字架不是物质的，乃是“生命和肉体相碰就是十字架”。碰过去，就是十字架；碰不过去，就不是十字架。比方说我天然的爱看电影的，我天然的思想、情感是要去看电影的，但主耶稣的生命说“不要去！”，打了一个“X”。当我“要去”而主说“不要去！”，这个“X”打得过去的时候，我就不去看电影了，但我天然的生命却难受——本来多好，去看电影；现在多难受，被生命打了一个“X”。打通得过去的，在我身上这就是十字架。

十字架的口号是说：“我死过了！除掉了！”十字架里面的心愿是说：“愿意神的旨意成就，不要我的意思成就。”这就成了十字架；天然生命是难受的。许多人要去作某一件事时，神不许可，打通过去，这是十字架。我问你们：打不通的时候怎么样？“叮！”是碰钉子。就是说，生命告诉你：“不可以看！”你说，“非要去看不可！”——生命在你那里碰了钉子。所以我们要问，生命在我们身上到底是得胜的呢？还是碰钉子？是你舍己呢？还是生命碰钉子，叫神在你里面不舒服？神的生命在你里头只有两种情形：一是你要祂，让神在你里面得胜，不是你的旨意，乃是神的旨意成就。另一种情形就是让祂碰钉子——生命如果碰了钉子，在你里面就不能长大。你天然生命的地位就越过越大，你天然的生命就越过越强，你

一直觉得是你自己，说话行事都是你自己在那里支配，不是神的生命在那里支配。

所以，你若真要让神的生命通过而背十字架，就得对付你自己的情形。当你的（己生命的）话语、你的（己生命的）思想一露头，就得勒住（参诗 141：3—4）。勒住它的时候，生命就有出路；不勒住它的时候，生命就碰钉子。每一次勒住的时候，就不让“己”的生命出来，好让神的生命有地位，能长大——越过越大，大到像保罗一样：“我活着就是基督。”不止基督在国度里面作王，基督在你里面也作王了。

如果今天不让主的生命在你里面作王，结果是你自己吃亏，就像《马太福音》二十五章那五个愚拙的童女一样。油总是要买的，早买迟买是问题——迟买的就关在门外，早买的就进到里面去。当然，有神的种子在里面，肯定会长大；种瓜的得瓜，种豆的得豆。神——**基督的种子**——在你里面没有人能拦阻。基督是种子；今天乃是早一点和迟一点的问题。拦阻祂，就迟一点长大；不拦阻祂，就早一点。长是肯定要长大的。

今天你的思想到底如何？你的情感如何？要对付！你的情感是向着世界还是向着神呢？你的思想是向着世界还是向着神呢？你如果是顺服神，你的意志倾向神，基督必定作王。基督在你身上要作王，神的旨意要通行在你身上如同在天上一样，这是肯定的。到这样的地步，才能跟从主。

跟从主

舍己、背十字架了，然后才能跟从主。这两个成功了，跟从就没有问题——主说要到东就到东，主说要到西就到西，主

要我怎样，我就怎样。舍己、背十字架不在先，跟从是不可能的。像主耶稣一样，祂一直拒绝自己，背十字架。今天我们也得一直舍己，背着十字架跟从主。要跟从主，舍己是肯定的，背十字架是肯定的。

中心是：谁掌权？

我这样说，那一个中心的点到底是什么？那一个主要的点到底是什么？这实在是权柄的问题。就是说，在我这一个人身上，到底是谁掌权？要舍己、背十字架，除去魂天然的生命，没有别的，真正的目的是让基督在我身上有完全的权柄——不是我自己掌权。这一对付的目的，是叫基督来掌权。本来是我自己作主，样样是由我自己支配。我欢喜就作，我不欢喜就不作。本来没有一个人是跟从主的，每一个人都是犯罪的，后来新生命进来了，就争战。今天的问题是：谁得胜？生命在你里面得胜，国度权柄就彰显，神的旨意就通行在你身上如同通行在天上，因为神掌权在你身上。所以，弟兄姊妹们！我们在神面前先要有这一个拒绝，这一个放下：放下我所思想的，放下我所喜好的——那一个情感是出于自己的，我所思念的那一个思想是出于自己的，我肯放下。这就是把自己这一方面的舍去。这一个舍去就让神的生命有地位；这个地位越过越大，大到一个时候，能够有绝对的权柄的时候，你不反抗，一直顺服，你就好了。你里面有喜乐——莫名其妙的喜乐。你里面有平安，你对神不出事情，你活在地上像活在天上一样，你就是作天上的人，不过是暂住在地上。你这样作，叫神的意志通行，叫你没有法子犯罪，这是神今天的目的，是神要达到的。神要我们彻底地、完全地让神掌权，让神作王。

在教会里，在宇宙中，神是至上至高的。祂今天要在基督徒身上得着地位，问题是到底我们肯否顺服？肯顺服就得出代价去拒绝，去放下；不肯的话，不是神吃亏，是我们吃亏。

《马太福音》二十五章的故事请我们注意：油总是要买的，圣灵总是要充满的，问题只是“迟早”。愿神怜悯我们。

一得之言

献上一切来爱神

哦，既新又陈！亲爱的主啊，我爱祢实在太迟了。

青年的弟兄们，我承认在我少年的时候太不留意到神了，所以我现在求你们，献上你们和你们的一切来爱神。如果我能早一点认识神，如果有人能早一点告诉我，像我今天告诉你们一样，我就不至于这样迟才爱祂了。请你们相信我的话：“如果你没有利用这一天去爱神，你就失去了这一天。”

（摘自 Brother Lawrence，成华译）

6. 神的生命在人里面 成长成熟的经过 ——长大直到有基督长成的身量的经过 (以弗所书 4: 13)

读经:

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祂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就是照祂在基督身上所运行的大能大力，使祂从死里复活，叫祂在天上坐在自己的右边。

(以弗所书 1: 4, 20)

……功用也有分别，神却是一位，在众人里面运行一切的事。(哥林多前书 12: 6)

为此，我们也不住的感谢神，因你们听见我们所传神的道，就领受了；不以为是人的道，乃以为是神的道。这道实在是神的，并且运行在你们信主的人心中。(帖撒罗尼迦前书 2: 13)

因为你们立志行事，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腓立比书 2: 13)

……并戴上救恩的头盔，拿着圣灵的宝剑，就是神的道。
(以弗所书 6: 17)

[神]既然乐意将祂儿子启示在我心里，叫我把祂传在外邦人中，我就没有与属血气的人商量。(加拉太书 1: 16)

求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神，荣耀的父，将那赐人智慧和启示的灵，赏给你们，使你们真知道祂；并且照明你们心中的眼睛，使你们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祂在圣徒中得的基业有何等丰盛的荣耀。(以弗所书 1: 17—18)

生命在祂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那光是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约翰福音 1: 4, 9)

凡事受了责备，就被光显明出来；因为一切能显明的，就是光。(以弗所书 5: 13)

我小子啊，我为你们再受生产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们心里。(加拉太书 4: 19)

就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又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以弗所书 4: 22—23)

不要彼此说谎，因你们已经脱去旧人和旧人的行为，穿上了新人；这新人在知识上渐渐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歌罗西书 3：9-10）

不要效法这个世界，只要心意更新而变化，叫你们察验何为神的善良、纯全、可喜悦的旨意。（罗马书 12：2）

因为祂预先所知道的人，就预先定下效法祂儿子的模样，使祂儿子在许多弟兄中作长子。（罗马书 8：29）

讲道：

神的计划是要基督充满万有；要借着基督，无论是在天上的，在地上的，都同归于一，再一次与自己和谐(当初的和谐已经被撒但破坏了)。感谢神！人是在宇宙中最先被拣选归回的；不但如此，凡归回的人，就是有基督生命的人，都要变作那“充满万有者”——基督——的丰满(弗 1:23)，并要借着这基督——基督与教会——彰显神的荣耀，完成神的计划，使天上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有能的，现在得知神百般的智慧。所以神特别看重人，祂差祂的儿子来，不是要救拔天使，而是来拯救罪人。祂借着祂儿子在十字架上流血，除去人的罪，并且将永生赐给人，使人有祂自己的生命，和祂自己联合。

主耶稣自己是神与人联合的一个人，这就是道成肉身，就是以马内利，是神与人打成一片的一个人。今天这个事实要再一次发生在信主的人身上。我们原是罪人；感谢主，罪的问题因着宝血的缘故根本解决了。主在十字架上流血，不止解决了我们的罪，并且因那当初的一粒麦子——主自己——死了，后

来生长出许多的子粒——我们信徒——来。主在世的时候，祂的身体是神的殿，今天我们借着重生，也成了神的殿。当初神的灵在主的里面，祂是神的独生子；今天神的灵也在我们的里面，我们乃是神的众子。当初神将祂的生命与主打成一片，今天也照样与我们打成一片。哦，这是何等荣耀的事实！神竟然与人打成一片，使人能变作神子，作神的后嗣，与基督一同承受神丰富的产业。哦，这岂是人所能梦想的！而今竟然成为铁一般的事实。我真不知道如何感谢神、赞美神、敬拜神！本来是应当永远沉沦的罪人，现在竟作了神亲爱的儿子（参加3：26），还有什么话可说的呢！

现在我要将神的生命如何进入人的里面，如何经过、如何长成，按着我所看见的，说一说。但是为着篇幅之故，只好顶简单地说。

拣选

远一点来说，我们是在创世以前“在基督里”被“拣选”的，这就不知道是在多少万万年前的事。近一点的呢，保罗说他是在母腹里就被分别出来的。你看这个还未生出来、还未曾得救、还在逼迫教会的扫罗，但是神已经将他在未出世之前分别出来，归于自己。这是根据于神的预知与拣选，是人所不能插手的。这是客观方面，我不必在此多提。

现在我特别要你们看见的，就是到底神在我们身上主观一方面是如何作的？就是神要将祂自己的生命借着圣灵在基督里如何带进、如何经过、如何长成，一直到像祂为止。在此有一条的路，是神要在我们身上经过的，或者说我们有一条进入生命的路，是需要我们与神合作的。神的心意是要从我们身上收

获基督，要在我们身上建造基督。因为我们“是神所耕种的田地”，是神“所建造的房屋”（林前 3：9）。**这里所种的种子是基督，所以收获的也必定是基督。房屋的根基是基督，所以建造上去的也必须是基督。**简单地说，这一条路，没有别的，就是神如何作，使我们变作基督；或者说，我们该如何合作，使这工作无拦阻地得以成就。

所以在主观方面，我们就得回到最初的问题去，这就是“得救”的问题。

运行

我现在找到一件事，就是人在没有信主之先，神已经动了工，这工作我称它为“运行”的工作。神是借着两件东西作的：1) 圣灵——运行者，2) 圣经的话——运行的工具(帖前 2:13)；就是神用祂的灵和祂的话所作的工。比方说，现在有一位传福音的人，将神的话传给未信的人听，传了一次话之后，不见得听见的人立刻就能相信。虽然还未相信，但你却不能说圣灵没有用神的话做工。我深深地相信，人每一次靠着圣灵将神的话传给人听，圣灵定规跟在这些话的后面作运行的工作。因为传了一次、二次、几次之后，到了那个时候，忽然人就接受、相信、得救了。在人身上，虽然他在相信之后才发生主观的改变，但在神这一边，每一次祂的话进入人的耳朵，都是不落空的。因为圣灵用神的话在人里面“运行”，是在得救之先的。(所以传福音的弟兄们，请不要因人未信主而灰心。你尽管传好了，因为没有一次是落空的。)当人悔改相信时，不过是“运行”工作的成熟而已。所以从听见神的话起，一直到人相信止，我称它为“运行”的时期。人若能立志行事合乎

神的美意，就必定是神“运行”的结果(腓 2:12-13)。

什么是“运行”呢？“运行”没有别的，就是神“作”到人里面去的工作，是神工作的第一步。英文译作 in-working。当神起首在人里面运行时，在人这边也许是莫名其妙的；但一运行到成熟时，人就得了启示与亮光，人就有所看见，能以立志并行事。至少在初信的人身上，他看见自己是罪人，耶稣是救主。因为神（生命）一进来，光也进来[这生命就是人里面的光(太 6:23，约 1:4)]；人就起首看见自己的罪，能恨罪。人能恨罪与拒绝罪，是神运行的结果，是神借着圣灵与祂的话，将祂自己的圣洁生命流入(作进)到人的里面。这生命与罪是绝对相反的，在此人因着生命的光，就看见罪的真相——the sinfulness of sin——或者说罪的真恶性（可憎）被他看见了。所以他顶自然地恨罪、不犯罪、远离罪。

启示与亮光

我已经说过“运行”是神工作的第一步。当运行工作成熟时，人就有主观的认识，主观的感觉，或者说里面的看见。这就是启示与亮光，或者说是生命的感觉。**这一件事非常重要，因为所有属灵真实长进的根基就在此；真认识神的道路就在此；神将祂的自己与人打成一片也是借此。这一个可以说是人变成基督的真关键，是基督“教”的真精髓，也就是基督“教”与其它宗教的根本区别。神是借着启示与亮光将祂的自己显明，叫人有了知觉地组织在人里面。神将祂的自己启示在人的灵里，然后使人在心思里明白过来，人就借着这一个，渐渐地认识神的自己。因为神的生命在人的里面，神的性情也随着这生命而在人的里面，这性情就要借着光彰显它的自己。今天**

我不再解释什么是启示，什么是亮光，因为已往已经说过了。不过有几句话还得说，就是神是灵，祂借着圣灵居住在我们的灵里，所以启示是先从灵里，然后光照心思，人才开始明白。

《以弗所书》一章 17-18 节也说明这个次序：先是启示的灵，后来是心思的照明。

但是在经历的时候，请不必这样去分析它。老实说，在经历时不过是里面有了一种**感觉**而已。比方你遇见一件不对的事，起初只觉得这件事有问题，或者觉得不对，但还不知道不对在哪里；后来不但觉得不对，也看明白为什么缘故不对。这就是起初的感觉是在灵里，心思还没有被光照亮，所以不能解释；后来心思得着了光照，也就明白其所以然了。

现在让我在主观的经历上告诉你们一点：神乐意将祂的儿子启示在我们里面，这样我们才能够像保罗一样，将祂——神的儿子（不是空的道理）——传给人。在此让我们在神面前战兢，因为凡不是出于里面的启示，就没有真的道可讲。保罗是有神儿子启示的人，所以他可以不“与属血气的人商量”，而能将基督传给外邦人，因为他借着启示认识了神的儿子，或者说基督的生命在他里面，借着里面的感觉使他认识什么是生命，什么是出于神的，什么不是。

讲到这里，我们就得回头到刚重生时的情形里。在那时，我们得着了神的生命，有了一个绝对新的东西在里面，有了这东西，就叫我们与全世界的人(基督徒除外)不同，也与以前的我不同。请我们注意，这里有一句紧要的话，**就是那叫我们与全世界人不同的东西，就是新生命**。这生命被启示出来的时候，我们就有新的感觉；这个新感觉是根据这生命的性情的。所以一切和这生命的性情相反的，它就顶自然地厌恶、反

对、拒绝；凡和它相合的，它就喜欢、接受，并能发生共鸣，有一种里面的“是”，或者说“阿们”。我相信有经历的人都知道我所说的是什么。这就是属灵实际的初阶。

感谢赞美神，神就是借着这一种感觉——生命的光——叫我们拒绝罪恶、世界、情欲、自己。简单地说，一切出于亚当生命的东西，都被拒绝。但这不是一天的事，乃是按着亮光的多少，来断定拒绝的程度。亮光(即生命的感觉)越多，拒绝的、放下的也越多。这样，主的生命就越有地位在这人里面掌权、作王，像保罗所说，他是“被基督占有了的”（腓 3:12，按达秘 J.N.Darby 英译本另译）。

生命的感觉

现在我要将基督徒生命的感觉（大概的情形）来谈一谈：

一、对于人与事一方面——人一得救之后，就有公义的感觉、诚实的感觉、清洁的感觉，还有灵敏的是非感觉。所以在他的经历中，特别是在待人接物等天天的生活上，他就顶公义、顶诚实、顶清洁，是非的感觉顶敏锐。他若有了什么不义、欺诈、污秽、不对的事，就会顶诚恳地痛哭流泪，认罪赔偿。这没有别的，就是因为神的生命是公义、诚实、圣洁的，祂不能容让和祂相反的东西存留在他的身上，我相信这是所有真实重生后的人必定有的经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这也就是生命初步的感觉，是借着良心(感觉的工具)来感觉。所以有人说，良心的感觉就是圣灵的感觉。人若能对良心的感觉忠心顺服，他在属灵的道路就已经打了好的根基。若不然，你就要看见此后的属灵道路肯定走不好，因为良心是生命第一步的出路。这里一受拦阻，人就落到黑暗里去，是很危险的。但

愿青少年的弟兄们千万不要忽略良心的声音，因为这就是生命的感觉。

在此让我插进几句话。不理良心的声音，人就落到黑暗里去，属灵生命的长进就要受到致命的打击。顺服良心是绝对需要的，每一个基督徒应该对主、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参徒 24：16；但 6：22）。但也有两件事要防备：1）**良心的软弱**。有的人良心对付到了一个地步，甚至许多对的事情也感觉不能作了。好像我在某一个时期里，连人家的地板都不敢踏，因为没有得着人家的允许，以为踏一下是不义的；人家的茶也不敢喝，因为主人还未请我喝。这一种软弱的良心需要知识来拯救。有时候也会落到无谓的控告里去。这一个需要认识宝血（在本书后面“**宝血与控告**”一章里详论）。2）还要防备的就是落到**自义、比较、自满**等情形里去。因良心各样的要求都答应之后，人就觉得自己顶不错，很满意，就看不起别人——看自己比别人强——结果就停在良心阶段的生命里，而摸不着更深的生命了。这一类的基督徒是顶公义，顶能讲是非的，但是他应当被拯救脱离这一种的自义。他若能谦卑，不信自己的“是”，神就要将更多的光赐给他，叫他看见：多少的时候，神不但不在“非”的里面，也不在“是”的里面。凡能认识神也不在“是”里面的人有福了，他属灵的鼻子（鉴别力，参林前 2：14—16；“看透”原文作“分辨”或“鉴别”）与普通基督徒的已经不一样了。

我觉得基督徒良心的感觉是生命起头的感觉，若在这一步的感觉里出了毛病，他属灵的前途就已经没有了。我观察过不少基督徒，看见他们学习追求的工夫实在不能说少，但一摸到属灵更深的东西，他们一窍都不通。对于世界的事，他们有聪

明，有知识，有才干。但一谈到生命更深的事，好象彼此之间隔了一层幔子，宛如两个语言不通的人在那里谈话一样，不会反应、不能领会的，原因是生命出路的第一步——良心——出了毛病，落到黑暗里去，神就不能将更多的光给他了。光不增多，生命的长进也就停止了。

二、对于神的方面——当我初作基督徒时，在名词上，我也知道一点什么叫做“敬畏”、“敬虔”、“敬拜”等等，但在属灵的实际里，我并不知道，因此在生活上也就不对付。后来因为与神的交通更亲密了，敬畏神的感觉就渐渐长大起来了。

(1) 敬畏（一种向着神的感觉）

许多时候，我看见有的弟兄们大胆地在那里批评属灵的先辈，我里面总觉得这一类的话不说更好，但自己也有时被引动参加说一点，可是当时里头就有一种“勒住”的感觉，觉得这样说不合宜，深怕我是会错的。就是人家有错，因为敬畏神的缘故，也不敢随便说；不止是说，连想也不敢，因为“我是谁？”竟敢随便说人家的好歹呢！

在旧约里的大卫，虽然犯了很大的罪，但我认识到他是一位敬畏神的人，因为他有几次机会可以杀死他的仇人（参撒下 24，26 章），然而因他是一个敬畏神的人，所以不敢下手杀害神的受膏者。新约里的保罗也是一样。当大祭司亚拿尼亚不按律法吩咐人打保罗的时候，保罗骂他是“粉饰的墙”。后来有人告诉他是在“辱骂神的大祭司”的时候，他立刻软下来，说“不可毁谤你百姓的官长”（参徒 23：1—5）——承认自己是错的。我就在此觉得保罗敬畏神；这大祭司虽然不好，却

是神的祭司。所以我说，一摸到神和与神发生关系的事物的时候能软下来的人，就是敬畏神的人。

(2) 敬虔

敬虔也是向着神的一种生命的感觉。一个人到底是不是在敬虔上操练自己，我常能从他的态度、话语中看出来，就是看他说话时，腰——心中的腰——是放松的呢，还是束紧的？人的腰若是束紧的，说话就有约束，不然就没有约束。多少时候，不止是在普通谈话时放肆，就是在讲台上讲道的时候，也不够像是活在神的面前。

弟兄们，让我们注意，我们在讲道的时候，不止是在人的面前，更是在**神**的面前。但是多少时候，我们只在人的面前说话，以至在讲道时放松了腰，说许多的笑话，常常讲得哄堂大笑。我并不绝对禁止说笑话，我乃是说，讲道的人总得有敬虔的态度，在**神**的面前讲道过于在人的面前，才像一个敬虔的人。当然，在平时也当操练敬虔，这是条紧要的。（操练的方法就是与神交通，可参看《与神同在》、《劳伦斯属灵格言》等书，在此不多提。）

(3) 敬拜

认识敬拜也是生命到了某种阶段才起首的。当人在他的里面真看见自己是“没有”，神是万有；看见人的卑贱、神的尊贵——觉得神是那么高超、那么丰富、那么荣耀、那么圣洁的一位神，看见人是那么微小、卑贱、“没有”、虚空的一个东西——就在那里五体投地，连话都说不出。只有在那里敬拜，要将一切的荣耀归神的时候，这才能说是摸着了一些什么叫作

敬拜。这种经历是只能意会、不能言传的。但经历过的人是知道的，所以也不在这里多说了。

更深的生命感觉

如何清楚地将这些经历说出来，许多时候是一件难的事；就是听的人，除非他也有同样的经历，才能真的知道。不然，我就深怕人听了之后，就记忆了一套的话，以为他也知道了，并且就是那个人了。他所有的，不过在头脑里，并非在生命的经历里。多少时候，人不但自己以为是知道了，而且还将他所没有(真)知道的话去告诉人。

所以请你们听底下的话时，千万不要用头脑的力量去记忆，而是要用里面的生命去碰它；若是能碰得着东西，在你里面就有响应，能共鸣、有和谐就好，不然就让它去好了。

(1) 源头的感觉（灵和魂分开的感觉）

更深的生命感觉，也可以说是灵和魂分开的感觉。在此，人在他里面有一种分辨的能力，发长起来，他就一天过一天看见已往以为顶好、顶使他得帮助的东西，现在觉得不是那么一回事，看到没有多大属灵的成份在里面了。已往那能使他奋兴、使他快乐、使他得益的东西，现在觉得不是了。莫名其妙地发现了一种自己里面能分辨的知识——他摸得出什么是出于灵的，出乎生命的，出乎神的，出乎深处的；同时也觉得许多人看为美好的、能吸引人的、热心的、有干才的、有聪明和知识的等等，不过是出乎人的天然。你要问他是如何知道的？他也无法讲出，但他里面知道，他有这一种的知识，并非因研究分析而来，乃是里面顶自然地会分辨了。

这也可以说是一种出于源头的感觉，一种能摸得着自己或别人的源头是来自哪里知识。无论说话或行事，会觉得这源头是什么。多少时候，有的人顶有礼貌、顶客气、顶谦卑，但是你觉得这不是生命的东西，乃是人为的。相反，有时候你遇见没有那么“谦卑”、“有礼貌”的人，倒觉得是生命的。在祷告的聚会中，有的人的祷告非常热切，甚至于流泪，但摸不着里面，你反而觉得更冷。有的时候人轻轻地说了几句，你就觉得碰到里面去了，这可以说是深处摸着深处，碰见了真实的源头（神）。

当主行走在地上的时候，祂里面的感觉实在敏锐。正在许多人挤祂的时候，祂知道有人摸祂，那血漏的妇人就没法不承认是她摸祂。当彼得说祂是基督的时候，主说是父启示他的；后来彼得劝主不要上耶路撒冷去的时候，主立刻就说：“撒但，退我后边去！”主不停留在彼得身上——主认识事情背后的源头。

简单说来，源头只有两个，一个是圣灵（即神），一个是肉体（背后即是鬼）。摸着圣灵的时候，里面就得着膏油、滋润、丰满、充实，结果就有生命与平安；摸着肉体的时候，你就觉得枯燥、虚空、沉闷、死寂，结果就是死亡与不安。

（2）权柄的感觉

在更深的感觉里，有一种莫明其妙的感觉，就是服权柄的感觉，它是不讲理由的（活在理由里的基督徒无此感觉），是绝对的，因为权柄里有神。他不仅服生命的权柄，也服地位的权柄（注：例如来 13：17；罗 13：1）。这一种感觉是非常宝贝的，因为神建立宇宙是凭着权柄，天上的秩序是靠着权柄维持

的，基督的身体也是靠着这个守住各肢体的地位的。但是在宇宙中，撒但在这件事上出了事，所以神要借着住在信徒里的生命长大到某种程度，就有服权柄的感觉，在教会里恢复已失的权柄。所以女人要在天使面前作这个见证(林前 11:10)。弟兄们，这不是人为的，不是律法的，乃是出于生命的、自然的流露。

(3) 属天的感觉

还有一种超脱的感觉，我称它为属天的感觉。从神来的生命本是绝对属天的，是超乎属地及属世的。因为与基督一同坐在宝座上（参弗 2：6），宝座的地位不止是有权柄，并且更是属天的。在此，他的生命就有一种超乎人、事、物的感觉。他可以遇见世界的人，作世界的事，有世界的物，但是他与世界有一种隔开的情形。他这种人虽然娶妻，像不娶妻；虽用世物，像不用世物；虽然置买，像不置买，因为他的心不在这世界里，也不贴在这世界的人、事、物上面（参林前 7：29—31）。他能随时撇下一切，上升到基督面前。在他的经历中，对于许多属世俗的与属地的事物，有一种拒绝的天性、厌恶的情形。所以在世物得失的时候，别人顶感觉兴趣，他不觉得有兴趣；别人觉得顶忧伤，他并不觉得顶忧伤。得也好，失也好，和他不大相关似的——好象他的得是别人的得，他的失是别人的失，和他不发生切肤的关系。对许多的事物漠然置之，他的超脱有点像“山林遁世之士”，与世无争、与俗无伍的样子，因为他是天侨（“天国侨民”之意，参腓 3：20）。

基督成形

基督的生命在我们的里面，是借着它的感觉而出来的，这感觉是根据于这生命的性情而来的。(例如这生命是圣洁的，凡一切与圣洁相反的东西，它就拒绝、反对、厌恶。)感觉的起点是在灵里，在人这边**清楚**的时候，是在良心与心思里。那么，这感觉的目的到底在哪里呢？我的回答是：为了要使基督的生命形成(加 4:19)，或者说长成在我们里面，结果我们就要像祂(罗 8:29)。

许多基督徒里面的基督好象鸡蛋一般。鸡蛋是有生命的，但是你指不出来哪一部份是头，哪一部份是脚。我也曾看见过在蛋壳里已经成形的小鸡，里面的情形与普通的鸡蛋大为两样。因为你能清清楚楚分得出头、脚、翅膀等部份。照样，基督徒里面的基督，在有的人身上简直像未成形的鸡蛋——生命是有的，可是不清楚。因此，有许多人就疑惑自己到底有没有生命？但是当神一天过一天地借着光照，就叫他越过越认识自己、拒绝自己(这就是十字架的工作)，也就越认识生命确实在里面。此后，旧人在行为上渐渐脱去，新人——基督——在行为上渐渐穿上，越过就越像主了。这就是基督的生命从人的身上活出来。(他活出的程度不能过于所见的光，也不能过于里面的恩典，当然，在最高的生命里还有另外的说法，但在此不提。)生命成形没有别的，就是有“线”。比方这一只茶杯，你一看就能叫你认识是杯子，因为这里有线，线以内的是杯子，线以外的是空气。任何有具体形状的东西都以线将它与旁边的东西分开。属灵的东西也是如此。人到了一个时候，慢慢地看见在线内的是基督，在线外的不是，乃是假冒的，或是代替品。人在自己身上能认得出什么是基督，什么不是，就在别人的身上也能认得出来。所以，有的假冒属灵的人，可以骗自

己，也可以骗别人，但在内行人（属灵人，林前 2：15）的眼中，就不容易骗了——他不是听你的话说得如何属灵，他要碰你，看看到底认识不认识真的东西，或者说**属灵的实际**。基督的成形是渐渐的，是按着启示与亮光的多少而决定的。今天是在里面成形，将来主再来的时候，就是身体改变之后，连外面也像祂了。

变化

为着话语（表达方便）的缘故，我只好将启示、亮光、成形与改变，分开来说；但在经历上，启示是为着成形，成形是为着变化的。基督渐渐成形在我里面，我就渐渐变化像祂；这实在是同时发生的，是分不开的。但是在变化里需要人的合作、人的顺服。里面的光是一切的条件，也就是说，我里面看见多少，我的心思便更新多少，同时也就变化多少。人的变化是借着心思的更新而变化的（参罗 12：2，“心意”原文作“心思”）。那么，为什么缘故在《以弗所书》四章 23 节里是说心思的灵更新呢？这是因为圣灵的工作总是从中心到圆周的，所以灵——特别与心思发生关系的部份——先得着更新，然后更新达到心思(罗 12:2)，人在行为上也就渐渐改变了。

当人信主、得重生的时候，人的心思有第一次的改变，并且是一个彻底地改变。这个叫做“悔改”。悔改的意义就是心思的转变(a change of mind)。本来人的心思是向着罪恶、世界、自己，并且是受魔鬼欺骗的；现在经过了圣灵的工作，人的心思转向了神。这一个——悔改——就是心思变化的起头。此后还得天天更新，且是按着所看见的亮光，越过越更新，越过越向着神，也越明白神的心意。切实地说，心思是人里面的

眼睛；悔改的时候就是眼睛开的时候。更新是叫眼睛更亮——，眼睛多亮，也就是生命多长进。所以，心思的更新是非常重要的**一件事**，因为所有的变化都是根据于这一个。

像祂

变化的目标就是像主——基督是信徒“山上的样式”——人改变得越多，亚当里的东西除得越干净，也就是十字架更深地治死魂的生命。结果，基督的生命得以在人里面作主、作王、掌权，能从这人身上自由地彰显出来。**这一个就是今天圣灵在人里面主要的工作，也是唯一宝贵的工作。**神就是这样地将祂的自己借着圣灵在基督里组织在人里面，或者说与人打成一片，叫人变作神治之下的人，达到神当初造人的目的。在这里，人的里面充满着基督的生命(这才是圣灵实际的充满)，外面也就披戴基督，让基督更充分地活出来，这一个今天能经历的。至于完全像主，还得等到主再来，就是身体得赎(罗 8: 23)，得着了荣耀的身体，那时才完全像主；那时一切由死亡带来的东西，在我们身上都被生命吞灭了。

现在让我切切实实地告诉你们，人若摸不着这一条生命长成的道路，或者说神所经过的路，他属灵上就没有路了。我们的路是基督——被启示在里面的基督——除他以外别无道路，因为在天下人间，没有赐下别的路。弟兄们，我不怕重复，让我一再地说，基督的被启示，成形在我们里面，我们天然的生命被消灭、被除去，是生命长成唯一的路。多少人不注意这个而去追求头脑的知识，属灵的恩赐。我不是说这些不好，我是说这些不是神的自己。因此，许多的人好像什么呢？好像一辆汽车在广场中绕圈子，费了许多时间与力气，跑来跑

去，仍然在原路上，并没有长进一步。如果人真的蒙恩，进入了这条路，他就要像火车放在轨道上，只要这样地一直忠心往前去，总有一天能达到目的地。

但是在另一方面，我还得说，“不在乎那定意的，也不在乎那奔跑的，只在乎发怜悯的神”（罗 9: 16）。但愿我们站在可蒙恩的情形中，让神有机会怜悯我们！

7. 人的堕落与恢复的路线

讲道：

不久以前，有几位弟兄姊妹在谈话的时候，有一个弟兄就谈到人的堕落有两个步骤，就是圣经学者所承认的七个时代中的前三个：(一)神治时代，(二)良心时代，(三)人治时代。人被创造之后，以人的本身来说，是完全的，是好的(创 1:31)。当然以神永远的计划来说，人还未完全，因为还未得着神自己的永生。人刚从神手里被创造之后，人是直接借着祂的灵受神的支配的。所以神是他的管理者，人应该受神的管治，一切的行动都得与神发生关系，不能单独行动。什么时候人脱离神而单独行动，人就是不法的了。

当初的亚当受神的管治有多久，我们并不知道；但我们知道他在还未生儿女之前，已经堕落了(所以全世界的人没有一个是亚当未堕落之先——无罪时——生的人)。人一堕落，他的灵立刻与神不能有正常的交通；以神的眼光来看，就在堕落的那一刻，人向神已经死了。在这时候，人虽然向神已经失去正当的关系，鬼的毒——罪——已经借善恶果，进入了人的身体，可是人的本性——由神来的良知良能(参罗 7: 18-25)——还是好的，是道德的，是向善的，是赞成神的律法的。但是人已经堕落，已经有了鬼的毒，已经由神至善的管理里落到人自己良心的管理里去，这是第一步的堕落。

我们常听见人夸口说：“我凭着良心行事，本着良心说话”，就以为这是再好没有的了。岂知道良心不过是“人”的好，“神”的好早已在伊甸失去了。虽然说良心的好不是最好，但人如果能照着良心行事为人，世界还不至搞(变)得这

样糟。所以良心这东西还是人里面一件很好的东西，也是人里面一个极紧要的机关，这个在此不多提。

我们中国人常觉得古时候人的道德比今天的人好，这话我也有点信。的确，古人良心管理自己的能力比今人强。例如：

“划地为牢”（在地上划一个圆圈作为监牢）、“道不拾遗”、“夜不闭户”。可是今天不要说划地可以为牢，就是木栅铁窗的牢，也有人逃出来；不要说道不拾遗，就是保险箱里的东西，也要设法偷去。所以我信在古时，人因为良心的能力还强的缘故，还可以有一段时期在各样事上受良心的制裁，而不至于越轨。但是，到底“人心不古，世风日下”，良心是不可靠了。鬼的毒——罪——既然在人里面，就总要找出路的。

不久，就落到人治时代，这是第二步堕落：自己不能管理自己，良心不可靠；需要别人来管理，需要法院来管理，警察来管理——人得有一个管理的组织来管理他。在此，人已经落到最低的阶段里去了；人不止不像神，也不像人，实在是像鬼了。怪不得主说：“你们的父亲魔鬼……”（参约 8：44）。的确，人就是鬼。有人说：“从肉体里出来的东西并不比鬼好一点。”哦！人若知道他堕落的情形，他就不会想法子教育自己来作一个善人了。人已经黑的像煤炭一样；你要洗刷他，就是洗刷到最里面还是黑的。哦，在此人需要神的拯救，需要神圣洁生命的代替，因为人自己是无法改良的了。

神的拯救

当我听了弟兄谈到人的堕落之后，我的里面就渐渐看见：神拯救的路线，也就是人堕落的路线。这个，我想，所有在神面前有属灵经历的人都能看见。神的灵在人的里面运行，就叫

人从人治的最深的堕落里，恢复到最高的神治里面去，但是中间必需经过一个良心自治的阶段。现在让我将信徒的经历来说一说。

当人一信主之后，神的生命就进入人的里面，人就得了重生。在重生时，人立刻发觉他有一种新的感觉，这感觉是他已往所没有的。他发觉里面另外有一个主人，好像加上一个人（生命）在里面似的。已往说话、行事很随便，（里面）没有争执；现在不同了，话一说错，里面就要责备；事情作得不义、不诚实，里面也要责备。他作了基督徒反而不自由了——样样事情受里面的一种新的感觉干涉与支配了。他觉得已往对不起人的地方，现在要丢着脸去认错；已往亏欠人的地方，现在要花了钱去赔偿——他比不作基督徒的时候苦多了。岂知这就是他的得救——神的生命在他的里面给他新生命的感觉，叫他恨恶不义、不诚实、不清洁以及一切不道德的事。这个就是生命发表祂自己的凭据，并且是借良心发表出来的。这就是人从人治的底下恢复到自己的治理，是第一步的恢复。这人的良心已经活着，感觉越对付越敏锐，能照着良心的感觉说话、行事了，已经超越过别人的管理——他用不着警察，也无需法院了。他不能不义，不能舞弊，因为在他里面的良心要管理这人的行动。这就是许多基督徒所开设的公司喜欢雇用（主内）弟兄的原因。感谢神，人已经回到自己良心的管制里了。这样的基督徒是很公义、很诚实、很洁身自好的。当然，他也看不起别人的错误、罪恶，因为自己是良善的，有道德的，所以一看见别人不道德，心里是十分痛恨的。这人在思想、言语、行为上，都是很有对付的，不敢随便，实在是一位君子，是一个道德家。在真实重生的基督徒中，这样的人是很多的。

但是，这只是过程，不是目的。神的目的是要人恢复到祂自己的管理里去，叫人“活着就是基督”。所以一方面，人活在良心里(或者说人自己的管辖里)，是很好的，很紧要的。但我要说句**严重的话**：若非有很彻底的良心的对付，就没有法子认识比良心更深的神的自己。我常常对人说，良心的受对付，好像二层楼的楼梯；你若要到三层楼，总得经过这二层楼的阶梯。让我实实在在告诉你们一件事，就是我还未曾看见过一个基督徒，他的良心未曾受过很彻底的对付而能活在神自己里的。就像人若不经经过二层楼的楼梯是无法进入第三层楼一样。所以，弟兄姊妹们，千万不要忽略这初步的恢复，该十分忠心地去理会它，常存无亏的良心（参提前 1：19），因为在初步的恢复中，虽然是人良心的感觉，但是这个十之八九也就是生命的感觉，是圣灵声音的出口，不过借着良心出去就是了。

但是在另一方面，并非说良心的感觉就是生命最高的感觉，或者说只要有良心的对付就够了，就满意，就可以作最属灵的人了。不，不，绝对不！良心的感觉，我们能说多半也就是生命的感觉。但是良心的本身并不是神自己，不过是人里面一个感觉的机关而已。人当向良心的感觉忠心，该存无亏的良心，是不错的；但是这一个感觉，不过是第一步恢复的感觉，人就不应当停止在这感觉里，应该更进一步认识那超过良心的感觉。这一个比良心更深，这一个摸着神自己——或者可以称它为“神觉”。

在《希伯来书》八章 11 节里，有两个“认识”。第一个是“你该认识主”，第二个是“都必认识我。”在原文里面，这两个“认识”是不同的。第一个是一种普通的认识，第二个

是对于事物一种里面的知识。在人里面有一种里面的知觉¹。当然，这段圣经是指着将来国度时代里全以色列人都有这一种里面认识神的知识——在他们的里面认识神。至于我们信徒，在今天就有这一种的认识，因为神自己的生命借着圣灵放在我们里面，叫我们有神的性情。既有神的性情（参彼后 1: 4）——就神的自己——在我们里面，给我们有一种出于神的知觉。我们就借这一种神圣的知觉，在我们里面认识神的自己。这种在里面认识神，才是真正的知识，就是神在里面将祂的自己启示给我们看见。我称此为“里面的神觉” (the inner consciousness of God; 当然，我这样称法能表达我的意思有多清楚，就不知道了。)

当神在我们的里面借着这一种知觉彰显祂的心意时，我们的意志若顺服这知觉，我们就与神有和谐，此时我们就摸着神的自己。在此人的最深处觉得有滋润，有丰满，有充实，有恩膏，有平安与喜乐——里面有膏油的涂抹，有最深处的阿们，有神的同在，与同样摸着的人能发生共鸣。

这一个感觉在哪里，神也就在哪里。神在人里面，就是借着这一种感觉叫人摸着祂的自己。人若向着这一个忠心顺服，人就是活在基督里，活在神的生命里；照着这一个行事为人，就是随从圣灵而行，这样行的人就成为一个神治之下的人，因为他凭着神在他里面的运行行事为人——神是他的主，他的一切都受神的支配。这样的人才是恢复到神要人恢复的最高的地位里，这是第二步的恢复，也是最末了的恢复。人在此可以有无限的进步——更多的认识神，更深的认识神。但不能另有一

¹ 参本书第九章中“国度时代的人认识神”一段。这两个不同的“认识”在 Thayer 的希英字典的编号为 1097 及 1492。另参达秘译本的注释。

个阶段的进步了，因为神的自己在这人里面掌权，管治他，这已经是神今天在圣徒身上最高的恢复了。

现在让我说一点良心的感觉与比良心更深的知觉——“神觉”——不同的地方。一方面我要再一次说，在第一阶段的恢复里，神是借着良心来彰显祂的意思，所以良心的感觉也许有十分之九就是圣灵的声音。但是这个还不够，并且许多时候良心所感觉、所认为“是”的，神却不在这里面。例如该隐献的祭（创第4章），人的良心认为说，一个种地的人将地里的出产献上，神是应该悦纳的，而竟然不蒙悦纳。良心好像说“该隐没有错”。但是希奇，神不在这里面。乌撒的扶约柜（撒下第6章）也是一样。约柜要倒了，伸手去扶它，是一个善举，良心觉得很对，但是神不在这里面。

所以请注意，良心只感觉“是”和“非”，它只觉得凡一切“是”的它都说对；一切“非”的它都说“不对”，它只看凡好的、良善的就都是对的——不问源头如何，它总是赞成的。它所反对的是“非”；一切的“非”都与罪发生关系，所以良心反对的范围就是罪的范围；它所赞成的范围就是良善的范围，它的主张和别的宗教的讲善行、讲道德没有两样，不过更细嫩、有能力而已。让我说句厉害的话，我们信基督，如果我们属灵的认识不过只有良心那么多的话，就比别的宗教高不了好多。

感谢神！我们所认识的，远超过良心。我们是认识被启示在我们里面的神，是神的自己。“神觉”与良心大不一样：“神觉”不光是反对良心所反对的“非”，并且还反对良心所赞成的“是”；神觉所问的绝对不止是“是”与“非”，乃是祂自己在不在这里面？神的“是”，是祂的自己；神的

“非”，是一切不是出于祂自己的。不管这事情多好、多善，只要祂自己不在，就是“不是”。充满万有的神，万有都得有祂，才正常、才对、才是。所以，凡神不在之处，在那里就“不是”，良心是站在道德的立场说话的，神乃是站在“神的同在”的立场说话的。所以人看为美好良善的，只要神不在里面，神说“没有良善”，因为只有一位是良善的，这一位就是神自己（参路 18：19）。

所以，今天的信徒不该问一件事“好不好？”“对不对？”或“是”或“非”？乃是应该问：“在这件事里面，摸不摸得着神的同在？”“有没有膏油的涂抹？”如果我们光知道是非好歹，我们就已经从神的里面堕落了。因为在伊甸的亚当，当他受自己良心管治的时候，是已经脱离了神的管治；自己良心的赞成与不赞成，变作他是非的决定、最高的标准——并不是“神的同在”是他一切行动的原则了。今天的基督徒若只有良心阶段生命的感觉，而没有超过良心的感觉的话，“基督在凡事上居首位”这句话就没有法子变作他的经历。所以我一再地说，良心的管治是好的，但还不够，不该停止在良心里，应该有更深的认识。

如果弟兄姊妹们不误会我，如果你们能在深处领会我，我里面还有一句顶厉害的话告诉你们：若是神在这件事的里面，彼得的杀人也是对的(徒第 5 章)。神若不在里面，扫罗的献祭也是被咒诅的(撒上第 13 章)。

良心的管理还赶不上

在今天教会的荒凉中，我们只得承认说，有良心对付的基督徒已经是很好的基督徒了。因为还有许多的基督徒在得救的

时候对于罪的认识不够彻底，良心的感觉非常迟钝，甚至有的人像是麻木了、没感觉了。在这里，原谅我说几句痛心的话。

我曾观察过不少的基督徒，看他们学习的工夫不能说少，为着主的缘故，也的确肯吃苦舍己、费财费力、热心救人。但是一和他们谈到属灵实际的事，就判若两个世界的人，彼此的言语好像是不通的。已往我一直不懂得原因在哪里，后来才蒙恩看见知道了：一个最大的原因，就是在良心的感觉上不灵。因为这是生命感觉恢复的第一步，我曾说过，这是二层楼的楼梯，无此是不能上三层楼的。这一个根基的感觉出了毛病，就莫怪人不能懂得属灵更深的事了。因为在这人里面没有什么经历(神生命的感觉)作他的底子。真愿意神光照这等信徒，能看见自己可怜的光景。

活在良心里的基督徒的难处

活在良心里的信徒的确是好信徒，可是他们在属灵的事上反而出了一系列的难处。对自己——1) 落到良心软弱、受仇敌的控告里；2) 良心刚硬，变作固执；3) 坠入“自义”里面，拦阻了更多的亮光。这三件在此不多谈。对犯罪人——1) 缺乏怜悯；2) (道德的) 要求太多；3) 批评论断，吹毛求疵，和别人比较，同有更深生命的人不能合作。原因列下：

良心阶段的信徒

1. 讲是非，说理由。
2. 只要“是”不问源头，也不认识源头。(搀杂着自我)

超良心阶段的信徒

1. 注意恩膏，与神的同在，超过理由。
2. 在“是”的里面还要看源头，源头不对，不管多是，还

是不对。

- | | |
|----------------------|-------------------------|
| 3.他所恨恶而拒绝的范围是罪。 | 3.他所拒绝的是“这里摸不着神”。 |
| 4.他要求事作得对，作得好，与世人一样。 | 4.他要求不只对，还要有属灵价值，深处的阿们。 |
| 5.当他不能与人合作时，会发所谓的义怒。 | 5.当觉得对方不领会时，会忍耐等候、代祷。 |

有一件事是事实的：人一得救之后，他的生活从犯罪的坏习惯里出来，进到良善的道德里；他那良善的心，极恨罪，所以良心阶段里的信徒所对付的对象，是“非”、是“罪”的范围所包括的一切。但是，当人再长进到神自己里的时候，他固然也恨罪(出于鬼)，但是罪的对付好像是过去的了。此时他所对付的对象多半是“己”，是重在对付天然生命(出于人)，就是人的喜好、人的追求、人的拣选、人的倾向、人的体贴(attachment: 人心所系、所体贴的人、事、物)以及人为的道德与善义。他所注意的是里面的源头，不重在外表的粉饰。他看犯罪的人与自称为义的法利赛人是一样地不行的，不过一个是明显污秽的罪人，另一个是黑暗里的瞎子。

这两种人在人看来有天壤之别，但是在神的眼中，却都是死人。第一个所犯的罪是出于肉体的，第二个所行的义也是出于肉体的。这两个人行事的源头是一样的，因此神的生命不止不能容让罪，也不能容让出于肉体的义。这就是真正属灵的人与只讲道德的人不能相合的最大原因。

为着要更清楚地说明我里面的意思，让我告诉各位：一个基督徒的确是一个顶复杂的人，因为在他里面有三种源头的东西(有弟兄说是“三足鼎立”的)——他有受造时天真良善的

生命；堕落后有鬼放进去的毒（罪）。得救后有神圣洁的生命。所以我相信，人可以作神人，也可以作好人，同时也可以作鬼人。

在这里让我列一个表在下面：

	神人——属灵人	好人——天然的善人	鬼人——受罪支配的人
1.	神的生命是特点。	良心的善义是特点。	罪是特点。
2.	灵的生命最强。	魂的生命最强。	体的生命最强。
3.	神是主，神治理这人，神借圣灵支配这人。	己是主，己治理这人，己借着向善的良心支配这人。	罪是主，别人治理这人，鬼借肉体中的罪支配这人。
4.	与神联合为一灵，行事为人跟随灵。	照着良心的主张、心思的较量为人。	循着肉体情欲的要求而犯罪。
5.	神是生活的源头。	己(人)是生活的源头。	罪(鬼)是生活的源头。
6.	活着是基督(神)。	活着是君子(人)。	活着是犯罪(鬼)。
7.	喜欢圣洁、敬虔。	喜欢良善、道德。	喜欢犯罪、作恶。
8.	神生命的出路是由中心到达圆周的，就是由于灵里的启示，心思的光照，魂得以	被造的天然生命本是向善的，它可以服在灵之下而被神用，也可以体贴肉体而犯	鬼的毒是由外围进入中心的，犯罪的工具是身体(吃善恶果)，然后魂与灵受了这个

更新，并且这生命供应身体，即能叫必死的身体又活过来（罗 8：11）。	罪。	毒，结果全人变成罪人与死人。
------------------------------------	----	----------------

答疑：

问：世人所谓的“理”“欲”之争，是否《加拉太书》五章中的“圣灵”与“情欲”相争？

答：不。因为世人的里面根本没有圣灵，世人里面的“理”，也不是圣灵，从何而有“灵”“欲”之争呢？并且这两个“争”有几点是完全不同的：

1) “理”与“欲”所争的都为着自己。“己”是这二者的中心。“圣灵”是为神而争的，以满足神为目的，神是他的中心。

2) “理”是讲理由的，“欲”是不讲理。圣灵也是不讲理，但有更深的理，不是人立刻能够看见的，需要等到有圣灵的光照才明白。

3) “理”“欲”之争是良善的人性与出于鬼而来的欲相争(约 8:44)，乃是人鬼之争。圣灵不止与欲(鬼)相争，也与理(人)相争，许多时候，“圣灵”要人顺服神，而“理”要为着自己与神讲理。但圣灵不讲理，你若顺服，就有生命平安。因此人常能觉得“欲”与“理”联合起来反对圣灵，所以圣灵与情欲相争，是世人所没有的经历。可惜在许多基督徒的经历中，多少时候还是与世人一样，不过是“理”“欲”之争，并不是“灵”“欲”之争。足见在人里面，为着神说话的成分实

在不多。

一得之言

神的光与自审

在神的里面我们能更清楚地看见我们的缺点胜过在自己里面的自审。自审其实就是“自爱”的余烬未除去，是“自爱”在“为着追求自己的完全”的热心的假面具下的行动，以至我们的眼睛一直看自己而不仰望神。

（摘自劳伦斯弟兄 Bro. Lawrence，成华译）

8. 纯洁

读经：

凡向祂有这指望的，就洁净自己，像祂洁净一样。（约翰壹书 3：3）

讲道：

纯洁的意义

“纯洁”（纯净）与“清洁”不同：清洁是指着干净而言的，意思就是没有污秽。纯洁却更进一步，不止没有污秽，并且还得没有杂质。杂质不一定是污秽，但是一样东西有了杂质，就不能说是纯洁的。

已往我曾将盐——就是吃的食盐——作过一个比较。现在为着要更清楚地表明我的意思，就让我再说一次。我们知道盐是海水晒干而成的。在海水的里面有污秽，有盐和其它的杂质。晒盐的人可以将污秽的东西除去，叫我们看这盐是清洁的。但是如果以化学师的眼光来看，就知道有许多东西是夹杂在盐里头的。例如钙、镁、碘、钾等等东西，并且这些东西，按医学上的常识来说，都是人体所需要的。所以如果人要得着纯盐，这些的杂质就还得设法除去，一直等到除了净存氯化钠(NaCl)之外别无它物，才能说这是纯盐——以化学的眼光来看是纯的。

所以纯洁（纯净）的意思是：不止没有坏的、污秽的，并且也没有好的杂质。

属灵的经历的纯洁

按属灵的经历来说，它在原则上也是如此。因为在信徒的里面，有从魔鬼而来的不义与罪——污秽，也有从人天然而来的善义、道德——杂质。真实属灵的人不止拒绝不义与罪，也拒绝从天然生命而来的善义和道德。当然，在初信的人身上，他的对付多半是罪和不义的方面；而在灵命长大的人身上，就认识什么叫作灵和魂分开(来 4:12)。在这样的人身上，才能认识源头，才能拒绝从天然生命而来的善义，这个是属血气的人所不能领会的(林前 2:14)。现在暂不多提。

纯洁的工具

到底神是用什么工具来除去信徒里面的污秽与杂质呢？没有别的，神是借着亮光——生命之光——来作的。《以弗所书》五章 13 节告诉我们，光有一个用处，这用处就是显明或者彰显。任何东西被亮光一照的时候，它的真相就被显明出来了。物质的光，如太阳、电灯，如何能将物质的东西显明出来给我们看见，属灵的光也照样能将我们里面的情形——我们的真相——显明出来给我们看见。如果一个人在黑夜里行走，他就看不见路上的东西，也就没有法子叫他的脚不踏在脏的东西上面。

在抗战的时期中，我曾亲眼看见几个人跌在壕沟里。有一天晚上，在马路的旁边，有临时挖的壕沟；同时邻近的电灯因为防空的缘故，就罩上了黑布，所以马路上就出现非常黑暗的情形。有几个人走在行人道上，因看不见前面有壕沟，跌下去了。这就是因为没有光，不能看见，以至不能避免危险而跌在坑里，且也不能不踏在脏的东西上面。如果有光，这些事就都

可以避免了。

属灵亮光的作用也是如此——它将我们里面的情形照亮，叫我们看见实际的光景，使我们知所避免，知所除去，叫我们行在光中，合乎神的心意。

光是什么？

也许有人要在这里问：“到底光是什么？”实在说来，光就是主的生命，因为《约翰福音》一章 4 节说，“生命在祂 [主] 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所以我们属灵的光，就是在我们里面主自己的生命。《约翰福音》第八章 12 节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或译作“必有”)生命的光。”主的生命是我们的光，这光在我们的里面照亮我们，将我们的本相显明出来，叫我们能够除去一切主所不喜欢的东西。

那么，主的生命在里面怎样照亮我们呢？我想这是一件紧要的事，请我们特别注意，就是主的生命在我们里面，是借着这生命的知觉给我们知道的；这知觉是根据于这生命的性情(“神的性情”，彼后 1:4)而知觉的。在这里我得举几个历史上的例子来说明我的意思。比方说坐电车揩油——该买票而不买票，白坐电车。在不信的人中间，这一类的事是很平常的，又觉得是开心的事。但是一信了耶稣、有了主生命在里面的人，你试试看，肯定不行。若是你没有付电车费，你里面的苦不知道有多深。你宁可多付上一些钱，也不愿受里面良心的责备。这是怎么一回事呢？这就是因揩油是一个不义的行为，而我里面生命的性情是圣洁、公义的，我现在所作的，和里面的生命太相反了，所以它就要借着良心，一直发出责备来定这事

为罪，叫我难受，叫我不平安，叫我真觉得不对¹。这一个“不对”和“不安”的知觉，是因为“光”将我的情形显明出来了，以至我看见我的不对而感觉不安。若是有人作了这一类的事而不感觉不安，这就是说他住在黑暗里，在他里面没有光。

再比方说，有的信徒喜欢古董、字画，这是文人雅事。在这里一点罪的痕迹都没有。在初信的时候，也许能够一面爱字画，一面作基督徒，相安无事。但是忽然有一天(生命长大到某一程度时)，觉得我的爱字画有问题了。这时候，虽然觉得有问题，却不知道问题在哪里，同时心思里，还有许多理由替自己解释，安慰自己，对自己说：“爱字画没有错，并且是文人雅事。”虽然心思讲了许多理由来安慰自己，来为自己解释，但是里面总是有问题，总觉得有一个莫明其妙的不对，一种不知理由的不安，一直等到你顺服了这里面的感觉而将爱字画放弃了，从心里面不再爱它，里面就得到了平安，问题才得到了解决。这又是怎么一回事呢？这就是因为爱字画是一种肉体的情欲(眼目的情欲)。按世人看，是一种高尚的娱乐，但是按忌邪的神来看，这是**偶像**，是分去爱神的心的。圣经说，“不要爱世界和世界的事[物]”（约壹 2：15），所以在里面的生命，它有忌邪的性情，就不喜欢信徒爱世界之物。这生命要求信徒专一完全地爱神自己。

在这里我们又看见，在我们里面的生命是我们的光，光显出爱世界的东西与爱神是不相和的，所以须要除去才得平安。我相信这一类的经历在信徒中间是很多，虽然被对付的事物可

¹ 这一类感觉，世人也有，因为世人有良心，但是世人没有神的生命，所以感觉的程度大大地两样——信徒的感觉要比不信的人深刻。厉害得多。

以有一千一万(有的是人,有的是事情,有的是物件),但原则总是一律的。

被纯洁而除去的是什么?

或者说,在信徒身上该被除去的范围有多广?我能这样说:凡一切需要宝血去洁净的罪,都得除净;凡一切需要十字架去对付的——肉体的、天然的——都得除净;凡和父对峙的世界都得放在一边;一切以“己”为中心,以“己”为源头的,都得拒绝。若是一个信徒能这样地纯洁自己,他就要看见基督复活的生命一天过一天地在他的里面,越过越多地“占据了”他,叫基督的生命作王掌权,叫他作一个灵治之下的基督徒。

被纯洁而又存留的是什么?

在信徒的身上,有的东西可以被**纯洁**,却是不能**除去**的,这一个就是魂的更新。心思,情感,意志是魂里面的三个机关,是不能除去的;但是这些东西能够被圣灵**更新**。在此,我不能将“更新”的事详细地说。不过,我很简单地将心思的更新略提一下。一个没有更新的心思,它的思想与世人一样,有许多撒但放进去的知识,有各种的成见与偏见。它思念世界的事很通,但一摸到属灵的事就一窍也不通。如果他能谦卑,承认自己的心思已经中了撒但的毒,这思想的尺度是不准确的,他就要蒙圣灵的光照,渐渐改变过来,一直到满有基督的知识,叫他越过越像主,(西 3:10),并且有基督的心思(《哥林多前书》第二章末了的“心”该译作“心思”)。心思的更新乃是圣灵借着光叫人看见:他已往的思想、意见、看

法，多虚空、多邪恶、多属世、多不像神！同时他也看见：圣经的话是多实在，圣灵的启示是多准确，多像神！因此他就按着所得的光的多少，将不对的思想、意见渐渐地除去，而让那从神来的、对的思想留着。结果这人就有一个属灵的心思。至于情感，也要改变到喜爱神所喜爱的。意志也要转向与神的旨意相符合。这样你就要看见，有许多的意见，本来以为是“对”的，现在“不对”了；本来以为“不是”的，现在反而“是”了。

心思的更新是一件极其**重要**的事，我巴不得将**重要**两个字，加重一千倍、一万倍来说。因为一个人重生之后，他的属灵生命长进的多少，完全是在乎心思的更新有多少，这心思是神与鬼争夺的场所——谁占得多，谁就胜利。在人的心思里，本来就有撒但坚固的营垒，就是背叛神的思想。神要在此光照人的心思，将他的心思夺回，顺服基督(林后 10:4-5)。我们能说，一个人蒙神的拯救有多少，就是看他的心思被夺回有多少。虽然今天我们都有一个新的生命，但是请记住，我们的心思却不能很快地都变作新的。这一个是需要时间的，是圣灵在我们身上天天的工作。属灵的事，是需要更新的心思来领会的(弗 1:17-18)。你看心思这东西是多紧要呢！现在让我略为提一提。

要得更新之路，有一件事该知道，就是须记得各各他的十字架是旧人被除去的地方(罗 6: 6)。这一个除去，是包括黑暗的、属肉体的心思的。不管人的思想多聪明、多智慧，在神看来，“死”已经是它的判决。因此我们就得信神所作的是对的，同时我们也当不信自己的头脑。一面根据于十字架已成的除去，另一面倚靠住在里面的圣灵在我身上所指示的，叫我

认识该除去的是什么，并且在此与圣灵合作，让圣灵在我身上有出路，来执行祂更新的工作。人若能在此谦卑顺服的话，圣灵更新的工作就能得以早日完成。

除去“己”的掺杂

已往我曾替人写过几句话，这话是这样：“属灵的危险，就是得胜、成圣有经历，工作有果效，有属灵的恩赐，以及出于生命的义行。”骤然一看，也许你会惊讶一下，因为这些都是属灵的宝贝——人在那里求之不得，怎能说是“危险”呢？所以让我告诉你们，危险并不在乎这些事情的本身，乃是在乎我这个人。这些事情的本身是美好的，是属神的，是宝贝的，是信徒所该有的。但危险是这个“人”一进去、一享受、一停留在这些事上，这些的宝贝就反而变作遮眼的幔子，使人看不见，使人灵命停住。请我们记得，“己”这东西是在任何的事物里都能插进去的，就是在属灵的事物里，“己”也顶容易进去——也许是偷偷地、暗暗地在那里享受，在那里自恃，在那里自夸。多少时候，口里是谦卑的，心里却觉得“我比别人强”、“我顶不错呢”！)

现在也许有人要问：“当人有得胜经历时，或者工作有果效时，作仆人的可不可以有所享受呢？”我说，还是可以的，但是你要有第三者的态度才行。我们看《路加福音》十七章7-10节的话。当主人“吃喝（享受）完了，你才可以吃喝（享受）。”这里仆人有享受，但是享受的是主人所享受的——就是主人有所得，他也因主人而得；不是因为他能耕地（开荒工作）、能放羊（牧养工作）、能伺候主（在灵里服事主、敬拜主）而觉得（自）“己”的不错，乃是“己”作完了一

切，还应是“无用的仆人”。所以在此，“己”不当在这里面，不当进来。好像一只迷失的羊被找回来，天使也喜欢（享受），但天使的喜欢绝对是因着主的心而喜欢，不是因为他“作”了或“有”了什么。他好像是第三者一样，在此没有“己”的掺杂，没有“己”的兴趣，这样才能蒙拯救脱离遮盖的幔子，才能不停留在已往的成就里。

如果我们的“己”在这些事上不够站在第三者的地位上，神就要让我们经过艾城的失败（参《约书亚记》第7章）、萝藤树下的畏怯（王上 19: 3-4），或者加上一根刺在我们的身上（林后 12: 7），好使我们不自恃，不觉得“己”有什么可夸的，使我们能倚靠，能仰望。

更深的纯洁

前面所说的种种，都是注重在消极方面的除去，是借着除去而给生命予地位的，并没有注意积极方面的“往前走”。当然，纯洁的意义，就是除去一切不纯不洁的。所以我们需要宝血与十字架，也需要里面生命之光，使我们能看见、能除去；并且说魂里的机关——心思——虽然不能除去，但心思里的意念，却有许许多多是需要除去而更新的。所以上面所说的种种，完全是在消极方面的，是对付从亚当来的天然生命的一切。

现在呢？事情完全两样了：所对付的，与在**亚当里**的天然生命毫无关系，乃是对付在**基督里**的东西。也许你要希奇说：“难道从基督来的东西还要受对付吗？还不能让它存留吗？”是的，就是从基督的新生命而来的，还得受对付，还不得停留。这一种对付，我称它为“更深的纯洁”。在这里，让

我提起两句紧要的话，就是“凡经过基督的坟墓不能出来的，都得被除去；凡经过坟墓能出来的——复活的——**也不可停留**”。

什么是“更深的纯洁”呢？更深的纯洁就是：即使是从神启示而来的、从基督复活生命里出来的东西，也不可让它停留。你知道，一个生命的长大是有新陈代谢作用的。在基督里的东西，虽是永存的，**但一停留，就要拦阻新的看见**。所以人不可停留在第三层天的经历里（林后第 12 章）；若是停留的话，就这一个由神来的美好启示，就要变作使你看不见的幔子，会拦阻你“往前进”。要想有更多、更深的启示，神需要我们一直往前进，一点都不停留，需要 we 不断地仰望祂，继续地充满祂。这是一件**严重的事**，所以不得不让我们在此特别注意一下。

在这里让我再说几句紧要的话，就是我们属灵的能力不应像**汽车**。汽车的能力是仗着自己里面的汽油的。我们属灵的能力是要像**电车**：电车是一直倚靠头上天线的接触——有接触就有全副能力，一脱节立刻失去能力。所以，当我们觉得自己是无能的，是空虚的，是一个“没有”的器皿，需要时刻与万有的神有接触，就这“没有”才能被“万有”充满了。我们的被充满也不像用开水充满了**热水瓶**，就叫水停留在那里，乃是像血充满血管那样，是**血管式**的充满，可以说，它——血管——是时时倒空的，也是时时充满的；血在血管内是不停留的，所以没有陈旧，乃是一直新鲜的，并且是时刻仰望新的供给，所以是一直倚靠的。如果血停留在那里，那里就有死亡。

属灵的看见也是这样：如果我们停留在已有的看见里，这

个停留就会拦阻新的看见。若无新的看见，生命就停止长进。因生命的长进，绝对与看见发生关系；看见一停止，生命的长大也就停止。这是一个定律。但是，这并非说看见是一下子的事。许多时候，神给我们看见一件东西，从起首到终了，是需要相当时间的。这好象一粒种子，从发芽到长叶、生枝、开花、结果，是需要时日的。实在说来，从种子到发芽是新的(新的看见)，由发芽到长叶又是新的，由长叶到生枝一直到开花结果，一步一步都是新的。这是一个“看见”的发展，是不停留的。照样，神如果有另外一件东西要我们看见的时候，我们也不停留——不享受——在以前的一个看见里，这才能一直有新的看见，这才能不叫已往的看见变作幔子，拦阻我们往前走。所以，在**基督里**的东西，是有新陈代谢的，是不可停留的。

那么，或许有人要问：“那些过去由神而来的东西是否陈旧了呢？或者说过去了呢？”不，不！凡真的出于复活生命的，永远都不会过去，永远是新的，**但需要保守在圣灵的新鲜里，不是记住在头脑里**。出于复活生命的，不止不会过去，并且永远留在这人里面，变作这人生命的一部份，是和这人打成一片的；任何时候要用它，只要在圣灵里，就是新鲜的、生动的，好像刚才看见的一样。

现在让我们回头去看一看刚才念过的圣经。这里是说“凡向祂有这指望的”。这“指望”是什么指望呢？这“指望”就是我们有一天要像祂——像主。凡盼望有一天要像主的人，在今天就有一件事情要作，这件事就是纯洁(“洁净”原文是“纯洁”)自己，就是将一切的污秽和杂质，也就是将一切与主不相合的东西，都除得干干净净。这是我们要作的，是主动

的，是和圣灵的光照合作的，是要达到一个目的——这目的就是“像祂纯洁一样”——主是我们纯洁的目标。今天神将祂的灵放在我们里面，借着光照，将祂儿子的生命天天显明在我们里面，目的就是为此。

9. 认识神的途径

讲道：

凭着神的话和我们的经历来说，认识神可以分作四点，或者说可以有四种的方法来认识神：

第一种方法——就是借着神所创造之物来认识祂。

《罗马书》一章 20 节：“自从造天地以来，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晓得，叫人无可推诿。”这一种认识应该是全世界人所共有的认识。因为神的永能与神性，彰显在所创造的万物里面，正像《诗篇》十九篇里说的：“诸天述说神的荣耀，穹苍传扬祂的手段”（诗 19：1）。我们看见天上的日月星辰，地上的走兽昆虫，海里的鱼，空中的飞鸟，还有树木花草，花花絮絮，许许多多数不过来的万物，就该推想说，这里定规有一位全能的创造主。虽然有的人不承认这些是一位神创造的，但是我说，人至少也得承认宇宙中有智慧，创造里有理性。

不必问别的，只问在我们人身上几样的东西，人也得承认创造的智慧与理性。你看，眉毛生在眼睛之上，是有意思的，因为可以拦阻汗水流入眼睛。眼睛生在头上而不生在脚上，也是有意思的；若生在脚上，岂不是看不远吗？我们全身的骨头都生在肉里，惟独牙齿——也是骨头——生在肉之外，也是顶有意思的，不然我们怎么能咬东西呢？所以我说，纵然有的人不承认有神，但是人却不能不承认宇宙中有智慧，创造里有理性。当然，按我们信的人来说，神就是这里的智慧、这里的理性。人如果稍为有一点理智的话，就也不能推翻这一类明显的事实。

但是，这一种的认识神，就是你从心里承认有神了，赞成有神了，也不过是外面的认识、推想的认识、头脑的认识，是肤浅的，皮毛的，不够实际的。

第二种方法——这一种方法比刚才所说的更进步，就是**借神所行的神迹奇事来认识祂**。

你看以色列人在埃及的时候，神兴起摩西来，带领他们出埃及，只是以色列人与埃及王法老都不相信。因此神就借着行神迹奇事来叫他们相信。我们看见神叫摩西的仗变蛇，手长大麻疯，水变血，以及埃及遍地生青蛙，遍地生虱，还有风灾、雹灾、蝗灾，一直到末了，在一夜之间将埃及人的长子全数杀死。之后，法老觉得神有大能，没有办法再留以色列人，只好让他们到旷野去。到了旷野，以色列人没有水喝，神能叫磐石流出水来。没有肉吃，神能使鹌鹑飞来，又能使吗哪从天上降下，作他们每天的粮食。神行这些事，为的是要人相信祂、敬畏祂。

可惜出埃及的人中，男丁有六十万，但真的信神、敬畏神的人，除摩西外，只有约书亚与迦勒二人，其余不信的人都倒毙在旷野(来 2:18)。神可以借神迹奇事叫人们认识祂的大作为，但这些人不一定有真的信心和敬畏的心；他们像多数以色列人一样。当主在世界的時候，也有一班人因看见神迹信了主，但主却不将自己交托他们(约 2:23-24)。交托的意思，就是信托。他们可以信主的名，但主却不能信托他们。这一种方法是借着神的作为，而认识祂的，但是这一种的认识还是肤浅的、外面的，是不够深的。

第三种方法——这一种的方法比以前两种进步得多，并且是真的与神有所接触，和神碰过头，办过交涉，对于神做事的手续与原则有实际的认识。（老实说，在我初信主的几年间，心里想，这是认识神惟一最好的方法了，因那时我还未曾看见比这更深的。）那么这是什么一种认识呢？这就是**借着祷告将事情带到神面前，看神如何答应祷告，如何办理事情**。后来渐渐地学知神作事情的手续与原则，并且对神的信心，也会因着这类的经历而长大。

现在让我举几个例子来表明我的意思。

我们先看《创世纪》十八章中亚伯拉罕为所多玛祈求的这一件事。我们看见亚伯拉罕对神有一种认识，就是神做事是公义的，祂必定不将义人与恶人一样看待；并且祂的怜悯极大，肯因义人的缘故而饶恕其余的人。所以他敢在神面前代求不毁灭那城，结果那城虽遭毁灭（因为不够亚伯拉罕所求的条件），但是他的祷告却得着了答应——因为那城里唯一的义人**罗得**是蒙拯救出来的。你看，这是亚伯拉罕对神有某一种认识(做事原则的认识)所产生的结果。

我们再看《出埃及记》三十二章的故事：以色列人犯了拜金牛犊的罪。按着神的公义，神就得将他们除灭。但是摩西认识神的心，求神纪念祂自己向亚伯拉罕、以撒、以色列所起的誓。摩西认识神是信实的，是永不背誓的，所以结果神听了他的祷告，不将灾祸降在祂百姓的身上。另一面，摩西又认识神是忌邪的神，是公义、圣洁的神，所以他将金牛犊焚烧磨粉，叫以色列人喝，并且要利未子孙杀他们的弟兄，以息神的怒气。第二天，摩西站在神与百姓中间作中保，替百姓代求，因为他知道神作事的办法中，有一个是代替。所以他那时真是满

了**基督的爱**，宁愿在神的册上涂抹他自己的名而让这一班百姓得救。哦，这摩西真是认识神作事法则的人。

在我们个人的经历中，也有这一类的事。有一次，我为着一位朋友得救的问题，在神面前代祷。那天在我里面有一句话说：“让他的爱情向神自发。”因此我不去提醒他，因他是一位教友。祷告后，就将这事交托神，再也不问了。大约过了半年(记不顶清楚)之后，忽然接到那朋友的一封信，里面有句话说，“你对于属灵的事很有学习，可否告诉我一点？”那时我就觉得主已经在他身上动了工，必定成全这工。因此我就求主叫他悔改重生。为此事祷告了三天，后来写了一封信给他，求主的灵跟着这封信去，叫他看了之后就得救。过了约两个礼拜，回信来了。信里说，他看了我的信，就大大的悔改、得救了！因此我知道一件事，就是神既动了工，必成全这工（腓 1：6）。

还有一次，在假期中，我在家（浙江新昌老家）养病。假期将满而病还未愈，不能去（在上海的）医院工作(我是大夫)。就写信去续两星期假。转瞬两星期将到而病仍然如故，在这里我就与神办了一个交涉。因我知道神是信实的，所以我对神说：“我已经答应医院，定规某日必到院工作，因我说了话必须守信。现在身上的病还没好，这是祢的事，无论好不好，我总得去，因为说了话要照办。”这是一天晚上与神办的交涉。一到第二天清早，正当醒过来的时候，神对我说：“靠着那加给我力量的，凡事都能作”（腓 4：13）。我立刻起来，走了三里路到车站，行了三天，才到医院。从那时工作，一直到今天，神带领我过了十七、八年了。

这一类的经历，许多的基督徒都有，并且是很有意思的，

不但能认识神做事的法则，而且加增了我们在祈祷时的信心，这是很紧要的。所以我也常告诉人，一个基督徒总得常借祈祷与神办交涉，以至能多多知道神作事的原则。但是这一种的认识，虽然是顶宝贝、顶紧要的，却还不够深，不够里面，还是够不上认识神的自己。

第四种方法——这一种的认识，就是认识神的自己。

这是我今天特别注意而要讲的。这一种的认识才是真正的认识神的自己，才是实际的认识、直接的认识、准确的认识。祂差祂儿子来世界，也为着要我们这样地认识祂，因为认识神的儿子，就是认识神(约 14:9-17)。那么这到底是一种什么样的认识呢？现在为了要叫这件事讲得清楚，让我一点一点地来说。

第一，有句很深而又实在的话，是这样说的，“**你是什么，你才真的知道什么。**”

你可以看见空中的飞鸟，飞到东，飞到西——一下子到青翠的树林里，一下子到芬芳的花丛中。也许你要说，飞鸟是多么快乐呀！但是我说，你不是飞鸟，你怎么能知道它们的快乐？或者你再看污泥里的猪，滚到东，滚到西，满身污秽，腥臭不堪。或许你要说，满身肮脏的猪是多么苦恼呀！但是我说，人又不是猪，怎么能知道猪的苦恼呢？也许它是顶快乐呢？所以我信，“你若不是什么，就难以真知道什么。”今天我们是人，所以我们能知道人的事。同时我们也是神的儿女，所以也能真知道神。我说人能知道神的事，不是我说的，乃是圣经说的。请看《哥林多前书》二章 11-12 节。这里顶明显地说到二件事：一件就是说，人的“灵……知道人的事”；第二件是说，“神的灵……知道神的事”，并且“我们所领受

的……灵……是从神来的”，是神的灵。你看见了吗？在我们（基督徒）里面，不止有人的灵，能知道人的事，并且有神的灵，能知道神的事。真是赞美主！我们不止有神的灵，在 16 节里再告诉我们说，我们还“有基督的心思”（“心”原文是“心思”）。这一个心思，是叫我们能明白神的灵的意思。这个现在不提。

第二，你要认识某一种的东西，是需要某一种工具的。

比方说，你要认识颜色，眼睛是工具；你要知道声音，耳朵是工具；尝味道必需用舌头；辨香臭必需用鼻子。如果你要用眼睛去听声是不可能的，你要用耳朵去辨色也是不可能的，因为你用错了工具。照样，你若要认识神，若非借灵在圣灵里认识祂，也是不可能的——因为神是个灵，你就不能用你的头脑去认识祂——不管你的头脑多聪明，多智慧，都是不行的。也许我们能记得一个故事，就是有一个生来的瞎子，他从来没见过太阳，有人对他说，太阳的形状是圆的，好象锣一样。有一天，他听到了锣的声音，他以为这就是太阳。又有人对他说，太阳的光好像蜡烛，有一天，他摸着一支蜡烛，他以为这就是太阳。你看这瞎子所领会的太阳与真的太阳，相去多远！所以人想用他聪明的头脑去想像出一位神，其错谬不能比这瞎子更进步一点。因此从古到今，有多少有头脑的科学家、哲学家，他们可以有奇妙的发明，超人的哲理，但对于神的事，却是无法领会的。所有的原因，就是因为用错了工具。

所以，人若要认识神，唯一的工具就是灵——与神联合的灵（林前 6：17）——借直觉来知道神。

第三，借神生命性情的感觉认识神。

我们知道，每一种生物的生命，都有它特殊的性情，并且

是借着这特殊的性情彰显它特殊的生命的。比方说，虎的性情是凶猛的，羔羊的性情是温柔的，鸽子的性情是驯良的，蛇的性情是狡猾的，猪的性情是污秽的，羊的性情是洁净的。我们能借着这些生物特殊的性情来认识它们的生命。我们能说，生物生命的彰显是根据于这生物特殊的性情的。那么人呢？当然，人也是生物，也有他特殊的性情。老实说，人特殊的性情，就是会犯罪；所以人有犯罪的性情。那么神呢？我恭敬地说，神也是生物，是非受造的，是至高无上的生物，所以神也有祂特殊的性情。如果要述说的话，让我这样说：神的性情是良善的、慈爱的、怜悯的、温柔的、忍耐的，同时也是圣洁的、忌邪的、恨罪的、公义的、信实的、又是属天的、敬虔的等等。

在一个基督徒的里面，有着人犯罪的性情，也有神圣洁的性情。《彼得后书》一章4节说到“与神的性情有分”，就是我们有份于神的性情。所以在一个基督徒里面，有两个绝对相反的性情，就是人本来犯罪的生命，与由神而来圣洁的生命，同时并存在我们里面。

基督徒之所以有《加拉太书》五章17节的经历，就是因为这个缘故。当人未得救之前，虽然可以有“理”“欲”之争，但与《加拉太书》五章的经历是绝对不同的。（这个在前面“人的堕落与恢复的路线”一文里已说过，故不重提。）在这里，圣灵与肉体相争，其实也就是神的性情与人的性情相争，这两个是水火不相容的。借着神的性情在我们里面，我们就能认识神是如何的。比方说，神的性情是恨罪的；如果我犯了罪，神的生命在我里面就非常难受，若不认罪、蒙血洁净，里面就永无宁日。所以一个神生命掌权的基督徒，他的不犯

罪，并非因为律法的制裁，或者是因为没有本钱、没有犯罪的环境，乃是因为里面实在是恨罪的。又比方说，神的生命是属天的；你若爱世界，祂在里面就不舒服。所以一位真正不爱世界的基督徒，不是因为世界不可爱，也不是因为世界没有吸引人的能力，乃是因为这属天的生命对世界根本不发生兴趣。再比方说，神的生命是圣洁的，是公义的。现在你是一个基督徒，你试着想想污秽的事情看看？或者你试着做做不义的事情看看？你里面神的生命定规起来反对你，使你不平安。

哦，让我告诉你，这些就是生命的感觉，并且这些感觉是根据于这生命的性情的。让我在此说两句简单的话，就是：凡你所想、所说、所作的一切事，如果是与（神的）生命的性情相合的，祂就觉得“是”，就觉得“阿们”；凡是与这生命的性情相反的，祂就要踢你、反对你、使你不平安。人若顺服这生命的感觉，他就有生命、平安、膏油、滋润，满有神的同在。

请弟兄们原谅，我不怕重复地说，在我们基督徒里面，有神的生命，这生命有祂的性情；神的生命在我们里面，是会使我们感觉的，这感觉是根据于这生命的性情的。所以无论是思想、言语、动作，凡是与神的性情相合的，就要感觉“是”，这人就要得着平安；凡与神的性情相反的，就要感觉“非”，这人就要失去平安。所以我说，我们能借着神生命性情的感觉而认识神。

申明一件事：我们借着生物的性情，认识这生物的生命，不过是靠我们的观察，是一种外面的认识。至于我们借着神的性情认识神，是在我里面的，与我打成一片的，是在我的里面有感觉的。这两种的认识大不一样。

第一步的认识神

或者有人问：“我们第一步的认识神该是如何的呢？”我就是这样回答你：“你只要问，你信主之前与信主之后，有什么东西加到你里头去？或者说，你多了一个什么东西？或者说，那叫你与你未信主前不同的，是什么？”这样你就会看见，在你里头加上了一个东西——生命，在你里头进来了一位新的主人，这位新主人常常要干涉你。当你未信主的时候，你可以随便说话、行事，现在你要处处遭遇干涉，反而没有已往那么自由。让我告诉你，这就是神的生命，你可以借着这一个加进去的(或者说新的感觉)来认识祂——祂在你里头，祂像是你，又不像是祂。祂在你里头使你有感觉，但又与你从前——未信时——的感觉不一样。让我告诉你，你当注意这一个，留意这一个新感觉，因为这就是神生命的感觉，是你重生时加上去的，也是你本来所没有的。你只要照着这一个感觉行事为人，你就是跟随圣灵，就是顺服神，你就要得着平安与喜乐。

这个感觉起初是借着良心的机关而觉得的。当你的灵命长进时，你会看见这感觉是借着神自己的同在而觉得的(这个在前面“人的堕落与恢复的路线”里有更详细的说明)。约翰壹书二章 27 节说到，“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训你们”，也就是指着这一个的。你若跟随神生命的感觉，你就要碰着膏油——滋润——这恩膏是借着油的涂抹来教训我们的。当我们摸着膏油时，我们就有滋润，就感到舒服。所以膏油在哪里，主的教训也在那里，也就是神在那里——神的同在。所以我们如果一直能活在膏油的教训里，这就是住在基督里的生活。这样，“祂[主]若显现，我们就可以坦然无惧”。(约壹 2:28)

国度时代的人的认识神

我们看《希伯来书》八章 11 节，这里有两个“认识”。第一个就是“你该认识主”，第二个就是“都必认识我”。这两个“认识”，在原文里不一样：第一个“认识”是一种普通的认识；第二个“认识”是一种里面知觉的认识，这就是我们所说的“借着里面生命的感觉认识神”。这是一种内在的知识，像人认识他的自己一样的——实在说，比认识自己还要深，因为是由于灵的启示。我们感谢神，将来有一天——国度时代——以色列人全体要这样地从他们的里面认识神，而我们教会在今天能预先经历这一种的认识，这是教会特别的福分，这是神在恩典时代里的杰作。

超过面对面的认识神

许多人也许在那里羡慕摩西的经历，就是他面对面地与神谈话。也有人在那里想，最好生在主耶稣在世的时候，可以亲眼看见主。但是亲爱的读者，让我告诉你，我们今天的认识是远超过摩西与神的面对面。在摩西的经历中，神是神，他是他，是分开的，是在身外的，是有时间与空间的阻隔的，只能认识神的作为（参诗篇 103：7），不能认识神的自己。就是在主的时候，那些亲眼看见了主的人，也会像以马忤斯的两个门徒一样，不一定能认识祂，并且是没有法子享受时刻与祂同在的。

我们今天呢？哦，神在你里面，你在神里面，祂像你自己一样近，是联合为一的，没有时间与空间的阻隔，能时刻不断地同在，能认识神的自己，并且神借着启示与亮光，要一天过一天地将祂的自己组织在你的里面，叫你和祂打成一片，叫你

越过越变作像祂。本来是宝贝放在瓦器里，后来——像祂时——瓦器也变成了宝贝了！这是一个荣耀的事实。愿荣耀归于祂！

认识神的路线

认识神的路线是从中心到圆周的，是从灵到魂(心思)的，是借着神的启示与亮光的，或者说，借着我们的“感觉”与“看见”叫我们认识祂的；是先在我的灵里启示，使我**觉得**，然后**光照**心思，使我**明白**。这是神在我里面叫我们认识祂自己的路线。

我想在此要将启示、亮光、感觉与看见这四件事，多说一点。

启示、亮光、感觉与看见

我们在已往多次提起这四件事，也略加解释，但总没有说明这四件事彼此间的关系。现在在这里要详细地提一提。

我在已往的时候曾听见人说：“最紧要的东西是启示；是从启示来的，才是真实属灵的。基督教是一个启示的宗教，没有启示，就没有基督教。”

再有人说：“人需要亮光，当活在光中，要照着亮光而行。在黑暗里的人比犯罪的人还可怜，因为犯罪的人还能觉得错，在黑暗里的人有了错都不知道，多么可怜！所以，最紧要的东西就是光。”

又有人说：“要注意里面的感觉，只要顺服里面生命的感觉，就是顺服神。千万不要抹煞它、不理睬它；不然的话，生命就没有出路，也就永远不能长进。所以当宝贝这里面的感

觉。”

另有的人说：“人总得看见——一面看见自己实际的情形，一面看见主的宝贝。若不看见自己，就无法纯洁自己，因为不知道有什么东西是该除去的，因此生命的长进就要受拦阻。同时，若不看见主的宝贝，也不会看万事如粪土，来得着基督。所以，看见是非常紧要的。”

你看，各人有各人的说法，各人有各人注意的点，真叫一个幼稚的我弄得莫明其妙。现在我觉得我懂得了一点，我就将这四件东西——启示、亮光、感觉、看见——彼此的关系写在下面。

神是给人启示的(但 2:47)。神借着圣灵启示(“显明”原文即“启示”)我们(林前 2:10)。神赏赐启示的灵使我们得启示，叫我们真知道祂——神(弗 3:17)。

灵是得启示的地方[约翰在灵里得启示(启 1:10, “我被灵感感动”原文作“我在灵里”)]。

心思是得光照的地方(弗 3:18, 林后 4:4)。

所以，启示与亮光是神给的，是神主动的，是客观的。**神的启示在我们的灵里；神的光照在我们的心思里。**当神启示我的时候，我还莫明其妙；但是有了光照的时候，我才明白神所启示的是什么。神用我们的灵作祂启示的地方，神用我们的心思作祂光照的场所。在此你看见，神要我们知道祂的意思，是先从灵，后到心思——魂的，是从里往外出来的(而我们普通所得的知识，是从耳目到心思的，是从外往里的)。

有一天，我看见宾路易师母说的一句话。她说，“**灵感(动词)，心思看见**”，我的窍立刻开了。我就知道当神在我灵里启示的时候，我就在灵里有感觉，所以启示是神给的，是

客观的；感觉是主观的，是我觉得的——其实是一件事。等到这被启示的东西在我里面发亮，照到我心思时，我就看见了。所以亮光是从被启示出的东西发出来的，是客观的；看见是主观的。这两个都是在心思里的。那么从灵到心思，从启示变亮光，从感觉变看见，是怎么过来的呢？我说：是从在灵里被启示出来的东西发亮，借着光照，过到心思里来的。所以“光”是过桥的东西。

岂不看见世界物质的东西，也同是一个原理吗？我们无论看见什么东西，岂不是因这东西有反射的光照到我眼睛里而叫我看见这东西吗？我怎么能看得见这么远的太阳呢？岂不是因为它直接借着它的光射到我眼睛里来吗？所以我说，我的心思能看见、能明白灵里的东西，是因为被启示出来的东西发亮，光照到心思这边来的缘故。所以我称光为过桥的东西。

我想，为要应用这四件东西，最好在此举一个实在的例子，来认识神在我里面有一种忌邪的性情。有一个时期，我特别喜好拉小提琴。正当我那么爱学的时候，忽然在里面来了一个感觉，使我不平安、不舒服。我真觉得希奇：这么好玩的东西，怎么反而不平安呢？想来想去，都没有理由。反而理由是告诉我，“这是一种极高尚的娱乐，为什么不可以玩呢？”但是我真的放下不玩了，就有了平安。起先我不懂，可是我却放下了。后来才知道这是肉体的喜好，是使我分去爱神的心的。神是忌邪的，祂不愿意我在祂之外另有偶像。

你看见了吗？当我感觉不安的时候，是神在我灵里启示，也是我在灵里感觉不安的时候；当我明白为什么缘故不安的时候，正是神已经在心思里给我光照，也是我在心思里看见的时候。这时我能解释为什么不安，也能讲明白给别人知道。当我

只有灵的感觉的时候，就是当我还说不出所以然的时候，我的心思若能安静，没有起伏不定的思潮，没有被别的东西——今生的思虑、钱财的迷惑、各样的私欲（可 4：19）所占有，我就会快一点明白灵里的意思。

我想，凭着神来说，是神给我启示，有亮光；凭着我的经历来说，就是在我的里面有感觉，有看见。

申明

在这末后一段的话里，请读者特别注意，因为这是对有经历的人说的。你若有经历，这些话能帮助你“分开”。“分开”是因为看见清楚了，是自然的，是有益处的。如果你没有经历而将这些话记住或拿去告诉人，在你不过有了一些分析的知识，于你却毫无用处，反而害了你，所以请特别当心。

一得之言

疑难时寻求神旨意之秘诀

(一)将难事交托神，并相信神之信实。请记得，慈父必能引导祂儿女。

(二)绝对放下自己之喜好、倾向、拣选。

(三)顺服已经知道之亮光。

(四)相信圣灵能给清楚之心思，以省察各方面之事，如对神国度、对人职责、对己等等。

(五)以安静相信的态度，信神必定成全。

(六)神既然命令人知道祂的旨意，我必定知道（弗 5：17）。

10. 几点撒但在人心思中的工作

讲道：

人的得着生命，就是因为神进到人的里面来。人有了神，就有了生命——永生；没有神，就没有生命。神的生命是在祂儿子的里面，人信——接受神的儿子，就有永生。所以神必须进来，人才有永生。但是在神进来的路上，撒但有拦阻。那么撒但用什么东西拦阻神，并且在什么地方拦阻呢？让我告诉你，撒但是用营垒拦阻神，并且是在人的心思里面拦阻。

撒但用营垒拦阻神进去

请我们看《哥林多后书》十章 3-5 节：“因为我们虽然在血气中行事，却不凭着血气争战。我们争战的兵器，本不是属血气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可以攻破坚固的营垒，将各样的计谋、各样拦阻人认识神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将人所有的心意夺回，使它都顺服基督。”

在这几节的圣经中，我们可以指出几件事来：第一，有属灵争战的存在。这里明说，不是借“血气”——肉体——的争战所用的兵器，也不是“属血气”的，乃是在神面前有能力的。第二，要攻破坚固的营垒，并且说明“营垒”就是那“拦阻人认识神”的“自高”之事与计谋——理由[第 5 节的“计谋”可译成“理由”(reasonings)]。第三，将人的心意心思——夺回顺服基督。人的思想，本是背叛神的，在背叛的思想里，有许多理由与自以为高超的思想。这些的理由与自高的思想，就是撒但放在人心思里面的营垒，或者说是堡垒。你知

道，在现代的战争里，你若要进入敌人的阵地，必须先攻破敌人所筑的堡垒；因为堡垒是敌人的保护，是拦阻攻击者进路的。在属灵的争战里，也是如此。撒但用营垒拦阻神进来，并且这拦阻是在人的心思里的。现在让我举几个简明的例给你们看就清楚了。

比方说，你对人传福音的时候，你劝人说：“我不是劝你去作好，乃是劝你信耶稣。你的里面是没有良善的；你是作不好的，只有信耶稣得着永生，你才能得救，才能真的作好。”你想人能信么？人总以为自己里面有良善、能作好，因他觉得吃素修行、修桥铺路，全是良善，而不知道“人心比万物都诡诈，坏到极处”（耶 17: 9），是朽木不可雕的。这就是撒但将一个“人能作好”，“人有良善”的思想放在人的心思里，作为它的堡垒，叫人“不必信耶稣”。人总是信这一点：“宗教都是劝人为善的。我只要凭着良心行事就够了，何必信耶稣呢？”而不知道耶稣根本不是劝人为善，而是劝人**相信**。但是人的心思里有拦阻，这一类先入为主的思想，就是撒但在人里面的“营垒”。

再举一个例子：特别是中国人，对于祭祖非常重视，甚至在《朱子家训》之内也提祭祖等事。因此就有许多人因为基督徒不祭祖，就非常反对，说这是“不孝”，这是“忘本”。岂知这就是撒但将这一类似是而非的思想放在人的心思里，作人拦阻神进来的“营垒”。除非等到这一类的思想被神的话攻破，人才能够顺服基督，神的生命才找到路进入人的里面去。对于世人，神要攻破“营垒”，然后神才能进去。对于信徒，神还得继续做工，更新心思。一直到一切由撒但来的属世的思想都攻破了，才能说我们有基督的心思了(林前 2:16)。所以千

万不要受欺骗说，“我已经有了新的生命，所以我的思想也完全是新的了。”弟兄们，没有这件事！人可以有一个新的心（结 36：26），同时还可以有一个旧的头。心思的更新还是逐渐的，并没有我们所想像的那么快。在此，我们需要继续地蒙怜悯。

或者在这里让我再举一点经历上的例子给你们看，就是有了生命的基督徒，对于比较深一点的真理，还是不能接受的，因为里面有成见——“营垒”——在那里拦阻神的话。我记得有一次对一位信徒说：“我们不能接受人看为美好的，因为人看为美好的不一定就是美好的。我们还要看那美好的源头是什么？是出于神的，才是真的好。出于人的，人纵然可称它为好，但在神面前不一定好。”那位信徒不能接受，并且和我辩论说：“只要是好的总是好的，管它源头不源头。”这一类的信徒多得很呢！这就是证明说，在他的里头还有许多撒但放进去的“营垒”未曾完全除净。

因此，神要继续作工，借着祂的话照亮我们，将在我们里面一切不准确、不正当的思想除去，好使我们的心思完全顺服基督的管辖，让主掌权。

撒但用阻塞——荆棘——拦阻神的出路

当我们信的时候，神借着祂的圣灵住在我们的灵里，与我们联合。这样，在圣灵的里面，我们有神；在这里，神要找出路。祂的出路，是由中心往圆周的，所以是由灵而魂而体的。但是，当神要在我们的灵里启示祂自己时，在许多人的心思里却遭遇到阻塞，因为心思被别样东西霸占了、塞住了，神在灵里的启示不能被心思看见。现在请我们看几节圣经来证明我的

话。

请看《马可福音》四章 18-20 节：“还有那撒在荆棘里的，就是人听了道，后来有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和别样的私欲，进来把道挤住了，就不能结实。那撒在好地上的，就是人听道，又领受，并且结实，有三十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一百倍的。”这里的道，就是生命的种子。它要长大，但是遭遇了拦阻，就是荆棘把道挤住了。这里也告诉我们荆棘是什么：第一就是“世上的思虑”，意思就是今生各种各样的事务，需要人用心思去想的。第二是“钱财的迷惑”，人因为要想发财，心思就受欺，以至在心思里一直思念如何赚钱、怎样发财，在头脑里装满了发财的念头。但是神的话说，这是一个欺骗。凡想发财的人，都是受撒但欺骗的人。第三是“别样的私欲”，就是各色各样的欲望、贪求，醉生梦死地在声色货利中追逐。这些东西都在人的心思与情感里面。在这里，我们看见撒但利用这三种东西塞在人的心思里，叫心思没有空地，统统被霸占了；叫心思为着世界的种种，一直不停地在那里转动，像波浪似地一直起伏不停。你想想看，神在人灵里的启示哪里找得到一个合适的出路呢？有经历的人都知道，人的心思须要安静，像无风的湖面一样——这样的湖面，才能映得出湖边美丽的花草。照样，神需要一个安静而不被霸占的心思，来明白神在灵里的启示。现在人的心思里满了荆棘，已被占用，所以神的启示也就无路可通了。神是这样地受拦阻，找不到出路，结果这人在属灵的生命上就不能长大，不能更深地认识神。因他的心思得不着启示的光照。

内外之战

《加拉太书》五章告诉我们，基督徒的里面有肉体与圣灵的争战，这是每一个活在神面前的人所共有的经历，在此不提。我所注意的，就是那些学习与神同在、在里面认识神的人中间，的确有一种情形，我称它为“内外之战”。这里的战场，仍然是心思，就是到底心思是被用在外面的事物上呢？还是心思被带到里面，在神面前与神同在呢？有经历的人告诉我们一句话，“父亲在家里，而我们在远方。”真的，这是我们的光景。你看我们的眼睛因着看见世界形形色色的东西，一下子将我们的心思带到世界的事物里去了。我们的耳朵也是这样，常因着外面的声音将我这人带到远方去了，而不与住在我里面的神亲近了。所有身上的觉官（感官），都能将我们带到外面去，眼与耳特别厉害而已。

哦，多少专心爱神，亲近神的人，是何等的愿意**闭眼，塞耳，哑口**呢（赛 42: 19）！是多愿意将世界和世界的一切关在外面而单独地与神同在呢！这没有别的，就是愿将心与心思，由外面纷扰的事物里收回到里面，来亲近神，就是将游荡在远方的浪子——心思——召回到父亲所在的家里。哦，亲爱的兄姊们，一天二十四小时中，到底你是在远方的时候多呢？还是在家里的時候多呢？父亲是多愿意你们回家，在那里享受祂所预备的**肥犊**呢！哦，神的丰富是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我们里面是被这丰富的生命所充满的（西 2:9—10）。神一切的丰富都在这生命的里面，何必旷时废日到外面找猪所吃的**豆荚**呢？神是最近的——祂住在我的灵里，比我们的自己——魂——还要近呀！只有这里是最容易遇见神的所在。只要集中你的心思往里看，神就住在你的最深处。

但是撒但是不愿意我们去亲近神的，它要利用世界各种的

事物，借着我们的觉官，将我们带到外面去，叫我们远离神，要我们吃那不能喂养生命的豆荚——世界的享受。在这里我们应该拣选：到底是要活在神里面呢？还是要活在世界的事物里面？世界在外面，神在里面；我们心思里的思念，要定规我们到底活在哪一边。

心思被撒但占用的危险

人的心思正像一匹野马，一直是乱跑的，是不羁的。有许多意念是撒但塞进来的，是仇敌射进来的火箭，并不是出于我们自己。多少时候，在我们的心思里有污秽的思想、贪心的思想、恨恶嫉妒的思想，骄傲自大的思想，猜疑妄想等等，都是出于撒但的。

你怎么知道是出于撒但的呢？你只要问这几个问题，就会看清楚了：第一，是不是我——基督徒——要想这一类的思想？第二，是不是神——圣洁的神——要我想这一些思想？如果两者皆不是，就第三，源头必定是撒但；可以断定无疑，并且应该立刻拒绝，不让它继续在心思里思想。在这种光景中，还可以问一个问题，就是到底是我主动地去想一个思想呢？或者是一个思想抓住了我的心思勉强我思想呢？如果是我主动要想，是正常的；如果是一个思想抓住了我，勉强我去想，这就是撒但作的。

我曾遇见这一类的人——不但是在未信的人中，而且是在弟兄姊妹中。有的人已经落到一种不正常的情形里：他不能管理他的心思，有一些射进来的思想，明知不该想，还是要想，没有能力拒绝它。意志非常软弱，无法控制。在这种人身上，撒但已经有相当的地位了。若不趁早用意志拒绝，就要落到意

志被动、行动失常，就要作出他意志不愿作的事，甚至有实行自杀的。十多年前，我亲自遇见过一个人，他无故自杀，幸而未死。但当你问他：“为什么自杀？”他说：“实在不是我要自杀。谁不爱惜自己的性命呢？但在那时有一个力量转动我的意志，是我所不能抗拒的。”你看，这人的意志已经被动，落到他不能控制自己行动的地步了。但是，意志未落到被动之先，心思已经被撒但占用了。

撒但占用人的心思，几乎有六千年之久；它以非常巧妙的方法，使人不知不觉地就落到它的陷井里去了。

那么它用什么方法呢？我告诉你，它用裹着糖衣的毒药给你吃。吃的时候是甘甜的，叫你享受，叫你舍不得放下，结果就中了毒。我想，我们多少都有一点这类的经历。岂不是有时候在那里憧憬着一个思想——你不是越想越有味，越想越甘甜，一直想入非非，叫你心荡神移吗？明知这思想不对，是幻想，是妄想，是该定罪的，但是因为你喜欢它，就不愿意拒绝它。这样，这一类的思想在你心思里渐渐地得着了地位，到了后来，你不想它就不行。

所以在这里你该注意一件事，就是有一些塞进来的思想，叫你有所享受的，你得赶快将这思想放在神面前看看——若不是神所许可的，就该立刻拒绝它、抵挡它。你抵挡魔鬼，魔鬼就必逃跑（雅 4：7）。但是你说：“这思想一而再、再而三地一直来，怎么办？”让我告诉你，你还得一直拒绝。这是消极的抵制。

还有一个更好的办法，就是收集你的心思往里面去——亲近神。“你们亲近神，神就必亲近你们”（雅 4:7-8）。这是一个积极的办法。如果你能学习常常亲近神，拒绝闲杂、不正当

的思想，到了后来，你要看见你的思想变得简单了。并且你的话也能减少，人也安静了。这是心思被撒但占用的一个拯救。

撒但将坏的思想放在人的心思里 同时又控告人是“犯思想上的罪”

在基督徒中，受这种苦、吃撒但这个亏的人实在不少。现在我说一个事实来讲明这一件事。当我作小学生时，学校里有一个规矩，就是每一个去厕所的人，都得拿着一支竹签去(全校只有一枝)。这样，你只要一看竹签在不在，就知道厕所里有没有人。有一天，竹签一直找不到，同时厕所里也没有人。后来一位甲姓的学生，到乙姓学生的书包里一找，说“找着了！”并且说竹签是乙姓偷的。其实乙姓一点也不知道，乃是甲姓放在乙姓的书包里，同时又陷害说是他偷的；其实统统是甲姓一手所作的。弟兄们，这甲姓所作的，就是今天撒但在人心思里所作的——它一面将坏的思想放在人的心思里叫人去想，同时又控告人说：“你是犯思想上的罪的人！像你这样的人，定规没有得救！难道得救的人还有这一类污秽思想吗？”哦，受这一类思想上的苦的人，定规不在少数，但他们却不知道这是撒但一手所作的！放进污秽思想的是它，控告你犯罪的也是它。其实你是无罪的，乃是撒但用你的心思犯罪罢了。

那么你就要问：“我们所有污秽的或者说不正当的思想，只要往撒但身上一推，我就可以不负责了。是不是呢？”不，不！让我告诉你，有撒但该负的责任，也有你该负的责任；并不是说人一点责任也没有。请你记得，撒但将一个坏的思想放在你里面后，你的心思就在那里想那个坏的念头。比方说，你

已经想了五分钟；在这五分钟之前，你没有觉察你在想坏念头，到了五分钟之后，你觉察了。在这里请注意，就是在你未觉察的五分钟里，是撒但负责的，是它犯罪，是它占用你的心思犯罪——你没有犯罪。但是等到你觉察的时候，若立刻拒绝，你就绝对无罪；若你觉察之后，还继续思想，或许因为你在思想里有所享受，不肯放下——在此你要负责。当你觉察之后，你仍继续地思想，就是你接受了撒但的思想——在此你和它一同犯了思想上的罪。你得在神面前认罪，蒙血洁净。所以，切不可在觉察之后继续思想。这是拯救。

什么是觉察呢？觉察是神给你光的时候。一有光，一觉察不对，你就该定罪是“罪”，立刻拒绝这思想。这样你就是无罪的。在这里，让我说一个比方，也许能够叫我们更清楚，因我自己是很得这比方的帮助的。这好比一个贼，他偷了一大堆的东西。他对你顶好，要将一部份的赃物拿来送给你。问题是，当你知道了这是赃物之后，你接受不接受？如果你觉得这是作贼偷来的东西，你不要，你拒绝，你就无罪。若是你知道是赃物，但因为这些灿烂眩目的宝物你舍不得拒绝的话，你就有罪。贼将赃物拿来分给你，是他的自由；你的拒绝是你的自由。你不能拦阻他不拿来，你却能拒绝他，不接受。撒但可以多次将坏念头放在你的心思里，这个它有自由；但是你可以在觉察之后拒绝它，这是你的自由。千万不要中撒但的计，以为一切坏的思想都是你自己的，以至一直自责，失去平安与喜乐。但愿神保守我们。

猜想

现在我想到，“猜想”这东西不知害了多少人！多少家庭

中的惨剧、朋友中的分裂、教会里的意见、社会里的事故，都是由于“猜想”而来的呢！多少的谎言是起于一个人的猜想，后来一传十、十传百地将谎言散布出去。撒但将“猜想”放在人的心思里，不知道杀死了多少人，破坏了多少家庭，陷害了多少无辜的人！对于这件事，我想不得不注意一下，因为我的确看见许多基督徒还在受这“猜想”的害而不自知。

在我的经历中，曾有几位弟兄来对我说：“俞弟兄，到底我有什么事得罪了你？不然你的脸为什么对着我总是不好看呢？”我这样地被弟兄一问，真弄得啼笑皆非，因为我和弟兄之间根本没有事。只得怪我的脸不造就人，因为不常带着笑脸，以至弟兄猜想我和他有事，其实一点事也没有。你看撒但能借着一个不笑的脸色，塞进去一个猜想。

哦，诸如此类的事多着呢！有一次我在家里忽然发现一双皮鞋不见了。我与内人共同猜疑说，定规是某个十二，三岁的孩子偷去，一因他是穷人，二因只有他一人来我家玩过。但那时我就对内人说：“这是猜想，没有凭据。即使是他偷的，我们也不猜疑他。虽然顶像是他偷的，但还是有错的可能。”果然，过了几天，我们在箱弄（箱子和箱子之间的空隙处）里看见那双皮鞋，后来知道是我三岁的孩子无意识地将鞋子丢到箱弄里去了。

还有一件事，给我一个很大的教训，就是甚至有几百人有同样的猜想，而结果却是错的。这件事是这样：一位某大医院的院长收到了一封侮辱他的信，信里面画着一只猪，意思是说院长像猪。后来院长与教职员就讨论，猜想到底这事是谁作的？结果他们断定是某某一位三年级的医学生作的。于是请他来。他说实在不是他作的，但院长与教员说：“字迹很像你

的，你自己有数，不必抵赖。”甚至数百个同学也无一人替他说话，结果这学生被开除了。过了几个月，才知道不是这个学生作的，而是另一位早已被开除的学生作的。但是到了水落石出时，这学生已经冤枉地被开除了。你看，这是“猜想”所作的事。多少莫须有的罪是从这里发源的呢！哦，这是撒但作的，我们应该做醒！

11. 如何发展神觉

How to Develop God-Consciousness?

讲道：

什么是神觉？

在没说到发展神觉之先，我们得先知道什么是神觉。

按着神的创造，我们知道人是由三部份组成的。外面物质的部份叫作体，或者说身体。在身体上有觉官，如眼、耳、鼻、舌等。体就借着这些觉官与世界的事物接触来认识世界上的物质，这个我们称它为“世界觉”，所以“世界觉”是身体的感觉，是身体借着觉官来感觉的。中间心理的部份叫做魂。魂的里面有心思、意志、情感三个机关。一个人是借着这三个机关来认识自己的。所以魂是“自己觉”的所在。在最深的里面，有我们的灵。灵有三种功用，就是直觉、良心、交通。所说的“神觉”就是借着灵的直觉去知觉住在我们里面的神。所以灵是“神觉”所在的地方。

因此，认识神、知觉神，并非借身体上的觉官，也不是借着魂里的心思、意志与情感，乃是借着灵里的直觉来感觉祂、认识祂的。所以说，我们的灵才是认识神的机关。

一个难处

但是在这里有一个难处，就是在神的创造里，灵虽然是人里面最高的部分，魂是中间的部分，体是最低的部分，然而人的主体还是魂，人的特点还是魂，代表这个人的还是魂。《创

世记》三章 7 节是说，神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一个活的魂”（原文）。神称人为“魂”，所以“魂”是人里面的特点。因为一样东西的称呼（给一个名字），这名字就能够代表这东西。在这里代表人的不是最高部分的灵，也不是最低部分的体，而是中间部分的魂。岂不是在人的经历中，魂也是人的代表吗？因为人“自我”的感觉与寄托都在魂里面。而不在灵或体里面。人既然是一个魂，不是一个灵，而知觉神的——神觉——是灵，不是魂，所以在这里人就有一个大难处，就是人凭着自己——魂——的聪明、知识、学问——不管你的知识多大、学问多高——还是无法真正地认识神。因为人的魂根本不是知觉神的机关，知觉神的机关乃是灵。

世界的人无法知“神觉”

世界的人有灵，而他们的灵向着神是死的，因为世人有罪，这罪叫世人与神隔绝。同时他们的灵里没有神。既然在灵里没有神，你虽然有灵，也无从去知觉祂。因此我们就知道，为什么缘故全世界最有头脑的哲人、博士，对于物质方面可以有惊人的发明，而对于神的认识却是莫明其妙的。因为里面没有神，就根本无法借着自己的灵去知觉神。

唯有基督徒能认识神

所以，只有基督徒能认识神。一是因为罪蒙赦免，与神中间没有阻隔；二是因为里面有一个已经活过来的灵，能借着直觉来知觉神；三是因为有神的灵——就是神——住在灵里，并且基督徒的灵与神的灵是联合为一灵的（林前 6: 17），或者说神的灵是住在我们的灵里的。神的灵与我们的灵有分别，可

却是分不开的；这两个灵是二而一，也是一而二的。这样我们敢说，我们的灵与神的灵是一直继续不断地有接触的。所以神的灵有什么动静，我们的灵是不该不知觉的，因为我们知觉神的条件都已经具备了。虽然如此，大多数的基督徒对在直觉里认识神，仍是模糊不清、莫名其妙的。到底原因在哪里呢？

第一、因为灵不能直接使人明白

在前面已经说过，认识神的机关不是魂，认识神的机关乃是灵，但是明白灵所认识的却是魂。表达灵的意思的、解释灵所认识的、翻译灵所知觉的，也都是魂。如果只有灵里的知觉而没有魂——心思——的明白，这人(请注意“这人”)仍然是莫明其妙的。因为人自我的感觉寄托在魂的里面，若要这人明白灵里的知觉，这人的魂——心思——就非被光照不可，非看清楚不可。让我直说：魂是人“己”寄托的所在。魂不明白，就是这人不明白；魂里明白，才是这人明白。所以，我的话要这样说才清楚——灵是知觉神的机关，魂是不行的；在知觉这一点上，魂没有用处。但是在灵知觉了之后，就绝对地需要魂——心思——来明白灵所知觉的到底是什么，不然这人就是永远不清楚的了。直接去知觉神——认识神——的，是灵。但是间接地使人明白神的，是魂。所以我说：灵不能直接地使人明白。

第二、心思不在家

既然心思是使人明白神的一个间接的机关，心思的责任也就不小了。但是心思对于灵却没有负该负的责任；它像一匹野马，是游荡惯的——它一下子被眼睛带到外面去，一下子又被耳朵带到外面去。世界有数不过来的事物，都能将心思带到外面去。心思不在家，灵也就无法将它所知觉的使心思明白。

第三、心思被占有

要明白灵里的知觉，需要一个安静、不被占有的心思，但是今天的心思有“今生的思虑”、“钱财的迷惑”以及“各样的私欲”，将心思霸占了，以至神的道——生命——受到拦阻，不能长大。因为心思没有空去明白灵在里面的知觉，结果人变作糊涂了。所以一个被霸占的心思，是神觉出路的一个拦阻。

第四、心思不习惯注意灵里的事

自从人堕落之后，几乎有六千年之久，人的心思总是受身体上觉官的支配，受世界上各种事物的支配，而不会受灵知觉支配的。这样，我的心思就不能常常像一个婢女一直注意她的主母（参式 123：2）——灵——注视里面灵的动静、学习解释、明白灵的知觉。这样，灵里的知觉也就此埋没了。

第五、灵本身的功用也埋没太久了

人若没有得救，人的灵是没有办法知觉神的。因人的灵对于知觉神这件事已经埋没太久了。一个机关或说一个肢体，你越用它，它就越发达，功能效率也越大；若不用它，它就要渐渐退化萎缩的。灵也是如此：人的灵既然不在知觉神这件事上彰显它的功用，就难怪许多人连灵有没有也不敢断定了。这是撒但在败坏人的事情上一个极大的成就。那么，

我们有什么方法使我们的灵

在神觉上长进呢？如何能使它发展呢？

刚才说过，身上的肢体须要使用，它的功能才发达。比如眼睛，如果你将一只眼睛包起来，不用它；过了几年，视力会

减退的，位置会歪斜的。如果一只手，你一直不用它，这手上的肌肉就会瘦小，力量就会减退，所以须要用它，它的功用才能正常。当你用眼睛的时候，你不止是用外面的眼睛，你也实在同时用里面心思的眼睛。你若光用外面的眼睛而不用心思，结果就是“视而不见”。照样，外面的耳朵可以听，而里面的耳朵——心思——可以不闻。所以，一个正常的看见，必须是眼睛和心思同时并用的；一个正常的听见，也是耳朵与心思并用的。这样，外面的眼睛就能视，并有视的操练，其功用加增；里面的心思能见，并有见的操练，其功用也加增。

现在让我说一个比方来说明我的意思。比方一个不识字的人看见一章圣经的字，以外面的眼睛来说，他看见的字形与我所看见的字形是一样的，但是他只能看见外面的字形，而我却看见字里面的意义。在他，我只能说他外面的眼睛没有病，是正常的，而里面的眼睛——心思——却没有操练。或者比方说：一个识字的十岁的孩子读一章圣经，我也读一章圣经。这孩子也有相当的领会，但他的领会不如我的领会，因为我心思的操练比他多。虽然外面的字形是一样看见的，但是我里面的认识却比他多。我在这里所注意的点，就是：要看见并明白世界的东西，眼睛与心思须要合作，才能得到合适的效果。

神觉与心思的操练

照样，我的灵是一个神觉的工具，或者说机关，好像眼睛是看的机关一样，灵里的知觉好像眼睛的视（觉）一样。眼睛视了东西而没有将所视的东西带到心思里，这叫作“视而不见”。照样，灵里有感觉而没有将感觉带到心思里叫心思明白，这个人仍然不领会灵的意思。虽然灵里有感觉，却无心思

里的解释，就像视而不见一样。无论从眼睛到心思——由外到里，或者从灵到心思——由里到外，心思总是这一个人明白的机关。所以一个正常的神觉，必须是心思与灵同时并用的。灵里有感觉，心思也能解释这感觉才行。多少的时候，我们可以有二位基督徒对于某一件不对的事，在灵里有同样的感觉，但是甲只感觉不对，而说不出不对在哪里。而乙呢，不止感觉不对，并且能说得出不对在哪里。这就好象一个不识字的人与一个识字的人一样，字形是一样的被看见的，而一人能解释，另一人不能解释。那能解释的人，就是心思有操练的人。心思有属灵操练的人，也就是能解释灵的感觉的人。这样心思的操练，就变作明白神觉一件非常紧要的事了。

如何操练心思？

当将游荡的心思——往外跑惯了的心思——用意志把它收回来，拒绝一切灵以外的思念，集中心思在灵上面，思念灵的事(罗 8:5-6)。在思念时是不用力的，多注意在灵的上而过于思念的动作。在此，心思的态度是安静的、谦卑的、柔和的、敬爱的、敬虔的，在那里注视一位住在里面的神。这样操练过一段时间之后，心思里闲杂的思想就会减少，集中的力量就更强，思念变作单纯，连言语也稀少了(一个多言多语的人表明他的心思没有经过操练)。这样，因为心思一直注意在灵上面，心思和灵的接触自然加多，也更认识灵的情形，灵也就有更多的机会将它所感觉的传达到心思去，这样心思明白灵的能力就要越过越强，到了后来，灵一有感觉，心思也在同时能有准确的解释，好象眼睛一看见东西，心思就立刻明白这东西的意义一样。结果就变作一个属灵的人，因为这心思是一个认识

灵的心思，也就是一个更新的心思。

我想这里有一个定律，就是心思多注意什么事，多思念什么事，它就在什么事上长进。我记得当我年轻的时候，有几个月之久一直研究象棋。后来到一个老朋友家去，他的棋艺本来和我差不多，但我经过数次研究之后，他就远不如我了。这没有别的，因为我的心思在下棋的事上比他更长进、更通达而已。同样，心思如果一直注意灵的事，一直思念灵，一直与灵接触，就自然而然地能更多地认识灵，并能很快地明白灵的意思。这就叫我们看见心思该往里面去——向着灵的方面去——操练的紧要。但是请你记得，差不多全世界人的心思都是往外发展，在世界的物质里转念头呀！

当保守灵在正常的情形中

通常来说，灵可有三种情形，在这三种情形中，前二种是不正常的，最后一种是正常的。第一种情形就是下沉的灵、受压的灵——灵好像是瘪了气似地爬不起来，是一种不正常的情形。在此应该找出原因，把原因除去，恢复正常的状态。第二种情形就是灵过于伸展，变作狂放。灵能高升本是好的，但过于高升，就要变作不受约束，情形反而不正常了。在此意志该起来管理它，约束它，不许它过于伸展。第三种——正常的灵，乃是镇定的、安静的，既不下沉，也不狂放。这一种灵的情形在神觉上才有正常的功用。所以，我们应当保守我们的灵一直在正常的情形中。

现在让我极简单地说：你要神觉发展，神觉长进，只要收回心思，停住在灵的上边；同时有一个安静的灵，保持在正常的状态中，就行了。像盖恩夫人所说的简易祈祷法（参盖恩夫

人著《简易祈祷法》)与劳伦斯所注意的与神同在(参劳伦斯著《与神同在》)¹, 只要人肯去实习, 神觉就自然发展。

注意: 借着神觉认识神, 是唯一直接、真实的办法, 是直接用心去摸着神的自己的。所以, 请特别注意。

神觉(补)

一、神觉使我直接认识一位无限的神——虽然是借着我的灵来知觉一位住在我里面的神, 但也就是知觉那位坐在宝座上的、绝对无限的神。因为在《歌罗西书》二章 9-10 两节圣经里, 我们能看出住在基督里的神是一位怎样的神。这里说的“神性”在原文是指着神之所以为神的绝对无限的神性, 并非指着神某一种性格而言的(请看圣经达秘译本之注), 再加上“一切的丰盛”这句话, 就叫我们知道住在基督身体里的一位神, 是不折不扣、绝对无限、坐在至高宝座上的那位神。神和神一切的丰富完全住在基督的里面(参西 1: 27)。这一位满了神一切丰富的基督, 借着圣灵, 住在我们的里面。所以在我里面的丰富, 也就是在基督里面的丰富。哦, 我是多丰富! 哦, 我所能知觉的, 是多丰富、多无限的神! 哦, 神觉使我认识一位无限的神!

二、神觉要使我像神——借着灵知觉神, 接着心思就借着光照, 使我明白神, 借此使我的心思更新, 也就是我的魂改变。《歌罗西书》三章 10 节的“在知识上更新”, 应该译作“更新到完全的知识, 并且是照着创造他的主的形像的”——意思就是我们要完全更新; 主的形像如何, 我们知识更新的程

¹ CCTM 已出版《与神同在及属灵格言》(繁/简体)并《馨香的没药》(简体)。

度也要如何，这就是要更新到完全像祂。今天因为身体还未得赎，更新的部分还是限于魂，但是魂可以更新到有完全的知识，就是像祂一样，因为我的魂受着里面(借神觉)神生命的熏陶，使我照着神的形像更新。这样，我的魂就越过越改变，满了认识神自己的知识。

12. 主十字架工作的伟大

讲道：

今天我觉得有两类的圣经要读，有两个信息要传。如果时间充足，我讲两个；如果没有时间，只讲一个。

第一类的圣经：

[神]既然借着祂[主]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便借着祂叫万有，无论是地上的，天上的，都与自己和好了。（西 1：20）

……照着天上样式作的物件，必须用这些祭物去洁净；但那天上的本物，自然当用更美的祭物去洁净。（来 9：23）

犯罪的是属魔鬼，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约壹 3：8）

耶稣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不吃人子的肉，不喝人子的血，就没有生命在你们里面。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约 6：53—54）

第二类的圣经：

耶和华神使他沉睡，他就睡了。于是取下他的一条肋骨，又把肉合起来。耶和华神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成一个女人，领她到那人跟前。那人说：“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称她为‘女人’，因为她是从男人身上取出来的。”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创 2：

21—24)

[神]要用水借着道把教会洗净，成为圣洁，可以献给自己，作个荣耀的教会，毫无玷污、皱纹等类的病，乃是圣洁没有瑕疵的。（弗 5：26—27）

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一粒麦子不落在地里死了，仍旧是一粒；若是死了，就结出许多子粒来。（约 12：24）

相当一段时间之前，我在上海看见一件大的事，是我从前所未曾看见的。我看见这个以后，心里非常欢喜。以后神就给我引导，来传这个。因为身体的缘故，我许多时候没有站讲台，但是因为里头有引导，就有一次在上海讲了这个。以后我觉得，这个信息不止是为在上海的弟兄们的，也是为在南京以及其它地方的弟兄们的。这信息就是“**主十字架工作的伟大**”。

我们常常注意到主十字架的工作，但注意最多的方面，是祂在十字架上流血，解决了亚当所带来的堕落，解决了我们的罪和我们在亚当里的一切。我们的思想总是注意地的一方面，一直在地上绕圈子，没有想到天上去。总是一面想到亚当整个的族类，一面（或者说更小一点）想到我自己，因为我是亚当的后裔，在他里面我是有本罪（原罪）的，我的行为也是犯罪的。

主十字架的工作，正好解决了亚当的问题和我的问题，我心里很欢喜。但这不过是地上的。我们看到主十字架上所流的血，只和地及个人发生关系，还没有看到天上去。我已往也是这样，并没有看见主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是那样地伟大——就是和全宇宙都发生了关系。这是我最近几个月所看见的。你若

看见这个，当掰饼的时候，你就要有更多、更深的赞美和感谢。

现在我要拿圣经来给你们证明：主的工作不止是在地上，也是在天上。

《歌罗西书》一章 20 节：这里我们清楚地看见，撒但不止污秽了地，它也污秽了天；撒但的工作，不止限于地和人类，在天上有一部份，它也污秽了。所以基督所流的血，不止解决了地的问题，也解决了天的问题，使天和地都与神“和好”了。

《希伯来书》九章 23 节：这处圣经证明同样的事，让我们看见撒但的工作不止在地上，也是在天上。这里说“天上的本物”是需要“洁净”的；那“更美的祭物”是指着基督十字架的工作说的。

《约翰一书》三章 8 节：撒但在天上作了事，也在地上作了事，所以主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不止解决了地上的难处，也解决了天上的难处。神有两方面的难处——天上的和地上的。这两方面的难处，主都解决了。这里有一个字，我特别要弟兄和姊妹注意的，就是“除灭”。这字在英文本里是“undo”，这意思和“do”相反的。撒但在地上作了事，在天上也作了事。在天上它作了多少，我们不知道；在地上我们知道，至少全人类都堕落了，撒但已经“has done”（作）了“something”（某些事），“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undo”（消除）它所作的——它“did”（作了）多少，主就“undid”（消除）多少：它“did”（作了）99%，主就“undid”（消除）它 99%；在天上它作了多少，主就“undid”它多少；在地上它作了多少，主就“undid”多少。

这里，撒但有一个“do”，主就有一个“undo”，正好是针锋相对的。所以主的工作是一件伟大的事。

神创造的天和地，本来是没有罪的，像纯洁的白布一样。但是撒但污秽了它。感谢赞美神！主在十字架所流的血，是那样地伟大，把撒但所带进来的一切污秽都洗净了！一切的问题都解决了！神所有的难处，借着基督所流的血，都完全解决了！这是伟大的。如果我们的眼光真是看到主的工作是这样的伟大，一切的事早已解决了。主耶稣已经解决了一切的问题，所以祂能安息地在父的右边坐下了。

你也许要反对我所说的。你说：“在天上我们不知道，在地上至少我们看见有许多犯罪的事：国与国相争，犹太人和亚拉伯人也在那里争哄，美国和俄国的意见不合，印回一直在那里冲突（注：指二十世纪 40 年代的局势），就是弟兄中间也有不和睦的事，在姊妹中间也有。你怎么说主的血已解决了一切呢？最低限度，我们就着世界来看，我们信不来。”

现在让我说一个比方，你就会看见这个问题实在是解决了。

在（前面）“生命要吞灭死亡”一文里，我曾用了一个比喻，就是打针的比喻，也许你们中间有人已经看到了，但为着那些还没有读过的人，我再说一下。作医生的都知道，打针是一种很有效力的治疗。针一打进去，疮与疖就全好。像磺胺 Sulpha 一族的药，是治脓疮特别有效的药。如果我生脓疮了，也许非常痛苦，很不舒服，我就到医生那里去。医生知道这病的治法，就给我打了一针药；如果这一针药剂是够份量的，这脓疮定规会好。你若有信心，也知道这药的功效，你看见针一打进去，你就不问这脓疮的情形如何——也许它还是痒，还

是痛，还有血和脓流出来——但是你就不会害怕，因为治疗的东西已经进去了。你等个三天、五天，它定规会好。

今天在社会上，在国际间，你看见撒但所作的许多事，但这不过是三天、五天的事，因为针已经打进去了。主的血在十字架上已经流了，在宇宙中血已经打进去了——这血能洗净一切的污秽。另一方面，在血里面有生命，这生命的能力能吞灭所有撒但的死亡与权势。这血已经放进宇宙里来了。这一针打进撒但所污秽的宇宙里，是有够大的力量的。你虽然看见世界上还有许多坏的或说不法的事情，但这正像疮，还是有脓有血，还是又痛又痒，但是针已经打进去了。你若是看见这个，你就要向着这一切发笑，因为几天以后，鬼就不能作什么了。不过像细菌最后的挣扎。就像主耶稣赶鬼一样——那鬼使那人抽了一阵疯，但是至终它还是要出去的。针打进去，你也许还感觉发烧，还不舒服，但这不过是细菌的挣扎，因为它要死了，因为你就要看见痛也没有了，痒也没有了，脓血都没有了。我告诉你，有一天这世界要成为我主基督的世界，万国要成为主基督的国（启 11：15），认识神的知识要充满大地，如同水充满海洋一样（赛 11：9）。所以弟兄姊妹们，你若有这个眼光去看世界上一切的事，你就知道这没有什么难处了。因为主的血已经流了，这血能洗净一切的污秽，要吞灭一切的死亡，使主的生命充满万有。我们是初熟的果子，我们能先得着。

弟兄姊妹，这是一件大事。当我看见了这一个，我就非常欢喜，因为一切都完成了，一切都解决了。在天上我们不能看见；在地上我们看见的许多事，不过是撒但最后五分钟挣扎罢了。撒但不能再作什么——撒但最大的权势是死，但主是生

命，一定要吞灭死亡的。

在“生命吞灭死亡”一文里，是说到个人的。在我们的经历上，我们没有像主耶稣那样得胜，这就像我们的疮还在痛，还在痒，还有脓。但是我看见针已经打进去了，这痛和痒不过是三天、五天的事，神那宝贵、吞灭死亡的生命，已经在我里头，祂要从我的灵到我魂里，也到我体里——有一天，我的全人要改变形像，和主基督一样。所以弟兄姊妹们，如果我们能有永世的眼光看事情，像神那样看，我们就算看见一点痛、一点痒，还算得了什么？我们能向它发笑，能嗤笑它，因为神伟大的工作在我里面已经作成了。弟兄姊妹们，我真感觉到神对于主在十字架上的工作太满意了！不管撒但的工作有多少，主的血完全解决了它。撒但“did”，基督“undid”，全宇宙整个的问题完全都解决了。基督要充满万有，祂现在要充满我们。

你也许会说：“基督充满万有，连撒但也要充满吗？”不！主说，撒但在祂里面“毫无所有”，并且将来有一部分人要下到地狱去。你也许要问，主的血岂不是能洗净一切吗？那一部分怎么办呢？我告诉你，我今天的话是羞辱撒但。

我给你说一个比方：在抗战的时候，日本人在南京占住了许多房子。也许他们把你的房子占了，把天花板拆了，把窗子的玻璃打破了，把地板也拿去了，把你的家弄得一塌糊涂。以后他们失败了、跑掉了。当你回来，看见了这一切，你必须修理好才能回来住。但是有的东西能修理，有的不能修理——像垃圾一类的东西，就不能洁净，只有把它扔在垃圾筒里。这就是地狱。所以，一切能够洁净的，神都洁净；不能的，就都丢在外面垃圾筒——地狱里去。

当我知道了这一个，我心里非常安息！主，祢作了这样大的事，我今天就在这里面。起初我只知道主解决了地上的事，不知道主的血也解决了天上的事；有一天撒但要到垃圾筒里去。撒但的工作那样大，把诸天都污秽了，但是主的工作更大——祢不止“has undone”了撒但一切的工作，祢还要作到一个地步，好像撒但从来没有作过一样，同时把它永远放在火湖里。这是基督的得胜！所以今天下午你若去掰饼，你应当有更多的赞美。你记住我所说的，就是你看见一个人被鬼附了，你要向他发笑说：“你还能作什么？不过是最后五分钟的努力。垃圾筒已经给你预备好了。”

教会是基督的化身

另一件宝贵的事，我愿意让你们看见，就是教会是那样的高尚、圣洁、荣耀，以至我不能用话语来讲明她。真的，教会没有别的，就是神的化身。或者说就是基督的化身。你也许说：“你的胆真大！”但是我说这个，是有证明的。让我们先看预表亚当和夏娃的故事。亚当是先被造的，夏娃是后来造的。造夏娃的原料就是：有一天神让亚当睡了，然后从他肋旁取出一块肋骨，造成夏娃，所以夏娃的里面是亚当。你若问夏娃：“你是从哪里来的？”她要说：“是从亚当来的。”亚当也给她作见证说，“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教会没有别的——教会的原料就是基督。如果我们没有基督的生命在我们里面，我们就不能成为教会的一部分。教会就是基督的化身；主耶稣就是那一粒种子。祢在十字架上死了，祢打开祢的自己。五旬节的时候，祢在圣灵里又来了。祢死了，就“结出许多的子粒来”——这些子粒就是那一个子粒——基督——的

化身。这是没有问题的。所以**教会就是基督**。如果你问我：“教会是什么作成的？”我要说：“教会的原料就是基督。”从这里你就要看见，教会从来没有堕落，从来没有污秽、罪恶，从永世到永世都是荣耀的。你信得来吗？我问你：“基督堕落过没有？沾染过污秽没有？”从来没有！教会从永远到永远都是圣洁的。

那么为什么“用水借着道”来“洗净”教会呢？污秽才需要洗。这没有别的：教会像一个小孩子，她本身是从来没有堕落过的，永远是圣洁的。这小孩子若摔倒了，她就需要洁净。但这是外面的污秽，不能污秽她的里面，不能污秽这小孩子的本身。从亚当所带来的污秽，就像小孩子在路上跑着，摔倒了、沾染了污秽一样。主耶稣的血洗净了这一切。我有一个水晶球，里面很清洁；外面会染上尘土，但里面仍是清洁的；外面可以洗，但所洗的不是它的本身。基督徒的外面需要洗，但他的本质是无须乎洗的。今天那不需要洗的生命在我里面，祂要逐渐地洁净我的外面，这是主观的。在客观方面，我们在神面前已经洁净了。圣灵运行在我里面，逐渐地洁净我，到了一天我就要像主那么洁净。当我们进入荣耀的时候，个个都要像主耶稣。神本来的目的就是这个。但是今天的人没有这样的眼光。

我给你们说一个比方：蝴蝶是很美丽的，我们很喜欢它，也有人捉来玩。但是在蝴蝶没有改变的时候，你爱它不爱？它是有毛的虫，没有人爱它。我们今天也像蝴蝶作毛虫的时候一样。也许弟兄和弟兄之间有事，姊妹和姊妹之间有事；你看这个弟兄可怕，看那个姊妹讨厌，个个都像毛虫一样。如果你的眼光看到国度里面去，看到永世里去，你就看见——个个都是

基督了。个个都是蝴蝶，你还怕吗？不怕了。今天我们是近视眼；但神看过去的永世和将来的永世一样。如果你有神的眼光，你就看“毛虫”的弟兄和姊妹为美丽了，因为再过三天、五天，他们就变成美丽的蝴蝶了。今天我们会被撒但欺骗，犯罪跌倒，像毛虫一样，一点也不可爱。但是如果你有神的眼光，你就要看那得罪你的弟兄和姊妹，跟别的弟兄姊妹一样了；你在弟兄身上看见的短处，你就不觉得希奇了。因为有一天，他要变成蝴蝶，要彰显基督的美丽。这是真实的教会。需要洗的，是从亚当来的；从基督来的，是无须乎洗的。感谢赞美神！那能改变我们成为蝴蝶(基督)的生命，已经在这个毛虫的里面了。就是毛虫的毛再长一点，也没有问题，因为有一天它肯定要变成蝴蝶。

当我看见这件事时，就叫我充满了欢喜。你若看见这个，你在掰饼聚会中的赞美和感谢，定会更多、更深的。

13. 属灵生命的阶段

讲道：

基督徒属灵经历的过程，常常可以分作几个阶段来说。

宾路易师母曾经将一个基督徒的经历分作四层：第一叫作“重生”层，第二叫作“复兴”层，第三叫作“十字架的道路”层，第四叫作“灵战”层。盖恩夫人在她的书信中，写到“里面的道路”的时候，也将神使人生命的进步分作三个步骤：第一，神用喜乐、享受使他进步；第二，神借剥夺使他进步；第三，神用纯爱使他进步。她们能叙述生命每一个层次的情形，并且每一层有它的起头、经过以及完成。

从得救重生起，一直到长大成人，不能一蹴而就的，这期间是需要相当的年日的。但要定规多少年日，却是一件不容易的事，因为在各人身上都不一样。有的人一得救，向着神的心就非常彻底，奉献也十分绝对，对付自己很猛烈，追求上进很厉害（迫切），肯将他和他的一切撇在一边，只要得着基督作为至宝。这样的人好像是特别蒙神怜悯的。他里面属灵的窍，比别人开得早，他能摸得着属灵真实的东西。当然，在这一班人身上，从重生到成熟的时期要比较快。

要不然，就是像哥林多的信徒一样，按他们得救的年龄，本该能领会属灵的东西，但是保罗说，他们是婴孩，只能吃奶，不能吃干粮。他们中间有许多结党、纷争以及各样属乎肉体的事。保罗对希伯来的信徒也有同样的责备：看他们学习的工夫，本该作师傅，谁知还得有人将神圣言小学的开端，另教导他们。这些信徒都是老不长大的人。

所以，长大的快慢就要决定年日的长短。那些特别蒙怜

恼、有“暴猛”的心（“狂暴猛烈/violent”——达秘译本）、向着主追求的人长进就快；那些爱世界、体贴肉体、对属灵的事随便的人，长进就慢、就难了。

现在，我按着那些有正常长进的人，将他们的经历分作四个阶段：第一，我称它为“蒙恩”的阶段；第二，我称它为“内战”的阶段；第三，我称它为“降服”的阶段；第四，我称它为“和谐”的阶段。这一阶段是属灵生命最高的阶段，意思就是：“这人已经像基督，活着就是基督，已经失去自己，在凡事上与神和谐、一致，相同、合一了。”

我想，普通基督徒的灵程，大半在第一、第二阶段中，少数的基督徒在第三阶段里。至于在第四阶段里的人，我怕真是凤毛麟角，在全世界的基督徒中间，也不会很多。所以，当我要述说这第四阶段情形的时候，请你们把我当作巴兰的驴说人的话吧，因为我所说的，不是我所是的，我是远远看见而述说的，并不是已经进入了这崇高的生命里。但是感谢神！好在神许可恩赐的讲道。我们知道，当教会的属灵生命幼稚时，神许可——神也兴起——恩赐的讲道，让恩赐讲他自己还不足的道。等到教会的属灵水准高的时候，神兴起执事的讲道，就是他所讲的是他所是的，是他所知道的，是他所经历的。

现在先说第一阶段，就是：

蒙恩的阶段

当人初蒙恩得救的时候，虽然外面的表现不一定是相同，但在里面总是得着了一个他从来没有过的宝贝——生命。他会一面因着看见自己的罪而大大地自责、悔恨、难过，另一面因着他所新遇见的救恩，里头真是喜乐，有不可言喻的喜乐，有

时简直乐到像疯子一样：有时会跳，有时会笑，有时会哭。不懂他的人就要说：“这人疯了吧？”其实在他的里面得着了至宝。一面看见自己那么坏的罪人，罪得赦免；一面又看见神那么爱他：不止罪得赦免，不下地狱，而且还得着了神自己永远的生命，叫他保险能上天堂，真是希奇得好像信不过来似的。但是的确已经有生命在里面，的确有改变，的确在里面多了一个东西——生命了。那一种喜乐，可以说是有生以来所没有的，因为他已遇见神，得着了宇宙中的至宝——永生——怎么会不喜得像发狂呢？

在这时，他很恨恶罪；在这时，他也厌恶世界——一切世界的荣华、富贵、名利、地位，他都看作像粪土一般。在这时，他愿意撇下一切作一个传道者，并且心里羡慕着，巴不得有一天能为主作个殉道者。他爱主的心很单纯，除主之外，在天上，在地上，没有可爱的。在这时，祷告、读经、传福音是极容易的事，他可以作几个钟头的祷告还觉得不够；他可以一天可以读了数十章圣经后心里还想要读。他可以一看见罪人，好像没有别的话似的，一下子就要将神的救恩告诉他。若是没有机会传福音，他里面有时候就好像打足了气的皮球一般，若不开口，若没有出路，皮球就要炸裂似的。哦！真是巴不得将新蒙的恩典，告诉全世界的罪人！他写信给人——无论是信徒或是罪人——他说话的中心就是他所蒙的恩。这时期他真是不能看见基督徒；一看见、一知道这是一位基督徒，他就觉得比遇见一位至亲的亲人还要亲，莫明奇妙地会爱他。和一位同蒙恩的人谈话时，简直是不计算时间的，最好他的弟兄能够和他永远同在，畅谈属灵的事。他里面要主的心也非常渴，一见年长的弟兄，总是有问题要问的。对于属灵书籍，也非常爱慕，

巴不得能购尽天下所有属灵的书来读一个饱。他盼望主回来的心也非常浓厚。因为心里爱主，盼望看见祂的荣面，所以十分盼望主能从天上快快驾云回来。他的盼望主回来，并不是因为世界逼得他太苦，心里在那里找出路而要主回来，乃是单纯地为着爱在十字架上替他流血的主。所以有时候，一面作事一面仰起头来看天，一天会多次地这样仰天看云，盼望能和爱主在此时于云里相见。哦，在这初期蒙恩的高潮里，可以说生命已经达到最高的山峰了——人虽在地，却是活在天上了。那时，得胜是极容易的事，不得胜好像是更难的。这可以说是人蒙恩后最好的光景。这一种浓度，在有的人身上很厉害、很强烈，在有的人身上是比较平淡的。

但是，月不能常圆，花也不能常好，这一种的好景也不能一直地继续，一直地不改变。有的人也许能持续一、二月之久，有的人也许是半年、一年；更长一点的，或许有数年之久的，但是总不能一直继续而不落下来的。下来之后，他就要经历第二阶段的生活了，这个阶段我称它为

“内战”的阶段

这就是《加拉太书》五章中的肉体与圣灵相争、圣灵与肉体相争。这阶段的经历是又长又苦的。许多时候你会想：“还不如不信主时好。”不相信主的时候里面倒还平静无事；信了主可真是麻烦——心里想要作的事，在世界上想要追求的东西，常常遭遇到一个莫明其妙的东西(其实这东西就是生命)的干涉、反对，叫你不能作你所要作的。本来，看看小说、听听戏，心里顶平安，现在就不行了。本来爱世界的字画、古董，心里顶平安，现在就不行了。那个莫明其妙的东西要干涉你、

反对你，使你感觉不平安(当然，有些基督徒的情形是不正常的。他们已经堕落到一个地步，里面变得麻木了。不要说爱字画不会感觉，就是看戏也不会感觉。这样不正常的信徒与倒毙在旷野中的以色列人一样，定规不能过得胜的生活，在灵程上无法长进，因为已经落到黑暗里去了。这些人也不能领会真实属灵的事)。

你若顺服这里面的感觉，你就平安；不然，老是不平安。在这里，你的里面就开始有内战，原因是在你里头有两个绝对不同的生命——一个是从亚当来的堕落生命，一个是从神来的圣洁生命。这堕落的生命是在肉体里头；这圣洁的生命是在圣灵里头，所以圣灵与肉体就永远水火不相容，彼此定规相争，是绝对无可调和的。因为在肉体里的亚当生命，也可称作天然的生命，在伊甸园堕落时，已有从鬼而来的毒放进去。此后，人已经不是神初造时候的人[“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创世纪 1: 31)，当然人在内]，人已经变作魔鬼的儿子(约 8:44)。所以请我们记得，在一个基督徒的里面，有绝对不同的两个极端的生命：一个是从地狱来的，鬼是他的父亲。一个是从天堂来的，神是他的父亲。所以，你能看见，在肉体里的生命是极端败坏、犯罪、诡诈、污秽的。这生命与鬼的自己没有两样：鬼是如何地坏，这生命也是如何地坏，是不能比鬼好一点的。在圣灵里的生命是极端的圣洁、慈爱、良善、荣耀的。这生命就是神自己的生命，神是如何美善、完全的，这生命也是如何美善、完全的，因为这生命就是神。

在一个人里面有这两个极端不同的生命，怎能不争战呢？天然的生命有它的性情、倾向与爱好，神的生命也有祂的性情、倾向与爱好。前者是倾向于罪恶并是爱世界的；后者是倾

向于良善并是爱神的。所以，天然生命要彰显它的性情于罪恶世界时，神的生命就要起来与之相争。照样，神的生命要彰显祂的性情于良善时，天然的生命也要起来与之相争。结果内战时起时停，不得安宁，正像现在¹的回/印不能合作、犹太人与阿拉伯人争战一样，彼此是不能相容的。

这样，人就过着波浪式的生活：肉体强的时候就下去，圣灵强的时候就起来。一下子发脾气，一下子又认罪；一下子体贴肉体、爱世界，一下子又撇下世界去爱神；一会儿过天堂的生活，一会儿过地狱的生活。常常叹息，常常立志，但是立志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来由不得我。第 51 首诗歌，即“求主启示主自己”，真是这情形的一个写照（另见《圣徒诗歌》第 412 首）。

指出一点的错误

当我说到这里的时候，我觉得有一件紧要的事要说，就是人在这里有一个大错误，这错误就是：人识不透他的肉体是绝对败坏的。因此他对它——肉体——还有盼望，不肯失望。他许多的懊悔(虽然懊悔是好的)、许多的立志、许多的改良方法，不过表明他对肉体尚未失望、尚未弃绝。他想：“我今天虽然失败，明天总得好好地来一个得胜。”但是事实告诉他，离得胜还远得很呢！哦，神是要你认识：你肉体是绝对败坏的。你当看透它，以至于完全失望。如果你还没有被带到对肉体完全失望，神只好让你继续失败，一直等到你山穷水尽、无法自拔而完全绝望时，神的拯救才能来。

¹ 此文发表于二十世纪 40 年代。

神的拯救与我们的对付

在“内战”的阶段里，我们的经历可说是够多的，可以说有各等各样的失败，也有许许多多的对付。但是所对付的，都是一件一样地对付，是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对付。比方说，你的肉体是爱世界的东西的。假定说你顶喜爱字画，有一天你里头过不去、不平安，当然你就起首要对付。当你不肯放下时，你也许讲一些的理由，说：“爱字画又不是犯罪，是高尚文人的雅事，是能够陶冶人的性情、脾气的，有什么不可爱呢？”但是你只管讲你的理，圣灵却不和你讲理(当然，圣灵有更高、更好的理，是你现在所不懂的)，只给你一个不平安的感觉，一直等到你顺服，将这字画对付了，越彻底越好，你才有平安与喜乐。好，你现在对付掉了，顺服了；等一等，你不知不觉地又爱上金石雕刻等东西了。你又觉得不平安，又对付掉了。但再等一等，你又爱上别的古董了。哦，你对付了一百件，还有一百零一件东西会来。这原因到底在哪里呢？后面我会回答你。

现在让我再说一些类似的事。有的人爱好的对象是东西，有的是人，有的是事情或事业。特别是姊妹们，常常有同性相爱的朋友。但是这个爱并不是在基督里的，而是在肉体里的。等到里面觉得这友谊是在肉体里的时候，她就起来对付，但是这对付可是比对付东西更难了——东西是死的，你可以任意放下；人是活的，你可以放下她，她还不肯放下你呢。好容易蒙神的怜悯给你放下了一个，等了不久的时候，又和另一位姊妹产生友谊了，并且这友谊又是在肉体里的，再一次需要对付。你可以对付十个、二十个，但这一个使你落到肉体的友谊里的根——那一种倾向，那一个力量，那一个欲，仍然在你里面。

人的难处

在对付这类的事情上，人的难处是在只知对付其果，而不知对付其根；只知对付其结果，不知对付其原因；只知头痛医头、脚痛医脚，而不知道病源，好来一个基本的对付。我这样说并不是看轻这些一件一样的对付——零星的对付，我乃是说，这也是紧要的，因为这样作可以除去天然生命的寄托、滋养与维持，也是大有益处的。但是，活在一件一样对付里的人，缺乏一个紧要的知识，就是不知道病根在里面——它是在里面有要求，里面有欲。如果有一天看见病根在里面，并且受了神一次厉害、基本的对付，就好了。

什么是基本的对付？

在这里有两种方法，一个是消极的，一个是积极的。消极的方法就是：神有一天用强烈的光来光照他，摸着天然生命强硬的地方，好像雅各的大腿窝被摸一样，使他逞强的地方变作软弱了。雅各的腿未被摸之先，是极其强壮的，甚至神和他摔跤都失败了(参创 32：24—25；这真是在我们里面肉体胜过圣灵的写照)。但是，等到腿窝被摸、腿筋被扭，力量也就因此失去了、萎缩了，便起不来了。此后走路就要一步一拐了，因腿已经瘸了。照样，一个人受过神基本的对付，也要如此。有的人在已往发脾气时，可以大吵大闹，也许能继续二、三天之久。但是被摸过的人再遇到不如意的事时，也可以生气；但当他脾气要发出来的时候，是一面发，一面在里头萎下去了，里面没有劲了；他不知道已往的劲到哪里去了。哦！这是十字架在肉体上作过工的记号。这样的人是蒙福的人，是受过基本对付的人。那么，这样的人还有没有零星的对付呢？我说还不

能绝对没有，乃是说少了，并且容易多了。这好像你看见放在路旁的一段枯树，有时也长出一些小枝来，但这些枝子长不大，同时也是易于枯萎的。

积极的方法乃是这样：神因着别人或你自己的祷告——求神按着祂丰盛的荣耀，借着祂的灵，叫你里面的人刚强起来（弗 3：14—16；“心里的力量”原文作“里面的人”）。这里面的人就是我们的灵；这灵被圣灵充满就刚强；灵一刚强，基督的性情就从灵里发出，管治全人，这样就胜过了天然的性情。比方说，天然的生命是爱世界的。当你被圣灵充满时，你里面基督的性情出来，自然就拒绝世界，并且是自然而非勉强的。已往那些灿烂夺目、使你情不自禁的东西，现在变作黯淡无光，失去了吸引你的能力。实在不是东西的本身有什么改变，乃是你的性情改变了。

我想为着所用的二种方法，让我说一个比方，好使我们更清楚。比方说，这里有一台天平秤，在左边我放上十本圣经。假定每本是一斤，一共十斤；在右边有五块砝码，每块也是一斤，你立刻看见，天平是往左边倾斜的。如果你要使这天秤平衡，只有两个方法：一个是将左边的圣经拿去五本，使两边都是五斤，这个天平立刻平衡；一个是在右边再加上五个砝码，使两边都是十斤，这天平也就平衡。前者是神所用的消极方法——是削弱肉体的力量的。后者是神所用的积极方法，是加强灵的能力的。这两个都行。

在经历上，有的是被前一方法带领过去的，有的是被后一方法带领过去的。在此你要知道，神是大的，祂带领人是按着人的需要而作的。但是人是小的，经历也是少的，常常会将自己个人的经历放在人的面前，作别人行动的标准。这是错误，

并且多人落到这一种错误里去。(例如，有的人得救时痛哭流泪，他就会落到一个错误的地步，若看见别人信主时不痛哭流泪，他就要说那人没有得救。例如，有的人胜过某一个弱点时，是大声呼喊的，他就会落到一种错误里，去带领人说，非大声呼喊就不行。这绝对是错的，原因是缺少和别处弟兄来往交通之故，以至有这一类的错误。)

插进一些话

为着我所说的消极与积极的方法，让我在此插进一些话。有时候这两面的话是很难说的。我们属灵的经历和天然界的事物相仿。例如，树叶子的新陈代谢，到底是老叶子落下给新叶子地位呢？还是新叶子在里面有一种推动的能力，将老叶子推出去呢？七、八岁的小孩有换牙的经历，那到底是乳牙先落下给新牙地位呢？还是新牙有能力将乳牙推落去呢？同样，在属灵的经历上，到底是先有十字架除去我们的魂生命而给神生命地位呢？还是神生命发出能力来胜过魂生命呢？(在主的经历上，是十字架在先，复活在后；在我们身上，是复活在先，十字架在后。)到底哪一个是原因？哪一个是结果？按着我们的经历，我个人相信，是复活的生命在里面排挤天然的生命——因为你一得救之后，你就看见每一次天然生命出来时，复活生命总是要干涉、要审判、要定罪、要除去那出于天然的。

降服的阶段

当人经过了基本的对付后，他就开始进入降服的阶段。经过这一次基本的打击或者圣灵充满，里面的人刚强了；他就顶自然地降服下来，在主的脚前起首学习作一听话的人。在此，

主渐渐地在他里面掌权、作王，支配他的一切。可以说，天国在属灵的实际里起首建立在这人的里面。他对于主好象婢女注视主母的手一样（参诗 123：1），在此学习顺服，跟着里面生命之光行走。在此他懂得什么叫作“活在今天的亮光里”，什么叫作“跟从主而行”。他的心思注意灵的事多过其它的一切。他学习知道什么叫作“体贴圣灵”，什么是灵的思念。里面属灵的眼睛也越过越亮，看见许多已往所没有看见过的。他认得出什么是出于灵，什么不是。属灵的鉴别力越过越强，灵与魂分开的经历也越过越清楚，奉献比以前更彻底，爱主的心比前更强烈（不是在感觉里，乃是在意志的实际里），追求主的心更厉害；真是看万事如粪土，得基督为至宝。

在此，他的认识神，不是因为看见神奇妙的创造，也不是因为神所行的神迹，甚至也不是借着祷告认识神作事的手续。他的认识神，比这些更进一步，乃是借着灵的直觉认识神的自己——认识一位活的、内住的神。他不止知道神住在他里面，他也感觉到神的性情彰显在他里面。在此他懂得两个极大的奥秘，就是基督在里面成为他荣耀的盼望（参西 1：27 原文），顶清楚地知道他与神合而为一——神在他里面，他也在神里面。他能照着里面恩膏的教训行事为人，也知道如何住在基督里。他的心起首宽广了——许多以前不肯放过的事，他肯了；以前那种斤斤计较的情形过去了。他大了，他能见证神的爱，他知道这爱大到不能再大，也知道神救人的工作好到不能再好，真是像神那么大，像神那么好，那么完全。心里常充满着极大的喜乐与平安；他知道这一位无限的神也要将他拯救到无限里去。他常常恨恶自己，巴不得有极深的治死，以至完全无自己。

这样的人说话时，常是满了膏油，能解决饥渴人的需要。神的恩典在他身上是极大的，但是他却能真地谦卑在神前，觉得自己还是依然不行的，一切都是神的恩典，里面不敢自夸，为着自己仍然是战兢的。有时候人当面称赞他、高举他，在此他就学知在心思里拒绝这些，不敢偷主的荣耀。以前他喜欢神的恩赐，现在他只要爱神自己，只认识神自己。以前他喜爱工作，现在他没有工作的欲，肯一直作一个安静、不出头的人。他有一个不顾一切要主的心，所以敢问说：“主啊，还有什么东西是祢要我放下而我不肯呢？”这样的问题是许多人所不敢问的，只有彻底要主的人才敢问。

虽然如此，他还是有许多弱点，他还有偶然的过错，还有惧怕，就是在爱里尚未完全（约壹 2：18）；不够简单、纯洁像婴孩一样，还觉得是复杂的。隐藏的“己”未曾除净，还不能见证他是绝对无自己的。心里虽然要爱神过于自己，但事实上还是爱己过于神，所以他还不能说“爱邻舍如同自己”。他的情形已经是难能可贵的了，但是要达到完全的境地，还是很远。

和谐的阶段

当人的生命达到降服的阶段后，天天学习跟随主，追求讨主的喜欢，现在是时间的问题了。只要人一直忠心活在今天的亮光里，行在生命的光中，更失去他的自己在神的里面，他就要渐渐地进入和谐的阶段里。“和谐”两个字是音乐中的一个名词，意思就是两种以上的乐器同奏的时候发出相同或相谐的声音——是一致的，是合一的，是不杂也不乱的。与神和谐，意思就是这一个人在各样的事上与神相同，与神一致，与神合

一。因为他经过多年的学习，认识主、跟随主而行，他的魂一直受主生命的熏陶、灌注、渗入，魂就更新而改变。因为他所受的，是基督生命的熏陶，所以他就改变得像基督。

在此他能独立地出主张，独立地发表意见，独立地有好恶。同时，他的主张也就是神的主张，他的意见也就是神的意见，他的好恶也就是神的好恶，因为他已经失去天然的生命，或者说他天然的生命是死透了。神的生命已经建立在他里面，他已改变像基督。(天然生命受打击的时候，是神要打破这瓦器，一直等到拆毁到一块石头也不留在石头上时——彻底的破碎、人死透了——神的生命也就完全被建立在人里面，此时瓦器变作宝贝。)所以他能在凡事上与神和谐，与神合一，与神一致。他和神是二而一，一而二的。我们能说在他的魂里，有神调在他的里面，发展了基督的性格(第二个性格)。你没有看见过灶间(厨房间——从前多烧木柴或干草)的墙壁吗？它本来是白色的，后来一直受烟气的熏染，变黑了。这人也受了基督生命的熏染，变作像基督了。

在这里，让我说一个比方给你们听。我曾听说中央政府里面有一位要人，同时也是一位出名的书法家。他有一位外甥，也能作书，并且学的就是他的字。经过了多年的学习，这外甥写的字竟然与娘舅一样了。后来有人请求这位要人的墨宝时，他就让他的外甥来给他们写；写就了，署上他的名，承认是他写的。

在和谐阶段里的人，也是如此。虽然主张是出于人的，但是神说“是我的主张”；意见是出于人的，但是神说“是我的意见”。你看《哥林多前书》第七章对于守童身的事，保罗说他“没有主的命令”，但是他说：“既蒙主怜恤，能作忠心的

人，就把自己的意见告诉你们”（林前 7：25）。到末了他说，“我也想自己是被神的灵感动了”（林前 7：40）。你看，上文明明说“没有主的命令”，但这里又说“是被神的灵感动了”——又是出于神的灵的，神又在这里承认这一个人的意见。所以有弟兄说，《哥林多前书》第七章是人生命最高的一章。哦，这是一位能被神承认的人。旧约里的摩西、新约里的保罗，都是神特别能承认的人。哦，这样的人不多呀！

为要使人更清楚的缘故，让我再说一个比方。我们都知道学习拉琴的事。在初学的时候，头是一切的主。手是一直跟着头的意思的。虽然紧紧地跟着，但是拉起来总是生疏，不好听。等到学了五年、十年之后，头可以想别的事情，而手却自动地拉，并且拉出很悦耳的调儿来。这没有别的，就是因为手学熟了。在和谐阶段的生命里，也就是手学熟了的一回事。所以在降服阶段时，人是跟随神而行的；现在，神能放心让他**与祂同行**了。降服阶段时，是主作主，我作仆人的；现在，主让我作主了，同时主又肯承认还是祂作主。本来是基督的生命从他身上活出来（此时魂是表达基督生命的器皿，身体是彰显基督生命的工具），现在是他活出基督的生命来。本来主是主体，现在主让人作主体。

这样的人的情形，已经达到生命的最高阶段——在他里面爱已经完全，也没有惧怕，绝对单纯得像小孩子一样。他无责备，也无愿望；他极平安，也极安静，绝不与环境相争；苦乐对于他一样是甘甜的。他已经没有自己，他觉得神“是”，神是一切。除神之外，他无所有，也无所是。他像一滴水已经失去在大海里面，神与他、他与神，变作一个了。这个就是属灵生命最高的阶段。这一个也是我们最崇高的拯救，也是我曾说

过的“瓦器变作了宝贝”。这一个才算得数，才是神的杰作，才像神的工作。当然在这里所说的，还是指着今生的事，是指着魂的改变像主。将来有一天，我们的身体也要改变，“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 (腓 3:21)。

再申明：请弟兄姊妹注意，说到灵命最高的阶段时，千万莫想：“讲的人已经到了那阶段的生命了。”没有！他还需要神更大的怜悯。他不过是好像站在高山上，远远望见前面的路而说：“这条路的终点是如此如此……”并非他已到了目的地而能说所经过的经历。他像巴兰的驴一样，曾经有一次说过人的话，但它却不是人。照样，摸着最高的经历时，他所说的并非他所是的。

14. 魂得救——三线与一网

读经：

耶和华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名叫亚当。（创世纪 2：7）

所以你们要脱去一切的污秽和盈余的邪恶，存温柔的心领受那所栽种的道，就是能救你们灵魂的道。（雅各书 1：21）

我们却不是退后入沉沦的那等人，乃是有信心以至灵魂得救的人。（希伯来书 10：39）

祂便救了我们，并不是因我们自己所行的义，乃是照祂的怜悯，借着重生的洗和圣灵的更新。（提多书 3：5）

讲道：

神创造人的时候是用地上的尘土作原料的。尘土就是泥土，原文的意思是“红泥”——红色的泥土。这件事是绝无问题的，因为人身体上所有的东西，地里头都有。人的身上有磷、钾、钙、镁、铁、碳、氧、氢、氮、硫等等的元素，都是从土而来的。人是出于土，也归于土，所以是土造的，毫无问题。造好了之后，神“将生气吹在他的鼻孔里”——气一吹进去，这人就活了，“他就成了一个有灵的活人”。“有灵的活人”应该译作“活的魂”。在这里我们看见，人是泥土与神的气所合成。这二件东西一加起来，就产生出第三件东西，这东

西叫做“魂”。这是一件希奇的事，因为按着创造的原料来说，身体是泥土造的，但是神并没有称人为“活的土”。他的灵是由于神所吹进去的气而来的，但是神也没有称人为“活的气”，而偏偏称人为“活的魂”，就是气与泥土合并后而产生的第三件东西。

那么这里定规是有讲究的，因为你知道，一件东西给它一个名字，定规这名字是能表明这东西的特点的。比方说，我现在说话是用这一个扩音机，人称这东西为“扩音机”，这三个字就将它的特点说出来了，意思就是我说话的声音，经过了这一个机器，就扩大了。扩音是它的特点，所以称它为扩音机。再（抬头）看上面，有许多的电扇在那里转。你知道我们通用的扇，有各式各样的扇，例如摺扇、团扇、芭蕉扇等；而那些却称作“电扇”，这是因为它的动力是靠着电流的。电使它能扇，这是它的特点，故以“电扇”名之。

照样，神既称人为“活的魂”，这一个魂必定是人的特点，这一个魂必定是能代表人的，所以一个人就是一个“魂”。魂就是人“自我”感觉的地方，是人“自我”寄托的所在，也是人“自我”的中心。人的魂可以分作三部分，或者说有三种功用，这三部份就是心思、情感与意志。人要发表他的“自己”，就是借着这三个部分的功用发表的，因此你就能清楚地看见，魂是人的特点。所以，神称人为魂——“活的魂”。

人的堕落是从魂——心思——进去的

撒但用诡诈诱惑夏娃，是从思想进去的。《哥林多后书》十一章3节的“心”原文是“思想”。夏娃的思想一偏于邪，

(原文是说)从单纯里腐败了,她就堕落。我们看《创世记》三章夏娃堕落的故事,你就知道撒但将这果子的功用提议到夏娃的心思里去,叫她想:这果子又可吃(满足肉体之欲)、又好看(满足眼目情欲),又能使人有智慧(满足今生的骄傲)。在夏娃的魂里就起了一个作用,就是心思引起情感的爱好(悦人眼目);情感转动了她的意志;意志一定规,就摘下果子来吃了。诱惑进了第一道门,以外面来说是眼目,以里面来说是心思。心思的思想从神单纯的话里一败坏、一出去,结果意志就接受了撒但的提议而犯罪。哦,这第一道门——心思——是多么危险呀!所以,那些在神面前有更深学习的人,得胜(首先)是在思想里。思想一不行,一被觉察,就立刻拒绝,当然意志就没有被转动而犯罪的可能。旧约律法所注意的是外面的行为,但主在山上的教训里所注意的乃是心思,就是“不恨人”,不是“不杀人”;“无淫念”,不是“不犯奸淫”等等。因为心思的确是一个可怕的东西,只要心思能受管理,罪就不容易进入了。罪一进入人的里面,人的灵立刻死,就是向神失去了交通,人的魂满了死亡的毒。你看见人由魂里发出各种污秽与恶毒(可 7:21-22),结果身体也跟着而死。因此全世界的人在神看来都是死人(“让死人去埋葬死人”)。死亡充满了这个世界——活着的是活死人;死了的是死死人。

神的拯救

感谢、赞美神!祂借着祂儿子在十字架上的死,解决了人的罪,使人“不至灭亡,反得永生。”人因信神的儿子就得救了。按着人的经历来说,得救可以分作三个阶段:一信的时候,他的灵里有了神的灵,他的灵与基督联合为一灵,这时他

的灵活了。后来这灵的生命渐渐灌注，渗入到魂里面，使魂更新而变化，以至像祂，这是魂的得救。将来有一天，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死人要复活，活人要改变，变作荣耀身体的时候，就是身体的得救（得赎）。

但是在这里，灵与体的得救是一下子的事——人什么时候一信主，就在那一分那一秒钟立刻得救，是极快的事。在我个人的经历中——给人传福音的时候——我曾遇见一个人，和他谈了五分钟，他得救了。还有一个人，我和他谈了两个钟头，他得救了。有的数天，有的数星期不等。无论如何，灵得救是一件快的事。只要一信，在信的时候就得救了。身体的得救也是极快的事，差不多还不要一秒钟，因为圣经说是“一霎时，眨眼之间，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我们要“改变”（林前15:52）。唯独魂的得救是天天的事，是一生的事，是多年的事。你活在世上五十年，魂的得救也需要五十年；你活一百年，魂的得救也是一百年。灵与体的得救是一下子的事，而魂的得救是一辈子的事。灵与体的得救是一忽儿、一眨眼的事，而魂的得救是一生之久的事。重生的洗是一次成功的，圣灵的更新是需要一生才成功的。在这里，魂的得救就变作一件非常紧要的事了。因为**魂的天天蒙拯救，就是基督徒的得胜**。我们借此在地上有见证，神也借此在地上得荣耀。

所以，神在《启示录》七个教会中所呼召的是“得胜者”。你若要作一个得胜者，你就得作一个天天魂得救的人。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灵已经得救，用不着你挂心；体的得救还在将来，那是神要作的事，权柄不在你们手里。唯有魂的得救，才是我们该天天注意的事。我们的聚会，我们的劝勉，我们的忠告——我们一切属灵的努力追求，都是为此呀！真不

愿意仇敌蒙蔽我们的眼睛，以至看不见这魂得救的紧要。

魂堕落有多深

在我没有说到魂如何得救之先，让我告诉你们魂的堕落到底有多深。哦，这是许多人所不知道也不注意的！如果知道的话，基督徒就再也不敢夸他的学问、聪明、知识、才干、道德以及他天然生命里所有的各种本领了。

弟兄们，到底十字架告诉我们的是什么？十字架是说，在亚当里的人都需要死——死是神的判决。全世界的人没有一个在神面前是该活的。所以在神面前，不管你知识多高、学问多深、道德多好，神说你是该死的罪人。人所行的义，不过是污秽的衣服而已（参赛 64：6）。人若不在基督里死，就得担当永远地狱的死。所以十字架的死所包括的有多深，人的堕落也就有多深。请你记得，十字架并没有告诉我们，有学问的人不需要它，有善行的人不需要它，有道德的人不需要它。圣经的见证是说，“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 3:23）；又说，“没有行善的，连一个也没有”（罗 3：12）。人因为没有光，所以还自觉不错。如果有光，你就会喊着说：“我是罪中的魁首，是该下地狱的！”

也许你要问：人初造的时候，神岂不是说“好”的吗？我说的是，神所造的人的确是好的，但是人好像一碗清洁的水一样，现在撒但借着那善恶果，将毒放进去了——这碗水不再是清水，乃是毒水了。清水固然是好水，但毒一放进去，水也变毒了。人在初造时是好的，但堕落后，人的所谓“良善”、“道德”、“义行”等等，都有毒在里面了。所以圣经说人是魔鬼了，因为魔鬼是他们的“父亲”（约 8:44）。你看，堕落多

深！如果人有属灵的眼光，就会看见人的败坏与魔鬼没有一点二样，因为人就是魔鬼，所以人的堕落是已经不能再往下堕落了，已经到了极处了。这是它的深度；除了“死”的判决之外，连神也没有其它的办法了。

这样我们才看见一件事，就是基督十字架所包括的“死”有多深！今天在实行方面，圣灵在我们身上“治”死我们的天然生命——魂生命——也该有多深。哦！让我说一句话：神在我们身上要作彻底拆毁的工作，一直到一块石头也不留在石头上，然后才能叫基督复活的生命完全被建立在我们的魂里，使我们“活着就是基督”。

现在我要告诉你们魂得救(得胜)的三线与一纲了。我们已经说过，人的魂有三部份，就是心思、情感与意志，因此就有三条线，叫魂的生命受对付、被破碎、被拆毁。同时我们也看见，循着这三条线，在复活这一边，叫魂的生命得救、得胜、蒙保守、被建立。简单地说，凡是出于亚当的，都该被破碎、除去；凡是出于基督的，都得以在魂里被建立起来。

第一条线——心思

我们先看一点关于“心思”的事。请看《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4 节：“这必朽坏的，既变成不朽坏的；这必死的，既变成不死的；那时经上所记‘死被得胜吞灭’的话就应验了。”请注意：死被什么吞灭了？这里是说，“死被得胜吞灭”了；吞灭死亡的东西叫作“得胜”。请再看《哥林多后书》五章 4 节：“我们在这帐棚里，叹息劳苦，并非愿意脱下这个，乃是愿意穿上那个，好叫这必死的被生命吞灭了。”

《哥林多前书》十五章 54 节与这里所讲的，是同一件事。那

里所说的“必死的”，是指着我这个血肉之身体而言的；那里的“不死的”，是指着将来荣耀的身体而言的。这里的“帐篷”——暂时的居所——是指着血肉之体说的；这里的“天上来的房屋”（林后 5：2）——永久的居所——是指着将来荣耀的身体而言的，所以是指着同一件事。但是这里的“必死的”是“被生命吞灭”了，那里的“死”是“被得胜吞灭”了。那么让我问你们：什么是“得胜”？我想这里的算学，是初小的学生就该作得出来的。很简单：“生命”就是“得胜”，因为吞灭死亡的是“得胜”，吞灭死亡的也就是“生命”，所以“生命”就是“得胜”，“得胜”也就是“生命”。这二个是一而一、一而二的东西。

现在，让我另找一段圣经来证明什么是“生命”，请看《罗马书》八章 5-6 节：“因为随从肉体的人，体贴肉体的事；随从圣灵的人，体贴圣灵的事。体贴肉体的就是死，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这里说“体贴圣灵的，乃是生命”。

“体贴”这一个词在原文是“思念”，所以可以译作“圣灵的思念，乃是生命。”在 6 节里的“思念”是动词作名词用的。按着这里的话，你看见生命与死亡是凭着“思念”来定规的。

“思念”是心思的功用：你的心思如果是思念圣灵的事，就是生命——得胜；如果是思念肉体的事，就是死亡——失败。得胜与失败，不必等到你话语说错了，也不必等到你事情作错了，而只看你心思里的思念在哪一边想。我已说过，主在山上的教训里，岂不也是注意人的心思吗？古人的话是“不杀人”，主说“不可恨人”。古人的话是“不可奸淫”，主是说“不可动淫念”。你看，在心思里已经禁止、已经拒绝。这样，故意犯罪就要变作不可能的了。人在行动上犯罪之先，必

定在心思里已经犯罪了。

因此你就看得很清楚：什么是得胜？**得胜就是叫你的心思思念属灵的事**，失败就是叫你的心思思念肉体的事。在这里，圣灵与肉体放在心思的面前，现在的问题是：到底心思站在哪一边？或者说用在哪一边？用在肉体这一边，就是死亡；用在圣灵这一边，就是生命。心思就得在这里定规这个人是在生活在死亡里还是生活在生命里。弟兄们，一天 24 小时，除了八个钟头睡觉之外，你的心思到底在哪里？你自己知道。你知道你是在生命里或者在死亡里，是在得胜里或者在失败里。你的心思所想的到底是什么事——是圣灵的事或是肉体的事？在这里，不必我替你定规，你自己能定规：到底你是得胜的，还是失败的？

或者有人要问：“按着俞弟兄所说的，我们岂不是糟了吗？我们都是有职业的人，哪里有许多时间一天到晚去想念圣灵的事呢？我们教书的，要用心思在书本上；我们作医生、作护士的，要用心思在医病、护病的事上；我们做买卖的，要用心思在生意上。这样，我们岂不是都在死亡里了吗？得胜哪里可能呢？”

弟兄们，请你们放心，这里的“思念”的意思是这样：好比一个好赌的人，不错，他是常常思念到赌博的事，但这不是说，他不作别的事，没有别的念头；乃是说他爱赌如命，一直有赌的倾向，有赌的要求。在他的意识界里，很可以想别的事，但在他的下意识里，一直不断地在那里思念赌、倾向赌、爱赌——可以说念兹在兹（念念不忘），唯赌是求。赌在他里面有极大的地位，有很重的分量。他是一个嗜赌的人。照样，你也很可以作教员、作医生、作护士、做买卖，但是你心思里

面只要一直是倾向圣灵、爱慕主、要主，虽然在外面可以做一千一百件世界的事，而在心思的下意识里却一直是念兹在兹，念念不忘地以主为至宝、为一切，爱之如命或过于命，就好了。这样，你就变作一个思念圣灵的人了，当然你也就是一个在心思上得胜有生命的人了。

心思的破碎与建立

所以，你若拒绝你的心思，叫它不体贴肉体，不思念肉体的事，天天治死肉体的思念，这个心思就是被破碎的，是被拆毁的。这里有十字架的记号，是向着肉体死的。若能彻底到完全思念圣灵的事，对肉体毫无留恋的话，你就要看见你的心思是一个蒙拯救的心思，是一个得胜的心思。这心思要渐渐更新到像基督的心思；复活主的生命要从这心思的机关流露出去，基督就得以在这心思里被建立起来。这心思是新造的，是受圣灵生命支配的，是伏在灵的管理之下的。

第二条线——情感

情感是魂的里面很强烈的部分，是人兴趣所在的地方。人也借此享受世界的一切，并且这东西是没有理性、不讲道理的——高兴就笑，不高兴就哭。它的“寄托所”（情感所喜爱的，attachments）就是人、事、物，它所爱好的就是人、事、物，它所追求的就是人、事、物。现在我们看几处的圣经来证明这个事实。

《马太福音》十章 37-39 节：这里叫我们看见，人的情感是贴在人——亲人——上面的。有的人特别爱他的父母，有的人（特别爱的）是妻子，是丈夫，是儿女等等。但是主的要求

是：“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不背着他的十字架(即用十字架的刀斩断爱情)跟从我的，也不配作我的门徒。”“得着生命(魂)的”——因着爱亲人而魂有所享受的——“将要丧失生命(魂)”，就是魂没有从爱亲人这件事里蒙拯救，就是魂里面情感的部分没有被神得着；凡不被神得着的就是丧失的。“为我丧失生命(魂)的，将要得着生命(魂)”，意思就是为主拒绝人间亲人的享受，就要在主的里面，得着主无上的享受，这是魂——情感——的得救。

再看《路加福音》十七章 31-33 节：“当那日，人在房上，器具在屋里，不要下来拿；人在田里，也不要回家。你们要回想罗得的妻子。凡想要保全生命的，必丧掉生命；凡丧掉生命的，必救活生命。”这里你看见，罗得的妻子是舍不得东西的人，她的心贴在所多玛的财物上面。她的人虽然出来了，心却在所多玛。她的回头一看，把她心里的故事(恋慕世界)都说出来了。但是这一回头，死亡立刻就临到她。人爱地上的财物，为着想保全他的魂的，结果是丧失魂的。基督徒若不肯将他一切的财物献给主、让主支配的话，他就要在基督里丧失魂。他也许可以在肉体方面有相当的享受，但属灵的生命却不能在基督里得着完全的建立。多少时候，人甚至是舍去性命比放下财物还容易，这是多可怕的情形呀！人若能像希伯来的信徒一样，“家业被人抢去，也甘心忍受”(来 10:34)，就有福了。《马太福音》十六章 26 节说：“人若赚得全世界，赔上自己的生命(魂)，有什么益处呢？”“全世界”是没有一个人赚得到的，但是为着“讨饭的(乞丐)手里的篮与碗”那么少的财物而丧失生命的人，却不在少数。

再看《约翰福音》十二章 25 节：“爱惜自己生命的，就丧失生命；在这世上恨恶自己生命的，就要保守生命到永生。”这里你看见，人是自爱的动物。“己”是他天然生命的中心。全世界没有一个人不自爱，不爱己的；人都是自爱、自怜并且谋自存的人。实在说来，爱亲人、爱财物也就是自爱的表示而已。所以“己”这个东西是这里的根；情感之所以不能蒙拯救，就是因为爱自己。有一天人若蒙恩典能拒绝自己、放弃自己、恨恶自己——就是以“己”为中心的己——他就要起首蒙拯救了。这里叫我们看见，爱惜自己魂的，结果就是丧失魂；恨恶魂的，就要保守这魂一直到永生。

请看《约翰一书》二章 15 节：“不要爱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爱世界，爱父的心就不在他里面了。”你看这里我们的情感该有所拣选——爱世界还是爱父呢？前面我们已经看见三个例子：人若爱世界的人、东西，或自爱，结果就是丧失——死亡。为着主的缘故肯弃绝这些，结果就是得着——生命。所以现在你要决定如何运用你魂里的情感。世界是与（天）父为敌的，那么你的情感该用在世界这边叫你丧失呢？还是用在父这边而得着呢？弟兄们，让我问你：“你爱什么？”这不是小可的事，因为你所爱的是什么，就要定规你的得着与丧失。“你到底爱什么？”你可以带到神面前去问。哦，这是严重的事！你的情感倾向哪一边，就要定规你是哪一边的人。倾向世界，你是死人，是丧失的人；倾向父神，你是蒙拯救、得着生命的人。生命或死亡，要看你如何运用你的情感来决定。

第三条线——意志

《民数记》二十一章 6-9 节：在这里，以色列人因为旷野

的路难行，就怨谤神和摩西，神就使“火蛇进入百姓中间”，有许多人被咬死。后来百姓认罪，要摩西求神叫蛇离开。但神并没叫蛇离开，而是叫摩西“制造”了“一条铜蛇挂在杆子上，凡被咬的，一望这铜蛇就活了”；不望铜蛇而望伤口的人，就死了。这也正是我们信徒的写照。我们像以色列人一样，巴不得叫蛇——魔鬼——离开我们。但是神不这样作；神是将铜蛇——成为罪身形状的基督——举起来，钉在十字架上。这是神的救法。

今天你也许还有许多软弱、过错、脾气胜不过来，蛇的毒在你身上有各样的彰显。你想：“如果没有外来的试探多好！”最好神能将由魔鬼而来的在你里面的毒除去，或将从外面来的试探除去。但是神不这样作；神叫你仰望十字架上的基督。一仰望主，你就得医治，就有生命。如果一直看你的伤口，你必定死亡(属灵的死亡)，你必定里面灰心丧胆，瘪气，爬不起来——见罪人不能作见证，见弟兄惭愧，在聚会中不能开口赞美，里面老是受压。但是，在前面属灵的弟兄们可以对你说一百次：“要望断自己以至于基督”(来 12:2)，意思就是“不要看自己，要仰望基督”这样的话，而我们的经历仍然告诉我们，我们仍是看自己伤口的人。哦！弟兄们，伤口是引你去仰望基督的。失败(并不鼓励失败)是给你机会去依靠基督的。神并没有意思要你自怨自艾，忧伤致死。

请我们回头看看当初得救时，神用圣灵光照我们，叫我们认识自己是一个多污秽，多罪大恶极的人。因此我们就大大地痛哭流泪，忧伤懊悔。但是神没有叫我们停止在懊悔里。神是借着我们认识自己的罪，好使我们信祂的儿子耶稣基督，以至得救。请你记得，懊悔的本身不是得救；信耶稣才是得救——

懊悔不过引你去信耶稣。因为人若不看见自己的罪，他就不能懊悔，也就没有对救主的需要。所以看见罪，是引你去信耶稣的。害病的人，如果只在那里为着病一直痛哭，他是得不着医治的。病如果是引他去见大夫，他才能得着医治。神作事有祂的原则。当初在罪人身上作的原则，也就是今天在信徒身上作的原则，即神为何不要罪人一直停在懊悔里(这是犹太的懊悔——他不信救主；这也是世上别的宗教的忏悔——他们没有救主可信)，乃是借着懊悔，引领人去信基督。看伤口不能叫你得医治，仰望基督才能叫你得着医治。

为什么仰望基督即得医治呢

也许有人问：“为什么仰望基督就能得医治呢？”是的，也许有很多人不明白，让我在这里告诉你们：

第一，因为基督在十字架上已经替我流血；祂的血能随时随地洗净我一切的污秽，除去我一切的罪。所以问题不是说“我没有残缺”，乃是说“有宝血作我随时的洁净”。所以仰望主，一面就是仰望祂替我所流的血，解决我一切消极方面的问题。

第二，因为基督这完全——不止，而且是成全(Perfected)——的生命借着圣灵住在我里面。祂是神的儿子，祂的生命本来是绝对完全的；没有一个试探能够叫祂跌倒，没有一个难处能够使祂失败。祂是得胜中的得胜者，是无法犯罪、不能堕落的。祂的爱(父)神是完全的，祂的顺服是一直顺服到死，并且是死在羞辱的十字架上的。哦，祂是我的生命！只要我依靠祂，让祂在我里面活出祂的生命来，怎么不得胜呢？并且我说，祂的生命不止是**完全**的，而且是**成全**的。

这是什么意思呢？让我告诉你们，我曾有数次对弟兄们这样说——如果你们不误会我的话——我说：“在我里面的生命，比在基督耶稣里面的生命（编注：指主耶稣降世为人前的生命，那时祂尚未经过人间百般的试验和试探）更可靠。”请你别误会，让我解释给你听：你知道，铁路上的钢轨，不是炼钢厂里一制好就可以放在轨道上的。未放上之先，要试验它到底能载多少吨的重量。比如说，一节车辆是二千吨的重量，那么就当用三千或四千吨的重量去压这钢轨，看它弯不弯、曲不曲？如果这钢轨是次等钢制的，不要说三、四千吨，就是一千吨压下去，它已经弯了。你想它能用吗？定规不能用的。如果三千、四千吨放上去，它一点不动、不曲，那才是合格可用的。我的点就在这里：生命在耶稣里，好象刚从炼钢厂出来的钢轨一样，是未曾经过试验的。耶稣自己就是这生命的试验场。这时你不知道这钢轨是一等钢还是次等铁？能不能载得起三千或四千吨的重量？你觉得它未经试验，不敢依靠。但是在我们里面的生命，是已经在基督耶稣里经过百般的试验和试探而站得住的生命，是十分可靠的了。哦，弟兄姊妹们！我们所仰望的是这一个得胜的生命呀！你还怕靠不住吗？

我说了这许多话，还没有十分说出第三条线所要说的，但是要点在这里，请我们看《约翰一书》三章 8 节：“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魔鬼到底作了多少，我们不知道；但是有一件事我们知道，就是魔鬼所作的，不止在地上污秽了地，并且也污秽了天。因此《歌罗西书》一章 20 节给我们看见，主的血不止使“地上的”与神“和好”，也使“天上的”与神“和好”。这就证明，主若不流血，至少有一部分天上的东西与神出了事，是不和好的。同时，《希伯来

书》九章 23 节也给我们看见，“天上的本物”要“更美的祭”（主十架流血的祭）去“洁净”，这也照样证明天上的不洁净。现在主的“显现”，就是借十字架上的流血，将魔鬼一切所作的都“除灭”了。祂除灭到像魔鬼从来没有作过一样（这个在本书第十一篇“撒但在人心思中的几点工作”里已说了，故不多提）。

现在我们要看这二面的工作：一面魔鬼作了败坏的工作——不止在地，并且在天；同时我身上所有的伤口也都是魔鬼作的。但在另一面，基督已替我流血，宝贝的生命已经放在我里面；祂已经借着死，打败了那掌死权的魔鬼。现在，你的意志要定规你站在哪一边。你若信你的伤口太大、毒太多，以为你的罪是主的血所不能洗净的，你的伤口是没法得医治的，我告诉你，你站在撒但这一边，因为你信撒但所作的是大于主所作的，你看重撒但所作的过于主所作的。你必定失败，必定死亡，因为你的意志站在撒但这一边。你当知道，“思想”是心思最大的功用；“爱好”是情感最大的功用；照样，“信心”（是一种决定）也是意志最大的功用。所以当你信撒但所作的大于主所作的时候，就是说你的意志是站在撒但这一边（可惜许多时候你不知道），你是在意志里失败的人。约翰的见证是说：神的儿子已经除去了魔鬼一切所作的。它作了多少败坏的事，主耶稣借着十字架所流的血也除灭了多少。如果你还相信魔鬼的能力在你身上比主的能力在你身上更大，你就必定失败。这一种轻看主伟大工作的人，结果就是死亡。

得胜的人不是说不感觉伤口，乃是一感觉就立刻抬起头来感谢主说：“祢已为我流血，祢生命又在我里面，所以我能轻看伤口，嗤笑伤口。”这样一来，你要看见你得着（属灵

的) 医治, 你的灵能爬得起来, 能见证, 能赞美, 因为你活了。

在这三条线上面, 你看见一件希奇的事: 肉体是圣灵的仇敌, 现在是看你心思的思念站在哪一边? 世界是父的仇敌, 现在要看你情感的爱情站在哪一边? 魔鬼是子的仇敌, 现在要看你意志的信心站在哪一边? 你的魂站在父、子、圣灵这一边, 就是得胜, 就是生命, 也就是魂的得救; 你的魂站在世界、撒但、肉体那一边, 就是失败, 就是死亡, 也就是魂的失丧。

一个总纲

对于魂的得救, 在三线上已经说得差不多了。现在要说一个总纲。这个没有别的, 就是魂的三个部份——心思, 情感, 意志——一直服在圣灵的管治之下, 受里面基督生命的支配就好了, 这样它就变作一个得救的魂了。

如果主的圣灵充满着你的灵, 你里面的人很刚强, 生命的感觉极敏锐, 你试着想一想肉体的事看看? 生命立刻起来反对你, 打你的岔, 不许你再往前想下去。在这里, 你将你的心思从思念肉体的事上收回来, 去思念圣灵, 你(的心思)就得救了。照样, 当你的情感在那里爱好世界的人、事、物时, 里面的生命岂不也给你一个拦阻, 叫你心里不平安吗? 当你觉察的时候, 你若肯不爱世界的人、事、物, 而专一爱神, 你就是一个得救的人。在意志这一方面也是一样: 当你注重撒但的工作过于主时, 里面就有一种莫明其妙的不合适、不对、不妥。你有这一种隐隐约约的感觉, 但你说不出来。如果你一抬起头来仰望主和主替你所作的, 你就得着释放——这就是你信主所作的大于仇敌所作的。当你和主站在一边, 轻看仇敌所作的时

候，你就得胜，也就得救了。

当摩西打发十二个人去窥探迦南地之后，回来的人多数报告说：他们比我们强壮，是吞吃居民之地；他们身量高大，我们看自己好像蚱蜢一样。只有迦勒与约书亚的看法不同——他们相信能胜过敌人，想立刻上去得地。结果你们知道，六十多万人中，只有他们二人进入了迦南。他们信神，他们是得胜者（《民数记》十四章）。普遍对于思想的错用与情感的错用，比较容易觉察，而意志里信心的错用，就不容易觉察。这也就是人从思想与情感里得救比较容易，从意志里得救比较难的原因。怪不得多少人多次地说“要看基督，不要看自己”而仍然多看自己的原因——是因为不清楚看自己的伤口即是死亡呀！

哦，弟兄们！让我切实地告诉你们，属灵的争战不是善恶之战，不是是非之战，也不是好歹之战；属灵的争战是生死之战。撒但只要能将你放在死亡中，它就已经得胜。所以请你们注意：什么是生命，什么是死亡。惟有出于父、子、灵的是生命，站在这三而一的神一边的是生命，照着在里面生命所觉察而行的是生命；此外都是死亡。“恶”固然是死亡，“善”也是死亡；“非”固然是死亡，“是”也是死亡；“歹”固然是死亡，“好”也是死亡；“罪”固然是死亡，“道德”也是死亡。惟有出于三而一的神的，才是生命，因祂是我们的得救，是我们的生命。

一得之言

觉察

《路加福音》十五章 17 节：“醒悟过来”——这是浪子

回头的一个大转机。“醒悟过来”，我称它为“觉察”，就是觉察到自己的光景，看见了自己的真相。这一个转机是多么紧要！正是生死关头借此一转！若无此一转，浪子永不能回父家。这一种转机，岂独是浪子的需要吗？岂不也是在日常生活中每一位神儿女的需要吗？

这怎么说呢？你看撒但可以将不少污秽的、贪心的以及各色各样的思念放在神儿女的心思里，如果人不觉察、不醒悟，他就不能拒绝它，不能抵挡它。人可以一天二十四小时忙于世界的事务，而不去亲近神；若不觉察，也就失去了亲近神的机会。人可以说话随便、行为放肆，若不觉察，就不能审判(受良心的审判)，也就永远不能改正。

哦！“觉察”就是光照的第一步，因为它是叫你看见自己的真相的。对于我们各种不正常的情形，包括灵、魂、体，能越早觉察就越好，因为觉察是一切事情的转捩点。人若顺服觉察的光，他必定要得着更多的光，觉察的能力也更强、更敏锐了。

15. 看自己——死亡 仰望主——活命

讲道：

在“魂得救——三线与一网”的信息里，已经提起说：“看自己就是死亡；仰望主即有生命。”但是在我的里面，对于这件事还有负担，没有卸掉。也许这信息是多人的需要吧？我不知道，神知道；所以不得不将这信息专一地说一说（有的话是重复的），但是在此我心里是十分的盼望神能借此拯救一些人从“看自己”里出来，进到“仰望基督”里去。哦，凭着我个人的经历以及别人身上的事实，我要很郑重地说：撒但用“看自己”这个武器，不知道埋没了多少神能用的儿女！不知道拘禁了多少主忠心的婢仆！不知道拦阻了多少人属灵的追求！它借此武器——这真是撒但的武器——叫神不知道受了多少亏损，也不知道它占了神多少的便宜！

多少在神面前学了功课的人、认识神的人，一直劝告我们：“不要看自己，要仰望基督！”这样的劝告可以多次对我们说，但是事实告诉我们，我们仍然是看自己的人，仍然不是仰望基督的人。哦，在前面的弟兄可以十次、二十次地告诉你，“不要看自己”（我说的次数并不多）。老实说，我们的经历还是告诉我们说，我们仍然是看自己的人。弟兄，如果你在神面前学过功课，走过一点属灵道路，对于这些话你要点头，你要承认说，是对的。也许你要叹一口气说，“不看自己”是多难的事，不知道在全世界的基督徒中，有百分之几能“不看自己，唯仰望基督”呢？哦，弟兄们，我所说的是我所知道

的，请别当作耳边风让它轻轻地过去。如果人能学会这“不看自己，唯仰望基督”的功课，他就是学会了一个极大的得胜秘诀，在追求属灵长进的道路上除去了一个极大的拦阻。

我们是在场上赛跑的人

你知道基督徒都是在场上赛跑的人，眼睛须要望着前面的目标——基督。如果一个正在赛跑的人一直回过头看背后，你想他能跑得快吗？有一位在属灵赛跑路上跑得最快的人，就是保罗。他说：“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记背后，努力面前的，向着标竿直跑”（腓 3:13-14）。所以你若要跑得好，有一件事是须要留意的，就是“忘记背后”，不回头看，当知道一切的回头都是叫脚步迟缓的。所以请你记得，每一次你回头看自己时，就是你的脚步迟慢的时候，或者说是你长进停顿的时候。

好信徒才会看自己

看自己虽是一件不好的事，是一件拦阻属灵生命前进的事，但我还得说，会回头看自己，会为着自己的失败、错误、犯罪而伤痛的信徒，都是好信徒，都是有追求的信徒，都是要讨主喜欢的信徒，都是活在亮光中有感觉的信徒。有许多真正堕落的信徒远远赶不上这些人。因为他们已经堕落到一个地步，一直住在黑暗中，良心已经失去感觉，有了错误也不知道。有亮光的人，明知道他们不对，有时候提醒他们，但他们始终看不见，还怪别人多事。这些信徒像长大麻疯的人一样，手指烂得落下了，还不知道痛。因为他们的眼睛瞎了（启 3:17-18）——老底嘉的瞎子，是最可怜的人，在属灵的事上永无长进的可能，除非再一次出代价，买眼药擦眼睛，得以重见

光明才行。但是若不是神特别的怜悯，给这些人一个大转机，是无法挽回的了。所以我说“看自己”的信徒还是好信徒，只要他们不一直停在这一个错误里，他们还是很有属灵前途的人，因为他们要比不感觉的信徒强多了。今天的问题就是应该蒙拯救，脱离“看自己”。

是否绝对不该看自己

或者有人问说，看自己既然是属灵生命长进的障碍，是不是说信徒应该绝对不看自己呢？对于这问题，曾有一位年长的弟兄这样说：“每一次你落到过犯、错误里时，你可以看一次自己，但要立刻仰起头来看十次主。”这是什么意思呢？意思就是当你有了一次过犯的时候，你要一下都不看是不可能的；如果一下都不看，也许你这人已经落到更危险、更可怕的那一种“不感觉”的情形里去了——所以里面敏锐的感觉是极需要的。因着有感觉，当然也就免不了回头看一次自己，来为着自己的过错忧伤痛悔。这些是需要的，但是需要也就是那么多就好了，不可再多——再多就是消耗，就是损失，就要落到死亡里去。所以一觉着自己有过错而痛悔后，就当立刻抬起头来仰望主，靠着祂的血蒙洁净，靠着祂的生命往前行；不必将自己责备了三天、五天、十天、半个月才起首仰望主。应该立刻仰望主，不再回头才对。但是人的失败就是一而再、再而三地回头看自己，好像必须自责自打——打够了才仰望主；自怨自艾——怨够了才求主赦免。

弟兄们，这是损失！神并没有意思要我们一直停在自责的里面、控告的里面，神是要我们立刻得着赦免，得着洁净，好使我们重新起来，走那摆在我们前面的道路。让我问你，一位

在场上赛跑的运动员，若在中途失足跌了一跤，你想他是站在那里恨过三、五分钟之后再跑呢？还是立刻站起，立刻往前跑呢？我想全世界没有一个那么傻的运动员会在那里站过三、五分钟再跑的。但是在灵程上赛跑的基督徒，却多半是站过三天、五天，甚至十天、半月或许更长的时间才再跑的。这真是赛跑场中的怪现象。难怪在一个时代里，生命长大到成熟像使徒那样的人就不多了。

在前面的信息里已经提起过以色列人被蛇咬的故事，让我在这里再补充一点。在那里你看见，凡看伤口的人都死亡，凡看铜蛇的人都活命。伤口是什么呢？伤口就是蛇的工作。在这里有蛇的毒，这毒在人里面发出来，就是人所犯的各样的罪。在《马可福音》七章 21-22 节里，主说：“……从人心里发出恶念、苟合、偷盗、凶杀、奸淫、贪婪、邪恶、诡诈、淫荡，嫉妒，谤讟，骄傲，狂妄。”蛇的毒在人里面，发出来的就是罪的行为。在这里我们不止该认识各种各样的罪行，还得认识在这些罪行的背后有蛇的毒，有魔鬼注射进去的工作——这些罪行不过是魔鬼工作所结的果子而已。

但是感谢主！“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约壹 3:8）。魔鬼所作的，已经因着神儿子的流血除灭了（在本书前面“撒但在人心思中的几点工作”一章里已说过，在此不细说）。魔鬼在我身上所有一切的工作，从根一直到果子，都除灭了。像我曾说过：主生命的针已经注射进来在我的身上了，一切从魔鬼所带来的死亡都要被吞灭的。因此我们的眼睛就应该从伤口上转到宝座上去。赞美主！工作已经完成，相信祂宝血的功效，依靠祂得胜的生命，这样我们就活了。

神让蛇的毒发现在我们身上，或者说让我们失败，是有祂

的美意的。第一，神让我们失败，不过是显明我们在亚当里的本相而已。人在外面不失败，并非真的不失败，乃是没有合适的环境使他失败的情形显露而已。没有被显露时，人就被他自己的情形欺骗了，以为说他是一位道德家，是一个君子人，是一位品德俱全的人。如果有一天将他放在一个合适于犯罪的环境中，他就要希奇说：他和魔鬼没有两样。只要环境合式，任何的罪都能犯。因为蛇的毒都储藏在人的里面，有合适的环境不过使它显露而已。被显露时，才能对自己的堕落有准确的认识，才能审判自己、定自己的罪，才能拒绝自己、恨恶自己天然的生命，也才能证实神的话，因为神的话说，在人肉体的里面是“没有良善”的。也唯有借着这一种的显露，才叫我们认识十字架的工作在我们的身上的需要有多深，在治死的经历上所包括的多广。

第二，人如果是顺服神的，他天然生命的真相认识越多，在他身上被除去的一定也越多，结果他就更蒙纯洁，基督的生命更有地位。因为一件事实是：十字架在这人身上消极方面作了多少，圣灵才能使基督的生命在他身上积极方面占有多少。所以天然生命的被认识是一件不可缺少的事。因为若不认识、不除去，神的生命就不能组织在里面。

但在这里我要申明一件事，就是天然生命的败坏被认识，有二个方法：一个是让你在经历上去经过失败——对于自义的人，神特别如此作；还有一个是神保守你，不使你在经历上经过失败——对特别蒙怜悯的人，神如此作，但是在你里面给你够亮的光，使你知道你的败坏，好像那实地经过失败的人一样。所以，虽然人的失败是蛇的毒的彰显，但是神却能利用这个，叫祂儿子的生命得以丰富地建立在人里面。

那么就有人要问：“这样说来，人的失败、堕落、犯罪，岂不变作一件好事了吗？因为借此天然生命能被显露、被除去，叫基督的生命被建立，那么岂不是越失败越好？因为可以越多地被除去，多蒙纯洁，叫基督的生命多被建立。”但是，无知的人哪，神不能作恶以成善(罗 3:8)，神也不能主使人犯罪；神只让人意志自由，所以人犯罪还得自己负责。犯罪虽然是神许可，但绝对不是神的本旨。罪的本源是撒但，它是宇宙中第一个背叛神的。亚当和我们是被害的，所以这一点应该清楚。

现在人既已堕落，蛇的毒既已在人里面，神也就让它出来，让它显露，这不过要证明神生命的大能、神救赎的伟大。撒但所作的结果是弄巧成拙，反而彰显神“百般的智慧”与荣耀(弗 3:10)。

人的难处与神的心意

但是人的难处是一直看伤处，神的心意是要人仰望铜蛇。人的难处是一直注意失败，神的心意是要人仰望基督。看伤处不是错，一直看伤处才是上撒但的当。请你记得，伤口是引你去仰望基督的。没有看见伤处，当然不需要基督，也不会仰望基督；既看见伤处，就应该仰望基督(如何仰望已在前篇“魂得救——三线与一纲”里详说了)。所以，看见伤处好像什么呢？就好像在镜子里看见自己的脸上有脏东西一样。全世界没有一个傻子会因着看见脸脏而一直愁苦忧伤，总是一看见就将其洗去。所以看见脸上的脏是引你去洗掉，不是要你一直去看它的。照样，我们的失败，也是叫我们去仰望主宝血的洁净与祂生命的得胜的，并不是要我们一直停留着看自己而忧伤，以

至失去见证、不能赞美、受压瘪气。若是这样，就是中了撒但的计，上了撒但的当——不止是你自己吃亏，全教会都因你吃亏，神也因你受了亏。此中的关系，并不太小。

须要看透自己

许多时候，神让人继续失败，多方的失败，多次的失败，是因为人对自己还有盼望，以为肉体中还有良善。老实说，许多人为着失败而忧伤，那个忧伤就是告诉你，你对自己还有盼望，并未失望，岂不是当你失败之后就要立志说：“今天算了，今天完了。明天好好地来作一个得胜者。”但是你的经历会再一次地告诉你，立志为善由得你，只是行出来由不得你。一直要等到你能看自己像神看你一样——请你记得**神对你的估价是“死”，而不是“修好”**——完全绝望时，你就好了。这样你就会对你的失败不觉希奇了。你能说：“我本来如此。我是坏透的，我再也不在我自己里面有所盼望，我的盼望只在我的主身上。”这样的人才知道如何仰望基督。凡对自己还未完全失望的人，总是要挣扎，要勉励自己下一次作好一点，结果必定失败，这样的人也必定是“看自己”的人。他不止为着“失败”往里看，也是为着“盼望”往里看；不止为着伤口而感痛苦、而“看自己”，而且为着要改良自己，在里面有所鼓励。哦，惟有看透自己的人，才肯将自己甩在一边，无所盼望，也才能不看自己。

轻看失败

弟兄们，如果你们不误会我的话，让我告诉你深一点的东西。如果我们有永世的眼光，我们就要轻看失败了(请别误

会，我绝对不鼓励失败)，因为一切的失败在有永世眼光的人看来，不过是微生物（细菌）在打过药针的人身上最后五分钟的挣扎而已，(请看本书前面“**生命要吞灭死亡**”一文)。因为复活的生命已经在我里面，要将一切由撒但带来的死亡全都吞灭。今天的失败算得了一回事吗？这就好像小孩子有颗乳牙蛀了，三天、五天之后，新牙就要长出来代替它。你想，这小孩会不会为着这一颗蛀了的乳牙，着急去找牙医生呢？他定规弃绝它，蛀也好，烂也好，没有多大关系，三、五天后反正落下来，与他再也无关。所以有永世眼光的人，他所注意、所一直看的，不再是从撒但而来的失败，乃是从神而来宝贵的生命，因为生命必定吞灭死亡，所有出于撒但的都不能永留，惟有生命是永远常存，也永远得胜的。

认识宝血的功效

基督徒活在罪恶的世界里，免不了受世界的沾染，所以，不是我们无残缺，乃是基督有宝血，只要行在光明中，神儿子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约壹 1:7）许多人因失败而悲伤，因过犯而被控告，以至一直看自己，是因为不认识宝血的功效。我曾看见人落到无谓的悲伤里，落到仇敌的控告里，原因是不认识宝血，也不知道能随时随地仰望主宝血的洁净。许多人不知道宝血是我们胜过仇敌的根据，并不是我们自己的善行。虽然我们不能妄用宝血作我们犯罪的护身符(当然这是不可能的)，但是我们当认识宝血作我们在神面前洁净的根据。在这里，我知道许多人之所以看自己而不仰望主，就是对宝血缺乏认识。

依靠基督的生命（注意积极）

对于基督生命的完全与成全，在前篇里已经说过，故不在此多提。但是有一件事须要注意的，就是一个基督徒不应该太注意消极，去与消极方面的失败奋斗，而应该多注意积极，依靠主大能的生命。所以“恨恶罪恶”还不如“实行善德”；“抵挡魔鬼”还不如“亲近神”。这是许多在主面前有更深学习的人的话。但是今天多数基督徒里面的光景，恐怕与此相反，老是注重消极方面的奋斗，缺乏积极方面的依靠。

请我们记得，人若注意消极，你就会遭遇瘴气、受压、灵下沉；你若注意积极，你会气盛，会得鼓励，灵会高升。“爱善”定规胜过“恨恶”，“鼓励”也必强于“责备”。我记得当我在学校里读书的时候，学了一个“鼓励”强于“责备”的功课。有一天，有二班的同学比赛篮球：一班三年级，一班四年级。比赛时，三年级的同学打坏了一个球，失去一球，同班的人就非常责备，结果气越打越瘴。四年级的同学一失去球，不但不责备，反而安慰鼓励，精神百倍，越打越有劲，结果四年级胜。属灵的事也是如此。你若看失败，定规瘴气；你若依靠主，也能精神百倍，助你走前面属灵的路程。

16. 追求生命长进——两面的话

活在今天的亮光里/基督是我的目标

讲道：

在追求生命长进的事情上，我觉得有两面的话要说。这两面的话是对付两班人的。因为在信徒中有这两班人，并且各有各的难处。第一班的人，特别是少年的弟兄姊妹，这些人是蒙恩不久，在神面前很新鲜、很要主、很追求。但是在追求的路上有一个很大的难处，就是有一个

莫明其妙的理想（属灵的）目标

而同时又感觉没有法子能达得到。他们常常因为读了某位圣徒的传记，觉得“这人太好了！这人实在爱主！”就巴不得像他。如果他所读的是法兰西斯传，他就羡慕作一个贫穷受苦的法兰西斯；如果他所读的是盖恩夫人传，他就羡慕作一个遭逼迫、背十字架的盖恩夫人。读什么人的传记，他就想要作什么人。弟兄姊妹，这一个羡慕的心是好的，因为这是一种饥渴要主的表示，也是生命长进必须有的现象。

但是这里，你有一个理想的目标要达到，同时你又觉得达不到，在你心里就发生一个结果，就是疑惧(许多人疑惑说：“别人所得的恩赐是五千两的，我不过只有一千。别人得的是丰盛的恩典，像彼得、保罗一样，能够丰丰富富地进入主的国，而我也许不过是一个仅仅得救的人。”哦，弟兄们，请你注意，这种使你瘪气的思想，是从撒但来的)、愁苦，失去平安与喜乐，没有安息，以致灵下沉，爬不起来。在聚会里不能

开口，对罪人不能见证，对主也不能赞美，里头感觉一种莫名其妙的“不行”，受撒但无谓的控告。你应当知道，在追求的路上，灵不该下沉，而该是正常、安静的；心也该是平安而有安息的，这样在灵程的进行上才不至受拦阻。那么，有什么办法呢？

活在今天的亮光里

办法很简单，就是活在今天的亮光里，你若知道什么叫作“活在今天的亮光里”，这个难处立刻就会得到解决。我相信你若真的认识并经历这句话，你必定会十分宝贝这句话，并且你要看见，这是唯一最好的解决办法。因为我是凭着实在的经历说的，所以我知道我所说的是什么。那么，

什么是亮光呢？

亮光不是指你头脑里美妙的思想，也不是指你读经时有新的看见，乃是指在你里头神如何对你说话，或者说神的生命在你里头叫你如何感觉。(主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约 8:12)。“[主的]生命就是人的光(约 1:4)。这光在我们里面，所以也称为“里面的光”(太 6:23)。)

比如说，你作了一件不义的事，生命在你里面就要光照你，叫你不平安，一直等到你对付清楚为止。你照着生命的光所给你看见的，审判你这一个不义的罪；你在神面前承认这个罪，并在人面前对付这个罪，然后你才得平安。这就叫作“顺服你里面的亮光”。再比方说，你是一个爱好字画的人，你在那里追求一种世界的东西；有一天你里面觉得这件事情不对；

虽然你还不顶清楚为什么不对，但是你若违背里面的感觉，继续地去追求字画、爱好字画，你里面总是有拦阻，有一种勒住你、叫你不要去追求的感觉。你若要讲理，与里面的感觉相争，你可以争，但是你总得不着平安与喜乐，一直等到你有一个彻底的对付、绝对的放下，你才有平安与喜乐。

你若顺服你里头由生命而来的感觉，就是顺服亮光。你若顺服神现在给你的感觉，就是顺服今天的亮光。(若要仔细分析感觉与亮光，有一点先后的不同，这个在本书前面“**认识神的途径**”里已经说过，故不再提。)

刚才所说的两个比方，是消极方面的对付。在积极方面，神在我们里面也有要求。有时候神也许要差遣你到一个地方工作，你也知道这是神的意思，但是你为着自爱的缘故，迟迟不肯去，这样你就会觉得在你里面有一件事没有作，没有顺服，一直等到你去了之后心里才舒服。或有某一种的善举要你去行，你在里面就会有一个负担，一直等到你答应了你里面的要求才有平安。所以，你若顺服你里面生命的感觉，就是活在亮光里。这里有

几句紧要的话

神的要求不会过于祂所给的亮光，你里面的光有多少，就是神在你身上的要求有多少；神的要求也不会过于祂所给你的恩典——就是顺服神要求的能力。神借着光在你身上有多少要求，祂同时也赐恩典，叫你能答应祂的要求。我常说神不会叫两岁的孩子挑一百斤的担子。这样你就能看见，**真的能答应神要求的，不是人天然立志的力量，乃是神复活生命的能力。**所以，真能顺服神、讨神喜欢的，乃是祂自己的生命，

就是住在我们里面的生命。哦，这生命是我属灵的能力，是神给我的恩典。我们的诗歌也说：“我的能力是祢恩典。”神对保罗说：“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为我的能力……”哦，这是多奇妙的预备。所以在此，让我反过来说，我们的顺服也不能过于所见的亮光，我们的顺服也不能过于所得的恩典。若不然请你记得，你外面可以顺服——立着志、挺着颈项的顺服——而里面并不是出于神的；就是给你作到了，也不过是假冒的，没有属灵的价值。

顺服今天的亮光是神今天向我们最高的要求。顺服今天的亮光，也是我们今天向着神最好的事奉。神不能要求我活在明天的亮光里，我也无法顺服明天的亮光。明天的亮光是明天的事，明年的亮光是明年的事，或者说是我更长进时候的事，绝不关我今天的事。我的责任只是顺服神今天的亮光就够了——绝对够了。在我这边已经能平安、能喜乐，在神这边也能满意了。因为这一个就是我向着神的“绝对”——相对的绝对，(参阅本书前面“跟从主的条件——绝对”)。在我的里面能够见证说：“按着我所得的亮光，我已经绝对地顺服了。虽然明天可以有更多的亮光，神可以向我有更多的要求，我也许要有更多的顺服，但是今天我却已经够顺服了，并且顺服到不能再顺服了。哈利路亚！”“顺服今天的亮光”能带给我们够多的平安，够妥的安息。所以弟兄姊妹们，请再听这句话——“活在今天的亮光里就够了”，因这已经是神今天最高、最大的要求了。千万不要让一种莫明其妙的属灵理想的标准来迷惑你，以至你失去平安与喜乐。但愿“活在今天的亮光里”这句话能进到你的深处去，组织在你的生命里，变成为你实际的生活。

第二班的人，特别是年纪较长的弟兄姊妹，他们在神面前

已经学习了相当的功课，也知道如何活在今天的亮光里，里面有平安，有喜乐，也有安息，可以说是非常美丽的。但是他们在生命的长进上却停住了、陈旧了、不新鲜了，那一种蓬勃——朝气奋发的情形——没有了，热切的要主，饥渴的追求停顿了，对于认识主的事不那么起劲了，因为觉得样样都有了，顺服也够了，以为什么都差不多了。对这一班的基督徒，我有另一面的话要说，就是：我们的生命与神所定规的目标，相去太远，一分一秒也不该停留而不追求，因为神是将祂自己的儿子

耶稣基督作我们“山上的样式”

是我属灵生命要达到的一个完全的目标。这不是一个莫明其妙理想的目标，乃是一个实际要我们达到像祂的目标。你看祂是多完全、多顺服、多忠心、多讨神的喜悦。主说：“子凭着自己没有作过一件事。”凭着这一句话你就能知道，主的顺服是一个多厉害、多绝对的顺服！我们跟祂差得多么远！主的生命是神完全的生命，主的生活，是在凡事上受神支配的——无论是思想、言语、行为，没有一样不是出于神的，没有一件事不是完全的，也没有一件事不是为着神的荣耀的。祂就是神的自己在人的肉身里彰显，就是神生活在地上，就是“天上的生命，人间的生活。”祂的生命是外衣被拿去还能给里衣的；走过一里还能走第二里的；左边的脸被打还能将右边再转过来的；人家要祂命的时候还能为仇敌代祷的（太 5：44）。这生命多伟大！多牺牲！多么没有“自己”！哦，为着这一个完全的生命——真是仰之弥高，钻之弥坚，可望而不可即的崇高生命，我们就不该停留，我们就不该站住；我们应该“暴猛”、应该饥渴、应该连一分一秒也不甘心让它蹉跎过去才对。因为

神要我们像祂，要我们“活着就是基督”。因为祂是我们完全的目标的缘故，所以我们就该像保罗一样，“忘记背后，努力前面，向着标竿直跑。”当尽我一切的力量，向着这一个目标去追求，一直到达到这目的为止。

在这里，也许有人要问：“生命要达到像一位古圣徒那样完全，已经极不容易；现在说要像主自己，怎么可能呢？”将一位古圣徒放在我们面前当作我们的目标，已经觉得“望洋兴叹”，会发生疑惧、愁苦，失去平安等等，现在你说要达到“像主”，岂不更会落到“可望而不可即”的愁苦里面吗？

弟兄，让我告诉你，一面我还得说：只要活在今天的亮光里，为着这一天的生活你已经够了，所以你不至于失去平安，不至于落到愁苦里去。但在同时，你当尽力地追求，因为你不知道你离开主的完全有多远呀！人若看见活在今天的亮光里已经答应了神今天的要求，他可以不至于落到疑惧，愁苦不安里去。同时也看见主自己是他属灵生命的目标，他就不至于停留不往前追求了。

这两边的话骤然一看好像是相反的。因为人既已安息，就不能饥渴；既然饥渴，也就不能说是安息。但是在属灵生命实际的追求里，这两个并不是相反而是相成的，是真理的两面，缺一边是不行的。现在让我说两句简单的话：

“安息”是因为我“活在今天的亮光里”

“饥渴”是因为基督是我“完全”的目标

人若能照这两条路线往前去追求，他在属灵生命的进程上就必定不至于作一个落伍的人。不然你就要看见，他若不是偏到“失去安息”的极端里，就要偏到没有饥渴追求的极端去。

或许有人问：“到底我们的生命有没有长大到‘满有基督的身量’的可能？生命达到‘完全’(Perfect)像基督能成为事实吗？”我的答案是：能！定规能！因为：

第一，神作事不是儿戏的，不是口说了而手作不到的。

《以弗所书》二章 10 节说：“我们原是祂的工作，在基督耶稣里造成的。”“工作”两个字应译作“杰作”，意思就是“神最好的工作”，是“神最荣耀的工作”；神有多少本领，就要在这一个工作里彰显出来，这样才能算为神的“杰作”。所以，这工作就要证明给天上执政掌权者看：神的工作是多善、多美、多完全、多荣耀，多像神！这一个是必定配得上称为神的“杰作”的。这样，弟兄姊妹，你还能想“神作不好、作不到，不能使我们像基督”吗？哦！工作是在全能的神手里，你若想“神不能”的话，是多么得罪神的思想！多么不荣耀神的思想！你若是敬畏神，这一类“神不能”的思想连一刻工夫都不该容让它存留在你的脑子里。请你记得，耶和華豈有难成的事吗？神的计划是“祂所预先知道的人”要“效法祂儿子的模样”——像儿子。祂“所召来的人……又叫他们得荣耀”(罗 8:29-30)。只有像祂儿子的人才是得荣耀的人。约翰也说：“主若显现，我们必要像祂”(约壹 3:2)。这里说“必要”就是“必要”，你不能把它改作“或许要”，更不可改作“不能要”。因为神的话是不可增、不可减、也不可改的；祂说什么，就是什么。

第二，你看《马太福音》五章 48 节这里说：“所以你们要完全(Perfected)”。这是一个命令。认识神的人告诉我们一句话：神所有的命令都是神的应许。意思就是说，祂命令你作什么，你必定能作得来——神永远不会命令你作一件事是你所

作不来的。所以你能说，**神的命令就是神的应许**，因为神必定使你能作得来。那么在这里有一个命令，是要我们在爱心上(参看上文)像天父那么完全。这是一件作得来的事，因为主绝不会(像我刚才说的)命令一个两岁的孩子去挑一百斤的担子。所以，神既然命令我们，我们就定规是能的。当记得神是全能的，信祂的人也凡事都能。

第三，让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我们——教会——就是基督。我们就是那落在地里死了的“一粒麦子”——基督——所结出的“许多子粒”。这许多粒的麦子，粒粒都得像当初的那一粒。**种豆得豆，种瓜得瓜，种基督也要得基督**。我们不止像祂，我们实在是祂——教会是基督的化身；既然“是祂”，还能不像祂吗？今天基督的“是”，已经在我们里面。

《约翰福音》八章 24 节说：“你们若不信我是[基督]，必要死在罪中。”基督是神的“是”，是信徒的“是”，也是宇宙中一切的“是”。除祂以外没有“是”。除祂以外，都是“虚谎”、“虚空”、“不是”，惟有祂“是”。

感谢赞美神，祂在神面前变作了我的“是”，祂是我的“智慧、公义、圣洁、救赎”(林前 1:30)。感谢赞美神！祂在我的里面也成了我的“是”——我的思想，出于祂的就是“是”；我的言语，出于祂的就是“是”；我的行为，出于祂的就是“是”。只有祂“是”，出于我自己的，没有一件是“是”的。在得救的时候，基督的生命借着圣灵住在我的灵里，我就有最深处的“是”。后来这“是”渐渐要透出来，或者说渗出来，像墨水在吸墨纸上渗出去似的。祂的那个“是”，就是祂的“自己”，要渗入我的心思，渗入我的情感，渗入我的意志。结果祂的“是”就能从我魂里的各机关—

—心思、意志、情感——彰显出来。这样基督就变作我生活上的“是”了。因为祂的“是”从我身上彰显出来了。保罗说，“无论是生，是死”——或借“活”，或借“死”——“总叫基督在我身上照常显大”（腓 1:20）。这个就是基督的“是”，或者说是基督的“自己”显出来。

不仅如此，不但我的魂变作彰显基督的机关，我的身体变作活出基督的工具，而且我（这一个在基督里新造的我）因为天天受这基督生命的灌注，受祂的熏陶，受祂的渗入，你还能看见我改变了——我改变作像祂了，我改变作像祂的模样了。现在不止是祂“是”，不止是祂在我里面“是”，不止祂的“是”能从我的魂（机关）及我的身体（工具）上彰显出祂自来，并且我这个人——神的“杰作”、在基督里的新造——“活着就是基督”了。起先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现在是“我活着就是基督”。起先基督是主体，现在是基督让我作主体，因为到这时神已经能放心，让我作主体。起先是祂的“是”借着我的魂与体彰显出来，现在是我能自然地——像已往活在天然生命里那样，自然活出祂的“是”来。我不止是流露基督生命的机关，乃是“我活着就是基督”了。在这里，基督的生命已经在这人里面长成。（这点已经在“属灵生命的阶段”的第四段里详细谈了，故不在此多说。）

现在，我再简单地说，“活在今天的亮光里”是神今天的要求，也是我在圣灵里平安的根据。（注：在基督里我们平安的根据是宝血，这个一信主即得着。但在圣灵里则须顺服圣灵、体贴圣灵，不反抗、不违背，才有圣灵里的平安。）基督是我生命长成的目标，所以在此就当一直往前追求，达到像祂为止。弟兄们，如果你们在追求生命长进的事上一直往这两面

的路进行不停，你们就有福了。

一得之言

顺服神的旨意，需要极大生命的能力——恩典；

喜欢神的旨意，需要更大生命的能力。

忍受无理的待遇，需要极大生命的能力——恩典；

欢欢喜喜的忍受，需要更大生命的能力。

有理讲而不讲理，需要极大生命的能力——恩典；

如果连在思想里也肯拒绝自己，不以自己所想的为是，

就需更大生命的能力。

讲理由虽然很对，还是遇见死亡。

肯吃亏、能忍受，有时却能供应生命。

17. 魂更深的拯救

讲道：

人的种类

研究人种学的专家，按着人肤色的不同，将全世界的人分作五种；第一是白种——就是高迦索种；第二是黄种——就是蒙古里亚种（我们中国人也在内）；第三是棕种——就是马来亚种；第四是红种——就是印第安种；第五是黑种——就是非洲的尼格罗种。读圣经的人，或者说圣经的学者，照着神的话，将全世界的人分作三种。我记得当我初信主不久的时候，有年长的弟兄给我们查经，特别查到预言问题时，就告诉我们说，全世界的人是分作三种的：第一是神的选民——就是现在的犹太人，在巴勒斯坦新近建立了以色列国；第二是世界的人——或者说世界列国所有的罪人；第三是神的儿女——就是信耶稣的基督徒。这些人是从犹太人与世界各国的人中分别出来属神的人。

现在呢，我觉得对于世界全人类另有一种的分法，就是按着人对于罪所发生的关系而分的。我想我可以将所有古今中外的人分作四种。我的意思就是说，自从这世界有人类以来，我们凭着他们与罪所发生的关系，能够找得出四种人来。第一种是“无罪的人”，第二种是“犯罪的人”，第三种是“绝对圣洁不犯罪的人”，第四种是“可能犯罪，也可能不犯罪的人”。

亚当夏娃在未吃果子之前，就是无罪的人。他们吃了果子之后，他们与他们的子子孙孙，就是有罪的人。主耶稣基督是

由圣灵怀孕为童贞女所生，祂是惟一绝对不犯罪的人。全世界有了神生命的基督徒，是可能犯罪，也可能完全不犯罪的人。

在今天的世界上，第一种无罪的人与第三种不犯罪的人已不存在；存在的，只有第二种犯罪的人，以及第四种可能犯罪，也可能不犯罪的人。第二种人，是有罪的天性在里面、有罪的行为在外面的人，他们犯罪是他们本来面目的表现——人已经是罪人，所以犯罪是顶自然的，并没有什么希奇。按着罗马六章 6 节看，一切在亚当里的罪人，“罪”是他们的主人。罪身是“罪”的奴仆，是犯罪的工具。旧人很像是“罪”的管家，是顺服“罪”，听“罪”的命令而使罪身去犯罪的。所以，今天全世界的人(除了神的儿女之外)都是罪人。“罪”是他们的主人，他们活在“罪”的权威之下，他们是不能不犯罪的，像我们的土话说，这是家常便饭，就是犯罪是罪人的家常便饭，再普遍、再平常没有，是毫不希奇的。

但是第一种人，就是我们所说的无罪的人，在他们的里面绝对没有罪，“罪”绝对没有在他们里面作主，因为他们才从神的手里创造出来，是十全十美的。《创世记》第一章 31 节说：“神看着一切所造的都甚好。”神自己说“一切所造的都甚好”，那么就不能说不好，因为神自己的见证必定再准确没有。这里并且是说“甚好”，不是说有一点好，或者说十分之九是好的，乃是说“甚好”，那么必定是甚好的。既然他们是甚好的，为什么缘故会变作不好的呢？既然是无罪的，为什么缘故会堕落、会犯罪呢？有罪的人犯罪是不希奇的；今天一对神看为甚好而无罪的人，罪怎么进来的呢？

弟兄姊妹们，在这里我们要注意它，在这里我们不可让它轻轻过去，因为在这里我们有一个深的功课要学，就是：说到

底为什么缘故无罪的人会落到罪里头去？既是没有“罪”这东西在他们里面，(我已经说过，有罪的人是有“罪”这东西作他们的主的。)他们怎么会犯罪呢？罪是从哪里进去呢？怎么一来，他们就从无罪的好境里落到犯罪的坏境里去呢？其中的关键到底在哪里呢？

哦，按着表面看，我们说亚当夏娃没有听神的命令，却听了蛇的欺骗，他们吃了神所禁止的果子，所以他们堕落了。或者说，伟大的神所创造的万物，神都赋予他们一个自由的意志；他们可以运用他们自由的意志去顺服神，同时他们也可以运用他们自由的意志去悖逆神。现在亚当、夏娃错用了自由意志，所以犯了罪，这些的说法都不错，都是对的，但在这里面有一个更深的基本的错处，就是他们的里面出了事。这事就是：他们作了一件违反神创造的次序与原则的事。

因为人是灵与魂与身体三部份组织而成的；在神的次序里灵居上，灵最高，因为灵是与神同质的(神是一个灵)，是与神交通的机关。魂居中，身体在下。这样，你就看见人行事的原则，就得按着这次序出去。就是灵该作主，魂作管家，身体作工具。在亚当与夏娃堕落的故事里，你看见魂与灵的次序倒过来了。你看《创世记》三章里的夏娃听了蛇的话之后，她身体上的眼睛起了作用：“见那棵树的果子好作食物，也悦人的眼目，”——魂里的情感就起了作用，“且是可喜的，能使人有智慧。”(创 3：9)——意志也起了作用，“就摘下果子来吃了。”但是你没有看见夏娃将蛇的提议呈到她的灵里(与神交通的机关里去)；她的行动并没有受灵里神觉的支配。在这件事上，魂没有尊灵为主；魂是管家，却执行了主人的职务。魂是将灵放在一边，自己单独地去对付蛇，这是魂离开灵

的一个单独的行动，这一个行动违反了神创造的次序与原则。从此人的灵就被埋没，就受魂的包围，受魂的压制，结果整个人的世界变作魂活动的世界，也变作魂作主的世界。灵已经失去当初神创造的地位，灵对于知觉神的本能也丧失殆尽。所以人的世界若不从基本的错误里恢复，就永远无法恢复，连神自己也没有办法，只有用审判来结束这罪恶的世界。

以普通的眼光来看，我们可以平心静气的说，夏娃吃一颗果子，算不得一件大不了的事。或者不能说，她犯了什么罪大恶极的罪——她仅仅吃了一颗果子。她没有杀人，没有偷盗，没有奸淫，好象说是很可以赦免她的一件事。但是在骨子里，她却将神创造的次序与行事的原則推翻了。这却是宇宙中一件够大的事。因为虽然在她个人身上我们没有看见她犯杀人、偷盗等等的罪，但这些的罪根，却已经因着果子的进去，也一同进入了人的内心世界里了。你看见《创世记》四章就有杀人的罪了。哦，魂离开灵独立行动是多可怕啊！因为这一个罪，就是无罪的人所能犯的罪，你看这样一来，整个的世界就因此天翻地覆，整个的人类已变了质，已经不是神初造时候的人了。

刚才所说的是夏娃里面的情形，同时夏娃在这件事上的确也没有尊她的丈夫亚当为头。如果夏娃没有将蛇的提议呈上到灵里，她还有一件事可作，就是当蛇提议了之后，她很可以说，让我问一问我的丈夫——头——看看，到底他怎么说？也许夏娃能从这里蒙拯救，但是夏娃竟然作了头，单独地接受了蛇的提议，以致堕落，（这话对姊妹们特别紧要）。也许有人要问：“当夏娃将果子给她丈夫时，亚当为什么不拒绝呢？”虽然圣经没有明文答这个问题，我却相信有的解经家的话，即亚当不是不知道不能吃这禁果，乃是为着爱妻子，不愿拂她的

意，所以吃了。哦，弟兄姊妹们，多少家庭里出的事也是在这一个原则里呢！

第三种人是我们的主耶稣。祂是神的圣者，是神独生的儿子，是道成了肉身。祂是圣灵怀孕、由童贞女马利亚生的。祂是神的自己穿上了人的肉身；祂是十足（完全）的神，又是十足（完全）的人。按着祂里面的生命说，祂绝对不能犯罪；按着祂的肉身说，祂却有了罪身的形状（罗 8：3），所以祂也有人的软弱（林后 13：4）。祂住在罪人的世界里，祂却绝对不犯罪。祂一直行神所喜悦的事，祂的生命是得胜的，祂的行为见证出祂是得胜中的得胜者。祂是自有人类历史以来的完全人！祂是神的最理想、最标准的人。

现在我们要看，祂生活在这世上，一点不被世俗罪恶沾染，到底有什么秘诀？或者说，有什么基本的条件？不错，我已经说过，祂的生命是不能犯罪的，但是在祂的生活上能够那样绝对地圣洁，虽与罪人为友，而又是远离罪恶的。这到底有什么要诀在里头？《约翰福音》八章 28 节说：“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作的。”又五章 30 节说：“我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

在这里我们看见几件事：第一，主的意志也是自由的，因为这里明明给我们看见，主有“自己的意思，”就是自己的旨意。但是祂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祂在凡事上放下自己的意思，拣选父神的意思。我想，如果在神之外，要有一个人凭着他自己的意思行事，在全人类中，有史以来，你也就找不出第二个人配照着他自己的意思行事为人而不会错，而能完全与神的旨意相合，像我们的主一样。但是主

却拒绝了“自己的意思”，放下了自己的喜好与拣选。我们看祂在客西马尼园祷告时，很明显地有两个意思，有子的意思与父的旨意。但是主说：“不要照我的意思，只要照你的意思。”在这里你看见，“神是基督的头”（林前 11:3），在一切的事上，主寻求神的心意，顺服神的旨意以至于死。神在凡事上作祂的头，作祂的主，支配祂一切的生活和行动。

第二，主说：“我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这里主宣告祂的“不能”，祂承认祂所行的一切事，都是倚靠神而行的。若不倚靠父神，祂什么都不能作。我们看见祂能医病，能赶鬼，能叫死人复活，能在海面上行走，有许许多多的“能”，并且这些的“能”是普通人所不能的。在这里你看见，祂之所以能做人所不能做的事的秘诀，就是因为“凭着（祂）自己（祂）不能。”祂的“不能”，反而成为祂“能”的条件；祂的不能，反而成为祂“万能”的根据。

今天，人觉得自己有学问，有知识，有才干，有经验，以为凡事都能，结果就凭着自己天然所有的知识、才干、学问、经验作了许许多多。在人看来，也许他顶能，但在神看来，他一无所能。因为一切出乎天然的行为，在神看来，都是“死行”（参来 6:1），都不能成就神的美意的。哦，人因为太能了，所以无能。有多少人是在那里一直恐惧战兢，在那里一直承认自己的“不能”，在那里拒绝自己的“能”，学习倚靠神的全能，来成功他的事业呢？我再说，如果在全人类中，有史以来，你要找一个“能”的人，就找不出第二个比主能的人。因为祂能创造世界（约 1:10；来 1:2）；但是祂却宣告说祂“不能”。所以祂一直站在“不能”的地位里，倚靠父神，仰望父神，祂不单独行事——祂先听了父的教训，然后行事（约

8:28)。祂是一位绝对过依赖生活的人。但是人竟然用不着依靠，能过独立的生活，这真是奇怪的事！

第三，请注意：“凭着”两个字，原文是“出于”的意思。英文可译作“Out from”，这是源头的问题。主说祂“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意思就是出于自己，以自己为源头，或者说发源于自己的，是自己发起的，祂就不能作什么。并且在这件事上，我常感觉主顺服的厉害，与顺服的能力。因为主说：“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自己作的”（约 8:28）。你看厉害不厉害？我们也许能说，在一百件事情中有三、五件是出于神的，是凭着神的意思而行的，有九十多件是本着自己的看法去行的。但是主所行的，绝对到了一个地步，凭着自己连“一件事”都没有作！你看见这里的厉害没有？哦，我们只要敬拜说，“亲爱的主，你向着神的顺服是多绝对！”我们知道，主是神的圣者，祂的心思、意念都是圣洁的；如果事情发源于祂，也定规不会出什么事。但是，**主虽然知道自己是圣洁、可靠，却在凡事上，(没有一件事是例外，)以神为源头，以神为合法的发起者。**祂“凭着自己没有作过一件事”。而我们呢？老实说，十分之九都是凭着自己作的。相去多远！哦，这些话在已往的年月日中，前面的弟兄不是没有说过，但是听见的人都没觉得这里的宝贝，因此在实行方面也就忽略了。

现在让我总括上面的话，将我心里所要说的告诉你们。在上面所说的四种人中，我们就是第四种的人，是神的儿女，是基督的门徒。在我们的里面仍然有罪住着。虽然今天我们在恩典之下，罪必不能作我们的主，但祂们若放纵我们的情欲，犯罪仍然是可能的。让我说一句不客气的话：基督徒的肉体，并不比强盗和娼妓的肉体好一点。我们若体贴肉体，犯任何的罪

还是可能的。但在另一面，我们是神的儿女，有神圣洁的生命在我们里面，这生命当初在主耶稣里，维持祂的生命——完全圣洁。今天这生命在我们里面，我们若靠这生命过完全圣洁的生活，也是绝对可能的。保罗曾作见证说：“靠着爱我们的主……已经得胜有余了”（罗 8:37）。所以我说，第四种人是一种可能犯罪，也可能不犯罪的人。

那么顶自然的，我们的心愿是要避免犯罪，愿意作一个不犯罪的人。避免罪人所犯的种种明显的罪是比较容易的，但要避免“无罪的人”所犯的罪——就是离开神的独立行动——却是不容易的。最大的原因是：在人里面的光不够亮，看不见在神之外的独立行动就是罪。你知道在圣灵里的审判是完全根据于亮光的。亮光越多，审判也越多，生命也越纯洁、不掺杂。今天的基督徒对于“罪人”所犯明显的罪是容易看见，也肯受对付，但对于“无罪的人”所犯的罪，就是“离开神的独立行动”，多半还看不见这是一个罪。在这里，弟兄姊妹，我们应该何等的自卑在神的脚前，求神可怜我们，不许我们不看见。我们该从心的深处发出呼声说，求神不止拯救我们脱离罪人所犯一切明显的罪，也求神拯救我们脱离无罪的人所犯的独立的罪。

这就是我所说的“更深的拯救”，这拯救就是蒙拯救脱离魂作主人，脱离魂不受灵的支配，脱离魂单独的行动。弟兄姊妹，请我们记得：神是一位有次序的神。什么地方有神的权柄，什么地方就有次序。次序(Order)是与神的权柄发生直接关系的。次序一乱就是不法，不法就是罪(约壹 3:4)。神在人组织的次序里是“灵、魂、体”(帖前 5:23)；所以灵是人最高部份，也是全人的权柄。魂该伏在灵之下，受灵的治理与支配，

才合乎神当初创造的心意。现在全世界的罪人，就是在这件事上倒过来的人。史伯克先生（T.A.Sparks）说，人都变作“假人”了。今天世界的人，都是魂掌权的不法者，难怪世界没有平安，因为神被人关在外面，神的次序在人的里面已经颠倒了。基督徒是神在基督里新造的人，神要在人的里面恢复灵已往失去的地位，重新叫灵作全人的主人。这样人就给神一个机会，神可以借着人的灵启示祂的心意，好使祂的旨意在属灵人的身上——就是魂一直受灵支配的人身上——得以通行，像通行在天上一样。

当我的话说到这里的时候，也许你会觉得：主所说的话是多宝贵！祂说，“我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我没有一件事是凭着（出于）自己作的”。哦！请你记得，人要脱离魂的掌权，人要蒙更深的拯救，要脱离无罪之人所犯独立行动的罪。这里就是秘诀：只有学主的样子，在凡事上让住在里面的父教训祂，让父出主张，让父作一切事的源头。我们这边不过是倚靠，是交托，是仰望，是顺服，是听话。若是真的能这样，就一个可能犯罪、可能不犯罪的基督徒，定规会变作一个不犯罪的人。不止不犯“罪人”所犯明显的罪，也能不犯“无罪的人”所犯(魂的独立)的罪。这就是魂更深的拯救。

一得之言

多么容易——回忆已往第三层天的经历！

何等为难——追求此后一直与神有和谐！

18. 敬虔

读经：

《提摩太前书》三章 16 节：“大哉！敬虔的奥秘，无人不以为然；就是神在肉身显现，被圣灵称义，被天使看见，被传于外邦，被世人信服，被接在荣耀里。”

《提摩太前书》四章 7—8 节：“只是要弃绝那世俗的言语，和老妇荒渺的话，在敬虔上操练自己。操练身体，益处还少；惟独敬虔，凡事都有益处，因有今生和来生的应许。”

讲道：

在基督徒中，真正在那里敬虔度日的人，一百个人中不知道有几个？多少时候，你看见许多的弟兄姊妹，腰是放松的，言语是不受约束的，彼此开玩笑，说笑话，里面是没感觉的。私下里抽烟、醉酒、看小说、逛戏院，里面也不受责备。在许多的基督徒中，根本不知道“敬虔”是什么，这样从何而有敬虔的生活呢？！不但如此，就是今日的讲台，传其它方面真理的不少，但你要听到人在那里传“敬虔”，实在不多。我顶不客气地说，站在讲台上的人，在讲道的时候，自己也不够敬虔，不够敬畏神，许多时候的态度，措辞等等，都叫你感觉到他只在人前讲道，忘记了他是神的奴隶，是在神面前说话的。你看见人放松大胆，没受约束，信口说话。哦！我是多不愿意说责备的话，但这是不得已的。

敬虔的来源

有神生命的人，才有敬虔的可能；没有神生命的人，可以有敬虔的外貌，却永远不能有敬虔的实际。所以没有神的生命，而想要真的敬虔，是绝对不可能的。若要有真的敬虔，先决的问题，就是该有神的生命。因为敬虔是根据于神的生命，也是发源于神的生命。神生命的本性是敬虔的，因为敬虔像爱一样是神生命里一种基本的性情。信主的人有神的生命，这生命的本性定规是敬虔的，所以敬虔是发源于神的生命。

敬虔就是像神

按“敬虔”这一个字义来说，就是“像神”。你说一个人是敬虔的，意思就是说“像神”的。一件东西，你说像另一件东西，我想有两种的说法：第一种是外貌的相像。好比一只猴子，你给它戴上帽子，穿上衣服，叫它学人的样子，站起来行走，你可以说“猴子像人”。其实猴子还是猴子，虽然外面的打扮有点像人，其实一点也不像人。第二种是里面的相像。好比一个儿子的性情，行为，言语，态度，各方面都像他的父亲。这一种才是真的相像。因为儿子的生命是从父亲来的，与父亲有同样的生命，现在在表达这生命的时候像他的父亲，才是真的相像。“像神”（敬虔）的意思，不是前者的相像，而是后者的相像。因为信徒是有神生命的人，神的生命照着神的本性表达祂自己的时候，就是敬虔。所以敬虔不是模仿一种规规矩矩的礼貌，恭恭敬敬的态度，谦卑柔和的样子；如果是模仿，那就是猴子模仿作人，是虚假的，一点意思都没有。我曾看见两个化缘的道士，走的是方步，眼睛一直望着前面，绝不左右顾盼，鞠躬时是弯到九十度直角的。看上去真是俩位具

有敬虔外貌的人。但是，一会儿，两个道士在弄堂里吵起嘴来了，什么敬虔的外貌都失去了。因为这一种恭敬规矩的模样，都是虚伪的，装作的，而不是实在的，惟有充满神生命的人，在神面前敬虔度日的人，他那一种端正的行为，不是装作的，而是生命在里面自然流露的，才是真实的，在神面前算得数的。因为这一种敬虔的外貌，是发源于敬虔的实意的。“像神”——敬虔——就是这种的像法。这就是神敬虔的生命自然的流露。

敬虔就是今生生命的应许

《提摩太前书》四章八节告诉我们说：“惟独敬虔，凡事都有益处，因有今生和来生的应许。”我们知道，神“所应许我们的就是永生”（约壹 2:25），这永生是在祂儿子里面（约壹 5:11），并且信神儿子的人，能知道自己有永生（约壹 5:13）。所以人一信主就有永生，并且该知道自己有永生。永生——就是神自己的生命——是在信的时候已经有了，那么，为什么这里说到今生生命的应许与操练敬虔发生关系呢？而不说与信发生关系呢？我的领会是这样：得永生诚然是本于信（弗 2:8），绝对与操练敬虔无关；但是，信徒若要经历他所得的永生，若要这永生变作他生活上的实际，就非操练敬虔不可。人可以信耶稣而得永生，但仍然可以活在肉体里，彰显亚当的生命，而不活在永生里，彰显神的生命。换一句话说，人可以**是**基督徒，而不**一定作**基督徒。惟有活在生命里的人，他不**止是**基督徒，他也是**作**基督徒。因为在他身上你遇得见基督。基督的生命——永生——从他身上活出来。这一个活出永生，经历永生，永生变作生活上的实际，就是操练敬虔。人若操练敬虔，

你就要看见基督的生命——永生——要彰显在他的思想里，言语里，动作里以及态度里，他就越过越像主。在这种人身上，永生不是一件抽象的东西，永生乃是太实际的事实，因为他经历这个，认识这个，也享受这个。他在今生已经得着了生命的应许，将来要更完全地得着。(注：今天人活在肉身里，生命是受了限制的；将来脱去肉身，穿上荣耀的身体时，要更完全地经历这永生。)《提摩太前书》四章 7 节命令我们“操练敬虔”，8 节是与“操练身体”作一个比较，并且说“凡事都有益处”，底下就说，在今天有生命的“应许”。10 节说，“我们劳苦努力，正是为此”。让我再加上一句说，我们一切的追求，也就是为此。多么紧要！

敬虔是一个大的奥秘

在全部新约中，我们能够找得出十几个奥秘出来；惟独这里敬虔的**奥秘**和《以弗所书》五章 28—32 节所说的教会是基督妻子的**奥秘**，使徒特别说“是大的”。在那么多的奥秘中，这两个是特别大的，敬虔是其中之一。那么什么是奥秘呢？在圣经中，一个奥秘，就是说在以前的世代里是隐藏的，是人所不知道的，一切奥秘的事是属于神的；到了时候，神借着圣灵将隐藏在神里的奥秘启示出来，人才知道。虽然被启示出来，但是那一种超乎平常的性质，仍然是存在的。敬虔是一个奥秘，也是一个被启示出来的大奥秘。

敬虔就是神在肉身显现

敬虔这一个大奥秘，到底是什么种的奥秘呢？底下说：“就是神在肉身显现”——神会道成肉身，并且在肉身上彰显

出神的自己来。这里顶明显地叫我们看出神在拿撒勒人耶稣身上彰显出祂圣洁、荣耀的生命来。祂曾作过人，祂在人的肉身上，曾穿过衣，吃过饭，作过木匠，行走在这块地上。除了没有罪之外，祂一切与世人一样。哦，这是从有世界以来一件稀奇的事，是从来没有的事！神来为人，真是旷古的奇事！哦，在一千九百多年前，在犹太地，曾活着一个人，是创造的主亲自来到地上，投入凡胎，作带着血肉、与我们一样的人。难怪当时有许许多多的人信不过来；就是今天，人若不是蒙怜悯，眼睛被开启，也信不过来。这一位荣耀的“神而人”为着人罪的缘故，死在十字架上，将隐藏在祂里面的生命释放出来，(永生在神儿子里面)，现在叫我们信的人得着了永生，这就是

神要继续地在肉身显现

当初神的生命如何在主耶稣(教会的头)里面，今天神的生命也如何照样在我们(教会)里面，叫神能继续地在千千万万的肉身上彰显祂的自己来。所以敬虔在我们的身上，没有别的，就是神的生命在我们的里面，从我们的肉身上彰显出来。我若真是蒙拯救，以致在我们的思想，言语，行为，态度上，不再是自己，而是基督活着的话，这就是敬虔的生活。神在我们身上所要求的就是这个——就是让神继续地在我们的肉身上显现。

插进一些话

为着要更明白神在肉身显现这一回事，就在这里插进一些话。

在旧约时代，神曾向摩西、亚伯拉罕、雅各、许多的先

知、士师以及不少的古圣徒显现。那时神是在天使的形状里向人显现，所以在旧约的时候，耶和華神是被称为“使者”的，这就是主耶穌在道未成肉身之先的显现。本来神是个灵，是没有形状的，也是人的肉眼所看不见的；但是三而一神之中的第二位是有形像的，所以《创世记》第一章里说，神是“照自己的形像造人，乃是照祂(我们信是指主耶穌)的形像造男造女”(创 1:27)。还有《罗马书》五章 14 节说，“亚当乃是那以后要来之人(耶穌)的豫像”，也证明这件事；就是说，亚当是照着耶穌造的。所以，在道未成肉身的神，在已往的世代中，也显现给人看，也与人来往，但是行踪飘忽，忽隐忽现，时去时来，因为祂不是肉身，乃是灵体，是在天使的形状里向人显现的。

在道成了肉身这件事上，神创造一件新的事，就是祂不再在天使的形状里显现祂的自己，而在人的肉身里彰显出祂的自己。这一种神的显现，是一个极大的奥秘，这一个奥秘就是**敬虔**。所以“**敬虔**”最简单的解释，就是神在人的肉身之内的**彰显**——天上的神借着拿撒勒人耶穌的肉身，彰显祂的自己。神成为人，神与人联合，神与人打成一片。所以主耶穌是从有人类以来最奇妙的人。因为你说“主耶穌是神”，祂的的确确是神；你说“主耶穌是人”，祂的的确确还是人——一个圣洁无罪的人。就是今天在荣耀的里面，祂还是一位荣耀的人，坐在神宝座的右边。哦，在主耶穌身上，这是一件奥秘的事——神与人联合，神在人的肉身显现：这也是一个荣耀的事实。哦，在神的造物中，你再也找不出类似的人物——非受造的神与受造的人联合而成的一种——“神而人”，所以，这件事实在太奇妙了！

但是神因为爱人的缘故，祂竟然乐意降卑祂的自己，与人联合，祂乐意将祂自己的生命组织到人的里面去，叫“人子”变作“神子”，叫堕落的人变作荣耀的人。哦，神的作为多奇妙！神的奥秘多难测！真使人五体投地赞美祂、敬畏祂、敬拜祂。

岂知这就是新造。我不知道弟兄姊妹有没有想过“创造”（Creation）与“新造”（New Creation）的分别？这二者不同的地方在哪里？我相信分别在这里：“创造”是神造出了一些从来没有的东西，无论是在天上的、在地上的；有形的、或无形的，有生命的(被造的生命)、或无生命的，神借着那使无变有的大能，叫祂的宇宙充满了万有。但是在这里，神是神，万物是万物，创造的主是创造的主，被造的物是被造的物。彼此之间，是有很清楚的界限的，是分开而不是合一的；彼此之间是没有生命的联系的。简单地说，神的自己没有组织在万物的里面。万物是在神自己之外的，不过是神手里的出产品。后来“创造”（本是好的，《创世记》一章）遭遇到了败坏，“创造”就变作旧了、衰了，我们可以称它为“旧造”。（注：圣经里并无此称呼，但为着站在新造对面的缘故，可以称堕落了创造为“旧造”）。在这里，基督来道成肉身，这肉身就是圣殿中幔子(里面包括神的创造)所预表的。基督的肉身被钉死(圣殿里的幔子裂开)，就是除去旧造。(在旧造里有旧人——亚当的族类，在旧人里我有一份。注：幔子上绣有基路伯，代表受造之物；幔子裂开，代表旧造被除去)。旧造被除去，旧人已钉死，在旧人里，我的一份也钉死了，这些都到坟墓里去。在复活的基督里，没有旧造，一切都是新的。一切信复活基督的人，就是在基督里的人，他就是新造。“旧事已

过，一切都变成新的了” (林后 5:17)。

在这里，我们知道什么是“新造”——新造就是神与被造之物的联合，就是神自己的生命进入到被造之物的里面，就是造物的主与受造之物的合一，就是神的自己要充满万有。这个创造与已往的创造绝不相同，因为在这里你看见神的自己调和在祂的造物里，在造物的里面有神的自己。在已往的创造里，你只能看见神奇妙伟大的作为；在新造里，你能遇见神的自己。在已往的创造里，造物是可能背叛神、可能与神冲突、与神脱节的——撒但与亚当的背叛，就是事实的例子。但在新造里，是不可能的。因为新造的生命，就是神自己的生命；既是同一生命，也就无法背乎生命的自己。所以你要看见，一切在新造里的，都是与神和谐的、与神合一的，并且服在神的权下、受神支配的。

所说的“新造”，真是新的创造，因为你从来没有看见过这一种“神人合一”的创造，这是从有创造以来没有的创造，所以这是新造——新的创造。新造的元首(第一位)就是主耶稣，其次就是我们——教会。有一天，整个宇宙里的万有充满着神的自己，彰显出神的荣耀，完成了新的创造。

让我问你们一个问题：“宇宙中最尊贵的是什么东西？”我不知道你们有没有想过，我相信是“神自己的生命”。让我再问你们：“地上最下贱的是什么东西？”我相信是“泥土”。我们都知道，人的肉身，就是身体，是泥土作的。神在人的肉身彰显，就是宇宙中最尊贵的神与最下贱的泥土联合为一，结果你就看见：最尊贵的神的生命，能从最下贱泥土作的肉身上彰显。这就是表明神的能力多伟大，多荣耀，多高超！神竟然从最下贱的人身上彰显出祂的自己！难怪《以

弗所书》说，神要借着教会，使天上执政的、掌权的，现在得知神百般的智能。神没有与天上的天使(力量、权能比人大)联合，却与地上软弱的人联合，藉此叫人升高作宇宙的主人翁(来 2:7)。这是多大的怜悯，多深的恩典！哦，我们真是要敬拜祂！

敬虔是一种生命的知觉 (Consciousness)

神的生命本来是敬虔的，因为敬虔是神生命一种的天性，像神的生命是慈爱的，是圣洁的，是公义的一样。所以，以生命的本身来说，它是不能不敬虔的。它若彰显，就定规敬虔，因为敬虔是它本来的面目。今天的难处，是人的成份太多。像哥林多的信徒，他们还是属肉体的(Fleshly)人，以致神敬虔的生命受了拦阻，不能自由地彰显。如果一个基督徒在里面一点没有敬虔的知觉，我怕他若不是没有生命，就是落在黑暗中。只要是活在亮光里的基督徒，纵然知觉的程度可以不同，但多少总有知觉。

那些操练敬虔度日的人，只要思想里稍微放松了一点——话语上带着一点嬉笑，眼睛有一点点的斜视——在他里面的敬虔的生命就不舒服，就要起来审判与敬虔不相合的一切。这知觉越敏锐的人，在他身上的审判也越深刻，同时在别人身上，看别人到底是敬虔或不是敬虔的那一种鉴别的能力也越强。所以，若能跟随里面敬虔的知觉而思想、说话、动作，他就是敬虔的人。

操练敬虔的方法

我们看《提摩太前书》四章 7 节，先说到“弃绝那世俗的

言语和老妇荒渺的话”，后来说“在敬虔上操练自己”。所以，操练敬虔与话语的受约束，必定发生极大的关系。随便的话话语必定是不敬虔的表示。但是话语是心思里产生的；“心里所充满的，口里就说出来”（太 12：34）。所以若要约束口里的话语，就必先约束心里的思念；思念若受约束，话语就不至于随便。

我以为，约束心思最好的办法，莫过于学习与神同在——把一切的思念都带到神的同在里，你会看见许多不正当的思想——与神生命不相称的思想——顶自然地会显明出来，并且会被里面的生命拒绝出去。这样，在不久的时候，无益的杂念、游荡的思想，就会渐渐地减少，心思要变作安静，结果话语也变作稀少了；不止如此，并且渐渐地纯洁了。

在实行方面，我想有两个方法：

第一个就是《**简易祈祷法**》里所说的：你可以从圣经里选择一段有益于灵性的圣经，例如主所教的祷告文，你可以慢慢地读它，一面对神，一面对着自己，同时可以从心的深处发出感谢、赞美并敬拜。这样，你的思想就会被**神的同在**与神的话占有，你就可以脱离一切世上无益的杂念。这好象什么呢？这好象一匹乱跑的野马，你并不禁止它跑，但将它放在轨道上跑。本来人的思想好象无羁之马，现在是放在一个正当的路上跑了。跑还是跑。但是有规律的跑。我想在起初学习的时候，这是最好的办法，对于身体与灵性，都有很大的益处。但是，在这里要防备一件事，就是过份用心思的力量去思念神的话，以致心思疲劳，有时甚至失眠，这就已经堕入错误的里面。当我们在神的面前思念神的话的时候，不错，我们是用心思在那里思念神的话，但是绝对不要太用力，**应该多用心与**

爱去亲近神的自己，过于思念神的话，或者说，过于用心思的力量。因为目的是要心思安静，并不是要劳累心思。实在说，若能在爱的里面摸着神的时候，尽可以停住你心思的思念。

第二个方法，就是不用圣经的话，也不大用心思的力量，而是直接地以敬畏神与爱神的态度去亲近神。自己则越少用心思越好。但是心思是受意志的管理，停留在神的面前的，并不让它落到空白里去。在这里，爱神的态度是重过于心思的动作用的，越安静越好。初学时，最好有一个安静的环境。

在思想太乱的人身上，学习第一个方法更合适；思想受了相当约束的人，第二个方法是可以实行的。

人若是这样地将自己放在神的面前，学习与神同在，心思的思想定规减少，变作简单而纯洁，言语也自然减少而不敢随便(当然不是说绝对不会错)。外面的五官，特别是眼睛与耳朵，也受约束了。敬虔的生活，也从此彰显出来了。

操练敬虔的路线

神作工的原则，总是从里面作到外面的，或者说是从中心作到圆周的。神从来不粉饰坟墓的外面，而里面是死人的骨头。所以人若注重敬虔的外貌，而不是出于敬虔的生命的，就这一种的操练等于伪装。这是法利赛人的敬虔，是没有敬虔的实际的。但是，因着里面是敬虔的缘故，敬虔的生命在那里知觉，或者说在那里起作用——在那里反对、拒绝、定罪一切不敬虔的思想、言语、动作、态度，以致外面不得不受约束。不受约束是过不去的，是会受责备的，会不平安的。这一种敬虔的外貌，才是真的，因为是出于里面生命的。所以什么是真的

敬虔的外貌呢？真的敬虔的外貌没有别的，就是在外面彰显出来的言语、动作、态度，与里面敬虔的生命是和谐的。

有一些关于敬虔的经节如下，可以一读，也许更有益处：

《提摩太前书》3：16；4：7—8；6：3、6、11；

《提摩太后书》3：5、12；

《提多书》1：1；2：12；

《彼得后书》1：3、6；2：9；3：11。

19. 作王的生命

读经：

《罗马书》五章 17 节：“若因一人的过犯，死就因这一人作了王，何况那些受洪恩又蒙所赐之义的，岂不更要因耶稣基督一人在生命中作王么。”

讲道：

一、作王的生命

基督徒所接受的生命，是神自己的生命。神自己是从永远到永远作王的。祂创造万有，也管理万有。在基督徒里面的生命，就是这统管万有的生命，所以一切作王的本能与条件，都丰丰富富地蕴藏在我们的里面。这生命是宝座上的生命，任何的事物都在祂脚下。这生命是至高无比的，是超过一切的。只有祂能制服一切，却没有一样东西能辖管祂。祂本是宇宙的王，天地的主，今天借着重生分赐给我们，住在我们里面，要使用祂无上的权能在我们身上，以及我们的四围，叫我们能借着这生命作王。

(一) 宝座之争

但是，所有亚当的子孙，就是天然的人，都是自己作王的人，都是自己登宝座的人，他的中心是自己，他生活的源头是自己，他的生命是他的自己，他一切的一切都脱不了自己，所以是“己”掌权，是“己”作王，是“己”登在宝座之上。一切出于自己，一切为着自己，一切也借着自己——这一

个自己是独立的，是凭着“己”所喜好的行事为人。

(二) 十字架对付“己”

主在十字架上的死，不止解决了我们罪的问题，也解决了我们这一个人以“己”为中心的人的问题。所以《罗马书》六章 6—7 节说：“……我们的旧人（亚当里的我）和祂同钉十字架，……已死的人”。《加拉太书》二章 20 节说：“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在这里，死是我们旧人该有的地位，因为在基督的十字架上，已经解决了我这个旧人。但是，在实行方面，经历方面，我们看见，魂的生命尚未破碎之前，“己”总是在宝座上掌权的。因此，十字架不止在各各他解决了我的旧人，十字架还得在我的里面破碎我这以“己”为中心的人。在基督里的钉死是客观的，已成成的，是成功的事实；在圣灵里的破碎是主观的，是正在进行的，是经历的。所以在此，魂生命的被破碎，变作今天圣灵在我们身上一件极主要的工作。

(三) 圣灵的工作

也许有人要问，圣灵如何破碎魂的生命？在此我不能详细的说，让我简单的说，里面是借着光照，外面是借着环境安排十字架来击打我们。到有一天，魂里最强硬的点被击碎后，人在主前就倒下来，自己就从宝座上下来，让主的生命登宝座管理他。当然此后破碎的工作还得继续，一直到己的生命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时，全人才能受主生命的支配，主才能在他身上有完全的自由。

二、作王生命的特点

(一) 管理

(甲) 灵 (箴 16:32)

人的灵自堕落之后，是黑暗的，与神断绝了交通，灵的出来是不正常的，是搀杂的，也是污秽的。重生后的灵，是与圣灵联合的（参林前 6：17），是与神有交通的，但是不能一下子完全与神和谐。所以，重生的灵虽然是向神活着的，但是免不了还有许多不洁净的搀杂（参林后 7：1），因此生命就得在此照着祂自己性情，来纠正灵一切不正常的情形，使灵变为正常。受生命支配之下的灵是良善的，是对的，是正常的，是正直的，是与神和谐的，是美丽的。因羔羊的灵能借着这正常的灵彰显出来，所以，**从一个正常的灵发出来的爱心是真的**，他的谦卑是实在的，他的温柔也是没有虚假的，从他里头出来的都是良善的。在他里头没有恶意，没有恨恶，没有仇恨，没有嫉妒。他不轻看别人，也不骄傲，也不吹毛求疵的批评。他的出来带着圣灵出来，彰显出神的生命。

(乙) 心

心这个东西本是包括灵的，因为灵是心最深的部份。但是心的范围比灵更广，因为心也包括魂，是人格所在之处，是代表人的。所以心里的存心与倾向，都得受管理，一切不正当的存心与不良的倾向，只要稍微有一点隐意的时候，就得被管理，就当弃绝它。

灵与心的关系：心若错了，灵自然不会对的；但是心对的时候，就是存心与倾向对的时候，灵不一定是对的。当门徒为着主的缘故(存心对)而要求主降天火灭撒玛利亚人的时候，主

说，“你们的心如何，你们并不知道”（路 9:55，“心”原文是“灵”）。这是一个很明显的例子。许多人以为存心对了，总是对的，这是一个错误，因为心的最深的地方——灵——还可能不对。多少的时候，人去劝勉别人，责备别人的时候，存心是十分对的，目的是要人好的，但是在说话的时候，会带出恶意的灵来、咒诅的灵来、吹毛求疵的灵来，这是常有的事。所以光是心的对还是不够的，心对了，灵也得对。作王的生命，不止管理心，也管理灵。灵对，心才对。心对了还是不够的，所以管理心的时候，还得注意灵。

(丙) 心思

魂的各机关中，心思是最活动的，差不多一天到晚不停地在那里活动。因此你就会看见，有许多的思想是流荡的、不羁的、虚浮的、污秽的、邪恶的，一带到神的光中，立刻会感觉大部份的思想是不对的、不正常的。所以思想的受管理，被约束、就变作时时刻刻的需要。

和思想发生直接关系的，就是话语，一个多言的人，你就知道他的思想未曾受过约束。如果思想受过严格的管理，话语定规不会多。（但是，在另一面，一个天然寡言的，不一定思想不多的）。人是安静的，话语是合宜的。心思是魂机关中最需要受管理的一部份。所以，一切在神面前不该有、不正当的思想，都得受约束、被勒住，不许再往下想下去。

(丁) 情感

许多人受感情的辖制，无法抑制情感的冲动，稍微有一点外面的刺激，脾气立刻发出来。人家说话还未到一两句，只要和他的意见相左，里面就会冒火。情绪一直是紧张的，安静的灵未曾知道，反复易变，喜怒无常，并且常是过度的。明知不

对，却无法约束。生命在里面作王的人，他可能有极丰富的情感，可是情感是受约束的，是冷静的，而不是狂放的。他能使用他的情感，但是情感是受支配的，是适宜的，是合度的。

(戊) 意志

圣灵不直接管理人，不直接约束人。圣灵是借着人自己的意志来管理人。圣灵果子中最末了的一个--节制(加 5:23)，意思是自己约束自己，就是用意志管理自己。一个被圣灵充满的人，是一种自己会约束自己的人。所以魂中的意志，是圣灵所用以约束这人的一个机关。

虽然如此，意志的本身却是受生命支配的，一切与神旨意不相合的定意，决断，拣选等等，都是被生命所拒绝的。圣灵能利用它管理别的机关，它的本身却是受生命的约束的。神要我们的意志与祂的旨意联合，与祂的旨意一致，与祂的旨意和谐，要我们的意志一直站在神这一边，虽然是两个意志，好象是一个一样。这就是受生命约束的意志的现象。

(二) 不被辖制

(甲) 不受人的辖制

每一个人都有他的喜好，在有的人身上是明显的，在有的人身上是不明显的，不管明显不明显，喜好的存在总是事实。人喜好的对象就是人情感寄托的所在。有的人寄托在人的身上——或许是百岁生的一个以撒，或许是出了二十年工作的代价所得的一个拉结。这一种人样样东西都放得下，都甩得掉，唯独他的儿子，他的妻子是放不下的。他看他的儿子、妻子如同他的生命一般，十分的疼爱他们；因此他的生活行动、道路、工作，都受他所爱的人的支配。他不能支配他们，因为怕他自

己的情感受伤，他只得伏在他们之下受他们的支配。实在说来，这并不是他们——他所爱的人——支配他，乃是他的感情支配他、左右他、管辖他、控制他、他是作他情感奴隶的人，所以这样的人不能彰显作王的生命。

作王的人，可以极爱他的亲人。但是，当神有所要求时，敢伤自己的情感，也能伤自己的情感，肯将百岁生的独生子放在祭坛上的。这样的人，不是情感所能辖制的，是超乎情感之上的，是能支配情感的。这样的人，才是在生命中作王的人。

(乙) 不受嗜好、事业的辖制

我们还得远一点来说，许多的人有许多的嗜好——好烟的人，被三寸的香烟所控制，无法放下，喜酒的人被一瓶的黄酒所束缚，无法解脱；有眼目情欲的人，无法不逛戏院；有耳朵情欲的人，摆脱不了音乐会。有的人寄情丘壑，恋恋于山水之间。有的人爱好体育，活动于操场之上。这些对象虽然不同，而受制于喜好之事物却是一样的。

另外，人都有自己所经营的正当事业——有的经商，有的开厂，有的办医院，有的设学校，以及许多各样该作的事业。但是问题在这里：**到底是我管理事业呢？还是事业捆绑了我？**是我支配事业呢？还是事业牵制了我？我是事业的主人呢？还是事业是我的主人？但是，有多少时候，人受事业的捆绑，而不能自由地事奉神，神要他放下时就不可能。但是，一个在生命中作王的人，活在喜好之上，活在事业之上，既不被喜好所牵制，也不受事业的捆绑——他是王，在这一切之上。保罗说：“凡事我都可行，但不都有益处，凡事我都可行，但无论那一件，我总不受祂的辖制。”这是作王的人所说的话，但是，有多少人能同样说呢？

(丙) 不受东西的辖制

还有一种人，是被东西或者物件吸引去的，他们的心贴在东西之上——贪财的人，心贴在金钱之上；爱装饰的人，心贴在衣着之上；好字画古董的人，心贴在古玩上面。世界有许多东西是能吸引人的，因此人的心也受到东西的牵制而不能自由。惟有作王的人，东西在他的眼前已经失去它们闪烁的光辉，灿烂的颜色在他身上已无吸引的能力。他活在东西之上——他虽然可用东西，而东西却不能动他的心；就是要将全世界的荣华来换取一次的敬拜，也是不可能的（参太 4：8—10）。

所以一个作王的人是超越在一切人、事、物之上的，他坐在宝座之上（参弗 2：6），是这些所不能摸着的人；这些都在他之下，是他的仆役，是受他支配的。

(丁) 不受身体的辖制

一个人的身体是有它正常的要求的——“饮食男女”都是天赋的、合法的、正常的要求。在有的人身上，他不止应付正常的要求，而且这要求还经常是过份的、过度的，因此人就爱宴乐不爱神（指着饮食而言，参提后 3：4）——在饮食上专心服事肚腹，以肚腹为他们的神（参腓 3：19）。但是，作王的人，一面可以吃肉喝酒，可以赴婚姻的筵席，吃逾越节的羔羊；可是另一面，在撒玛利亚井旁的时候，口虽然渴，还可以不喝井里的水。在门徒掐麦穗子的时候，肚子也是饿的，但是，祂并没有和门徒一样地作。在属灵争战的时候，祂竟然禁食到四十昼夜之久。所以身体的要求有合法供应时，能够接受；但在不能供应时，是能“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林前 9:27）的。身体不能作他的主——身体的要求不能勉强他顺

服，因他能制服身体，身体在他之下。他是王，身体是他的奴隶，同时他并不苦待己身，以致身体受不该有的亏损。

(戊) 不受外来事情的影响

当人遇见不利于他的遭遇时，人总是不愉快的、懊恼的、伤心的，这是人对于不良遭遇自然的反应。我曾听见有的人因着房屋、家具被炸、被烧毁，在那里天天哀哭，一直继续哭了三月之久。有的人因着全家的亲人在海船里沉没，就受了极大的刺激，甚至发疯了。有的人因着久病不起，在那里怨天尤人，要想自杀了此一生。有的人因着环境的压迫、生活的无路，终日焦急、愁苦、忧虑，而不能自拔。有的人受人冤屈、逼迫，就气愤填胸，一直想要报复，出一出气。诸如此类的事，实在是不胜枚举的。但是，在此你能看见一个原则，就是人都受事情的影响，都被事情摸着，并且有的摸得很深；都被事情压倒，并且倒得甚低。你看见人受事的压制——压在事情之下，被压得爬不起来。这也不足怪，差不多全世界的人都是如此的。

但是，只有少数在生命中作王的人不一样。这并不是说这些人的本身与别人有什么不同之处，乃是说基督丰富的生命充实在他里面、彰显祂自己的时候，就与普通的人大不相同了。

你看见，马其顿人在患难中受大试练的时候，仍有满足的快乐，“在极穷之间，还格外显出他们乐捐的厚恩”（林后 8:1-3）；有的人家业被抢夺，还能“甘心忍受”（来 10:34）。

在殉道史上记载，有的古圣徒，下半截身体已经被烧毁，上半截还能从容地传福音。劳伦斯在生病极痛苦的时候，还能说，“主若愿意我与祂一同受苦，就是一直痛苦到主再来，我也愿意。”

保罗在罗马的监里——在身上有铁链、脚上有木狗——还一直劝人说“要喜乐”(腓 4:4)，“不要挂虑”(腓 4:6)。

人把主带到山崖，要把祂推下去，祂却从他们中间直行过去了(路 4:29-30)。在这样危急的时候，主并不着急，也不逃跑，看祂很镇静的行过了。

当人来捉拿主时，彼得已经受不住，拔出刀来砍掉了马勒古的耳朵。但是，主不慌不忙地摸那人的耳朵，把他治好了(路 22:50-51)。

到了钉死前，主还能替敌人祷告说：“父啊！赦免他们，因为他们所作的他们不晓得。”(路 23:34)

你看见，这一些都是作王的生命，不受外来事情影响的彰显，是超乎常情的，是特殊的，是非常的，是超越的，是普通人所望尘莫及的——惟有这作王的生命作得到，并且是自然而然的。感谢神，这一作王的生命已经重生在我们的里面，只要“己”肯下宝座，这生命就要在你我身上彰显出来。

三、作王生命的反应

(一) 对神

这生命对于神的旨意(will)、命令(commandments)、心愿(desire)，完全是合作的，是顺服的。他可以多次试验并证实是否神的旨意，是否出于神的。但一经证实的确是出于神之后，他的态度就是说：“不要成就我的意思，只要成就你的意思”(路 22:42)。所以这生命对于神一切的旨意，祂的反应是顺服的——是无条件的顺服，是顺服至死，“且死在十字架上”的(腓 2:8)。

(二) 对人

人的心里总是讲公理、要公平的——任何一件事，以公义的立场来说是对的，也是合理的；在旧约律法时代，神也定规让人以眼还眼、以牙还牙、，以命偿命的(出 21:23- 24)。但是，在生命中作王的人，对人的反应，却不是这样。他是“被人咒骂，我们就祝福(注：这不是光有口无心的祝福，乃是从心里面发出真的祝福来，因为这生命是爱仇人的生命)；被人逼迫，我们就忍受；被人毁谤，我们就善劝。”(林前 4:12-13) “逼迫你们的，要给他们祝福；只要祝福，不可咒诅。”(罗 12:14) 他对人是没有恶意的，没有报仇的意念，里面只有爱而没有恨的，度量是宽大的，心意是良善的，这真像作王的人。我常说，这样的人，今生在生命中作王，将来天国降临在地上时与主一同作王，实在是配的。

在这里，让我举一个实在的例子给你们看。这虽然是一件极小的事，却是一个最好生命的反应。有一次，有几个人爬进我们同工退修会所住的园子里来偷果子，弟兄们知道了，就在第二天将树上的果子一起采下来，以防止再一次的被偷。但其中有一位负责的弟兄知道了，说一句话：“我们应将果子采下来送去给来偷的人吃，不该抵制他们。”你看，这虽然是一件小事，但这反应是多美呢！哦，所有的问题是：哪一个生命在那里反应事情？亚当的生命总是为己的，惟有主的生命的反应，是多无己呀！

(三) 对鬼

在宝座上的生命，是鬼魔所摸不着的。他已得胜鬼魔，像主得胜一样；他已经与主同坐，看鬼魔都在他的脚下，是已经失败的仇敌。他只要守住战胜的地位，就能嗤笑鬼魔，因他里

面深深地相信，鬼是已经失败的，无论它多猖獗，都不能摇动他的信念。他认识在宝座上的地位，他知道升天的基督已完全绝对胜过了撒但；现在他是与主同地位的，守住地位就是得胜。

他学习认识撒但的诡计，知道撒但在人背后的工作，知道环境中所兴起的风浪，直接与间接的攻击。他的态度对于撒但总是“不！”是势不两立的。无论它装作光明的天使也罢，或是披着羊皮的狼也罢，都不容易欺骗他。因他所注意的，不是外面的样子，也不是所说的话语，而是他的灵。他能使用灵去知觉，去摸对方的灵。所以不管撒但如何地伪装，是不容易逃避纯洁的灵的觉察的。祂（主）不愿意[从“起初”就是撒谎的(约 8: 44)] 鬼承认祂是神的儿子(可 3:11-12)；他（保罗）不愿意鬼宣告他是至高神的仆人(徒 16:17)；他总是站在鬼的对面的。当灵里觉得厌烦时，就要赶它(徒 16:18)。

(四) 对于环境

作王的人，不为着自己拣选环境，他只拣选神旨意的安排。若是神的旨意，他不顾人的反对——祂（主）的面总是向着耶路撒冷去的。他（保罗）不顾人的劝告和危险，明明知道捆锁与苦难等着他(保罗)，他还是往前行(徒 20: 22—24)。一切临到他的环境，好歹都从神接受。他不和环境争执，不与环境直接发生关系，他只和神直接发生关系。所以他认定，一切的环境都是神美意的安排，他能在最坏的环境中喜乐地歌唱。只要与罪无关，一切痛苦的环境都是不逃避的。[撒但用犯罪的环境试探时，当然他是逃避的，或是胜过的——例如旧约里的约瑟（参创 39: 7—23）、新约里的主]。无论如何，他是一位活在环境之上的人，他能将天上的空气带到人间的环境

里。他在地犹如在天；他在哪里，天也在哪里。他乃是天上生命人间生活的人；他所在的环境就变作天的环境。一切的环境是在他的掌握之中，而他是环境所不能影响的。他是王，环境是他的奴隶。

(五) 对己

在生命中作王的人，在一切行事为人上，不是凭着对的理由，不是凭着好的看法，不是凭着喜好的倾向与情感的冲动；一切己的得失损益，成败利钝，都是不计的。只是凭着深处灵的直觉，在神的面前，专一认定灵的引导，生活在神里面。神是他的一切。他的世界就是神，神之外好象都是虚空、空白的。他的生活、动作是凭着神，也是为着神的。惟有神能左右他，能改变他。除神之外，是不能被任何事物摇动的——他是王。

四、作王生命的推广

这生命，今天第一步是在个人身上作王。先学习治理这一个人——当这个人真能在凡事上服在生命之下受生命的约束时，这治理的能力就要使他的家庭、教会、社会以及全世界，都受他的影响。盖恩夫人曾说：“如果全世界有三个绝对无自己的人(意思就是完全能让神在他身上自由作王，像在主耶稣身上一样)，全世界的历史就都要改变了。”——因为神能借着这样的人使用祂的权能，改变这—一个世界，限制撒但的作为，以致世界的历史，不至于坏到像现在的地步。有人曾说，当摩西的时候，表面上是法老作王，而在属灵的世界里，却是摩西掌权。在但以理的时候，表面上是尼布甲尼撒作王，而在属灵的世界里，却是但以理掌权。就是在以利亚、以利沙的时

代，也都是神用着他们来掌权。今天，神照样要我们在生命里掌握，使神有出路，使神的旨意得以经过作王的人通达到世界的里面。因为这样的人是强有力的光，也是有味的盐，能使世界不至于太黑暗、太腐败，所以世界的历史会因他们而改变。

五、作王生命的今天与将来

我深深相信，今天能在生命中作王的人，就是将来天国降临在地上时与主一同作王的人。今天的作王，不过是将来作王的开始；将来的作王，不过是今天作王的继续。因为神只让一个生命作王，实在说也只有这一个生命配作王。今天的作王，可说是作王的实习；将来的作王，是实际作王的执行。今天是在看不见的属灵世界里作王，将来是要明显地在这世界作王。因为有一天世上的国要成为我主和主基督之国(启 11:15)，凡和祂一同得胜的人，都要进入祂的国，与祂同登宝座，同掌王权。

一得之言——新造

新造就是神的自己与祂的造物的联合。

新造的第一位是耶稣基督(以马内利)。祂无罪，所以祂能用祂的肉身代替人担当罪。

这真是新造——神与人的联合，因为在已往的世界里从未曾有过。

新造的第二位是教会(基督的身体)。这些人本来有罪，但因着第一位的死，解决了罪的问题。

教会新造的开始是复活。但神在宇宙里新造的开始是在伯利恒。

创造是与造物的主分开的——能败坏，能死亡；新造是与造物的主联合的——不能败坏，不能死亡；所以新造才能永远彰显神的荣耀。

20. 灵

(特别注意良善的灵)

读经：

帖撒罗尼迦前书五章 23 节：“愿赐平安的神，亲自使你们全然成圣；又愿你们的灵，与魂，与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们主耶稣基督降临的时候，完全无可指摘。”

尼希米九章 20 节：“你也赐下你良善的灵教训他们，未尝不赐吗哪使他们糊口，并赐水解他们的渴。”

讲道：

按帖前五章 23 节的话，我们知道人是灵与魂与身子三部份所构成的。身子是物质的部份，是人的外壳，能看得见，能摸得着的，所以用不着解释，因为谁都是知道的。

魂是比较抽象一点，比较里面一点，但是按着魂里的各机关——心思、情感、意志的功用，也就不难明白魂是什么了。

惟有灵是全人最深的部份，是全人最隐秘的部份，也是人所最不认识的部份，因此世界的人对于灵的存在与否，是有问题的。不要说是世界的人，就是大多数的基督徒，对此也是莫名其妙的。但是那些认识灵的人，懂得灵功用的人。就指给我们看说：灵是有三种功用，就是良心、直觉与交通。对于这些功用，在此暂不详述，可是有几点关于灵的事，在这里说一说。

一、灵是直接认识神的机关

全世界的人一直问一个问题，就是：“说到底有没有神？”为着这一个问题，人就用头脑去思想、推敲及研究，结果就有许多人武断地说：“没有神。”态度公平一点的人就说：“我不知道有没有神。”到底这难处在哪里呢？

我想，问题很简单，就是因为用错了机关。我们知道，人若要认识颜色，必须用眼睛，因为眼睛是认识颜色的机关。若要认识声音，就必须用耳朵，因为耳朵是认识声音的机关。假若有人偏偏要用耳朵去看颜色，或者是用眼睛去听声音，他最后的断案若不是说“没有”，就是说“不知道”——其实根本的原因，不是没有颜色，也不是没有声音，乃是用错了机关。颜色与声音都可以存在，而对于用错机关的人，就等于不存在。所以你不要奇怪，一个生来的瞎子，对于太阳的认识是“如烛(其光如烛)如锣(其形如锣)了。”

照样，人若仅用魂里的思想，去推敲研究出一位神来，其错误也就在此，因为魂不是直接知道神的机关。直接知道神的机关乃是灵。但是今天，人对于自己连“有灵没有灵”都发生疑问——对于灵的存在都不知道，都是迷糊的，而要想借着灵去认识神，更谈不到了。

二、灵是与神同性质的

全人之中，惟有灵是与神同性质的，因为神自己是一个灵(约 4:24)。当人被造的时候，惟有灵的部份是出于神自己的(创 2:7)。神将生命的气——人的灵——吹入尘土所造的人里，人就活了。所以我们知道，人的灵就是神的气，是发源于

神的，或者说本来是在神里面的东西，在创造的时候吹入到人的里面，变成了人的灵。所以在人的构造中，有一部份是与神同性质的。你知道，水与油是两件不同性质的东西，它们不能联合，也不能交通。冰与炭也是两件不同性质的东西，它们不能联合，也不能交通。交通的原则，是需要两件东西有相同的性质，性质不同就不能交通，不能联合。所以人若不在灵的里面——与神同性质的灵里面——与神交通，就在人里的任何部份，都是不能与神交通的。人如果要遇见神，而又想不在同质的灵里遇见，不在灵的启示里认识，就不可能。因为其它的机关，如心思，都不是直接认识神的机关。

这就是普通的人所以不认识神——直接认识神——的基本原因。不管你的头脑多聪明、学问多高深、经验多丰富、知识多渊博，你可以作一个博学多能的人，作一个智力超众、才干卓越的人，但是你却没法认识神，没法摸着神，没法真的直接遇见神。因为人所有的发展，都在魂的心思里。你的心思无论多发达，还是想不出一位神来的。我已经说过，这好象一个生来的瞎子，不管他的听觉多灵敏，还是没法听得出颜色一样。因为耳朵不是看颜色的机关，照样心思也不是认识神的机关。人虽然可以借着神所创造的万物，推想有一位神(罗 1:20)，但这一种推想的认识，是间接的，是模糊不清的，并不能说是实际的认识。

三、灵是与神联合的部份

圣经告诉我们说，我们与主的联合是灵的联合，因为是与主联合为“一灵”(林前 6:17)，这里没有说，与神联合为一体，因为体与灵性质不同，所以不能联合。这里也没有说与主

联合为一魂，因为灵与魂的性质也不相同，也不能联合。这里乃是说与主联合为“一灵”，这是灵与灵的联合，这就是神的灵住在人的灵的里面，联合成为“一灵”。

[注：在“敬虔”一文里，提起新造是神与人的联合，是至高的神与最卑的泥土联合。按普通来说，是可以说的，因为圣经本文也说我们的身子——物质的部份——就是“圣灵的殿”（林前 6:19），好象说神的圣灵住在我们的身体之内，与身体——物质——联合；但是按着属灵的实际来说，圣灵只住在我们的灵里，与我们的灵联合，而不是与身体——物质——联合]。

四、灵是永生所在之处

当人一信主时，圣灵就进入人的灵里与人联合。人一接受圣灵，也就接受了永生，因为基督的永生是在圣灵里赐给我们的。人有了圣灵住在灵里，也就有了基督的永生。因为圣灵是“赐生命”的灵(罗 8:2)。所以生命是在圣灵里面，同时“基督是我们的生命”(约 14:6；西 3:4)，也是“给生命的灵”。(林前十五章 45 节，该译作“末后的亚当，成了给生命的灵。”)我们与圣灵联合，也就是与主的灵联合；我们属灵的生命——永生——既是基督，就要看见我们的灵，就是永生所在之处，因为基督借着圣灵住在我们的灵里。

五、灵与真分不开

有一次，主对撒玛利亚的妇人说：“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诚实”或译作“真”）拜祂。……神是个灵”（约 4:23-24）。在一个人的里面，惟有灵是真的，所以，出于

灵的也就是真的。出于灵以外的，就不能说真，或者说不够真，或者说是虚假的。若要真，就当是出于灵，因为“灵就是真理”（真）（约壹 5:7）。灵的出来就是“真”的出来；摸着灵你才摸着“真”。人的思想可以骗你，人的言语可以骗你，惟独人的灵一出来，就骗不了你。人尽可以这样说、那样说，但你不要听他的话，只要摸他的灵。若光注意人外面的话语，你就要受欺，连说话的人自己，也会自欺而不知。但你一摸着他的灵，一碰着他的灵，他的真就显露出来，就不能骗你。因为一切出于灵的，就定规是真的；从灵出来的，绝无虚假的可能，所以说，灵与真是分不开的。

六、灵是人的底

如果我能比方人是一只茶杯，就人的灵是这茶杯的底——最下层的底，是最深的所在。你看见这里有一杯的清水，你看看它相当清洁，但是到底清洁不清洁呢？我们并不注意这杯水的上层。就是说，即使这杯水上层有百分之九十九是清洁的，若底下最深一层是污秽的话，我们知道这杯水经不起搅，——一搅一摇之后，全杯的水会变作浑浊的。所以，一杯水的真的清洁或不清洁，是要看它最深的底是否清洁的。

照样，一个人很可以说很温柔、爱人的话，态度很可以良善谦和，情感里也可以自觉有爱，心思里也可以有良善的思念，这些都可以顶好顶好。但是有一天，当你的灵一出来，是骄傲的，就证明你所有谦和的外表，都是假的。有一天当你的灵一出来是，凶恶残暴的，就证明你所有的爱与良善，都是虚假的。所以今天的问题，不在乎外面的态度如何的好看（我不是说外面的态度可以不好看），里面的思想多么良善（我也不

是说思想可以不良善)，而是在乎深处的灵到底如何。因为惟有灵里的谦卑才是真谦卑，灵里的良善才是真良善。请我们记得，只有从灵里出来的美德，才是在神面前算得数的真美德。这里没有伪装，不能虚假。从这里出来的都是真的，也都是实在的。

七、灵就是真我

圣经中有一句话，是我初信主时一直信不来的，就是《罗马书》三章4节：“人都是虚慌的。”为什么说人都是虚慌的呢？或者说，都是说谎者呢？难道一个真实的人都没有么？我知道，许多人是说实话的，我觉得我自己也是说实话的。一个说话诚实的人，怎么说他是“虚慌”的呢？我真是不明白、不能懂。但今天我知道了：问题不在乎你说的是真话，或是谎言，乃是说，你从哪里说出来？从哪里发源？是从灵出来，还是从魂出来？凡从魂出来的都是虚假的，因为魂的本身就不是真的所在。所以一切出于魂的，也就不是真的；惟有出于灵的，才是真的。今天，除了少数活在灵里的人之外，大部分人都活在魂里面，所以人都是虚慌的。但是，人已经虚假惯了，若不是圣灵的光照，也看不见自己是虚假的，反而以虚假为真实。人若不蒙怜悯、被光照，就要一辈子作一虚假的人而不能认识。因为人都活在魂里，而没有活在灵里。“魂”变作了“我”的代表，“我”的代表不是灵。人活在“假我”里，没有活在“真我”里，灵就是“真我。”凡不活在灵里的，都是虚慌的人。

八、灵与审判

《罗马书》二章 16 节告诉我们，神藉着耶稣基督审判人隐秘的事，对这一个，我有两种的领会：(1) 已往我是这样想的，就是说，有许多人作了许多隐藏的事，除了作事的本人自己知道之外，没有第二个人知道，到了审判的日子，这些事再也无法隐藏，不能继续为秘密了，要在审判的光下显明出来，谁都要知道。在此，所谓的隐秘，是向着别人隐秘，向着他自己本人是不隐秘的，是明显的。(2) 今天我另有一个领会，就是所谓隐秘的事，不止向着别人是隐藏的，就是对于本人也是隐藏的。什么意思呢？就是说，有的人外面行为很光明，有爱心，肯舍己，能忍耐，不止自己感觉自己很不错，就是别人的评论，也说某人是“好人”。但是到了有一天，在审判的亮光照耀之下，他要看见自己的真相，要自觉希奇，别人也要看见他的真相，也要希奇。因为在真光照耀之下，他要看见他的好行为，不过是粉饰的坟墓，他的爱心，好象（某些）继母的爱心，他的舍己，不过是要得着“大善士”广告的称许，他的忍耐是咬着牙根、存着报复的心的。没有光照之先，他活在黑暗里，不认识自己的真相，他能很平安的过去；但一到亮光之下，丑态毕露，是再也无法隐藏的。所以，当受审判的时候，发现自己的丑恶，他要看见他从来没有看见过的自己，那时他就要十分的惊奇和惧怕。

原因就是不认识自己的灵，看不见自己的真相；就将那虚假的代替那真实的，将那“不是”的代表那“是”的，以为自己是一个行为光明的人，有爱心的人，肯舍己的人，能忍耐的人，岂知根本没有那么一回事！凭着灵来说，你没有一点的光明，没有一点的爱心，绝对不肯舍己，也没有忍耐，竟然自欺也欺人，但是不能欺神。

说到这里，我觉得这问题不是一个小问题，乃是一个严重的问题。因为认识灵的人不多，也是不容易的，若没有神的光照，是没有法子认识的。哦，在此，我们何等需要人在神面前自卑，仰望神的怜悯，给我们更深、更彻底的光照，好叫我们今天就被带到审判的光下，认识我们灵实际的光景，并且就在今天受了神的对付，受了圣灵的审判，不至于到那天才显露了。

九、杀人的灵

弟兄们，请我们不要感觉希奇。许多时候，负着救人使命的传道人，他们的灵还是杀人的，并且连自己也不知道。你看旧约里的约拿，是奉差遣去尼尼微城传悔改之道的，目的是要拯救尼尼微的人。如果尼尼微城里的人，肯真的悔改，离开他们所行的恶，他们就可以不至于灭亡。他去传了神的道之后，那城里的人真的悔改了，神也转意，不将所说的灾祸降于他们了。但是约拿反而“大大不悦，且甚发怒”（约拿 4:1）。因为约拿的口所传的道是要人悔改，而他的灵却是巴不得他们不悔改，好将神藉他所说的灾祸降给尼尼微人，所以他的灵是一个杀人的灵，并且他还不知道（在黑暗里）自己灵的光景。所以神安排一棵蓖麻树教训他，让他学一个功课。

弟兄们，请我们不要太责怪约拿，多少时候，我们的情形和约拿一点都没有两样。当我们出外去传福音的时候，人家好好地听了、接受了，我们觉得很好。但当听道的人反对你、骂你、难为你的时候，你岂不想：“你们这些罪人反正有一天是要下地狱的！”可惜地狱不能在那时由我们支配，若能的话，恐怕会立刻将他们丢下去。哦，弟兄们！口是在那里传救人的

福音，要人得永生，而灵却受不住人的反对，仍然是杀人的。

对付事情的时候，人常常用不正当的灵去对付不正当的事。比方说，这里有一位弟兄犯了罪，负责的弟兄（如果没有在主面前学过功课）常会恨恶弟兄、轻视弟兄、甚至于发脾气辱骂弟兄（不是说，不可以责备弟兄，乃是说，在什么灵里责备弟兄）。甚至有意思，巴不得将弟兄赶出教会。也许所责备的话语都是对的，但是里面的灵所发的火是从地狱里点着的。这里我们看见，犯罪的弟兄是在事情上错了，而责备弟兄的人是在灵里错了。前者是第一个错，后者是第二个错。在人的面前，好象第二个是光荣的，第一个是羞辱的，但在神的面前，两个人一样是犯罪的。

我想这一类的事，在未信的人中是太多太多的。可以说，人难得看见有对的灵去对付不对的事的，总是以不对的灵对付不对的事的。同时人也总是定那作不对的事者为有罪，而不会定不对的灵者为有罪。这个我们不怪，因为他们是没有生命的人。但是今天基督徒竟然也是如此，这的确需要我们十分警惕的。当事情临到我们之先，总得先让我们到神面前求问：到底我的灵对于处理这件事是否正常？若不然，我就是犯罪的。

弟兄们——特别在教会中负责的弟兄姊妹们——请你们不让这些话从你们里头随流失去。

十、良善的灵

因此，人是多么急需一个良善的灵——这灵没有恶毒，仇恨，没有骄傲，嫉妒，没有恼怒，脾气，却是充满了慈爱、怜悯、宽容、忍耐、温柔、谦卑。换一句话说，一个良善的灵，就是一只羔羊的灵，被人牵去宰杀的时候，是出声的——不

为自己说话的。这一种的灵是多美丽啊！

摩西的灵——《出埃及记》三十二章 32 节，叫我看摩西的灵，是多么良善的一个灵。以色列人犯了拜牛犊的罪，本该被灭绝，并且神有意兴起摩西的子孙来代替他们（出 32:10），但是，摩西不肯。你看，他一定要救以色列人，不肯叫自己的子孙被兴起来。不仅如此，他还宁愿牺牲自己永远的前途（这不是好玩的一个牺牲）来拯救神的百姓。你想想看，这是什么样的灵！

保罗的灵——《罗马书》九章 1-3 节，你看保罗的灵与摩西的灵在同一良善的情形中。这可以说是灵极度良善的表示。若知道保罗是宁愿“丢弃万事，看作粪土，为要得着基督”（腓 3:8）。这就可知道，他对基督的估价是多高，他为要得着基督的缘故，出了多大的代价！但是今天为着他的弟兄，只要弟兄能得救，甚至自己被咒诅，与基督分离，他也愿意。这又是一个永远的牺牲，你想，他的灵是多美丽啊！

主在十字架上的灵——主在十字架上，手脚被钉，头被荆棘刺伤，在倾刻之间就要断命的时候，主祷告说，“父阿，赦免他们。”凶狠的敌人要祂的命，而丧命的主却替仇人求赦免。哦，这是羔羊的灵极度彰显的时候，在这里你只看见爱——纯爱，绝不受对方影响的爱，这种爱的灵的彰显，是叫神最得荣耀的，因为神对罪人的心就在此表明了。你若问神如何爱你，你只要看主在十字架上被你钉死的时候，是如何爱你的就够了。

说到这里的时候，我就联想起一个问题，就是“什么是神的荣耀？”当然，这个问题是超过我们所能想、所能答的，不能在此详细的说。但是有一件事我信，就是神的荣耀最彰显的

时候，还不是祂的能力与智慧（这些当然也是彰显神的荣耀的），乃是在乎祂的良善——在爱的里面彰显出来。曾有一次，摩西求神显出祂的荣耀给他看，神说，“我要显我一切的恩慈（良善）在你面前经过。”（出 33:18）。摩西所求的是要见神的荣耀，但神给他看见的，是一切的良善，可见良善就是荣耀。圣经说，神就是爱，却没有说神就是能力或智慧。可见能力与智慧不能代表神的自己。只有爱能代表神的自己，所以神的爱就是神的荣耀，主说“只有一位是良善的，除祂（神）之外，没有良善的。”可见“良善”是神独有的品德，只有神有良善；除神之外，寻找不到良善的，所以荣耀也是神独有的东西。当然，有份于神良善的人，也能有份于神的荣耀。哦，有一个良善的灵是多么宝贵啊！

（十一）良心与良善的灵

今天许多好的基督徒，都活在良心的里面，而没有活在良善的灵的里面。一位真的基督徒，常常肯出代价，照着他良心所告诉他的行事为人，的确是一位好的基督徒，也可以说是很好的了。老实说，有许多的基督徒，还够不上良心，还不及良心——良心所要求的，还没有完全答应。所以，能活在良心里的人，已经是很好的基督徒，是难能可贵的了。但是，活在良心里还不够——神是要我们活在良善的灵里。

如果弟兄们不见怪的话，让我说一句重的话。教会里弟兄中间出了问题，不能彻底解决，不能从根本上除去，彼此间不能绝对和谐，不能从心里真的合作，就是因为人与人中间的对付，只够得上良心，而够不上灵。

现在让我更具体一点地来告诉你们。比方说，这里有一位

弟兄出了问题，有了磨擦，有了争执，甚至于吵嘴相打。过后，彼此都感觉到失败，彼此都觉得这是羞辱神的名，也亏负了弟兄，良心里受了很厉害的责备，也许吃也不安，睡也不安，觉得这件事总该弄个清楚，若不然，饼也不敢去擘了。

于是彼此就怎样做呢？彼此一面在神面前认罪，（请注意，所有得罪弟兄的罪，就是得罪神。）求主的血洁净，同时也彼此认罪，大家承认自己的错，承认亏欠了弟兄。结果呢？彼此的良心就得了平安。因为在神与在人面前，良心回到无亏的情形里，再也不责备了。

这样做好不好呢？这样做很好，我怕能这样做的人，还不太多呢！能降卑自己在弟兄面前认错，的确是需要恩典的。但是我又要说不客气的话了。多少时候，彼此认罪不过到良心为止，不过求良心不责备，要得着良心的平安，而够不上良善的灵。若说得重一点的话，这不过是贿赂良心，并没有在灵的里面，真的赦免弟兄，爱弟兄。所以不够——不够彻底、不够真，在神面前还算不得数。

在这里，有一个法子可以试验你的认罪，（对你弟兄所认的罪）真不真、彻底不彻底？有一个方法可以试验你赦免你的弟兄，是到良心为止呢，还是真的彻底到，是出于良善的灵的？或者只不过是贿赂良心，还是真有主的爱呢？

试验的方法很简单：就是当那和你有过矛盾的弟兄，有不幸的遭遇时，你对他的态度到底如何？你有什么样的反应？比方说，那位弟兄——就是和你作对的弟兄——家被火烧了，或者被盗窃了，或者被水淹了，或者遇见其它不幸的事件，你到底对他如何反应？你的心里若说：“哦！这真是天有眼，现在遭遇了神的管教，神的手重重的加在他身上，神替我伸了冤，

出了气。”你幸灾乐祸——人家遭灾，你觉得舒服，觉得痛快。或者你比较进步一点：你一听见对方的遭遇，你漠不关心，视若无睹，隔岸观火，不关痛痒。但是让我告诉你：如果是这样，那你当初的认罪，就过是贿赂良心，你的赦免并不是出于良善的灵，因你里面还有仇恨，还存报复的心，并没有从灵里出来真的赦免，不过是叫你良心不责备而已，所以经不起这一个试验。这试验一来，立刻显出你的真相，因你的里面，并没有过去，并没有爱。

如果当你的对方，遭遇不幸事件时，你的感觉就好象这是你最亲爱的人的遭遇，你就立刻要发出同情的心——你会替他伤心，会设法帮助他，你会看他的遭遇，好象是你自己的遭遇一样。你不但不会隔岸观火，更不会幸灾乐祸。若能这样反应的话，我相信你当初的赦免和对付，已经够得上良善的灵了。灵里的赦免，才是真的赦免，才不是贿赂良心的赦免。

哦！贿赂良心的认错，与贿赂良心的赦免太多了！愿神更深地怜悯我们。

21. 良心与生命

读经：

罗马书二章 14-15 节：“没有律法的外邦人，若顺着本性行律法上的事，他们虽然没有律法，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这是显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们心里，他们是非之心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比较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

创世纪三章 5、7、22 节：“…… 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 “…… 他们二人的眼睛就明亮了，才知道自己是赤身露体，便拿无花果树的叶子，为自己编作裙子。” “…… 耶和华神说，那人已经与我们相似，能知道善恶；现在恐怕他伸手又摘生命树的果子吃，就永远活着。”

以弗所四章 22 节：“…… 就要脱去你们从前行为上的旧人，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

约翰壹书三章 20 节：“我们的心若责备我们，神比我们的心大，一切事没有不知道的。”

马太七章 22-23 节：“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阿，主阿，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

的名行许多异能吗？’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罢。’”

使徒行传二十四章 16 节：“我因此自己勉励，对神对人，常存无亏的良心。”

提摩太前书四章 2 节：“这是因为说谎之人的假冒，这等人的良心如同被热铁烙惯了一般。”

约翰福音十四章 6 节：“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歌罗西三章 4 节：“基督是我们的生命，祂显现的时候，你们也要与祂一同显现在荣耀里。”

讲道：

良心是由创造而来的

人的良心是在人被造的时候就有的。在被造的时候，在人的里面有一种定是非的本能，有一个作见证的机关，有一个定这事为罪、称那事为义的良能。这个东西就是人的良心。罗马书二章 14-15 节里说：“没有法律的外邦人，若顺着本性（或天性）行律法上的事，他们虽然没有律法，自己就是自己的律法。这是显出律法的功用刻在他们心里，他们是非之心（良心）同作见证，并且他们的思念互比较量，或以为是，或以为非。”

这里很清楚的给我们看见，在人天性里的良心，就是由创造而来的。天性里有律法的功用，有良心作见证，作定是非的机关。这良心的机关，是在人的天性里的，是人天性中的一部份。什么时候人有天性，就在什么时候人也有良心。所以良心是由于创造而来的。简单地说，良心是神在人里面各种良能的创造中的一个创造。良心是被造的，是在第一个被造的人里面就有的。对于我们今天的人，可以说是与生俱来的，就是说我们一生下来就是带着这个良心而来的。所以每一个人，只要他是人，就有良心，这个东西就在他里面。

良心与吃善恶果的关系

我不知道良心这东西，与吃分别善恶果到底发生多少的关系？但是总有关系，因为良心是分别善恶的一个机关，而这树也称为分别善恶的树。这树既称为分别善恶树，就必定与分别善恶发生关系，因为一切的名称总是说出那东西的特点的。并且创世记三章 5 节说：“因为神知道，你们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你们便如神能知道善恶。”这虽然是撒但的话，但是它说的这一句话，却是实在的话，因为他们吃了之后，第 7 节：“他们二人的眼睛就明亮了。”第 22 节：“耶和华神说，‘那人已经与我们相似，能知道善恶’”。可见撒但在这句话上并没有撒谎，因为事实证明它说的是实在的。人吃了之后，人能分别善恶了。按着这里的一个事实来看，好象说，分别善恶的能力，是与吃分别善恶树的果子很明显地发生了关系。也许可以这样说：良心——分别善恶的机关——在创造的时候，已经造在人的里面。但是它的功用、它的能力，因为吃了分别善恶果子而加增了。

在坠落的人里面，他的灵向着神是死的，是不能与神交通的。灵的内部，有交通，有直觉，也有良心的功用。按着人的经历来说，直觉与交通的死，好象比良心更利害。良心的功用，好象还是相当明显，这或者就是因为吃了善恶果的缘故。虽然人已经堕落，失去了与神的交通，但对于是非的感觉，对于分别善恶的能力，却是相当明显的。所以良心的功用，在堕落人的里面，还是相当强的。

良心是渐渐不灵（迟钝）的

当人从神那里堕落下来，当人从神治（藉着灵的直觉）之下，堕落到自治（藉着良心分别善恶）的时候，良心就变作惟一知道善恶的标准了。已往善恶的标准在神那里，是神要断定善或恶；今后善恶的标准落到人的良心里了——人是藉良心来定规事情的善恶了。的确，若一个人真能够照着他的良心行事为人，他还是一个好人，他还是不错的人。但是，人良心的感觉越过越不灵了，人的行为就越过越违背良心了。自从人类堕落之后，罪的种子一进入人类，尽管人不能在瞬间里做出各样罪恶的事来，但是“这旧人是因私欲的迷惑渐渐变坏的”（弗4:22）。人的变坏是渐渐的，不是一下子的，变坏也是需要时间的。

有了生命之后的良心的感觉

在世人的灵的各机关中，虽然良心的功用是比较强、比较显著，但是和真正重生的基督徒相比，世人良心的感觉仍然是极微弱的。犯大罪的时候有感觉，稍为有点错，是不大能感觉了；就是感觉了，也是不够深刻的。

我可以在这里作一个见证，就是当我未得救之先，对自我的感觉总是：觉得自己是一个好人，是一个君子人，好像是问心无愧的。因为我觉得，我不杀人，不放火，不害人，不亏损人，样样事情都是规规矩矩的。等到有一天，圣灵在里面用光照我，叫我看见我的本相，认识我的罪，好象影片一样一幕一幕映放在我眼前的时候，我只得放声大哭，承认自己是**罪中的魁首**——我虽然没有杀人，但里面却有恨人的心；虽然没有偷盗，里面却有贪心；虽然不愿说谎，却有许多的话是不够准确的。那一天神将我自己的真相启示给我看的时候，我只得承认我是罪人，我需要救主。当我一信主，罪担立刻脱去，我就变作一个新人了；并且不止感觉我这个人改变了，而且好象整个的世界都改变了。从那天起，良心的感觉和以前不同了，比以前深刻多了。在已往以为不紧要的事，以为可以马虎过去的事，现在觉得要一一对付了。已往在电车上揩过油（乘车不买票），已往在人家的果木园里偷过果子，已往暗暗将人家的东西毁坏过，现在想起来，都是罪恶，都是不义，都该赔偿，并且有得罪人的，就向人道歉。

这一种情形，是每一个得重生的人所有的经历。虽然损失，虽然丢脸，还是要对付清楚的，若不对付清楚，就不能过去。那时的良心，好象眼睛一样，里面是不能放进一粒极小的灰沙的。一有灰沙，非将它拿去不可，不然就不能平安。因为良心明亮了，良心的感觉不同了，人在这里就有一个基本的改变了——已往看自己是一个君子人，今天看自己好象一个罪大恶极的罪人。哦！良心因着得重生的缘故活过来了，一个活的良心的感觉，与一个死的良心的感觉，真是有天渊之别！人若不信主耶稣，若未得重生，就永远不能经历这一种感觉的情

形。并且越肯顺服良心的声音，越肯对付，感觉就越敏锐。到了一个时候，从来看不见是罪的，现在都看见了。

哦，让我说一句心里感激的话（虽然是题外的话），就是：**仅仅就良心改变这一点上来看，也足够证明耶稣是惟一的救主。**祂藉我的良心，叫我认识我的本相，叫我认识从未曾认识的我，使我恨恶自己，并仰望祂的生命维持我。祂在我里面，拯救我，使我不敢犯丝毫的罪。

活的良心是圣灵生命的出口

一个活的良心，就是圣灵生命的出口。良心的声音，就是圣灵的声音。顺服良心，就是顺服圣灵。良心的感觉十之八九是生命的感觉。良心，可以说是生命第一步的出口。许多时候，良心所告诉我们的话，也就是神告诉我们的话。顺服良心，也就是顺服神。良心若无亏，就是在神面前无亏。神虽然“比我们的良心”更“大”，（约壹 3:20，“心”包括“良心”，来 10:22）。但我们的良心不责备，神也不责备。因为我们的良心所不感觉的，神也不责备。这并非说我们在神面前是完全的；照着神的光来看我们，我们是差得太远——我们没有一个是完全的。但是神却按着我们的光对付我们，按着我们良心所感觉的责备我们。所以我们的良心若不责备，就可以向神坦然无惧了。因此，信徒若不保守良心的无亏，顺服良心的声音，良心的感觉会变作迟钝，变作麻木。良心像窗户一样，神的亮光，由此照进来。如果一再不理良心的感觉（好比窗户蒙上了灰），生命就寻不到出口了。如果良心不好好的受对付，就生命第一步的出路已经受了拦阻。

在最近几年中，我寻找出一个事实，就是弟兄姊妹在得救

后的一段属灵的路程中，凡对良心有彻底的对付，甚至由于良心的对付而落到软弱地步的人，都是在属灵生命上有前途的人。凡马马虎虎不理良心声音的人，不肯出代价对付清楚的人，属灵的生命，一定不能长进，一定没有前途。你若对那些（忽略或）没有良心对付的弟兄谈到属灵经历的事，就好象你在对不信的（又刚硬）的人传福音差不多，因为在他里面，你碰不着相同的东西来响应你的话语——正像对墙壁说话似的，他们不能接受，你和他好象是两个世界的人。我老实说，我常常疑惑一个良心从来未曾受过对付的人，一个从来不认错的人，到底是否是个得救的人？因为他看上去和世人没有两样。这一类的弟兄，他们属灵的情形，在信的时候如何，过了十年、八年，还是如何，还是老样子，还是依然故我，老不长进。因为生命的感觉，十之八九从良心出去。所以我说，良心是生命第一步的出路。也可以说良心是最高生命第一层的阶梯。人如果要登二层楼、三层楼，若经过一层楼的阶梯，是不可能的。照样，在良心的感觉上没有对付的基督徒，要想认识更高属灵的生命，也是不可能的。

几种良心不正常的情形

今天我没有功夫说到对付良心的技术方面的事，但是要提一提几种良心不正常的情形：

(甲) 麻木，不感觉，像被热铁烙惯似的

这种情形，就是我才所说的一种不对付良心的人的情形。他们的良心已经麻木，已经落到黑暗里去，看不见光，有错也不感觉，如同热铁烙惯了一般。这一种良心的情形，是最坏的情形。这种人的良心，与没有生命的人的良心没有两样。

这一种情形，是基督徒最需要防备的。

(乙) 自义，自以为是

这种情形，常是自觉不错，常与别人比较，并且觉得自己比别人强。他们的话语常是：某人某人会作这样的事，某人某人会堕落到这种田地，要是我就不作，要是我就不像某人。他们常常觉得自己的不错，常常看不起别人，暗暗地感觉自己是多清洁、多公义、多不错。实在说，这些人的确有可夸之处，的确在许多行为上，比别人强，的确是公义的，是清洁的，是对付得清清楚楚的——换一句话说，良心的确是对付到无亏的。但这些人，根本不认识自己。根本不知道说，他们的里面有一个亚当的生命，和那些作绑匪、作娼妓的人是一样坏的。他们夸自己的行为，他们受不住别人的犯罪，更受不住自己的犯罪。他们是极其方正的人，他们对自己是严格的。他们的话语多是律法式的。他们缺乏恩典，缺少怜悯，不容易原谅人、体谅人（的软弱），不容易赦免人；好象常常坐在摩西的座位上，审判别人。如果有一个失败的弟兄来到他跟前，他只会严厉地责备，不会原谅，不能表同情——不会说，“你会失败，我更会失败。”——话语中没有敷伤的膏油。你只遇到生冷，没有甘甜。这样的人，是活在良心里的人，也是以良心为最高生命的人。以为只要够得上良心，就已经再好没有了，以为生命已经登峰造极了。**他们以良心代替生命**，以（外面的）行为代替生命的生活。这些不但是自尊的基督徒，也是被别人尊敬的人，因为他们确是非常美丽、非常好的人。

但是可惜，自义遮盖了他们的眼睛，以致看不见更深的生命。也许有的人一辈子就停止在这种光景里面，而不追求往前进。

虽然如此，他们比上面(甲)种的信徒却进步得多了，因为他们的良心是活的，是有感觉的，也是肯出代价对付的。他们能见证说，凭着他们已经有的亮光来看，是良心无亏的。但是他们的难处，就是看不见比良心更深的，因为“自义”，像幔子一般，挡住了更深的看见。

(丙) 软弱

这是一种良心对付太过的情形。这样的人，良心的感觉是嫩的，对付是彻底的，甚至于过头的，但是缺乏属灵的知识。特别对于宝血的认识不够，所以有许多不需要对付的事情也对付了——有许多无罪的事，也以为是罪；有许多不必认的错，也去认错。这类的信徒，非常的苦，几乎不敢动，也不敢说。常常感觉动是错，不动也是错；说话有错，不说话也错。一天到晚，总是在苦海中过日子。惧怕自己是一个失丧的人。因此里面爬不起来，瘪了气。祷告时，心里受压；见证时，没有能力；读经也没有滋味；里面的生命好象是枯萎的。其实他们是有亮光的，是有看见的，所以有太过的对付。如果他们有够多属灵的知识，能够从软弱中被挽回过来，使他们良心的感觉，能够合乎中道，(意思就是不太过，也不至于不及，)他们是一班极有属灵前途的人。(用什么话去挽回他们，在此不提。)

良心的软弱虽然是一种不正常的情形，可是在我的经历中(虽然经历不多)，凭着我所认识的人来说，凡有属灵前途的人，凡摸着属灵更深生命的人，都是经过良心软弱的病(阶段)然后蒙纠正的人。好象主允许人经过这一类的经历。但是我并不鼓励这个，因为这到底是不正常的。如果人能从起初就被带领到各种属灵该有的知识里去，也许可以不经过这种光景。但是，主既然允许，许多最好的弟兄姊妹也有过这一个经

历，我只得承认这是祂智慧的安排，我也不敢说什么。或许那些经过的人，因为自己生过这种病，更能帮助害这一类病的人。

(丁) 控告

这光景常常是和良心软弱相连的。因为良心软弱的缘故，所感觉的错（罪）就多。因为常感觉错，就很容易落到被控告的情形里去，控告就是受撒但的控告——常常被“莫须有”的定罪，以致灵性枯萎，失去平安与喜乐。对这一班人，我们要告诉他们，必须分别什么是圣灵的责备，什么是撒但的控告（如何分别，在此不提），同时也得告诉他们宝血的功用，使他们认识宝血，叫他们不致受仇敌的欺骗——控告是叫生命受苦的——需要从这里被拯救出来。

(戊) 以自己的良心作标准

这一种良心的情形，我想附带在这里说一说，就是以自己良心的对付，作别人行为的标准。这件事也害了不少的人。比方说，有的人得救后，看见不该戴金戒指，也就放下不戴。但是他一看见别的弟兄姊妹戴着一个戒指，就受不住。巴不得别人也不戴，要别人的行为跟随他良心的感觉。岂知那一位“别人”，也许根本没有觉得不可戴戒指。如果他也放下的话，在他不过是行为，而不是看见；是守律法，而不是生命。有的人自己不看电影，也勉强别人不看电影。有的人自己不说戏笑的话、闲话，一听见别人讲戏笑的话、闲话，就受不了，要他的同伴们像他一样。这实在是可怜。这些都是因为缺乏知识的缘故，以致弟兄们落到受欺的情形里，叫他们的生命受伤。

我提起这些话，不过是要弟兄们注意，要弟兄们防备这一类良心不正常的情形。因为这些不正常的情形，是与生命长进

发生关系的。有许多纠平的方法，可以在此提起，但是限于篇幅，就不提了。现在我们要看一点良心与生命相同的地方，以及不同的地方了。

良心与生命相同处

我已经说过，良心的感觉，十之八九就是生命的感觉，或者说是生命的出口。这样看来，良心与生命大半是相同的了。那么相同在哪里呢？我说是在消极的一方面。因为良心就是是非之心，它定是为是，定非为非。良心在是的方面，就是在积极的方面，是与生命有分别的（这个等等再说），但在非的方面，就是消极方面，是与生命一样的。因为良心定为罪的，生命也定为罪；良心说是“非”的，生命也说是“非”的。比方说，撒谎是罪，是良心定为罪的，生命也定为罪；不法是罪，是良心定为罪的，生命也定为罪。在这里，没有一件事是良心定为罪的，而生命可以不定罪的。所以，在罪的方面，在非的方面，在消极的方面，良心和生命是一样的。凡良心所定罪了的，生命是没有例外的。

这就是我所说的，“良心的感觉十之八九就是生命的感觉”。在这点上，良心与生命是相同的，所以就无需分别它。那么为什么说“十之八九”是相同的呢？为什么相同的成份有那么多呢？为什么不说“十之一二”是相同，或者说“十之四五”是相同呢？而偏要说“十之八九”是相同呢？这有什么根据呢？这是这样的：这是根据基督徒的经历而说的。当一个人得救之后，他所感觉的事，多半是消极方面的事，多半是关于已往的不义，不法，亏欠等等的事。换一句话说，十之八九，都是良心所定罪的事，所以一作基督徒，就有所谓“往事了

结”的对付。所谓的“往事”，多半都是消极方面的。这也就是我们平常所说“良心的对付”。例如道歉，认罪，赔偿等等的行为，都是良心的对付，并且都是消极的。

良心与生命不同之处

既然良心和生命在消极的方面——在定罪的方面——都是相同的，那么为什么不说良心与生命“完全相同”，而说还有“十分之一二”不同呢？这是因为良心不止有“非”的感觉，也有“是”的感觉；不止有“定罪”的感觉，也有“称义”的感觉。单凭着“非”一方面来说，可以说良心的感觉就是生命的感觉，它们俩就是一个。但是凭着“是”一方面，就是积极方面来说，良心的感觉，可能就是生命的感觉。但是，“可能”不一定就“是”生命的感觉。在“是”这一边，它们俩的感觉不一定是相同的，所以还有十分之一、二是不同的。当然，所说“十分之一二”乃是一句不固定的话，并没有一定准确的比例，不过形容其少而已。

良心的感觉，在“是”的方面，可能也是生命的感觉，在此不提。良心的感觉，在“是”的方面，可能不是生命的感觉，就在此提一提。这意思，就是说一件事，光凭着良心去看，凭着是非的立场去看，凭着好歹的看法去看，这件事的确是好的，是美的，是善举，是好事。但是，凭着生命的实际来看，凭着属灵的立场来看，凭着神的眼光来看，这件事是不对的，是不好的，也是被定罪的。（良心看为好的，有时候被生命定为是犯罪的。）

我们先看看世人所称赞的事，所以为是善举的，或者说是众人所以为美善的事。比如有人在那里修桥铺路，吃素修行，

施茶施粥，捐款救济，开办孤儿院、养老院、育婴堂、医院等等，这些善举，谁说不好呢？谁说不是良善的呢？有谁的良心定这些事为罪呢？我信全世界人的良心都要说：“这些事是好事，是善举，是可称赞的。”但是生命不一定说“好”。神不一定说“好”。神所问的，不是这件事情本身好歹的问题，**神所问的乃是：“作这件善事是出于神呢，还是出于人？”**“是神的意旨呢，还是人的善义？”换一句话说，在这件事的里面，“有没有神在里面？”神所在意的，不是好和歹的问题。简单地说，凡不是出于神的，凡是神没有份的善事，都不是神所称许的事。许多的善事，乃是人藉此得着人的荣耀而已。

刚才所举的例子，是未信人的事。就是在教会中，我们也看见许多的好事，许多良心所称许的事，乃是神所定罪的，乃是生命所不许可的。你看《马太福音》七章 22-23 节：“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啊！主啊！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罢。’”你看传道好不好呢？难道有一个基督徒的良心能定“传道”为罪吗？赶鬼好不好呢？难道有一个基督徒要把鬼留起来，舍不得赶出去吗？行许多异能好不好呢？岂不是我们要因看见人奉主的名行异能而将荣耀归给神吗？这些事都是好事，都是善事，都是良心所称许的事。但是，主的话怎么说呢？主一点也不说他们好，反而说，“你们这些作恶的人，离开我去吧！”这样的话多希奇呢！难道传道是作恶吗？赶鬼是作恶吗？行异能是作恶吗？并且都是奉主名作的啊！

这里就是良心和生命不同的地方。良心所看为是的，生命

不一定看为是；良心所看为好的，生命不一定看为好。良心所看为对的，生命不一定看为对。这就是良心不能代表生命的地方；这就是良心不及生命的地方；这就是生命超过良心的地方。因为良心只看事情本身的善恶、好歹、是非，而不问事情的来源如何。生命却不是这样——它不问事情本身如何，乃是问：这件事情源头是否出乎神的旨意？神是不是这件事情的源头？或者说，神是不是这件事情的发起者？这件事情的里面神有没有份？有没有神的同在？是不是神的能力托着？结果是不是荣耀神，叫神有所得着？正在进行的时候，你里面有没有平安？有没有喜乐？有没有膏油的涂抹，或者说，你心里面有没有滋润？作了之后，是不是叫你更亲近神、更爱神、更与神有交通，更摸着神？是不是好象你和神中间的关系更深了一层，更密切一层，感觉这正是行在神心坎里的一件事？在圣灵的里面，是有这一种见证的。

这才是出于生命的，才是生命所看为是的。这一种的“是”，这一种的“对”，乃是在圣灵里面的“是”，在圣灵里面的“对”，不是普通良心所感觉的“是”。良心的“是”，远够不上生命的“是”；良心的“对”，远赶不上生命的“对”。这两个“是”的距离，好象天和地那么远，其间是不可以道、以里计算的（无法测量的）。

在世人眼中，行为最高的标准，不过到良心为止。若有一人活得到他良心的标准，当然这是最好的事。但是，普通世人的良心的感觉有多迟钝呢？良心看见的是多暗淡呢？何况没有一个人能完全照着良心活着，照着良心行事为人。就算有，也还是不够。

基督徒良心的感觉，比他没有信的时候良心的感觉敏锐多

了，光亮多了。但是，即使有一个基督徒能活到他良心所感觉的程度，还是不够的，还不够（属灵）“生命”的，还够不上神的心意，还不过是道德。你看神的标准是多么高、多么神圣！因为神的要求是永远的生命，神的要求是基督自己，神的要求是神在人的身上彰显。凡够不上神自己的，都够不上神的心意。

哦！说到这里的时候，我要说，在这里人已经完了，人已经了了——在这里没有人的东西，没有人的善举、人的好事、人的道德。在这里，人已经都出去了，人已经无份了。最好良心的感觉，已经够不上生命的感觉——这是知觉神心意的感觉，就是我过去所说的“神觉。”你可以按着你最好良心的感觉去行事，但是在你的“最好”里面，神却不同在——神出去了。只有在“神觉”里——出乎神的知觉里，才有神的同在，才在神的面前算得数，我已经说过，良心是世人最高行为的标准。基督徒就是活在基督徒(活的)良心的标准里，也还够不上生命，也还达不到神的要求。

善行与生命

出于良心的善行，就是以是非为标准的善行，充其量还不过是吃了分别善恶树果子的结果。我不客气地说，分别善恶树的果子，就是死亡的果子。你们能信么？表面上是分别善和恶，而且不止——“便如神能知道善恶”（创 3:5）。这是多悦耳的话：“如神”多好！但是骨子里就是死亡，“因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创 2:7）。哦！全世界的人在那里走善恶的路，只有基督徒——只有摸着生命的基督徒——才能走生命的路。在神那里不是“善”就是好的，在神那里乃是“生命”才是好

的。神自己是良善的，但是神不在人为的良善里，神只在生命的良善里。若不是出于生命的，无论这事多良善，在神看来还是死亡。“良善”是不错，但是“死亡”也是事实。许多人以为恶是死亡，以为罪是死亡；他们不知道，人为的善也是死亡，人为的义也是死亡。

难道人不需要知道善恶么？

也许有人要问：“难道人不需要分别善恶么？”神自己也是一位分别善恶的神，因为圣经明明说：“那人已经与我们相似，能知道善恶”；能知道善恶，乃是人与神相似的一件事。换一句话说，人已经在一件事情上与神相似，这件事就是“能知道善恶”——可见神是知道善恶的神。那么现在的问题就是：神知道善恶不出事，人一知道善恶就是死亡。这怎么讲呢？所以，有人问：“难道人不需要知道善恶吗？”

我的答案是这样：人是需要知道善恶的，但是不能在未得生命之先知道善恶。未得生命之先知道善恶，就是死亡；在生命之外知道善恶，就是死亡；光是凭着善恶而分别善恶，就是死亡。只有在得生命之后知道善恶，才可能是生命；只有在生命里面知道善恶，才是生命；只有凭着生命所认识的善恶，才是生命。这里的分别不知道有多大！神所定的次序，是要人先得生命，然后知道善恶。但是人在未得生命之先，而有了分别善恶的知识，这就是堕落，就是死亡。清楚吗？问题不在乎“知道善恶”的本身，问题是在乎在什么时候知道善恶，是在乎在哪里知道善恶。“知道善恶”的本身，并没有什么坏，因为神自己也的确是一位知道善恶的神。

22. 赦罪及认罪

讲道：

宝血的可靠 在光中行的紧要 赦罪出于神

赦罪这件事，是神的心愿。神爱人，神乐意赦免人的罪。所以自从人犯罪之后，神就想法替人赎罪。

在旧约时，神用牛羊等物替人赎罪。到了新约，神设立主耶稣——祂是神的羔羊，为赎罪祭——叫祂一次献上，人就得以永远赎罪。从神这一方面来看，主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流血，已经完全解决了人罪的问题。但是从人一方面来看，还得加上一个条件——相信。谁相信主耶稣的流血，是为着他的罪，他就得着救赎，罪过就得着赦免；谁若不信，他还是沉沦的，要下地狱的。但赎罪这件事却已完成了，并且是出于神的，是神发起的，是神要作这件事。神作这件事，甚至牺牲了祂自己独生的爱子，出了这么大的代价。所以神要赦免人的罪，要为人赎罪，是毫无问题的。有罪的人哪，你还怕罪得不到解决吗？还怕罪得不到赦免吗？神要赦免你，神乐意赦免你，并且已经出了极大的代价来赦免你。

神要施行爱与公义于人，必须先解决人的罪

自从人犯罪之后，神就遇到一个难处，就是爱与公义不能并施于人了。如果神光用爱心来对付人，就得将污秽的罪人搬进天堂，这样，人的罪没有受过刑罚，神怎么能是公义的呢？如果神光用公义来对付人，就得将所有的罪人送入地狱，受永远的苦刑。这样作，神的爱心在哪里呢？神虽是慈爱的，却又

是公义的，但因人的罪，两者就不能同时并施于人。因此，神必得借主耶稣作担罪者，替人受罪。神将人类的罪，放在祂圣洁无罪的儿子身上，在十字架上受神公义的审判。这样，神一面施行了祂的爱心，因为祂赐下儿子给人担罪，叫人不受永远地狱的苦刑，这是何等的慈爱！另一面神又施行了祂的公义，因为人的罪，在祂儿子身上受了刑罚，这又是何等的公义！神爱罪人，所以祂要救。同时神恨罪，所以祂要罚。但在神儿子的死的事上，叫神的爱与公义得以同时并施于人了。如果神不解决人的罪，就爱与公义永无一并施行的日子了。神的心是爱，神行事的手续又是绝对公义的。神为着要彰显祂的自己，所以决心要解决人的罪，赦免人的罪。

神因自己荣耀之故，必赦免人的罪

神造人的目的，原是为着祂自己的荣耀(赛 43:7)，但是人受了撒但的迷惑，违背了神，犯了罪，堕落了，因此神的荣耀就受了亏损。“世人都犯了罪，亏缺了神的荣耀”(罗 3:23)。神要为着自己荣耀的缘故，解决人的罪，这话在罪人的耳朵里，真像音乐一般，最能够安慰罪人的心。因为我们的罪不得赦免还是小事，神的荣耀受亏损却是大事。纵然神不为着罪人来设法(自然不会不设法)解决人的罪、赦免人的罪，祂却不能不为着自己的荣耀来设法、来填补所亏缺的荣耀。

有一次，有位病人去请医生看病，他请医生仔细些替他看。医生说：“我为着自己的名(荣耀)的缘故，怎肯大意的看病呢？”你想，这位医生所回答的话是何等的使病人得安慰呢！所以神为着自己荣耀之故，不得不解决人的罪，不然，神就是失败的。但神不能失败，祂的荣耀必定要丰满恢复，所以

人的罪祂必定有法赦免。

神能赦免罪人的罪，也能赦免信徒的罪

一个罪人什么时候相信主耶稣在十字架上流血，是为着他的罪，他的罪就能在信的时候得着赦免。一个信徒，如果偶然被过犯所胜，犯了罪，只要他肯诚心悔改，到神面前去承认(约一 1:9)，一认也就得着赦免。主耶稣所付出的血的代价是够大的，够赦免人一切的罪，洗净一切的不义。所以无论是罪人或是信徒的罪，都有办法。

神赦免人的罪是永远的

主耶稣曾有一次对彼得说，要赦免人“七十个七次”。这意思就是该一直赦免人，永远赦免人。只要人肯回头悔改，罪没有不得着赦免的。主既然能将这恩典的话教训彼得，难道主自己不实行吗？绝对不会的！祂必定赦免忧伤痛悔的罪人，并且必定是永远的赦免。

神赦免人的罪是不留痕迹的

许多人以为，人犯罪好象写错了一个字，赦罪好象将错写涂改一般，还留上一个不磨灭的痕迹。岂知这绝对不是神赦罪的事实。主耶稣的血，是洗净人的罪。什么叫做“洗净”呢？洗净，就是洗得清洁到了一个光景，就是一点瑕疵斑点都没有了——好象这人从来没有犯过罪一样，像基督自己一样圣洁。

《以赛亚书》一章 18 节说：“耶和華说，‘你们来，我们彼此辩论，你们的罪虽像朱红，必变成雪白。虽红如丹颜，必白如羊毛。’”你看，“雪白如羊毛”，是一点红的痕迹都没

有。所以神洗人的罪，是绝对洁净不留痕迹的。

神要赦免人罪的心，过于我们要得赦免的心

《路加福音》十五章里浪子的父亲所作的事，真叫我们认识天上的神赦免罪人的心。当浪子回头，在返家的那条路上，父亲看见了，就去迎接浪子。这老人家不是慢慢地走去，乃是快地跑去的。父亲因为爱子心切，好象走得太慢，他的脚非跑不可。今天神对于一个回头的罪人，祂赦免人的“脚”，也是快跑的——祂是巴不得快一点赦免人的罪。但浪子是不是快跑地到父亲那里去呢？不，他没有跑。在他们俩的动作上，给我们看见，父亲要赦免儿子的心，过于儿子要得赦免的心。如果我们再往下看，父亲的亲嘴和父亲的拥抱，都告诉我们说，回头的罪人，是神所最喜爱、最悦纳的。虽然儿子还在那里恨恶自己已往所犯的罪，觉得得罪了天，又得罪了父，一直在向父亲认罪，但是父亲因为爱子之心太切，却忍不住了，不能再等待了，所以没有等儿子认完了罪，（注：路 15:18-19，浪子认罪的话共有五句，而在 21 节里只说四句，因为被父亲打断了，）父亲就吩咐仆人去拿上好的袍子、戒指等等，给他穿戴了。哦！我们的天父要赦免我们的心，是过于我们要得赦免的心，并不必等到我们哭了三天三夜、罪认了又认才得赦免的。多少时候，我们总是认过又认，哭过又哭，以为要将自己打得遍体鳞伤，才能得赦免。啊！我们误会了神的心，反而伤了神的心。我们当知道，祂爱祂所买赎回来的人，是过于我们爱我们自己的。祂是巴不得要赦免我们，要“快跑”地赦免我们——不必等我们认完罪，祂已经赦免我们了！

家庭中的经历

多少时候，在家庭里面，你所爱的人得罪了你，你岂不等着要赦免他/她吗？若是对方肯从心里向你认一个错，赔一个礼，你岂不立刻就赦免他/她吗？哦，何处有爱，何处就有赦免人的心，人间事尚且如此，何况天上的父神，满了慈爱和怜悯，岂不更永远地、完全地赦免人的罪吗？

神不能不赦免人的罪

神叫主耶稣来到地上，为人的罪，在十字架上流血，解决了人的罪。这一段完全是因着神的爱心。但是主耶稣现在已经流了血，神自己替他作见证说，信的人，罪能赦免；认罪的人，罪能得洁净；这样，就只要相信(如果你是罪人，)只要承认(如果你是信徒，)神就不能不赦免你的罪，否则神就不信实，神也就不公义。但我很敬重地说，圣洁的神，怎能不信实、不公义呢？所以无论如何，罪得赦免这件事是保了险的。因此，当因神而喜乐，罪永远不能作我们的主，我们能脱离罪，能得赦免。

神的真理是有两面的，以上所说的，是特别注重于恩典方面，也都是实在的，只要人在神的恩典里蒙保守，自然不必为着他“罪得赦免”的问题，再来挂心。但是，如果人以为神的恩典是可以浪费的，自己可以“仍在罪中，叫恩典加多”的，就要请他注意以下的话。这话是严厉的，因为神说：“神的恩慈和严厉，向那跌倒的人是严厉的；向你是有恩慈的，只要你长久在祂的恩慈里。”(罗 11:22)

基督人（徒）犯罪得赦免的条件

曾有人说：“我躲在宝血之下，天天犯罪。”又说：“白天犯罪，晚上到神面前去一认，就得赦免。第二天再犯罪，晚上再认，再得赦免。因主耶稣既然能教训彼得，要赦免人七十个七次，祂当然也必定赦免我。况且凭着《约翰壹书》一章 9 节看，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祂要因主耶稣在十字架上的替死，不能不赦免我的罪——就是在神面前承认过的罪。”

无知的人哪！当知道神的恩典，是带领你悔改的，不是鼓励你犯罪的。你若以为宝血是可以由你任意浪费的，宝血就从来没有洗过你“这样认”的罪。

现在要凭着圣经，来答复这一个问题。请看《约翰壹书》一章 7 节，“我们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祂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

在这一节圣经里，给我们看见一个条件、两个结果。有了一个条件，就必定得到两个结果。什么是这里的条件呢？就是“我们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这意思是说，我们——基督徒——若是行在光明中，或者说行在亮光里，就是不行在黑暗里、不犯罪、有光明的行为、没有黑暗犯罪的行为。并且行在哪一种光明里呢，或者说光明到什么程度呢？这里说光明到“如同神在光明中。”按第 5 节说：“神就是光。”并且是毫无黑暗的那种光（注：别的光都是与黑暗掺杂的）。这样行，就是行在神的亮光里，就必定得到底下的两个结果：第一，就是“我们就彼此相交。”（原文），这就是在主里的弟兄姊妹彼此的交通。有了上面的一个条件，就彼此能交得通。如果交不通的话，就必定在上面的条件上出了问题。如果在上面的条件上没有出问题，就不止得到了交通，并且还要得到第二

个结果，就是“祂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意思就是，有了“行在光明中”的条件，宝血对我们的罪，就要发生洗净的功效。现在我们看清楚了，“彼此交通”，与“宝血洗罪”。都是跟着“行在光中”的条件而来的。如果基督徒没有“行在光中”，就必定失去“彼此交通”与“罪得洗净”的益处。反过来说：要有交通，要血洗罪，就得行在光中，不然就是要交也交不通，要洗也不可能了。

第一个结果——交通——是看得见的，是在地上能经历的，并且是在人的面前的。第二个结果——宝血洗罪——是看不见的，是在天上的事实，并且是在神的面前的。但是，在地上看得见的如何是事实，在天上看不见的也照样是事实；在人的面前如何是事实、在神的面前也照样是事实。所以，如果有一个犯罪的信徒，在地上不能很自然地与其它信徒有交通，看见主里的弟兄姊妹，巴不得要躲开，不愿意见面，我就很严重地对你说：“你这犯罪、行在黑暗里的人，你什么时候在地上失去了与信徒的交通，在天上神的面前，宝血洗罪的功效，也临不到你身上。第一个结果怎样因着“不行在光中”失去了，第二个结果也就必定得不着。虽然在你的口里认过罪，但宝血从来没有洗过你这个罪。这并不是宝血失去洁净罪的能力，乃是因为你的情形“不行在光中”——不合乎宝血洗罪的条件。洗罪的条件是“行在光中”。但你一直犯罪、一直行在黑暗里，宝血不能洗你的罪，宝血只洗“行在光中”的人的罪。所以弟兄们，不要自欺。你若是犯罪、堕落，失去了看得见的交通，我怕在看不见的天上，宝血也没有洗你的罪。让我告诉你，并且很郑重地告诉你，你若不肯以“忧伤痛悔的心”（诗 51：17），来切实地对付你的罪，将来在基督台前，还

得算账。所以光有口里的承认，而没有“行在光中”的行为，和一个“忧伤痛悔的心”，这罪就必定没有得着洗净。

现在我所讲的，是特别注重在这一个条件上面，就是“行在光中”。因为这一个条件，是被一班浪费宝血的人(其实宝血不能被他们浪费)，所特别忽略的，也是对于他们惟一的救药。所以我就多注意这一点。凭圣经来看，一个信徒犯了罪，而要得到赦免，至少须有以下三个条件：(一)心——“忧伤痛悔的心”(诗 51:17)，(二)口——承认罪的口(约一 1:9)，(三)行——行在光中(约一 1:7)。所以若有人以为躲在宝血之下，就可以天天犯罪，或者说，白天犯罪，晚上一认罪，就能了事，我要慎重地说：绝对没有这回事！神是轻慢不得的。因为什么时候你行在黑暗里，就在那时候，宝血不能洗你的罪。宝血在此不能作你的避难所，不能作你的保障。若要宝血洗你的罪，你就得先行在光中，不再放肆犯罪。

真正的认罪，必有依着神的意思而忧愁的经过。这忧愁就要生出没有后悔的懊悔来。这懊悔有七种的表显：就是(一)殷勤，(二)自诉，(三)自恨，(四)恐惧，(五)想念，(六)热心，(七)自责(林后 7:11)。有这七种光景的人，才是一个真认罪的人。不然就是口是心非的认罪——口里认罪，心里并不恨罪，我再再说：宝血于你不发生功效。

有的人犯罪，一直让罪缠绕着，是因为懂得罪得赦免的一个方式，或者说知道罪得赦免的那条路、那个方法。这个就是《约翰壹书》一章 9 节所说的：“我们若认自己的罪，神是信实的，是公义的，必要赦免我们的罪，洗净我们一切的不义。”因为他想，主耶稣已经替他流宝血，宝血是能洗净他的罪的。同时神又是信实的、公义的，我若承认我的罪，神就必

定赦免我一切的罪，洗净我一切的不义。那么我既然有这个“护身符”，就放肆一点罢，随便一点罢，横竖有办法。就犯一点罪罢，只要一面犯罪，一面认罪好了。哦！这样的人是何等的危险阿！

我曾听说，有一位弟兄(甲)，将另一位弟兄(乙)的信拆开看了，后来甲对乙承认说：“私下拆看别人的信是不对的，但我知道你能赦免我，所以我就拆开看了。”哦！这就是懂得罪得赦免的那条路，而故意去犯罪，这真是上了魔鬼的当！这样思想，在属灵的路程上正是礁石，是非常危险的。所以今天若有人光懂得《约翰壹书》一章 9 节赦罪的方式——认罪——而不知道本章七节“行在光中”的条件的人，真愿意你战兢恐惧，好叫你不犯罪，不致得罪神。让我再说，神的恩典是领你悔改的，不是鼓励你去犯罪的。

认罪时的心境

就是看见了有罪，而去认罪(向神或向人)，但那认罪时的心境，又是何等的不同呢！按我个人看，至少有下列四种的心境：

(一)因为自己的良心不安。

犯罪之后，良心就不平安，就要控告。认了之后，可使良心平安，不再控告。为着良心有控告而认罪，是可以的。但若单单为着要良心平安而去认罪，光是为着要停止良心控告的声音，而去认罪，却没有看见比这个更深的原因的(注：我说“更深的原由”，就是指着罪本身的可恨)，这种认罪，不过是贿赂良心。良心在我们里面，是告诉我们光景的一个机关。良心所以要控告，就是因为罪是可恨的，所以一直发声音告诉

你，而你却觉得良心一直控告，讨厌得很，要想一个办法，使它不再控告，却忘记去恨恶良心所恨恶的罪。你在那里注意这控告的良心，而不注意良心所以控告的原因——罪，所以你不怎样恨罪，反而觉得良心控告得讨厌，因此你就不去对付这件事情的根——罪，而去对付因这根——罪——所发出的控告良心。结果你就用认罪的方法来贿赂你的良心。但是神要我们对付罪并非如此。

(二) 怕别人的良心有控告 (特别是向人认罪时有这心境。)

有时候得罪了人，向人犯了一个罪，心里就觉得一面是对不起对方，一面又怕对方心里恨我，认为我不对；我就为着要使对方的良心不责备我，叫对方能和我相安无事，就去找一个机会向他认罪；同时又附带着想：如果对方赦免了我，我就得以与他和好，当然对方也就不再恨我，他的良心也就不再控告我。若对方不赦免我，这是他在神前的问题，是他的不上算(太 6:15 “你们不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不饶恕你们的过犯”)。这一种心理和第一个差不多，因为所注意的不在罪的本身，而在对方的良心。要与人和好并不错，但若单单注意这一点，而不觉得这罪本身的可恨，却并非是神要我们对付罪的一种心境。

如果我光是为着以上两种原因而认罪，必定有一个结果，就是很容易犯罪，也很容易认罪。心里并不觉得每次向人犯罪是得罪神，好象宝血也用不着似的，只觉得与人发生关系，也只要与人和好就算了。他看罪并不怎样可恨，看认罪也并不以为是一件严重的事。同时也没有真的忧伤痛悔的心，认罪的时候也不觉得怎样难。总而言之，对认罪这回事，看得太轻易了，结果就很容易再犯。有时甚至一罪还未认了，立刻就犯同

样的罪了。真愿意神赐恩给我们，叫我们对于罪有祂那样的估价。

(三) 因惧怕将来的刑罚

有的人记得《哥林多后书》五章 10 节的话：“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知道基督台前的审判，不止工作要受审判，并且行为也得受审判——就是今天没有受圣灵藉良心审判而蒙宝血洗净过的罪——因此心里就害怕。既然今天的罪，将来总得对付，还不如现在就认清楚上算些，好免去将来的刑罚。

凭着这一种心境去认罪并不错，并且较以上二种情形去认罪要好得多。因为以上二种情形，只和人发生关系，现在至少和神发生关系——在神的面前，是因敬畏神而认罪的。这样的人，也许有两面的认罪，一面在神前，一面也在人前（如果这罪是得罪了人），认清楚之后，他就觉得对神、对人有无亏的良心。这样的认罪，虽然不错，也可说很好，但这究竟不是神希望我们认罪的最高标准的心态。

(四) 因看见罪本身的污秽

这才是神希望我们认罪的一种心态。神将祂自己的生命，放在我们里面；有了这生命，就有极圣洁的天性（像神那样的圣洁）。罪在神面前，是一件极污秽的东西，与圣洁的神是绝对不相容的。神将祂圣洁的生命赐给我们，是要叫我们恨恶罪，像神那样恨恶。人如果让神圣洁的生命长大，认识罪本身的污秽，他就要像盖恩夫人所说的：“我宁可下地狱，而不愿意犯罪。”神的生命在我们里面，是为着彰显基督的。基督的性情越彰显，就看罪越可恨，也就越远离（来 7:26）；看见罪如见大麻疯一般，觉得越远离就越舒服。凡对罪有这样认识的

人，就是最不容易犯罪的人。认罪若具有这种心境的人，他的为人必定是敬虔，圣洁，是个在神面前度日的人。

但如何对罪能有这一种的认识呢？

这就需要圣灵的光照，和我们肯顺服光，并拒绝被光所显明的罪。住在我们里面的圣灵，运行在我们的生命里，将一切罪的真相显明在我们里面，又使我们的的心思——蒙圣灵更新的心思——明白过来，真的认识这是罪，是一件极污秽的东西。良心也就起来定这罪为罪。同时我们的新生命——基督的生命——很自然地厌恶这罪。这一种的厌恶，是神的性情（彼后 1:4）最自然的一种功用。让我简单一点地再说：圣灵将罪的真相在生命的光里，（注：约翰福音一章 4 节“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基督的生命在人里面，就是人的光，并不是在外面看见一道光——这会被欺骗。）显明给我们看，我们就借着在生命里的神的性情，顺服光而恨恶被光所显明的罪。如果我们越顺服光，光就要在我们里面照得更光明、罪也更显出它的污秽，恨罪的心也更长进了。好象在极强的太阳光之下，普通所看不见的微尘——飞扬在空气的微尘——就要看见了。一个常生活在神光中的人，也要看见别人所不以为罪的事是罪了。（例如盖恩夫人为着她从前所行的善事——施舍救济人的事——而懊悔，需要主的宝血洁净，因她在神的光中看出，从前所行的善事，是出于己的善义，并非出于神的生命，所以需要宝血来洁净。）这样就对罪的感觉必定更敏锐，圣洁的程度（实行方面）也必定更长进了。

真的，一个属于亚当的人（未重生的人），他的天性是如何倾向罪的（所谓宝贝的罪，就是旧天性所喜欢犯的），照样属基督的人，在他里面的神的性情，也是如何是厌恶罪的。恨罪的

本身，是神的性情在人的里面一种自然的表显。所以惟独这一种心境，才是出于神的，才是神所喜悦的。

如果我们再将以上所说的四种心境分析一下，就知道前三种都是以己为中心的，是与己的利害发生直接关系的。只有末一种是出于神的，是以神为中心的，我们不过是站在神一边。

在认罪事上不正当的倾向

在基督徒中间，对于认罪的事，有一个极坏的倾向，就是渐渐倾向到人和人的认清楚，过于人和神的对付。在有的基督徒中间，甚至连宝血都不提了，只要人的良心能彼此相安，就将神放在一边了。这种情形非常可怕，结果是叫人失去敬畏神的心，我顶重的说，**认罪而毋需宝血的，必定是出于阴府的。**当知道，人每一次犯罪，第一个被得罪的是神，不是人；被得罪最多的是神，不是人(例如人将你家里的东西打烂了，第一个被得罪的是你，不是你的东西)。大卫在诗篇五十一篇 4 节说：“我向你犯罪，惟独得罪了你。”他并没有说，他“得罪了乌利亚，或拔示巴”。相反卖耶稣的犹大，罪也认了，钱也还了，在人一方面都作清楚了，可是他还是灭亡之子。我这样说，并非说不该彼此认罪；彼此认罪(雅各 5:16)是应该的，但是在神面前的对付，应该是更重于人和人的对付。千万不要倒置，更不要将神和宝血放在一边。人向神认罪，是更重要的，人对人作清楚，也是不可忽略的。但愿神怜悯我们。